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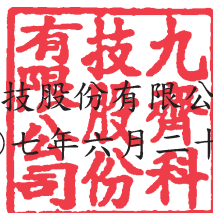


九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Nyquest Technology Co., Ltd. 公開說明書

(一〇七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申報用)

- 一、公司名稱：九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二、刊印目的：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 三、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 (一)來源：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 (二)種類：記名式普通股，每股面額新台幣壹拾元整。
 - (三)股數：5,000,000 股。
 - (四)金額：新台幣 50,000,000 元。
 - (五)發行條件：
 - 1.本次現金發行新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發行價格訂定為每股新台幣 36 元，發行 5,000,000 股，依公司法第 267 條規定保留 15%，計 750,000 股予員工認購。另依證券交易法第 28 條之一規定提出 10%，計 500,000 股對外公開承銷，其餘 75%計 3,750,000 股，由原股東按認股基準日股東名簿記載之持有股份比例認購。其認購未滿一股之畸零股，得由股東自行在認股基準日起五日內逕向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辦理拼湊。員工及原股東放棄認購或拼湊後不足一股之畸零股，擬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認購。
 - 2.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之權利與義務與已發行股份相同。
- (六)公開承銷比例：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總數之 10%。
- (七)承銷及配售方式：公開申購方式對外銷售。
- 四、本次資金運用計畫之用途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之概要：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53 頁。
- 五、本次發行之相關費用：
 - (一)承銷費用：承銷手續費為新台幣450仟元。
 - (二)其他費用：包括會計師、律師等其他費用約新台幣150仟元。
- 六、有價證券之生效，不得藉以作為證實申報事項或保證證券價值之宣傳。
- 七、本公開說明書之內容如有虛偽或隱匿之情事者，應由發行人及其負責人與其他曾在公開說明書上簽名或蓋章者依法負責。
- 八、投資人投資前應至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指定之資訊申報網站詳閱本公開說明書之內容，並應注意公司之風險事項：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1 頁。
- 九、查詢本公開說明書之網址：
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mops.twse.com.tw>
本公司網址：<http://www.nyquest.com.tw>

九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編製
中華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二十八日刊印



一、本次發行前實收資本之來源

單位：新台幣元

實收資本來源	金額	佔實收資本額比率
設立資本	500,000	0.19%
現金增資	156,500,000	58.92%
減資	(30,000,000)	(11.29)%
盈餘轉增資	85,766,900	32.29%
員工紅利配股	15,530,000	5.85%
員工認股權證	37,300,000	14.04%
合計	265,596,900	100.00%

二、公開說明書之分送計劃：

(一)陳列處所：依規定檢送及上傳申報，另備置電腦於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供投資人查詢。

(二)分送方式：依主管機關相關規定辦理。

(三)索取方法：請親赴前述陳列處所或附回郵掛號信封向本公司及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索取或上網至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mops.twse.com.tw>)下載檔案。

三、證券承銷商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網址：<http://www.capital.com.tw>
地址：台北市松仁路101號4樓 電話：(02)8789-8888

四、公司債保證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五、公司債受託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六、股票或公司債簽證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七、辦理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網址：<https://www.capital.com.tw>
地址：台北市敦化南路二段97號B2 電話：(02)2702-3999

八、信用評等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九、公司債簽證會計師及律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十、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姓名：吳恪昌、黃毅民 網址：<http://www.deloitte.com.tw>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電話：(02)2545-9988
地址：台北市民生東路三段156號12樓

十一、複核律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律師姓名：邱雅文 網址：<http://www.fsi-law.com>
事務所名稱：翰辰法律事務所 電話：(02)2345-0016
地址：台北市松德路6號8樓

十二、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言人姓名：陳筱萍 代理發言人姓名：黃英傑
職稱：管理部經理 職稱：行銷資深經理
電話：(03)516-9077 電話：(03)516-9077
電子郵件信箱：ir@nyquest.com.tw 電子郵件信箱：ir@nyquest.com.tw

十三、公司網址：<http://www.nyquest.com.tw>

九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開說明書摘要

實收資本額：265,596,900 元		公司地址：新竹市水利路 81 號 7 樓之 1		電話：(03)516-9077	
設立日期：95 年 10 月 30 日			網址：www.nyquest.com.tw		
上市日期：不適用		上櫃日期：105 年 5 月 9 日		公開發行日期：103 年 10 月 9 日	
管理股票日期：不適用		負責人：董事長 郭秋麗 總經理 陳建隆		發言人：陳筱萍 職稱：管理部經理	
				代理發言人：黃英傑 職稱：行銷資深經理	
股票過戶機構：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電話：(02)2702-3999 網址：http://www.capital.com.tw 地址：台北市敦化南路二段 97 號 B2		
股票承銷機構：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電話：(02)8789-8888 網址：http://www.capital.com.tw 地址：台北市松仁路 101 號 4 樓		
最近年度簽證會計師：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吳恪昌、黃毅民會計師			電話：(02)2545-9988 網址：http://www.deloitte.com.tw 地址：台北市民生東路三段 156 號 12 樓		
複核律師：翰辰法律事務所 邱雅文律師			電話：(02)2345-0016 網址：http://www.fsi-law.com 地址：台北市松德路 6 號 8 樓		
信用評等機構：不適用			電話：- 網址：- 地址：-		
評等標的	發行公司：-		無■；有□，評等日期：		評等等級：
	本次發行公司債：-		無■；有□，評等日期：		評等等級：
董事選任日期：107 年 5 月 16 日，任期：3 年			監察人選任日期：不適用		
全體董事持股比例：8.89% (107 年 5 月 31 日)			全體監察人持股比率：不適用		
董事、監察人及持股超過 10% 股東及其持股比例：(107 年 5 月 16 日)					
職稱	姓名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持股比例
董事長	郭秋麗	0.44%	獨立董事	林京元	0.00%
董事	陳建隆	2.24%	獨立董事	吳明穎	0.00%
董事	黃瑞明	0.00%	大股東	新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68%
董事	松勇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靜如	6.21% 0.00%	大股東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營業部受託保 管隱形冠軍基金投資專戶	19.71%
獨立董事	盧啟昌	0.00%			
工廠地址：不適用			電話：不適用		
主要產品：消費性 IC			市場結構：106 年度 內銷 5.37% 外銷 94.63%		參閱本文之頁次 38 頁
風 險 事 項	請參閱本文公司概況之風險事項				參閱本文之頁次 1 頁
去 (106) 年度	營業收入：1,007,710 仟元 稅前純益：122,442 仟元 每股盈餘：3.92 元				74 頁
本次募集發行有價證券種類及金額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封面				
發 行 條 件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封面				
募集資金用途及預計產生效益概述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53 頁				
本次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期：107 年 6 月 28 日			刊印目的：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其他重要事項之扼要說明及參閱本文之頁次：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目錄					

九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開說明書目錄

壹、公司概況	1
一、公司簡介	1
(一)設立日期	1
(二)總公司、分公司及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1
(三)公司沿革	1
二、風險事項	1
(一)風險因素	1
(二)訴訟或非訟事件	5
(三)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或喪失債信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5
(四)其他重要事項	5
三、公司組織	6
(一)組織系統	6
(二)關係企業圖	9
(三)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	10
(四)董事及監察人	12
(五)發起人	15
(六)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6
四、資本及股份	20
(一)股份種類	20
(二)股本形成經過	20
(三)最近股權分散情形	21
(四)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24
(五)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25
(六)本年度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25
(七)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25
(八)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26
五、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辦理情形	26
六、特別股辦理情形	26
七、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之辦理情形	26
八、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26
九、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26
十、併購辦理情形	26
十一、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26
貳、營運概況	27
一、公司之經營	27
(一)業務內容	27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38

(三)最近二年度從業員工人數.....	46
(四)環保支出資訊.....	47
(五)勞資關係.....	48
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其他不動產.....	48
(一)自有資產.....	48
(二)租賃資產.....	48
(三)各生產工廠現況及最近二年度設備產能利用率.....	48
三、轉投資事業.....	49
(一)轉投資事業概況.....	49
(二)綜合持股比例.....	49
(三)上市或上櫃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及其設定質權之情形，並列明資金來源及其對公司財務績效及財務狀況之影響.....	49
(四)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發生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情事或有以部分營業、研發成果移轉子公司者，應揭露放棄子公司現金增資認購情形，認購相對人之名稱、及其與公司、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及認購股數.....	49
四、重要契約.....	50
五、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50
參、發行計劃及執行情形.....	51
一、前次現金增資、併購或受讓其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或發行公司債資金運用計劃.....	51
二、本次現金增資、發行公司債、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或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	53
三、本次受讓其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	69
四、本次併購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	69
肆、財務概況.....	70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資料.....	70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70
(二)影響上述簡明財務報表作一致性比較之重要事項如會計變動、公司合併或營業部門停工等及其發生對當年度財務報告之影響.....	77
(三)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77
(四)財務分析.....	78
(五)會計項目重大變動說明.....	83
二、財務報告.....	85
(一)發行人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時之最近二年度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並應加列最近一季依法公告申報之財務報告.....	85
(二)最近二年度發行人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但不包括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85
(三)發行人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後，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前，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及個體財務報告，應併予揭露.....	85
三、財務概況其他重要事項應記載事項.....	85
(一)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85

(二)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有發生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情事者，應揭露資訊.....	85
(三)期後事項.....	85
(四)其他.....	85
四、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檢討分析.....	86
(一)財務狀況.....	86
(二)財務績效.....	87
(三)現金流量.....	88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88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88
(六)其他重要事項.....	88
伍、特別記載事項.....	89
一、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89
二、委託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核准或認可之信用評等機構進行評等者，應揭露該信用評等機構所出具之評等報告.....	89
三、證券承銷商評估總結意見.....	89
四、律師法律意見書.....	89
五、由發行人填寫並經會計師複核之案件檢查表彙總意見.....	89
六、前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申請核准)時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通知應自行改進事項之改進情形.....	89
七、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時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通知應補充揭露之事項.....	89
八、公司初次上市、上櫃或前次及最近三年度申報(請)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時，於公開說明書中揭露之聲明書或承諾事項及其目前執行情形.....	89
九、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	89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	89
十一、證券承銷商、發行人及其董事、監察人、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本次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案件有關之經理人等人出具不得退還或收取承銷相關費用之聲明書.....	89
十二、發行人辦理現金增資或募集具股權性質之公司債，並採詢價圈購對外公開承銷之案件，證券承銷商及發行人等出具不得配售予關係人及內部人等對象之聲明書.....	89
十三、承銷商應對出具不實聲明事項之圈購人收取違約金之承諾書.....	89
十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89
十五、上市上櫃公司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90
陸、重要決議、公司章程及相關法規.....	108
附件一：105 年度及 106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	
附件二：105 年度、106 年度及 107 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	
附件三：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承銷價格計算書	
附件四：證券承銷商、發行人及其相關人等出具本案不退費之聲明書	

壹、公司概況

一、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

中華民國 95 年 10 月 30 日

(二)總公司、分公司及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地址：新竹市水利路 81 號 7 樓之 1

電話：(03) 516-9077

(三)公司沿革

時間	重要紀事
95 年 10 月	九齊科技有限公司成立，股本 50 萬。
96 年 04 月	將有限公司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股本增加至 6,550 萬。
96 年 09 月	董事會通過分次發行員工認股權證 1000 單位。
97 年 04 月	「消費性 IC 產品縮減生產流程技術之開發」取得經濟部 SBIR 補助款。
98 年 04 月	現金增資 3,200 萬，引進策略投資人新唐科技(股)公司。
98 年 04 月	「消費性 IC 製程內建可程式頻率開發計畫」取得經濟部 SBIR 補助款。
99 年 03 月	透過第三地於中國深圳設立九齊微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100 年 12 月	發行第二次員工認股權證 400 單位。
101 年 12 月	發行第三次員工認股權證 540 單位。
102 年 12 月	發行第四次員工認股權證 2,000 單位。
103 年 09 月	「快速直覺圖型化音訊自動優化與喇叭匹配技術開發計畫」取得新竹市 SBIR 補助款。
103 年 10 月	補辦公開發行
103 年 12 月	登錄興櫃掛牌
104 年 12 月	櫃買中心董事會通過九齊上櫃案
105 年 05 月	IPO 掛牌，現增 2500 仟股

二、風險事項

(一)風險因素

1.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利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財務結構良好，自有資金充裕，104、105 及 106 年度合併之利息費用分別為 4、0 及 0 仟元，金額不高。基於保守穩健原則，及以安全兼顧合理收益為考量，本公司資金係存放於信用良好之金融機構。此外，並隨時注意利率變動情形，採取適當因應措施，以降低利率變化對本公司損益產生之影響。

(2)匯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收款幣別係以美元為主，原物料付款亦以美元為主，藉由收入和支出的互相配合，以達成自然避險。104、105 及 106 年度合併之兌損利益

(損失)分別為 4,663、(-1,551)及(-8,751)仟元，佔合併營業收入比重分別為 0.62%、(-0.17%)及(-0.87%)，佔合併營業收入之比重不高，本公司之外幣，除達成自然避險外，必要時可依據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中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規範，從事以避險為目的之金融商品交易，將匯率風險降至最低。

(3)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子公司並未因通貨膨脹而產生重大影響。

2.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本公司基於穩健原則及務實之經營理念，專注於經營本公司事業，並未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

(2)本公司已制定「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作為公司從事資金貸與他人之依據。截至本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本公司並無資金貸與他人之情事。

(3)本公司已制定「背書保證作業程序」，作為公司從事背書保證之依據。截至本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本公司並無背書保證之情事。

(4)本公司之財務避險策略係以達成規避匯率波動風險為目的，有關衍生性商品交易已依本公司訂定之「取得或處分資產管理辦法」執行，並於財務報表中充分揭露。

3.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本公司未來研發計畫可分為近程、中程與長程三個階段，說明如下：

(1)近程研究發展計畫

- ①單顆電池昇壓控制器，具備有超低待機功耗特性以及在單顆電池昇壓給全彩 LED 或者可以搭配語音 IC 使用。本產品亦包含過放電保護功能，可相容於鋰電池產品。預定今年第二季導入量產。
- ②多通道語音帶微控制器系列產品線的 OTP 母體轉廠或開發，三個產品線共有數十顆母體於今年完成。
- ③LCD controller 的小點數超低壓單電池版本，應用於萬年曆、手錶、時鐘、溫溼度計、計算機等市場。今年第四季會導入量產，後續包含低壓 OTP 會持續開發。
- ④NY8 系列 8-bit MCU 擴增產品線的不同市場組合，以補滿各種應用時的 IO 數量、ADC 通道數及不同的記憶容量需求。
- ⑤多次寫入型記憶應用在 remote controller 系列新 IC，應用於多次學習型遙控器市場或可客製化萬用型遙控器。
- ⑥語音識別演算法在 NX1 系列 32-bit MCU 應用。以原有 NX1 系列 32-bit 高性能核心為基礎，後續再開發即時錄變音、特別音源偵測等客製化演算法模組。

(2)中程研究發展計畫

- ①開發新製程及新測試方法以減少材料成本和測試效率。
- ②擴充智能家電週邊應用 IC，加速家電市佔應用成長。
- ③將開發整合性平台提升自動化程度，並提供產品開發之完整解決方案。

(3)長程研究發展計畫

- ①研發高品質及高附加價值的消費性積體電路，將多媒體技術商品化，使人們享受高科技帶來的歡樂、舒適與便利，提升生活品質。提供完整的軟體設計支援平台和應用解決方案，使客戶產品開發更加迅速、便利、確實。
- ②不斷於製程開發上做提升，與晶圓廠共同開發有競爭力且環保之製程。

(4)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本公司預計未來兩年內投入新台幣四億之研發費用，並視營運狀況逐年提升，以因應原有產品改版及高階 32-bit 積體電路產品之研發支出。

4.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子公司最近年度並未受到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而有影響公司財務業務之情事。

5.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子公司隨時注意所處產業相關之技術、發展及改變，並迅速掌握產業動態，加上不斷提升研發能力，未來並積極擴展相關市場之應用領域，因此，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不致造成重大影響。

6.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子公司自成立以來，積極強化內部管理，提升管理品質及績效，並致力維持企業形象，遵守相關法令規定。截至目前為止，並未發生足以影響企業形象之情事。

7.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子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並未有併購他公司之計畫。未來若有併購計畫時，將審慎評估並考量合併綜效，以確保原有股東之權益。

8.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子公司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並未有進行擴充廠房之計畫，惟將來若有擴充廠房計畫時，將秉持審慎評估之態度，考量擴充廠房是否能為公司帶來具體綜效，以確實保障公司利益及股東權益。本公司訂有「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並提報股東會通過，未來若有擴充廠房之計畫時，將依照該處理程序辦理執行。

9.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進貨集中風險

由於國內專業IC設計業者多無自有晶圓廠，IC設計完成後再委由專業晶圓代工廠製造，由於在產製過程中，IC設計公司需與晶圓代工廠在產能、製

程、品質與交期等方面充分配合，為降低生產成本及專注於產品開發，多有集中單一或由少數晶圓代工廠商代工之特性，對晶圓廠代工之依賴甚深故有進貨集中之情形，與其他行業相較，亦較可能有進貨集中之行業特性。

因應對策

本公司已依自身產品製程需求及成本考量分別委由不同代工廠代工以分散進貨來源，除確保未來產能之供應無虞外，並藉以降低晶圓廠產能滿載時之訂單排擠風險，避免進貨集中之風險程度。

(2)銷貨集中風險

本公司為專業IC設計公司，因專注於研發產品，為使相關通路和應用市場的開發及客戶服務資源集中，避免資源分散，多由代理商就近市場建立完整客戶服務網，由於與代理商間之密切合作，致有銷貨集中度較高之情形，雖本公司第一大客戶A公司之銷售比重於最近一年度已經降至30%以下，仍具銷貨集中之風險。

因應對策

- ①掌握代理商終端客戶：本公司對於配合之代理商，皆要求其出具客戶拜訪週報並每週檢視代理商業績，確認代理商有無轉單，因本公司掌握終端客戶名單，即使代理商轉向代理其他本公司競爭者產品，惟本公司之產品因已取得終端客戶之認證，亦可立即由其他代理商替換其代理銷售功能。
 - ②掌握關鍵性技術：本公司產品代理商之定位係以產品應用能力之扶植為主，產品關鍵技術及產品開發碼仍掌握在本公司手上，且本公司亦設有專業領域應用工程師，故可直接服務客戶之需求。
 - ③代理商管理：本公司持續透過扶植代理商技術能力及提供產品支援以強化與代理商之合作，另因本公司在中國大陸亦設有業務人員搜集當地市場資訊，可隨時掌握終端客戶新應用規格及新客戶開發資訊，透過現有產品技術扶植以及潛力客戶資訊交流確保本公司與代理商間之合作信賴關係。
 - ④持續開發新產品及代理商：本公司隨時掌握客戶應用及市場趨勢，積極開發新的產品以及拓展新的市場；另也會培養訓練新的代理商參與推廣產品，進而降低銷貨集中之風險。
- 10.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本公司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並無股權大量移轉或更換之情事，故並無因股權大量移轉或更換對本公司之營運造成重大影響。
- 11.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本公司並無經營權改變之情事。
- 12.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二) 訴訟或非訟事件

1. 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目前處理情形：

(1) 本公司 105 年向債務人廣鴻數位科技(有)公司履行協議強制執行支付命令新台幣 332,770 元，廣鴻數位不服判決並進行二審上訴，台北地方法院於 106 年 7 月 26 判決確定，廣鴻二審上訴駁回，並應返還本公司 332,770 元及相關利息。

(2) 和潤企業(股)公司 105 年 12 月向本公司請求給付租金新臺幣 1,380,000 元及返還租賃物之民事案，目前尚進行訴訟中，惟其所涉金額相較公司規模非屬重大，不論訴訟結果如何，本案對公司財務業務並無重大影響。

(3) 林亞夫控告九齊侵害其中華民國專利公開編號 420783，求償美金柒拾伍萬元，目前進行專利答辯中，並就系爭專利提出撤消申請，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本案對公司財務業務並無重大影響。

2. 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

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除獨立董事盧啟昌先生外，其他並無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

本公司獨立董事盧啟昌先生因辦理遠東航空股份有限公司94年度第2季至96年度第3季財務報告簽證業務，而遭財團法人證券投資人暨期貨交易人保護中心提起之民事侵權行為損害賠償訴訟案件(案號：臺灣臺北地方法院99年度金字第6號)，惟經參考本公司委任翰辰法律事務所邱雅文律師之法律意見書，因盧啟昌先生並未涉嫌參與該等違反證券交易法等之犯罪事實行為，應不致構成違反誠信原則之情事，且無論最終判決結果盧啟昌先生應否負全部或部分損害賠償責任，均與本公司無關，亦不致對本公司之股東權益、證券價格、業務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

3. 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五十七條規定情事及公司目前辦理情形：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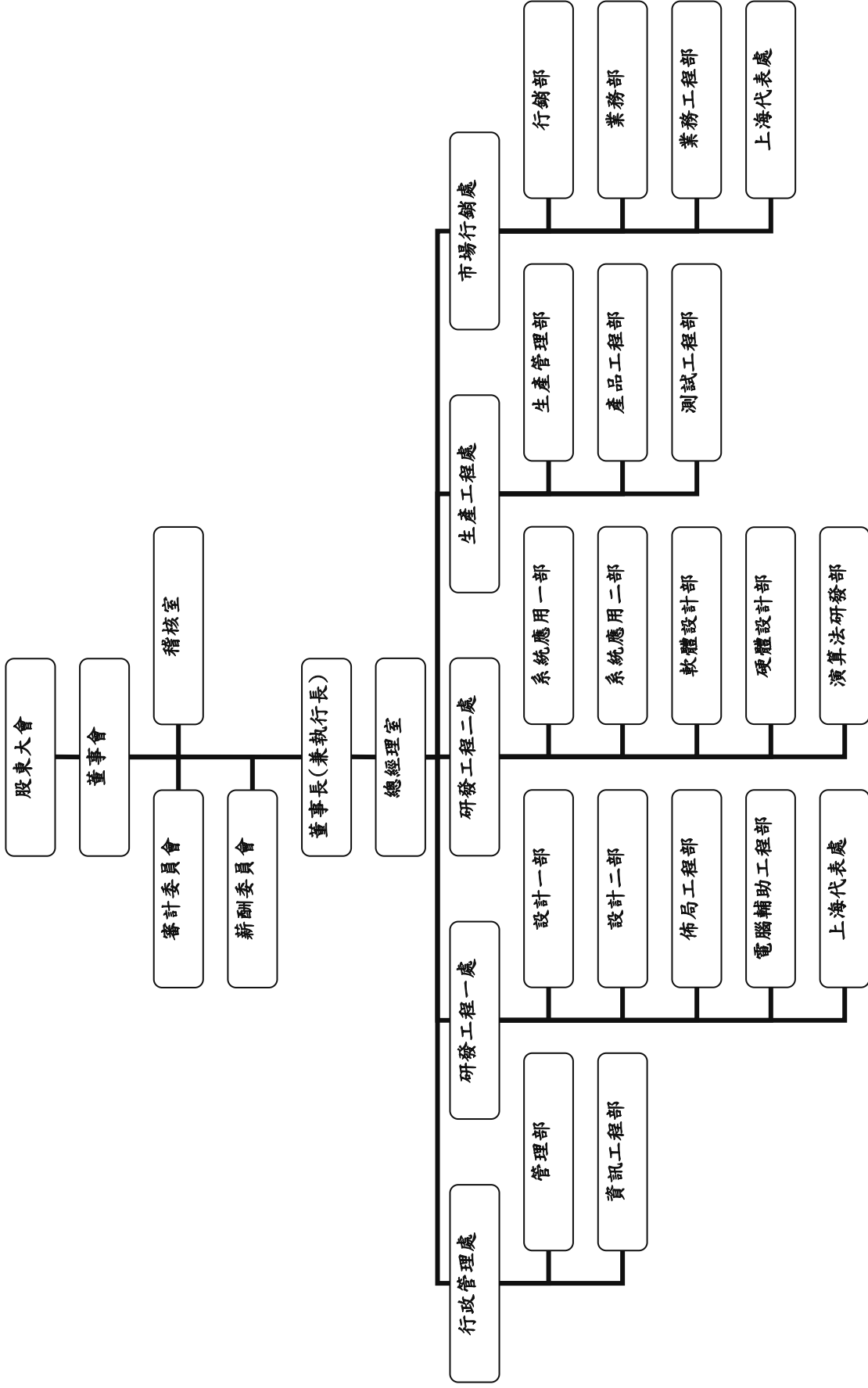
(三) 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或喪失債信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四) 其他重要事項：無。

三、公司組織

(一)組織系統

1.公司組織結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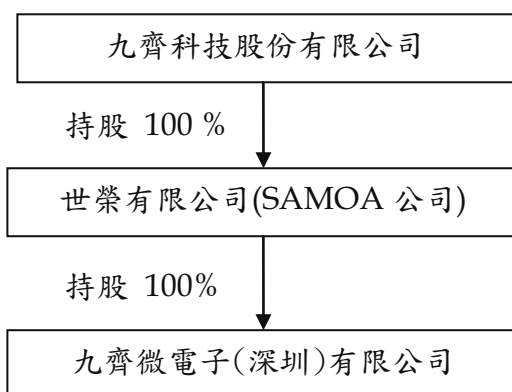
2.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主要部門	主要業務職掌
稽核室	(一)內部控制制度之稽核,建議改善並查核各項作業是否符合法令及公司內部規章,以提高管理績效。 (二)股務作業之處理及控管。 (三)董事會/股東會協助事務。
管理部	(一)人力資源選、用、育、留政策之訂定。 (二)員工福利與員工關係管理。 (三)事務性採購及資產管理。 (四)年度預算彙編及部門費用之控管。 (五)成本計算及會計交易事項處理。 (六)財務資源之調度與管理。 (七)編制各項管理分析報表。 (八)轉投資公司財務作業之監管。 (九)總理各項租稅及抵減作業。 (十)法務行政相關作業管理。
資訊工程部	(一)負責開發及維護應用系統。 (二)資料庫管理及資料安全性之管制、網路管理、技術性支援。 (三)評估及整合各項電腦化資源。
設計一部	(一)數位積體電路設計與驗證。 (二)數位積體電路系統架構設計與驗證。 (三)定義類比 IP 介面規格。 (四)數位積體電路全晶片整合。 (五)積體電路測試向量產生與整合。
設計二部	(一)類比 IC 開發與驗證。 (二)類比 IP 線路設計及驗證。
佈局工程部	(一)負責 IC 佈局的設計和驗證。 (二)確保 IC 佈局符合設計需求及產品、製程、電氣的規範。 (三)操作 IC 自動化佈局與佈線。 (四)負責遠端製版圖形的檢查。
電腦輔助設計部	(一)CAD 設計環境維護及自動化。 (二)CAD 工具評估及諮詢。 (三)軟體授權的管控。 (四)研發使用者端設備問題判斷與排除。 (五)工作站及作業系統的管理及維護。 (六)處理 New Code 相關事宜。
系統應用一部	(一)負責 4 位元產品線之 IC 驗證測試及產品之應用。 (二)4 位元產品線核心韌體之開發、程式撰寫、驗證測試及維護。 (三)解決客戶端技術性問題,客訴處理、應用相關工程分析與支援。 (四)應用程式開發及演示產品製作以支持業務推廣。
系統應用二部	(一)負責 8 位元和 32 位元產品線之 IC 驗證測試及產品之應用。 (二)8 /32 位元產品線核心韌體之開發、程式撰寫、驗證測試及維護。 (三)解決客戶端技術性問題,客訴處理、應用相關工程分析與支援。 (四)應用程式開發及演示產品製作以支持業務推廣。

軟體研發部	(一)軟體平台系統之規劃、可行性評估、架構設計。 (二)軟體工具之設計、程式撰寫及維護。 (三)軟體工具驗證和測試、使用手冊撰寫。
硬體研發部	(一)硬體工具燒錄器及模擬器電路設計及驗證測試。 (二)硬體工具韌體程式撰寫及維護。 (三)應用及 demo board 硬體電 (四)工程與應用板線路佈局。
演算法研發部	(一)數位訊號處理演算法的開發。 (二)Audio Codec 演算法的開發。
產品工程部	(一)負責產品規格測試及封裝事宜。 (二)產品規格之驗證及量測。 (三)託外外包廠產品封裝良率之控管。
生產管理部	(一)負責擬定公司生產計畫、生產排程作業。 (二)委外生產作業之控管。 (三)倉庫管理等作業。 (四)原物料採購作業。
測試工程部	(一)負責測試程式開發、維護及量產化。 (二)協助降低生產成本與提升生產良率。 (三)負責測試規範、測試生產規格審定與放行。 (四)測試生產配件評估、發包與驗收。 (五)協助驗證新產品特性與資料收集、分析。 (六)新測試平台需求評估與驗證。
行銷部	(一)客戶與內部資源溝通協調。 (二)管理公司網頁、專利、文件。 (三)收集市場產品相關資料。 (四)新產品上市規劃。
業務部	(一)負責產品銷售、客戶服務等作業。 (二)與內部單位配合處理客戶訴願之問題。 (三)年度銷售計畫之擬定。 (四)代理商管理。 (五)進出口業務處理。
業務工程部	(一)產品推廣與客戶教育訓練 (二)每日 new code 檢查。
上海代表處	(一)產品設計及相關資料之蒐集。 (二)應用開發及工具規格調查。 (三)工程驗證除錯。
深圳代表處	(一)負責產品系統工具測試。 (二)客戶應用需求及客訴事宜。 (三)IC 驗證測試。

(二)關係企業圖

1.關係企業組織圖



2.公司與關係企業間之關係、相互持股比例、股份及實際投資金額

106年12月31日；單位：外幣仟元/仟股

關係企業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關係企業持有本公司之股份			本公司持有關係企業之股份		
		股數	持股比例	實際投資金額	股數	持股比例	實際投資金額
世榮有限公司	子公司	—	—	—	500	100%	USD500
九齊微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子公司	—	—	—	—	100%	RMB3,000

(三)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

107年3月19日單位：股；%

職稱	姓名	性別	國籍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經理人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情形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執行長	郭秋麗	女	中華民國	100/9/1	118,050	0.44	-	-	-	-	交通大學電機工程系學士 華邦電子消費產品中心協理 新唐科技新事業發展中心行銷副總監	九齊微電子(深圳)有限公司負責人	-	-	-	-
總經理	陳建隆	男	中華民國	98/4/15	594,128	2.24	60,266	0.23	-	-	中原大學電機系學士 民生科技消費性產品部經理 佑華微電子研發處協理	-	-	-	-	-
執行副總	林孟逸	男	中華民國	101/8/8	1,362,840	5.13	455,202	1.71	-	-	清華大學電機工程系學士 民生科技市場行銷部經理 佑華微電子市場行銷部經理	世榮(有)董事	-	-	-	-
研發工程一處副總	范世君	男	中華民國	101/8/8	391,183	1.47	-	-	-	-	清華大學電機工程系學士 台達電設計工程部工程師 佑華微電子設計部工程師	九齊科技(股)上海辦事處代表人	-	-	-	-
研發工程二處協理	吳京子	女	中華民國	105/4/1	88,000	0.33	-	-	-	-	Curtin Uni. Information Tech. 碩士 華邦電子消費電子整合系統研發處副經理 凌通科技系統研發處一部經理 京鑫科技總經理	-	-	-	-	-

職稱	姓名	性別	國籍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經理人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情形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設計二部協理	鄭政昌	男	中華民國	105/4/1	112,800	0.42	-	-	-	-	中原大學電子系學士 合泰半導體ASIC產品設計部設計副理 智合科技設計部設計副理 騰富科技設計部設計協理 通泰積體總經理室產品經理	-	-	-	-	-
管理部經理	陳筱萍	女	中華民國	101/4/1	126,975	0.48	-	-	-	-	東海大學企管系學士 光環科技財務部課長 興能高科科技財務部副理	-	-	-	-	-

(四)董事及監察人

1.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07年5月31日；單位：股；%

職稱	姓名	性別	國籍或註冊地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日期	任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董事長	郭秋麗	女	中華民國	103/5/21	107/5/16	3年	118,050	0.44	118,050	0.44	-	-	-	-	九齊科技(股)公司執行長 九齊微電子(深圳)有限公司負責人 九齊科技(股)公司深圳辦事處負責人	-	-	-	
董事	陳建隆	男	中華民國	98/4/20	107/5/16	3年	594,128	2.24	594,128	2.24	60,266	0.23	-	-	中原大學電機系學士 民生科技消費性產品部經理 佑華微電子研發處協理	九齊科技(股)公司總經理	-	-	-
董事	黃瑞明	男	中華民國	107/5/16	107/5/16	3年	-	-	-	-	-	-	-	-	清華大學電機工程碩士 美國雷鳥商學院經營管理碩士 華邦電子(股)公司消費性IC事業總監 新唐科技(股)公司副總經理 九齊科技(股)公司法人代表 董事	-	-	-	-
董事	松勇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陳靜如	女	中華民國	103/5/21	107/5/16	3年	1,650,000	6.21	1,650,000	6.21	-	-	-	-	逢甲大學財務金融系學士 華邦電子財務處副理	新唐科技(股)公司財務處財務一部部經理	-	-	-
獨立董事	盧啟昌	男	中華民國	104/5/16	107/5/16	3年	-	-	-	-	-	-	-	台灣大學機械工程學士 會計師考試合格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合夥會計師	力麗企業(股)獨立董事 力鵬企業(股)獨立董事 瀚宇博德(股)獨立董事 自然美生物科技(有)獨立董事 鷹美國際控(有)獨立董事	-	-	-	

職稱	姓名	性別	國籍或註冊地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日期	任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獨立董事	林京元	男	中華民國	104/5/6	107/5/16	3年									優網通國際資訊(股)公司董事 瀚霖科技(股)公司董事 智勝數位科技(股)公司董事 象量科技(股)公司董事 塞席爾商元鼎音訊(股)公司台灣分公司董事				
獨立董事	吳明穎	男	中華民國	104/5/6	107/5/16	3年									成功大學會計學系碩士 會計師考試合格 達興材料(股)公司會計部經理 入陽光電(股)公司管理部經理	吉點會計師事務所會計師 吉品評價(有)公司負責人			

2.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07年3月27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持股比例
松勇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新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3.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06年8月20日

法人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	持股比例
新唐科技(股)公司	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61.01%
	匯豐銀行託管瑞銀有限公司戶	2.72%
	大通託管JP摩根證券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1.77%
	新制勞工退休基金	1.14%
	金鑫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0.89%
	匯豐託管雅凱迪新興市場小型資本股票基金	0.80%
	美林國際公司投資專戶	0.75%
	匯豐託管賓州公務員退休系統	0.75%
	復華全球物聯網科技基金專戶	0.72%
	復華亞太成長基金專戶	0.71%

4.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										兼任其他 發行公 司董事 數
	商務、法 務、財 務、會計 或公司業 務所須相 關科系之 公私立大 專院校講 師以上	法官、檢察 官、律師、 會計師或其 他與公司業 務所需之國 家考試及格 領有證書之 專門職業及 技術人員	商務、法 務、財 務、會計 或公司業 務所須之 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郭秋麗	—	—	✓	—	—	✓	✓	✓	✓	✓	✓	✓	✓	—
陳建隆	—	—	✓	—	—	—	✓	✓	✓	✓	✓	✓	✓	—
黃瑞明	—	—	✓	✓	✓	✓	✓	✓	✓	✓	✓	✓	✓	—
松勇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陳靜如	—	—	✓	✓	—	✓	✓	—	✓	✓	✓	✓	—	—
盧啟昌	—	✓	✓	✓	✓	✓	✓	✓	✓	✓	✓	✓	✓	3
林京元	—	—	✓	✓	✓	✓	✓	✓	✓	✓	✓	✓	✓	—
吳明穎	—	✓	✓	✓	✓	✓	✓	✓	✓	✓	✓	✓	✓	—

註：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之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七條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8)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 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五)發起人：不適用

(六)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最近年度(106年度)支付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10)	有無領取子公司以外轉業酬金(註11)	
		報酬(A) (註2)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 (註3)	業務執行費用(D)(註4)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9)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註5)	退職退休金(F)	本公司 現金金額			本公司 股票金額
董事長	郭秋麗	1,080	0	1,376	104	2.46	6,090	219	1,376	0	9.85%	0
董事	陳建隆											
董事	林孟逸											
董事	松勇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范祥雲											
董事	王天浩											
董事	吳鳳琴											
獨立董事	盧啟昌											
獨立董事	林京元											
獨立董事	吳明穎											

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0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H)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I)
低於 2,000,000 元	郭秋麗、陳建隆、林孟逸、松勇投資(股)公司、王天浩、吳鳳琴、盧啟昌、林京元、吳明穎	郭秋麗、陳建隆、林孟逸、松勇投資(股)公司、王天浩、吳鳳琴、盧啟昌、林京元、吳明穎	郭秋麗、松勇投資(股)公司、王天浩、吳鳳琴、盧啟昌、林京元、吳明穎	郭秋麗、松勇投資(股)公司、王天浩、吳鳳琴、盧啟昌、林京元、吳明穎
2,000,000 元(含)~ 5,000,000 元(不含)	—	—	陳建隆、林孟逸	陳建隆、林孟逸
5,000,000 元(含)~ 10,000,000 元(不含)	—	—	—	—
10,000,000 元(含)~ 15,000,000 元(不含)	—	—	—	—
15,000,000 元(含)~ 30,000,000 元(不含)	—	—	—	—
30,000,000 元(含)~ 50,000,000 元(不含)	—	—	—	—
50,000,000 元(含)~ 100,000,000 元(不含)	—	—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	—
總計	9 人	9 人	9 人	9 人

註 1：董事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本表及下表(3-1)或(3-2)。
 註 2：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報酬(包括董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 3：係指最近年度董事會通過分派之董事酬勞金額。
 註 4：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所領取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所領取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 5：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酬勞(含股票及現金)者，應揭露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員工酬勞金額，若無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 6：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酬勞(含股票及現金)者，應揭露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員工酬勞金額，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六。
 註 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董事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 8：本公司給付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 9：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 10：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則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11：a. 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董事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董事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之 I 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b. 公司董事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董事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之 I 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c. 酬金係指本公司董事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2.最近年度(106年度)支付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06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5)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5)		
執行長	郭秋麗														
總經理	陳建隆	4,429	5,420	219	219	1,661	2,032	1,376	0	1,376	0	1,376	0	7.39%	8.70%
副總經理	林孟逸														無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低於 2,000,000 元	郭秋麗	郭秋麗
2,000,000 元(含)~ 5,000,000 元(不含)	陳建隆、林孟逸	陳建隆、林孟逸
5,000,000 元(含)~ 10,000,000 元(不含)	—	—
10,000,000 元(含)~ 15,000,000 元(不含)	—	—
15,000,000 元(含)~ 30,000,000 元(不含)	—	—
30,000,000 元(含)~ 50,000,000 元(不含)	—	—
50,000,000 元(含)~ 100,000,000 元(不含)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計	3 人	3 人

3.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06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理人	總經理	陳建隆	0	2,476	2,476	2.38%
	執行長	郭秋麗				
	執行副總	林孟逸				
	研發一處副總	范世君				
	研發二處協理	吳京子				
	設計二部協理	鄭政昌				
	管理部經理	陳筱萍				

4.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告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職稱	105年度				106年度			
	酬金總額		佔稅後純益比例(%)		酬金總額		佔稅後純益比例(%)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	10,408	11,877	11.23%	12.18%	10,245	11,607	9.85%	11.16%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7,996	9,464	8.62%	10.21%	7,685	9,047	7.38%	8.70%

(2)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①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

A.董事及監察人

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之酬金，依公司章程規定之比率及範圍給付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另本公司亦於董事會通過「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薪酬政策與績效評估方式」規範報酬及業務執行相關費用之支付水準與方式，並於酬金變動或年度酬勞發放前，經薪資報酬委員會討論。

B.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薪資架構包括薪資及獎金等，依其貢獻、資歷、經營績效及所承擔之責任並參考同業水準釐訂。本公司支付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之政策及訂定酬金之程序，依本公司「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薪酬政策與績效評估方式」辦理，與經營績效具有正向關聯性。

②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本公司為消費性IC設計產業，其業務與管理人才難得，故在最具效益情況下由專業人員執行業務，因此支付酬金政策，除考慮目前與經營績效具有正向關聯性外，亦考慮面對未來市場變化的風險管理能力，如此應是最符合發揮營運績效的做法。

四、資本及股份

(一)股份種類

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記名式普通股	26,559,690	33,440,310	60,000,000	上櫃股票

(二)股本形成經過

1.股本變動情形：

單位：股；元

年 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95/10/30	10	50,000	500,000	50,000	500,000	設立有限公司股本	—	經授中字第09533065370號
95/11/22	10	4,460,000	44,600,000	4,460,000	44,600,000	現金增資44,100,000	—	經授中字第09533164370號
96/4/12	10	10,000,000	100,000,000	6,550,000	65,500,000	變更為(股)公司 現金增資20,900,000	—	經授中字第09631947470號
96/10/30	10	20,000,000	20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0	現金增資34,500,000	—	經授中字第09632981620號
98/1/17	10	20,000,000	200,000,000	7,000,000	70,000,000	減少資本30,000,000	—	經授中字第09831608350號
98/4/7	10	20,000,000	200,000,000	10,200,000	102,000,000	現金增資32,000,000	—	經授中字第09832038520號
100/5/3	10	20,000,000	200,000,000	10,779,000	107,790,000	員工認股權證增資5,790,000	—	經授中字第10031951090號
100/6/27	10	20,000,000	200,000,000	11,382,000	113,820,000	員工紅利轉增資6,030,000	—	經授中字第10032159110號
100/6/27	10	20,000,000	200,000,000	14,548,000	145,480,000	盈餘轉增資31,660,000	—	經授中字第10032159110號
101/4/27	10	20,000,000	200,000,000	15,080,000	150,800,000	員工認股權證增資5,320,000	—	經授中字第10131946060號
101/6/12	10	20,000,000	200,000,000	15,366,000	153,660,000	員工紅利轉增資2,860,000	—	經授中字第10132117400號
101/6/12	10	20,000,000	200,000,000	16,874,000	168,740,000	盈餘轉增資15,080,000	—	經授中字第10132117400號
102/5/7	10	20,000,000	200,000,000	17,489,000	174,890,000	員工認股權證增資6,150,000	—	經授中字第10233465030號
102/6/11	10	20,000,000	200,000,000	17,785,000	177,850,000	員工紅利轉增資2,960,000	—	經授中字第10233594620號
102/6/11	10	20,000,000	200,000,000	19,533,900	195,339,000	盈餘轉增資17,489,000	—	經授中字第10233594620號
103/4/23	13.71	60,000,000	600,000,000	21,537,900	215,379,000	員工認股權證增資20,040,000	—	經授中字第10333281270號
103/6/25	10	60,000,000	600,000,000	21,905,900	219,059,000	員工紅利轉增資3,680,000	—	經授中字第10333439080號

年 月	發 行 價 格	核 定 股 本		實 收 股 本		備 註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本 來 源	以 現 金 以 外 之 財 產 抵 充 股 款 者	其 他
103/6/25	10	60,000,000	600,000,000	24,059,690	240,596,900	盈餘轉增資 21,537,900	—	經授中字第 10333439080 號
105/5/18	26	60,000,000	600,000,000	26,559,690	265,596,900	現金增資 25,000,000	—	經授中字第 10533611700 號

2.最近三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私募普通股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股權分散情形

1.股東結構

107年3月19日；單位：人；股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 及外人	合計
人數	—	—	12	1,002	11	1,025
持有股數	—	—	5,108,452	15,638,345	5,812,893	26,559,690
持股比例	—	—	19.23%	58.88%	21.89%	100.00%

2.股權分散情形

107年3月19日；單位：人；股

持股分組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999	80	7,355	0.03%
1,000~5,000	655	1,334,660	5.03%
5,001~10,000	102	812,492	3.06%
10,001~15,000	43	568,201	2.14%
15,001~20,000	21	382,407	1.44%
20,001~30,000	20	505,891	1.91%
30,001~50,000	27	1,062,249	4.00%
50,001~100,000	40	2,779,592	10.47%
100,001~200,000	18	2,565,886	9.66%
200,001~400,000	10	2,885,082	10.86%
400,001~600,000	4	1,920,845	7.23%
600,001~800,000	1	650,298	2.44%
800,001~1,000,000	0	0	0.00%
1,000,001以上	4	11,084,732	41.73%
合計	1,025	26,559,690	100.00%

3.主要股東名單

107年3月19日；單位：股

主要股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營業部受託保管隱形冠軍基金投資專戶		5,236,000	19.71%
新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835,892	10.68%
松勇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650,000	6.21%
林孟逸		1,362,840	5.13%
滕則民		650,298	2.45%
陳建隆		594,128	2.24%
林鉉安		456,088	1.72%
滕有梅		455,202	1.71%
陳正道		415,427	1.56%
范世君		391,183	1.47%

4.最近二年度及當年度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放棄現金增資認股情形：無。

5.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1)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及股權質押情形：

職稱	姓名	105 年度		106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07 年 5 月 31 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長 執行長	郭秋麗	10,000	—	—	—	2,000	—
董事 總經理	陳建隆	10,000	—	—	—	—	—
董事 執行副總	林孟逸(註)	10,000	—	—	—	—	—
董事	黃瑞明(註)	—	—	—	—	—	—
董事	王天浩(註)	—	—	—	—	—	—
董事	吳鳳琴(註)	—	—	—	—	—	—
董事	松勇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陳靜如	—	—	—	—	—	—
獨立董事	盧啟昌	—	—	—	—	—	—
獨立董事	林京元	—	—	—	—	—	—
獨立董事	吳明穎	—	—	—	—	—	—
大股東	新唐科技(股)公司	(318,000)	—	—	—	—	—
大股東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營業部受託保管隱形冠軍基金投資專戶	—	—	5,208,000	—	28,000	—
協理	范世君	10,000	—	—	—	—	—
協理	吳京子	10,000	—	6,000	—	—	—
協理	鄭政昌	10,000	—	—	—	—	—
經理	陳筱萍	5,000	—	(27,000)	—	—	—

註：本公司第五屆董事於 107 年 5 月 6 日任期屆滿，並於 107 年 5 月 16 日股東常會進行全面改選，共選任董事 7 席(含獨立董事 3 席)，經改選後原董事林孟逸、王天浩、吳鳳琴未續任，新選任董事黃瑞明。

(2)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之資訊：無。

(3)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之資訊：無。

6. 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07年3月19日；單位：股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名稱(或姓名)	關係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營業部受託保管隱形冠軍基金投資專戶	5,236,000	19.71%	—	—	—	—	—	—	—
新唐科技(股)公司	2,835,892	10.68%	—	—	—	—	松勇投資(股)公司	100%持 股子公司	—
松勇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范祥雲	1,650,000	6.21%	—	—	—	—	新唐科技(股)公司	係其母 公司	—
林孟逸	1,362,840	5.13%	455,202	1.71%	—	—	滕則民	岳父	—
滕則民	650,298	2.45%	—	—	—	—	滕有梅	配偶	—
							滕有梅	子女	—
							林孟逸	女婿	—
陳建隆	594,128	2.24%	60,266	0.23%	—	—	葉阮美珠	岳母	—
林鋅安	456,088	1.72%	—	—	—	—	—	—	—
滕有梅	455,202	1.71%	1,362,840	5.13%	—	—	滕則民	父親	—
							林孟逸	配偶	—
陳正道	415,427	1.56%	—	—	—	—	—	—	—
范世君	391,183	1.47%	—	—	—	—	—	—	—

(四)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年度		105年	106年	當年度截至 107年3月31日
	每股市價	最高		41.20	72.50
最低			27.50	32.75	54.50
平均			34.21	50.36	63.30
每股淨值	分配前		17.27	18.19	—
	分配後		14.27	—	—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25,726	26,560	26,560
	每股盈餘	調整前	3.60	3.92	—
		調整後	—	—	—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3	3.5	—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	—	—
		資本公積配股	—	—	—
	累積未付股利		—	—	—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		9.5	12.85	—
	本利比		11.40	14.39	—
	現金股利殖利率		8.77%	6.95%	—

(五)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公司章程所訂之股利政策

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每年就可供分配盈餘提撥不低於 10% 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惟累積可供分配盈餘低於實收股本 1% 時，得不予分配；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時，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之 10%。

2.本年度擬（已）議股利分配之情形

本公司 107 年 2 月 27 日董事會通過之股利分配案如下：

項 目	金 額
期初未分配餘額	17,045,944
加：本期淨利	104,006,946
減：提列法定盈餘公積（10%）	10,400,695
本期可供分配盈餘	110,652,195
減：分配項目	
股東紅利	92,958,915
期末未分配盈餘	17,693,280
附註： 每股配息率依除權基準日實際流通在外股數調整之。 本次現金股利分配未滿一元之畸零股款列入公司其他收入。	

(六)本年度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無。

(七)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1.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 5-20% 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 0-2% 為董監酬勞。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分派案應提股東會報告。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2.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估列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係以章程所定之成數為基礎估列，按一定比例提列（員工分紅為 5-20% 及董監酬勞為 0-2%），認列為當期之營業費用，並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實際發放數，若與估計金額有差異時，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

3.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 目		擬配發金額	認列金額	差異金額
員工紅利	現 金	13,757	13,757	0
董監事酬勞		1,376	1,376	0

本公司 107 年 2 月 27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 106 年度員工酬勞新台幣 13,757 仟元及董監事酬勞新台幣 1,376 仟元，前述金額全數以現金發放，與 106 年度認列費用金額並無差異。

(2)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占本期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不適用。

4.股東會報告分派酬勞情形及結果：不適用。

5.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 目		認列金額	實際配發金額	差異金額
員工紅利	現 金	12,427	12,427	0
董監事酬勞		1,243	1,243	0

本公司 106 年 2 月 22 日董事會通過 105 年度員工酬勞新台幣 12,427 仟元及董監事酬勞新台幣 1,243 仟元，並於 106 年 6 月 7 日報告股東會，前述實際配發金額與 105 年度認列費用金額並無差異。

(八)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五、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六、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七、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之辦理情形：無。

八、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九、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十、併購辦理情形：無。

十一、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貳、營運概況

一、公司之經營

(一)業務內容

1.業務範圍

(1)公司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從事積體電路(IC: Integrated Circuit) 之研發、設計及銷售，提供客戶在不同應用具有高度系統整合的解決方案。

(2)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106 年度	
	金額	百分比(%)
語音控制 IC	306,268	30.39
微控制器 IC	627,570	62.28
其它	73,872	7.33
合計	1,007,710	100.00

(3)公司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

本公司目前產品是消費性 IC，主要有語音控制 IC (State Machine) 及微控制器 IC (MCU IC) 兩大類，廣泛應用於需要聲音播放功能之消費性產品，如玩具、學習機、禮品、醫療器材、電動車和家電，記憶體分別有 ROM (Read Only Memory) 和 OTP (One Time Programmable) 二大主軸。另為滿足客戶一次購足服務，提供消費性應用之週邊 IC，如馬達驅動、功率放大器、電容式觸控輸入、LED/LCD 驅動 IC 等，供客戶系統整合。

本公司同時提供易於操作具有效率之程式開發平台及應用程式開發服務，讓客戶產品得以快速完成並上市(Time to market)。

(4)計畫開發之新商品(服務)

本公司各產品線未來之研發方向列示如下：

①小家電應用 8 位元微控制器

加速建立完整產品線以滿足客戶不同應用市場之需求，並切入工規應用之開發。

②高階語音 32 位元微控制器

應用於高階智能玩具、學習機等，內建高速運算之演算法，可提供高音質語音/合弦、語音辨識(Voice Recognition) 和語音變頻(Voice Changer) 功能。

③LCD 微控制器

應用於帶 LCD 各種消費產品，如玩具，計算機，遊戲機市場，後續包含 OTP 以及低壓單電池應用等各產品母體會持續開發。

④電容式觸控微控制器

以電容式觸控版取代傳統按鍵，節省生產成本，可支援 OTP 方案，並提供調整產品觸控敏感度參數之開發工具。

⑤萬用遙控器

應用於遙控器市場；將針對萬用遙控器產品改良，學習型遙控器產品開發，未來更會推出 LCD 遙控器產品。

2. 產業概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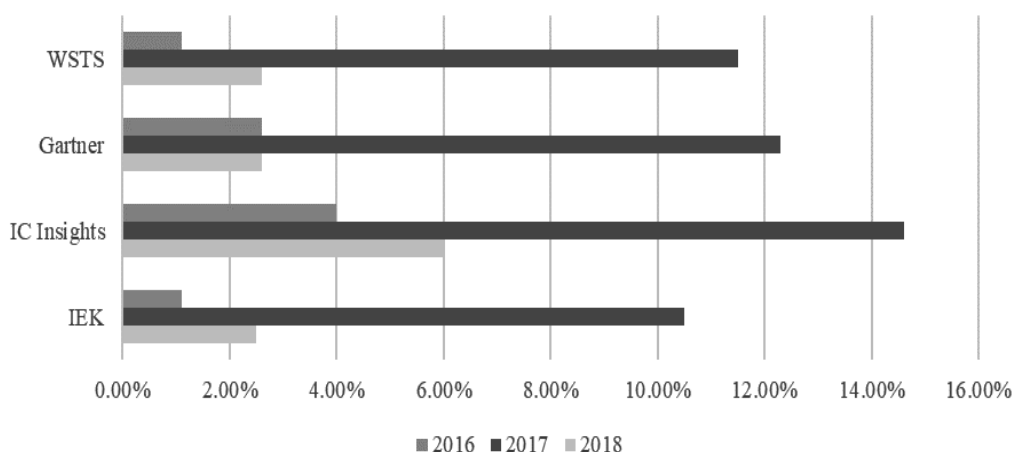
(1)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① 半導體產業

半導體產業為目前科技發展之基礎產業。隨著近年人工智慧的熱潮，電子產品加快研發，重心由過去手機、PC 轉往人工智慧、物聯網相關的高半導體含量科技品。據 IC Insights 預估，2017 年全球 GDP 持穩發展下，景氣復甦將帶動電子系統產品 1,494 兆美元，帶動半導體設備資本支出達 823 億美元及半導體材料市場為 472 億美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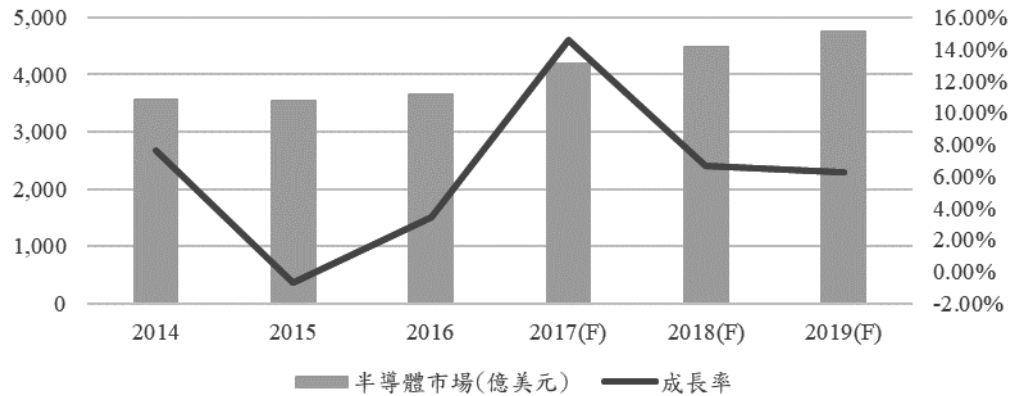
WSTS、Gartner、IC Insights(圖 1)三大機構一致正向看待全球半導體產業之發展。據 IC Insights 2017 年全球半導體市場全年總銷售值(圖 2)估達 4,191 億美元，較 2016 年成長 14.6%。預估全球半導體市場 2018 年達 4,473 億美元，成長 6.7%。2019 年達 4,756 億美元，成長 6.3%。2020 年達 4,763 億美元，小幅成長 0.1%。2021 年達 5,020 億美元，成長 5.4%。

圖 1 各大機構半導體近三年成長



資料來源：IEK

圖 2 IC Insights 近年半導體業市場預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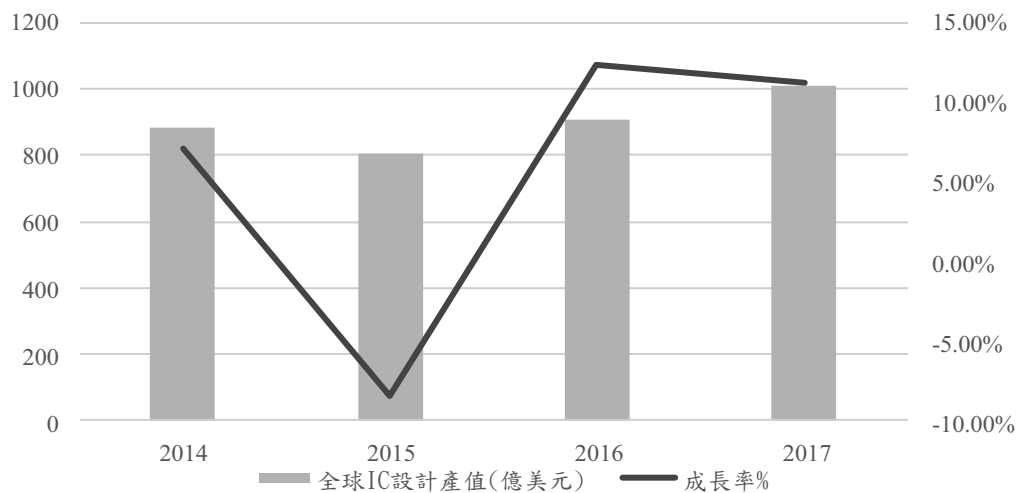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IEK

② 半導體設計業

IC 設計業主要自行設計晶片產品或接受客戶之委託設計，屬於智慧密集之產業。產業與應用需求端緊密連結，因此由 IC 設計之產業變化，可推估出主流市場之應用場景及未來成長之趨勢。

市調機構 IC Insights 最新公布整體 IC 設計產業 2017 年產值(圖 3)達 1,006.1 億美元，登上千億美元。觀察近五年全球 IC 設計產業表現，除 2015 年受全球景氣不佳而呈現負成長外，年成長率皆高於 5% 之上，由於 IC 為科技產業之上游關鍵組件來源，成長性動見觀瞻，產業地位重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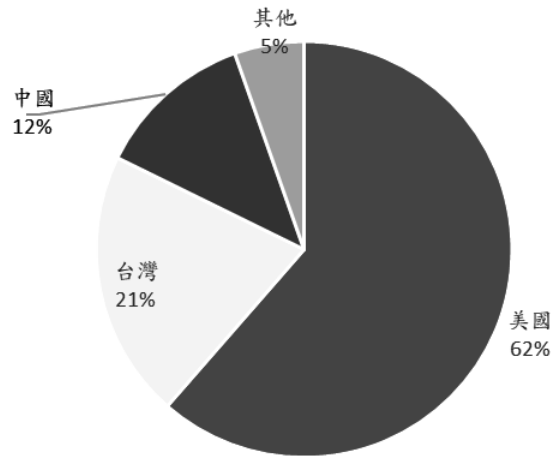
圖 3 全球 IC 設計產業產值及成長率



資料來源：IC Insight、IEK

台灣半導體產業方面因產業鏈完整，產業規模龐大，就近可取得晶圓廠產能及封裝測試等外部資源給予了 IC 設計產業的群聚優勢。目前台灣 IC 設計產值市佔率全球排名第二，僅次於美國(Fabless，2017 年美國 61.3% 排名第一遙遙領先，台灣 20.8% 排名第二、中國以 12.3% 排名第三。全球 Fabless 產業產值加總約 979 億美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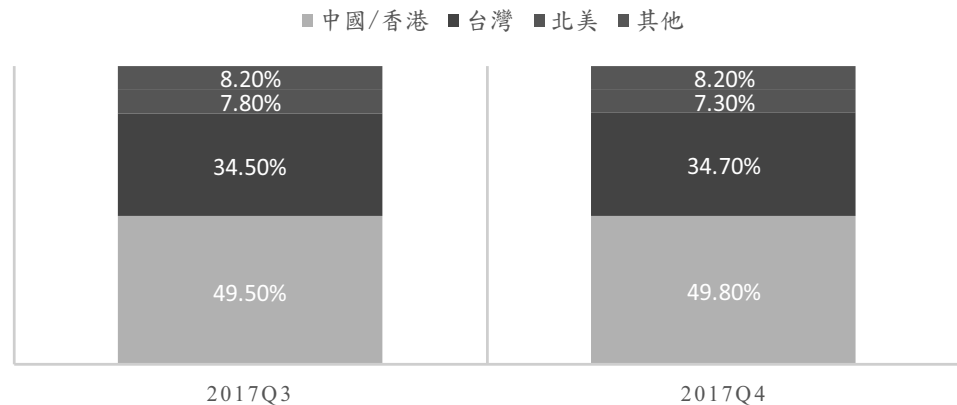
圖 4 FABLESS 市佔率(共 979 億產值)



資料來源：IEK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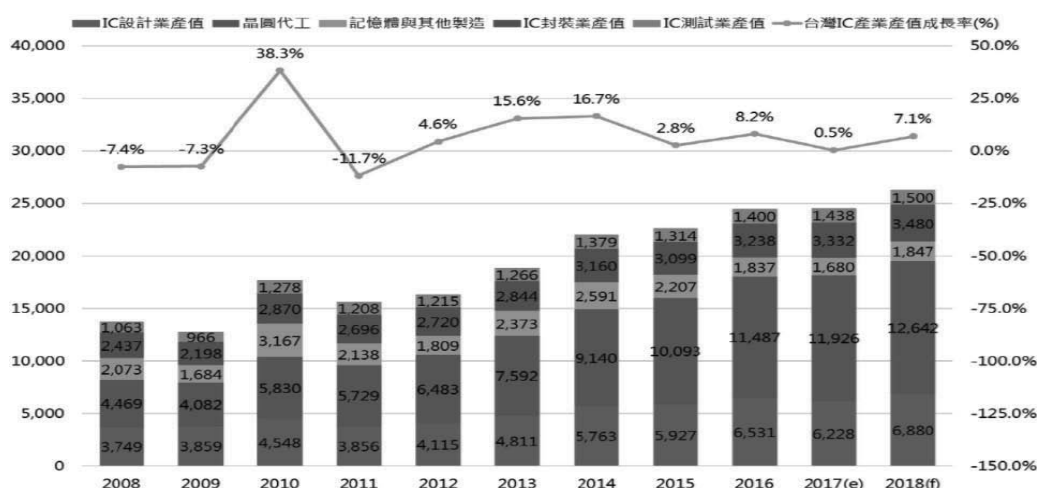
就需求地區區分(圖 5)，2017 年中國大陸是台灣 IC 設計業最大出口的地區亦是全球需求最大地區(比重為 49.8%)，國內銷售則是第二大區域(比重為 34.7%)。就產品別說明，中國 4G 手機銷售動能帶動記憶體 IC、小尺寸 LCD 驅動 IC 需求成長，但因為競爭激烈，以致銷售價呈現大幅下降。而新興的無線充電/USB Type C 將遞延至 2018 年才會大幅成長。另外因為 AI 的興起，系統廠商需要 ASIC 的需求將會提升，相關的 IC 設計業或 IC 設計服務業 2017 年業績將可望創新高。據 TSIA 統計(圖 6)，台灣 IC 設計業 2017 全年產值為新台幣 6,228 億元，較 2016 年衰退 4.6%。

圖 5 台灣 IC 設計業客源比重



資料來源：TSIA 工研院 IEK(2017/11)

圖 6 台灣 IC 產業產值預估



資料來源：TSIA 工研院 IEK(2017/11)

③ 消費性電子

消費性電子係結合資訊、通訊、消費性之產品，主係提供消費者日常生活使用之內建電子元件的產品。根據 CTA 統計 2018 年電子消費品零售收入達到創紀錄的 3,510 億美元，比 2017 年高出 3.9%，而其中主要的新興貢獻為智能音箱、智能家居、VR、無人機以及穿戴裝置。從具有指標性的 CES 大展上亦可得知近年人工智慧的興起，將物聯網、大數據和機器學習的概念導入各類電子消費品，消費者對智能生活所嚮往的便利和娛樂使近年產生了許多革命性的消費性電子產品。

故如何在品質、價值、功能性及配套服務措施做出區隔為消費性電子廠商提升競爭力之重要課題。本公司微控制器主係應用於消費性電子市場，目前係以搭配智慧家居應用語音功能之非主控 IC 為主，並應用於各式小家電如血壓機、咖啡機、電動車、電子鍋、果汁機，另亦逐步切入醫療產品如電子血壓器及按摩器等不同領域，微控制器佔終端消費性電子產品之成本比重雖不高，惟對產品使用壽命與穩定度實有絕對影響力。

根據 Gartner 之研究可知未來幾年微控制器在消費性電子之相關應用仍將呈現持續成長，可由 2011 年的 13.56 億美金成長至 2017 年的 14.53 億美金，年複合成長率為 4.20%(圖 7)，故受惠於消費性電子新產品陸續推出將可帶動本公司微控制器之需求。

圖 7 2011 年至 2017 年微控制器之終端應用市場

	2011	2012	2013	2014	2015	2016	2017	2012-2017 CAGR
Data Processing Electronics	1,404	1,395	1,384	1,432	1,409	1,363	1,434	0.6%
Compute Electronics	1,397	1,388	1,377	1,426	1,402	1,357	1,428	0.6%
Storage Electronics	7	7	7	7	6	6	6	-1.6%
Communications Electronics	1,130	907	952	1,001	1,005	1,043	1,079	3.5%
Wired Communications Electronics	516	407	439	475	481	511	538	5.7%
Wireless Communications Electronics	614	500	513	526	524	532	540	1.6%
Consumer Electronics	1,356	1,182	1,207	1,258	1,271	1,359	1,453	4.2%
Automotive Electronics	997	896	941	990	984	1,039	1,115	4.5%
Industrial Electronics	1,576	1,358	1,389	1,446	1,416	1,451	1,519	2.3%
Military and Civil Aerospace Electronics	39	33	33	34	33	34	34	0.8%
Total	6,502	5,771	5,906	6,161	6,118	6,289	6,635	2.8%

資料來源：Gartner

④玩具禮品市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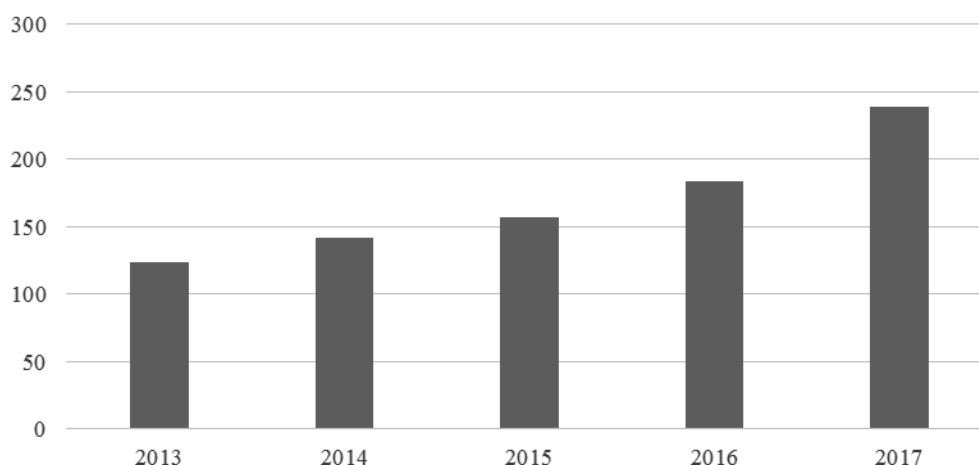
本公司產品目前主係應用於玩具禮品市場，主要客戶為中國大陸當地之 IC 代理商，終端客戶則來自中國當地及歐、美、日、第三世界等國家。

以供給需求看中國玩具產業，1995 年至 2016 年中國玩具出口額總體保持增長，年均複合增長率達 7.93%。依香港貿易局所統計(圖 8)2017 年中國玩具出口狀況良好，出口額同比增長 30.4%(達 239.62 億美元)。增長幅度超越 National Purchase Diary 統計 2017 年全球玩具市場的銷售額之 1% 成長幅度。

以產業環境來看，目前中國大陸玩具生產廠商和出口基地主係分布在廣東、江蘇、上海、福建、浙江、山東等沿海地區，過往主要以 OEM 經營模式並依靠較低的勞動力成本和傳統的工藝技術，為國外知名玩具品牌生產加工玩具著名世界玩具企業如美國美泰集團、孩之寶集團以及日本的萬代公司、世嘉等知名公司合作生產玩具。惟近期中國大陸玩具製造業模式開始變化，逐漸重視自主研發並轉型發展自有品牌，如「奧迪雙鑽」、「藍貓」、「好孩子」、「美斯達」等，以及專注發展成熟的上市公司，如「奧飛娛樂」、「高樂股份」、「驊威文化」以及「群興玩具」。

中國玩具市場未來將受益於「十三五」二胎紅利及消費升級。目前中國有超過兩億的青少年，加上二胎政策影響，每年的新增人口將是未來玩具消費的重要的增量來源。且人民平均收入增長及可支配所得持續增加，消費習慣已由滿足基本生活需求轉向追求更高質量之休閒娛樂，亦可大幅帶動玩具禮品相關產品之消費。中國大陸有望持續為全球玩具生產及消費重心，並進而推升本公司產品之需求。

圖 8 2013 年至 2017 年中國玩具產品出口統計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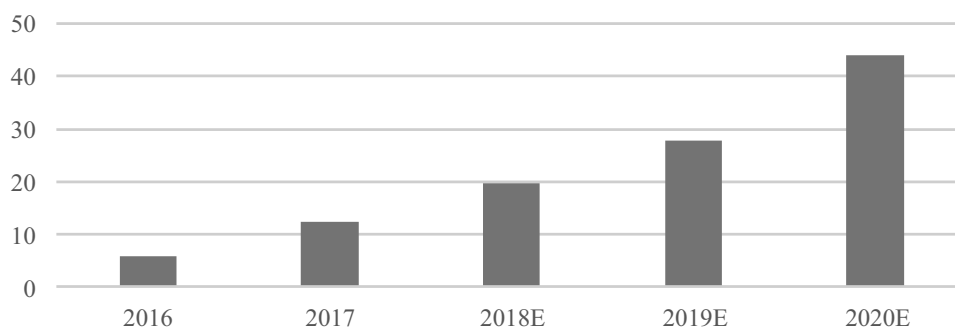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香港貿易發展局；群益金鼎證券整理

近年來市場對互動性玩具要求逐年成長，讓玩具從過去的被動陪伴轉變為主動是教育，也促使玩具廠商運用了信息科技、機器人、臉部辨識等高科技，成功帶動了一股玩具創新浪潮。伴隨消費水平的提升以及科學技術的進步，高科技玩具在整體玩具產業結構中所占比重不斷上升。智慧玩具賦予了玩具更多互動以及教育能力，更可從近期 Sony 的擬真寵物機器人 Aibo 及 Anki 的 Cozmo 智慧教育機器人可概略看到市場對智慧玩具的熱度逐漸增加，科技含量高的玩具產品越來越受到消費者喜歡。根據中國智

研統計(圖 9),2016 年中國智慧玩具市場將從 5.8 億人民幣達到 2020 年 44.1 億的水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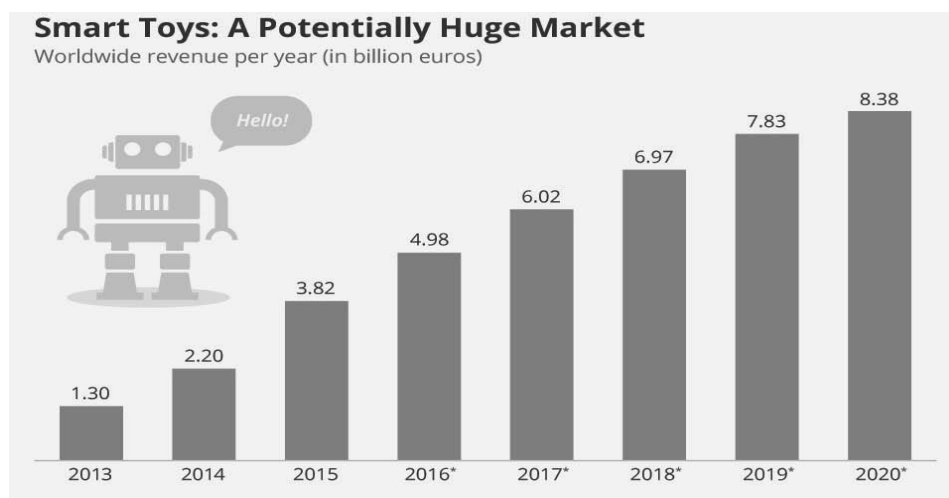
圖 9 2016-2020 中國 SMART TOY 規模預測



資料來源：智研諮詢整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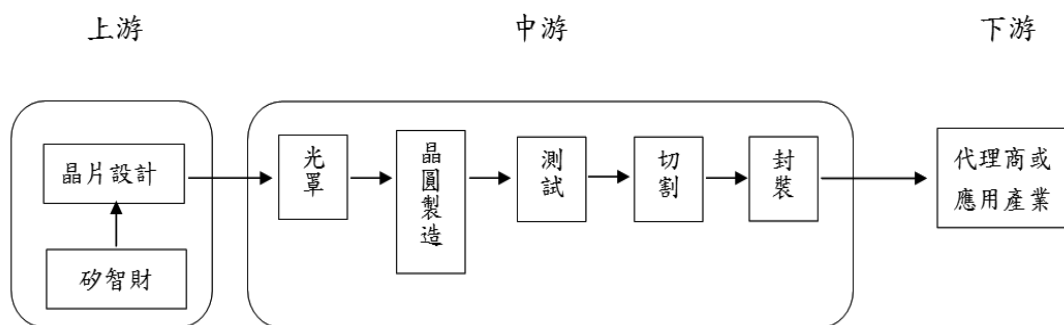
本公司產品已廣泛應用於各式電子玩具，目前市面上電子玩具主係仰賴內部 IC 元件如語音控制 IC、聲控 IC、微控制器及各式感應器與使用者產生互動，由前段結論可以得知，目前電子玩具設計產業逐漸從單調的功能轉往教育便伴隨成長的智慧型玩具，可望帶動電子玩具購買消費群由中低階的低價兒童市場跨足到高階的成人市場。根據 IDATE DIGIWORLD(圖 10)，智慧玩具成長趨勢明顯，未來多功能且互動性高之玩具將逐步成為玩具市場主流，故隨著電子玩具科技持續成長將可帶動本公司產品之需求，亦代表高技術含量之高利潤設計產品需求將逐年擴增。

圖 10 全球 SMART TOY 規模預測



資料來源：IDATE Digiworld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我國 IC 產業可分成：

- ① 上游：矽智財(SIP: Silicon Intellectual Property)和晶片設計(IC Design House)。
- ② 中游：光罩(Mask)和晶圓製造(Foundry/IDM)、測試(Testing)、切割(Die Saw)與封裝(Package)。
- ③ 下游：代理商或應用產業。

隨著產業的成熟發展，專業分工的經營型態超過垂直整合型的發展，我國 IC 產業基本架構在專業分工的型態，不同於日韓的廠商從設計、製造、封裝、測試垂直整合式的經營型態。隨著日益競爭的時代來臨，要保持一定的獲利，除不斷研發高競爭力產品外，更需靠上中下游間密切配合與相互支援，因此從上游 IC 設計、中游晶圓代工、IC 測試切割到下游的銷售通路均需保持良好的互動關係，如此上中下游配合，才能創造出一個更緊密的共同體，達到三贏的局面。本公司在此專業分工產業體系支援下，可集中資源於本身專長領域，以提升公司產品之競爭力，並在競爭激烈之環境中建立起發展之利基。

(3)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

網路的普及和社群軟體分享風氣盛行，使得資訊取得愈來愈方便，更加速消費性產品生命週期變短，唯有創新應用的產品，才能搶得市場先機。最大加工國家中國大陸的人工成本和週邊原材料大幅上漲 20%~30%(紙材/五金件/塑膠/PCB/喇叭)，如何降低生產成本以提升利潤和積極創新提高產品價值是目前大家必須努力的課題。

① 語音 IC：

使用在玩具和學習機應用上，持續追求更佳的音質和整合更多功能以提升性價比，唯有持續創新開發新演算法提升性價比的產品才能取的先機。由於加工成本上漲，簡單的低端語音 IC 玩具市場衰退，更多應用轉到帶有 MCU 的語音 IC，以提高產品趣味性和性價比，如具有更多互動性，可外掛記憶體以容納更豐富的內容，觸控取代傳統按鍵，無線取代有線等等。在生產方面，用封裝(Package)、多晶片封裝(MCP)取代傳統的 COB (Chip On Board) 來減少人工需求和提升良率。

OTP(One Time Programming) 帶來的快速交貨和減低投資成本也愈來愈受客戶青睞，多家競爭者也追隨九齊提供此服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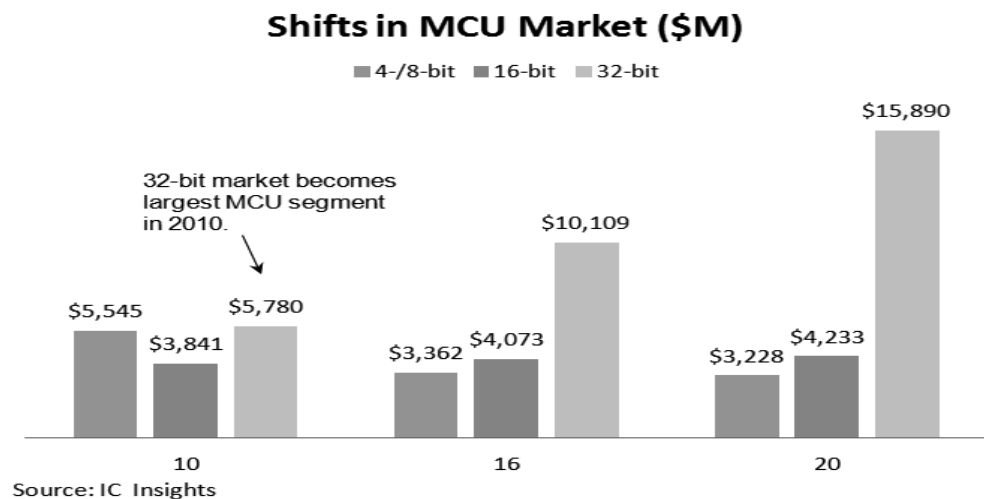
新市場如電動車、因應人口老化帶有語音之醫療照護器材和家電應用產品需求仍持續成長。

②微控制器

隨著科技進步，這些電子產品則藉由搭配著不同的 MCU，來符合市場需求。MCU 從 8 位元開始，一路發展成 16、32 位元，過去這些 MCU 只要具備了基礎的運算能力與感測能力，消費者便能接受與購買。隨著智慧手機普及，裝置的運算效能越來越高，應用範圍越來越廣泛。如今 32 位元 MCU 的發展已屆成熟而，放眼市面上的高階科技產品，從 IoT、智慧家居工業、嵌入式應用、汽車電子到消費電子產品、穿戴式裝置等，所採用的 MCU 與感測器，不再只是單純需求低功耗能力了，而是需要更進化的功能。

且新一代年輕消費族群對於生活品質的需求逐漸提高，可預見的是「智能家居」將成為市場主流，而 MCU(Microcontroller Unit，微控制器)也是智能家居的主要元件。依 IC insights 2016 年八月統計(圖 11)，未來 5 年 MCU 市場成長可望逐年創歷史新高，在智慧卡和 32 位元成長驅動下，預計使 2020 年全球 MCU 出貨量達 267 億套，產值達 209 億美元。物聯網的數據處理、加工、傳輸都離不開 MCU。MCU 為未來每一個物聯網設備的關鍵元件，儘管 8 位元仍有一席之地，但隨著物聯網對數據處理能力要求越來越高，32 位元 MCU 勢必將成為市場上主流。根據研究機構 Research and Markets 報告顯示，未來五年全球智能家居設備和服務市場將隨著中國經濟的穩步發展持續成長。

圖 11 全球 MCU 產值



(4)競爭情形

①語音 IC

語音 IC 國內主要競爭者為佑華，另有中國大陸少數廠商，本公司目前語音 IC 產品線音質領先同業，大部份應用上可以完全不需要額外零件，可節省零件和加工費用，還有與 MaskROM 相容的 OTP 可供選擇，可少量代燒客戶程式，提供客戶試產，為因應大陸缺工嚴重，以創新新方案取代傳統 COB (Chip On Board) 生產方式，讓成品快速上市，縮短產品開發及交貨週期更是業界第一。

本著提供客戶最佳性價比與上、下游廠商三贏策略，持續和 IP 公司與晶圓廠商開發新的 IP 與新製程，並與後段的測試、封裝廠研發新技術以縮短後製的成本與交期。

②微控制器 IC

微控制器國內主要競爭者有凌通、松瀚、新唐、佑華、碩呈、盛群、應廣，本公司目前在語音 IC 已導入 4/8/32 位元微控制，應用上亦提供 MaskROM 全系列功能和腳位完全相容的 OTP 可供選擇，可少量代燒客戶程式，提供客戶試產。本公司小家電應用微控制器，因架構特殊和導入新製程，具高性價比競爭力，且整合電容觸控輸入、ADC 功能及高抗干擾能力，相信在微控制器大餅上可以有一定市佔率。

3.技術及研發概況

(1)所營業務之技術層次及研究發展

本公司自設立以來即聚焦於語音控制 IC 及微控制器領域之相關應用並累積多年生產技術，所研發產品均朝向高度整合市場需求並以降低客戶生產成本為規劃方向；此外本公司也持續發展創新軟硬體開發工具，幫助客戶快速完成最高性價比的產品，以因應終端消費性電子產品生命週期日益縮短。

(2)研究發展人員與其學經歷

項目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截至 3 月 31 日止
期末人數		134	144	145
平均年資(年)		3.70	4.85	4.94
學歷分布 (%)	碩士(含)以上	32.83	34.03	34.25
	大學	66.42	64.58	64.38
	高中(含)以下	0.75	1.39	1.37

(3)最近五年度每年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營業收入淨額(A)	698,788	760,064	746,905	893,536	1,007,710
研發費用(B)	112,806	144,832	156,326	173,646	196,464
研發費用比例(B/A)	16.14%	19.06%	20.93%	19.43%	19.50%

註：102 年度~106 年度以合併報表金額列示。

(4)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年度	技術或產品名稱
101 年度	NY3(B)系列單通道語音微控制器。 NY5(B)系列 4 位元 MCU 內建 4 通道語音/音樂。 自動修音軟體 Q-Sound。
102 年度	NY7 系列 4 位元 MCU 內建 8 通道語音/音樂。 NY4(B)系列 4 位元 MCU 內建單通道語音。
103 年度	NY9M 系列馬達驅動 IC。 NY9A 系列 Audio Amplifier。 NY8A 系列 8 位元 MCU 應用於小家電、玩具控制。
104 年度	NY9T 系列觸控 IC。 NY9U 系列-4 位元微控制器，應用於萬用&學習型遙控器。
105 年度	NY8L 系列-8 位元微控制器帶 LCD 驅動。 NX1 系列-32 位元微控制器帶 16 通道語音/和弦 IC。 NY6 系列-4 位元六通道語音/和弦微控制器。
106 年度	NY1C 系列昇壓閃燈 IC。 NY8B 系列-8 位元 帶 AD 型 MCU。 NX11M 系列 32 位元微控制器帶 FLASH 特殊封裝。

4.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因應未來科技產業快速發展及整體經濟環境不定趨勢，藉由長短期計畫，創造公司業績穩定的成長及更高獲利來源。

(1)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 ①現有消費性語音產品，積極擴展歐美一線客戶，增加公司的穩定業績來源及提升產品更高品質。
- ②從應用面提供高整合的解決方案，開發周邊相關 IC，滿足客戶一次購足的趨勢，增加客戶的信心。
- ③與晶圓廠的密切配合，開發更具競爭力的新製程，提供客戶最佳性價比的解決方案，以增加產品競爭力和生命週期。
- ④擴展消費性語音更多新應用如電動車，醫療器材和家電等新市場及新客源，以提高市佔率。

(2)長期業務發展計畫

- ①建立完整 32 位元產品線，以滿足消費性產品更高運算的變化和產品快速升級需求。
- ②建立完善消費性應用 IC 產品線，並積極培養具各領域應用開發能力之代理商，透過通路佈局及專業分工，穩定公司業績成長。
- ③尋求晶圓廠、後段產能及矽智財(SIP)公司的合作夥伴，以共同開發具競爭力的製程並鞏固穩定供應源，因應產量增加時降低缺料風險。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1.市場分析

(1)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提供)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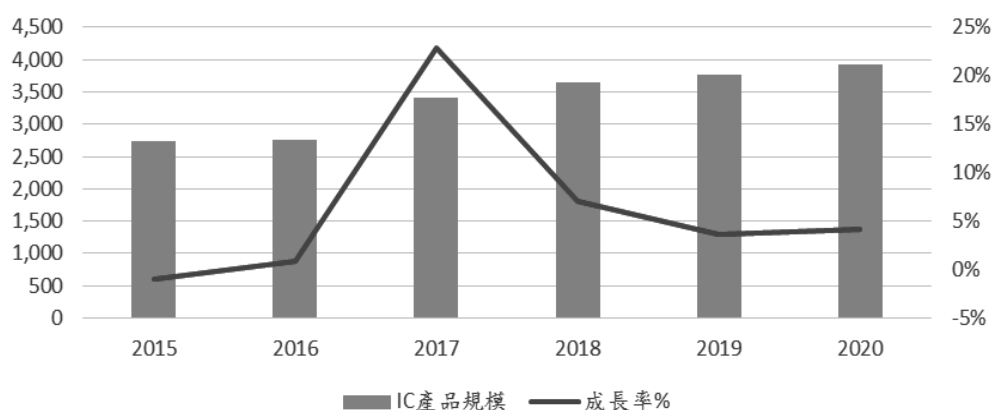
銷售區域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銷貨收入淨額	佔銷貨收入淨額之比例	銷貨收入淨額	佔銷貨收入淨額之比例
內銷		45,466	5.09%	54,164	5.37%
外銷	亞洲	848,070	94.91%	953,546	94.63%
合計		893,536	100.00%	1,007,710	100.00%

(2)市場占有率

IC 應用範圍廣泛，根據 Gartner 統計近期半導體主要應用領域為數據計算機、通訊以及車用領域為主，WSTS 預期(圖 12)2017 年 IC 產品市場達 3,402 億美元至 2020 年 3,931 億美元(年複合成長率達 7.4%)。本公司目前語音 IC 產品線音質領先同業，國內主要競爭者為佑華，另有中國大陸少數廠商，大部份應用上可以完全不需要額外零件，可節省零件和加工費用，還有與 MaskROM 相容的 OTP 可供選擇，可少量代燒客戶程式，提供客戶試產。為因應大陸缺工嚴重，以創新新方案取代傳統 COB (Chip On Board) 生產方式，讓成品快速上市，縮短產品開發及交貨週期。

由於語音控制 IC 都為客製化產品，非屬標準化產品，終端應用廣泛故無法計算市占率統計，惟本公司語音控制 IC 目前主係銷售到大陸玩具製造市場，依本公司於大陸市場調查，目前大陸低階玩具市場所應用之單通道語音控制 IC 供應商 90% 主要仍是本公司和佑華佔領，分佔 4 成和 6 成，其餘供應商皆屬中國大陸當地小型設計公司，整體出貨量不高故銷售比例較低，中高階玩具所應用之 4 至 8 位元多通道語音控制 IC 則因競爭廠商較多，估計本公司市佔率較前一年度成長 1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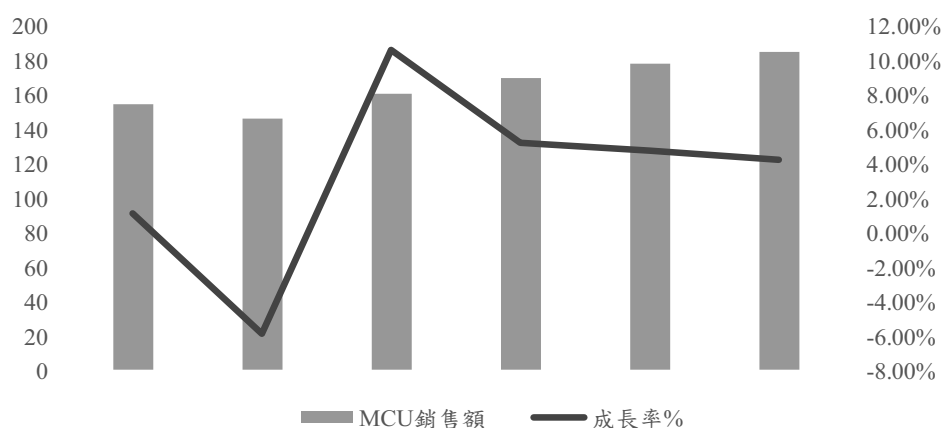
圖 12 全球 IC 產品市場規模



資料來源：WSTS IEK(2017/12)

另以微控制器而言，依據 WSTS 預估 2017 (圖 13)年全球微控制器銷售金額為 161 億美金，推估本公司微控制器銷售金額市佔率則為 0.11%，尚有很大的成長潛力。MCU 國內主要競爭者有凌通、松瀚、新唐、佑華、碩呈、盛群、應廣。本公司目前在語音 IC 已導入 4/8/32 位元微控制，應用上亦提供 MaskROM 全系列功能和腳位完全相容的 OTP 可供選擇，可少量代燒客戶程式，提供客戶試產。本公司小家電應用微控制器，因架構特殊和導入新製程，具有高性價比競爭力，且整合電容觸控輸入、ADC 功能及高抗干擾能力，在微控制器言有一定市佔率。

圖 13 全球 MCU 銷售額



資料來源：WSTS IEK(2017/12)

(3)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中國大陸近年來經濟快速發展，造成勞工成本上升，面臨生產成本增加的壓力，“降本增效+智能製造+網際網路”已是玩具產業主要骨幹企業的主要趨勢，中國玩具產業開始擺脫數十年來以代工生產為主的生產模式，投入更多投資在玩具研發，更多具有創新特點生產模式，以自有品牌方式銷售。預估中國大陸經濟成長將帶動消費力提升，內銷需求成長，加上全面二胎政策的開放，對本公司產品需求持樂觀的成長。

①語音 IC：

消費性語音 IC 主要應用於玩具。依 NPD 市調公司 2018 年統計，指出美國 2017 年全球玩具銷售產值成長 1%達 203 億美元。語音 IC MASKROM 市場有下降趨勢，但 OTP 市場因具有小量出貨滿足試產需求，快速交貨的優點，市場需求有愈來愈上升的趨勢，加上應用於其他非玩具產品如醫療器材、電動車和家電持續成長順利，預計將持續成長。

②微控制器

從全球市場來看，科技應用提升智慧化升級腳步，使得先前電子裝置廠所習慣採用之 8-bit MCU，已陸續全面轉向至以 32-bit MCU 晶片為主。由市場半導體情報資料看來，全球電子產品製造業營運需求亮眼，帶動 IC 晶片等電子元件銷量走升。根據 Strategy Analytics 研究，統計截至去年底，全球已有多達二百億個物聯網互連裝置部署，預估未來四年內將再新增一百億個。且 DIGITIMES Research 指出，隨著汽車持續朝向自動駕駛、智能化方向發展，對 MCU 需求數量將持續擴增；預估 2017-2022 年間，全球車

用 MCU 市場銷售額年複合平均成長率將達 3%。其中，「三十二位元車用 MCU」為市場重點發展趨勢，銷售金額年複合平均成長率有望達 6.6%。總和看待以上預估，2018 年全球 MCU 市場，需求恐將持續增加。

觀察與本公司業務往來密集的中國市場來看，中國 2017 年 MCU 市場增長最快的是消費市場，增速達 25%。增長主要得益於初階商品，如手持旋轉陀螺玩具，這需要簡單的 MCU 控制 LED 發光，智慧家電、無線充電器、包括單價上漲也是市場增長的動力因素。第二快速增長的市場是汽車電子，主要驅動力仍然主要來自於電子設備的滲透率提高，新能源汽車和 ADAS 等，MCU 供貨緊張，大多數 MCU 供應商有很好的發展。未來 MCU 市場的趨勢：8 bit 和 32 bit MCU 將會長期共存和發展，高端 MCU 涵蓋的功能會愈來愈多，應用的理解對 MCU 產品的發展愈來愈重要。IHS Markit 預計，2018 年中國 MCU 市場將會有 9.8% 的增速，達到 50 億美元。到 2021 年整個 MCU 將會有 10% 的複合增長率，達到 64.3 億美元。

(4) 競爭利基

① 優異之研發與創新能力

具備產品研發能力以及可因應市場需求即時開發產品，為 IC 設計公司成長獲利之必要條件，本公司自設立以來即聚焦於語音控制 IC 及微控制器領域之相關應用並累積多年生產技術，所研發產品均朝向高度整合市場需求並以降低客戶生產成本為規劃方向；此外本公司也持續發展創新軟硬體開發工具，以幫助客戶快速完成最高性價比的產品因應終端消費性電子產品生命週期日益縮短，且本公司近年來拓展產品觸角，推出不同應用別之消費性 IC 及微控制器以滿足客戶一站購足之需求。

② 具整合上下游供應商之製程開發及設備改良能力

對專業 IC 設計公司而言，產品幾乎仰賴外包之晶圓廠、封裝廠及測試廠代工生產，故代工廠製程技術、品質良率、設備產能、交貨速度等，對 IC 設計業者銷售成功與否實為重要影響因素，本公司與協力廠商不僅存有委外代工生產關係，結合上游專業矽智財(SIP)公司及晶圓代工廠合作進行晶圓製程開發以降低 IC 生產成本，本公司亦與下游封裝測試切割廠商偕同改良生產設備，故本公司生產成本能持續降低並較同業具競爭力。

③ 提供多元選擇之軟硬體開發工具

本公司著重應用及解決方案到位之服務方式並提供客戶簡易圖形化編程軟體及各種便利的硬體開發工具以縮短客戶產品開發時程。語音控制 IC 產品並搭配三種以上之音源編輯軟體工具如 Q-MIDI (Midi 音色編輯軟體)、Q-Sound(自動修音軟體)及 MP3-Like(MP3 及 WAV 檔 DIY 播放軟體)的輔助來加速客戶的開發。硬體方面如 OTP 燒錄器則以能和未來產品兼容共用性進行設計，即便 IC 升級或改版亦不需另行購買燒錄器故可降低客戶成本，並可搭配自動燒錄器(Handler)加速客戶之量產。另外，模擬器(Romter)提供客戶將編譯好的程式快速下載並在 Romter 直接演示，仿真器(ICE)之功能內置於 Chip 內提供客戶韌體開發的偵錯(Debug)環境，且本公司亦針對不同封裝方式提供系統工具如轉接板(OTP Transfer Board)以方便客戶的多樣性需求及不同種類產品。

④提供客戶最佳性價比之 IC 產品

A.不同記憶體類型之輸出設計具相容性

為便於客戶隨時替換，本公司微控制器依記憶體類型可分為 MaskROM 及 OTP，MaskROM 生產週期約需一個月，價格低故適合市場需求穩定之電子產品。OTP 為空片庫存，接單交期不到一週，價格較高適用於少量多樣或有快速交貨需求的電子產品，本公司為降低客戶備貨壓力，提供與 MaskROM 相容之 OTP 供客戶先行少量試產，使客戶成品能快速上市，可有效增加客戶產品生產彈性。

B.可依客戶實際需求提供代客燒錄服務

本公司客戶若自行燒錄 OTP 將增加工廠人力管理成本，且有時會發生燒錄不良問題，委外燒錄則因大部分廠商均有最小批量出貨之限制致客戶 OTP 庫存易有去化較慢之疑慮，目前本公司 OTP 產品可提供 1/8 片 Wafer 少量代客燒錄服務，不但可替客戶降低採購和管理成本，亦可為客戶節省燒錄時間和人工並有效管理 OTP 庫存。

C.節省下游客戶生產成本

本公司開發 IC 產品時會考量如何節省客戶生產成本之設計，如進/輸出腳位(PAD)設計、IC 內整合週邊元件，有效節省下游客戶生產工時，進而節省生產成本而增加採用時創造更多附加價值。

(5)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①有利因素

A.經驗豐富研發經營團隊

本公司之研發經營團隊經驗完整，專長涵蓋市場、行銷、產品企劃、系統設計、線路設計、元件設計、系統應用、軟體工程及生產管理等。且產品領域廣度及深度均具，除可勝任短期之市場產品開發需求外，研發團隊具中長期產品之開發經驗及執行力，且熟悉開發產品之技術需求及具備生產成本分析能力，可善用自身產業技術經驗並提供優異規格之高性價比產品，確保產品之核心競爭力。

B.市場需求持續成長

未來在電動車、智慧家電及各種醫療器材之相關語音應用市場將持續增加，可帶動本公司語音應用之微控制器產品，本公司可提供有效率程式開發工具以及 OTP 產品小量下單，有利客戶搶得市場先機，另 MCU IC 之相關應用領域之市場需求亦將快速成長，將促使本公司業績持續成長。

C.注重客戶服務

本公司目前現有終端客戶係以大陸地區製造商為主，本公司微控制器之產品行銷模式須配套技術支援能力，以利於終端客戶完成產品之軟硬體開發。本公司亦不斷研發消費性領域應用之新產品及開發工具，並於大陸亦設立服務據點，配合當地技術團隊提供支援，及時為客戶和加工廠商解決技術相關問題。

②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A.產品同質性高且生命週期短：

一般IC設計公司之產品規劃均期望短期內即可獲利，因此往往開發市場熱銷產品為導向，此種產品規劃常造成彼此間之同質性高且形成競爭壓力，最終為取得市場進而削價競爭，致產品生命週期變短且獲利降低。

因應對策

- (A)本公司針對既有產品之IC線路已建立完整之IP資料庫，依據客戶需求及目標市場快速開發新產品並提高產品成功率，並可搭配OTP解決方案以縮短開發時程。
- (B)本公司在從事新產品開發時，考慮產業及主流應用市場現有趨勢以維持自身產品線之完整性，盡力以本公司在設計及製程上之創新，在現有同質性產品市場上，推出具優異規格及高性價比產品，確保產品高度競爭力。
- (C)本公司即時提供客戶支援服務，提供客戶易於產品開發所需的整合開發工具，且針對特殊應用提供客戶產品應用系統整合模組，加速客戶開發之時效性。

B.市場規模持續擴大後，將造成新競爭者加入，影響價格下滑

本公司所開發之目標市場若屬成長期，不斷有新競爭廠商加入，新進廠商通常都會用低價來吸引客戶，造成銷售價格下滑甚至是客戶流失。

因應對策

- (A)與重點客戶就應用方案建立策略性夥伴關係，提供差異化功能、競爭價格策略及全系列之解決方案，以維持長期穩定的合作關係，並提升產品設計及製程能力，以降低晶片單位成本、提高單位晶圓產出率、強化產品成本競爭力。
- (B)持續投入新市場開發，擴展產品應用之廣度，避免因集中於單一應用市場遭競爭者殺價而流失市場之風險。

C.智慧財產權的維護成本與侵權風險

專利權為IC設計公司長久研發人力、資金投入所產生的結晶，為IC設計產業最重要之資產，同時常淪為電子業間競爭對手互相干擾對方財務業務手段，因此研發機密外洩、專利權遭受侵害抑或侵犯他人之智財權，可能使公司涉及法律訴訟、賠償或業務流失之問題，增加公司營運發展的潛在風險。

因應對策

- (A)產品開發前由研發部門先搜集產品相關專利資料，避免於設計開發時侵害他人之專利權。除IC之設計外，本公司亦同步開發晶圓製程設計、測試及IC燒錄等生產技術，使競爭者即使抄襲IC，亦無法在晶圓製程及封測上取得生產成本節省之競爭優勢。

(B)加強研發設計之電腦系統及相關設計文件的保密作業，由研發部門負責本公司技術專利之申請與維護，其相關法律事宜並委由專利事務所處理以確保智慧財產權利。產品設計中以硬體及軟體之加密功能，確保產品不易遭競爭者破解及模仿。

(C)與每位研發人員均簽訂保密合約，並建立相關之內部控制，以完整保存研發各階段之技術資料，明確規範其技術資料之保存與管理。

D.中國廠商所組成之紅色供應鏈逐步威脅台灣廠商產業地位

中國電子業已走出低成本、勞力組裝的侷限，威脅台灣、南韓、日本同業在全球電子供應鏈的地位，且中國大陸IC設計業者在政策扶持之下日漸趨多，且憑藉中國大陸市場可望快速成長，對台灣IC設計業者之威脅不容忽視。

因應對策：

(A)語音IC因市場成熟，產品價格較低且佔終端產品成本比重亦不高，故語音IC廠商除產品本身需具競爭力，須搭配應用開發、成本控制及客戶服務能力。目前在低階產品線競爭上，本公司之主要競爭同業即來自中國地區，惟其開發能力較差，較不具製程開發及產品改善能力。本公司利用長期累積產品設計經驗與製程開發技術，除取得成本上之競爭力外，在產品功能區隔上以較領先技術優勢，得以有效與大陸競爭同業進行產品區隔。

(B)針對現有市場已成熟產品，本公司可持續藉由調整自身設計製程及線路，開發出各種更具競爭力且性價比優異之IC，快速導入市場，新開發產品本公司亦可提供各式具創新及競爭力之模組化開發流程(Turnkey Solution)，結合本公司IC高度整合能力及多種產品配套措施提供客戶更具競爭力之產品。

2.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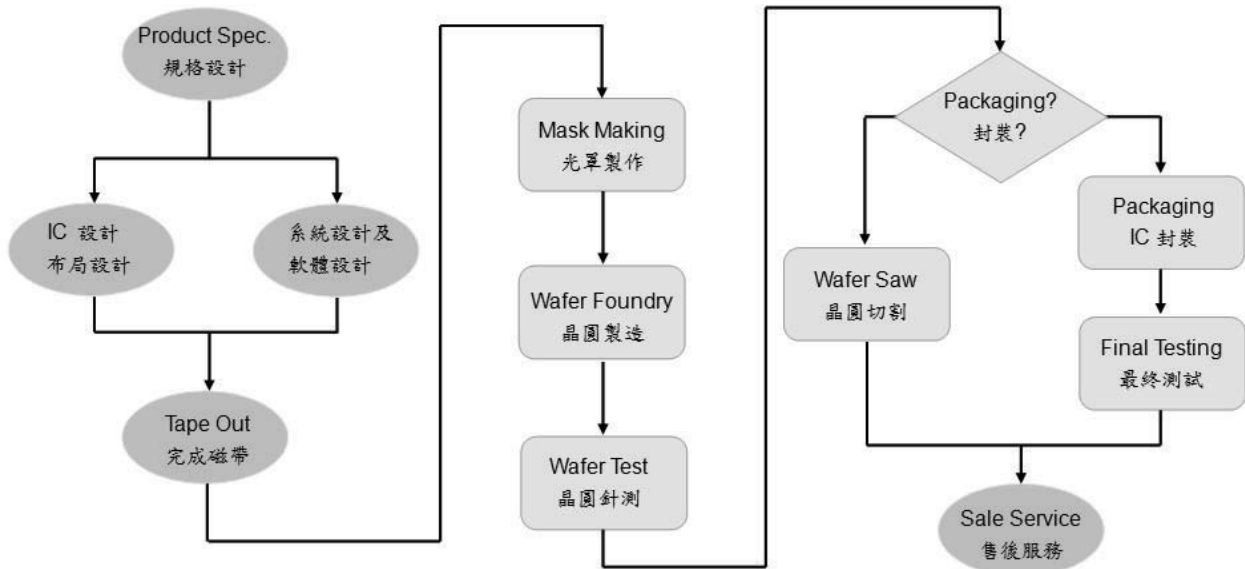
(1)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主要產品分為語音控制 IC 及微控制器 IC 兩大類，目前產品依其核心可分類為簡單型語音控制 IC(state machine)及微控制器 IC(Microcontroller Unit；以下簡稱 MCU)，內建多通道語音(Voice)或和弦(Midi)並應用於各式消費性電子產品如玩具禮品、遊戲及教育學習機、各式小家電設備、醫療器材、電動車及電腦周邊相關產品。

(2)產製過程

本公司主要業務為 IC 設計開發、應用服務及銷售，著重於產品之研發及市場銷售，晶片之製造及測試均委由專業晶圓代工及封裝測試廠進行晶片生產、封裝及測試。在晶粒產製過程中，本公司負責規格制定、IC 設計及系統設計、完成磁帶及售後服務等業務。光罩製作、晶圓製造、晶圓探測、晶圓切割、IC 封裝及最終測試等則委託專業廠商代工。

IC 產業產品製程



註:*顏色較深的圓圈為內部作業，其餘為採取外包作業。

3.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本公司主要原料為晶圓，目前主要供應商為國內外晶圓代工大廠，供料情形穩定且交期配合良好。

主要原料名稱	主要供應商	供應狀況
晶圓	新唐科技、甲公司	品質及貨源穩定，長期合作，供應情形良好。

4. 最近二年度主要產品別或部門別毛利率重大變化之說明

(1) 主要產品最近二年度毛利率變動

單位：仟元；%

產品別	105 年度			106 年度			毛利率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	營業毛利	毛利率	營業收入	營業毛利	毛利率	
語音控制 IC	288,860	101,220	35.04	306,268	109,440	35.73	1.98
微控制器 IC	544,737	217,219	39.88	627,570	251,213	40.03	0.39
其他	59,939	46,934	78.30	73,872	48,190	65.23	(16.69)
合計	893,536	365,373	40.89	1,007,710	408,843	40.57	(0.78)

(2) 產品別毛利率較前一年度變動達百分之二十者，應分析造成價量變化之關鍵因素及對毛利率之影響：本公司產品別毛利率變動未達百分之二十，尚無重大變化。

5.主要進銷貨客戶名單

(1)最近二年度主要進貨客戶之名稱及其進貨金額與比例與其變動原因之說明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5年				106年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 進貨淨額 比率 [%]	與發行人 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 進貨淨額 比率 [%]	與發行人 之關係
1	新唐	242,653	54.51	(註)	新唐	231,377	44.95	(註)
2	甲公司	121,184	27.22	非關係人	丙公司	98,480	19.13	非關係人
3					甲公司	87,748	17.05	非關係人
	其他	81,310	18.27	—	其他	97,154	18.87	—
	進貨淨額	445,147	100.00	—	進貨淨額	514,759	100.00	—

註：係為本公司持股 10%以上之大股東，其子公司松勇投資(股)公司為本公司之法人董事。

變動說明：因小家電應用需求增加，其他進貨廠商的比重增加。

(2)最近二年度主要銷貨對象之名稱及其銷貨金額與比例與其變動原因之說明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5年				106年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 銷貨淨額 比率 [%]	與發行人 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 銷貨淨額 比率 [%]	與發行人 之關係
1	A公司	284,616	31.85	非關係人	A公司	270,072	26.80	非關係人
2	B公司	131,880	14.76	非關係人	B公司	149,968	14.88	非關係人
3	F公司	97,047	10.86	非關係人	F公司	104,118	10.33	非關係人
4	C公司	76,027	8.51	非關係人	C公司	95,907	9.52	非關係人
	其他	303,966	34.02	—	其他	387,645	38.47	—
	銷貨淨額	893,536	100.00	—	銷貨淨額	1,007,710	100.00	

變動說明：無重大變動。

6.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單位：仟顆；新台幣仟元

年度 主要商品	105年度			106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語音控制IC	—	461,936	190,272	—	559,373	319,934
微控制器IC	—	412,952	360,292	—	780,552	671,730
其他	—	42,068	14,917	—	79,050	41,593
合計	—	916,956	565,481	—	1,418,975	1,033,257

變動說明：由於營收增加，產量產值皆增加；產品組合不同使單位平均銷貨成本稍降。

7.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單位：仟顆；新台幣仟元

主要商品	105年度				106年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語音控制IC	6,791	11,251	446,052	277,609	7,943	12,842	559,738	293,426
微控制器IC	45,486	28,407	362,470	516,330	83,438	34,864	697,063	592,706
其它	6,969	5,808	32,769	54,131	6,653	6,458	74,242	67,414
合計	59,246	45,466	841,291	848,070	98,034	54,164	1331,043	953,546

變動說明：由於營收增加，內外銷產量產值俱增。

(三)最近二年度從業員工人數

項目	年度	105年度	106年度	當年度截至 107年3月31日
	員工 人數 (人)	研發人員	94	106
業務單位		16	16	16
管理單位		24	22	23
合計		134	144	145
平均年歲(歲)		36.51	36.36	36.21
平均服務年資(年)		4.45	4.85	4.94
學歷分布 比率 (%)	博士	0.00%	0.00%	0.00%
	碩士	32.83%	34.03%	34.25%
	大專	66.42%	64.58%	64.38%
	高中	0.75%	1.39%	1.37%
	高中以下	0.00%	0.00%	0.00%

(四)環保支出資訊

本公司主要從事積體電路之研發、設計及銷售，所有的IC 晶片製程、PCBA 焊接及機構射出沖壓製程都委外代工，沒有噪音、廢氣及廢棄物等生產污染之疑慮。為配合全球環境保護趨勢，本公司除要求委外加工組裝廠於燒焊製程全面採用免洗錫絲、電路版之清洗過程全部採用純水外，並於自己的實驗室內裝設焊錫煙排氣設備、且在排氣孔裝設濾清器過濾。除此之外，產品廢棄物原則上將以委外方式交由專業且經政府機關認定合格之廢棄處理公司回收處理。

本公司防治污染情形說明如下：

- 1.依法令規定，應申領污染設施設置許可證或污染排放許可證或應繳納污染防治費用或應設立環保專責單位人員者，其申領、繳納或設立情形：

本公司為專業IC 設計公司，業務內容以IC 研發、設計及銷售為主，產品皆委外加工生產，故本公司並非依空氣污染防治法規定應申領固定污染源設置與操作許可證之事業，非屬於水污染防治法公告應先檢具水污染防治措施計畫之事業，亦非屬於應申領廢污水排放許可證之事業，毋須繳納污染防治費用或設立環保專責單位人員。

- 2.列示公司有關對防治環境污染主要設備之投資及其用途與可能產生效益：無。
- 3.說明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改善環境污染之經過；其有污染糾紛事件者，並應說明其處理經過：無。
- 4.說明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處分之總額，並揭露其未來因應對策（包括改善措施）及可能之支出（包括未採取因應對策可能發生損失、處分及賠償之估計金額，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
- 5.說明目前污染狀況及其改善對公司盈餘、競爭地位及資本支出之影響及其未來二年度預計之重大環保資本支出：無。

(五)勞資關係

1.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狀況，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員工福利措施

本公司管理制度以政府法令規定為遵循依據，訂有各項管理規章、工作規則，並公告全體員工知悉，並訂定合理之薪資待遇。員工福利方面，本公司提供員工免費停車場，另配合勞工法令，投保各項勞工保險、全民健保、員工團體保險，依法按月提撥退休準備金，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定期發放員工生日、勞動及三節禮金、婚喪喜慶慰問補助及舉辦員工旅遊、餐會等，福利制度完善。

(2)員工進修、訓練狀況

本公司為提高員工素質、培養專業人才、開發人力資源及增進品質和環境意識，以提昇公司整體營運效能，規劃年度之訓練計畫，提供多元化訓練課程及良好在職教育，培養富有專業能力並兼具挑戰性之人才。

(3)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

本公司全體員工均適用勞退新制。為使員工能安心工作，並安定其退休後生活，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及相關依規定提撥個人投保薪資6%存入勞保局勞工個人退休金專戶，勞工有自願提撥者，亦將提撥金額存入相同帳戶中。

(4)勞資間之協議情形

本公司屬勞動基準法適用行業，除定期召開勞資會議，一切作業皆以勞動基準法等相關法規作為遵循基準。

(5)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本公司其他各項員工權益均依法令辦理。

2.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本公司截至目前為止尚無發生任何勞資糾紛之情事。

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其他不動產

(一)自有資產

- 1.取得成本達實收資本額 20%或 3 億元以上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無。
- 2.閒置不動產及以投資為目的持有期間達五年以上之不動產：無。

(二)租賃資產

- 1.融資租賃(達實收資本額 20%或 3 億元以上者)：無。
- 2.營業租賃(每年租金達五百萬元以上者)：無。

(三)各生產工廠現況及最近二年度設備產能利用率

本公司為專業 IC 設計公司，產品均委外代工生產，無自有廠房，故不適用。

三、轉投資事業

(一) 轉投資事業概況

106年12月31日，單位：仟元；仟股

轉投資事業	主要營業	投 資 成 本	帳 面 價 值	投 資 股 份		股 權 淨 值	市 價	會 計 處 理 方 法	106 年度投資報酬		持 有 公 司 股 份 數 額
				股 數	股 權 比 例				投 資 損 益	分 配 股 利	
世榮有限公司	一般投資公司	15,340 (USD500)	(417)	500	100%	(417)	註 1	權益法	1,197	—	—
九齊微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電子及通訊產品等之技術開發	14,594 (RMB3,000)	(853)	RMB3,000 註 2	100%	(853)	註 1	權益法	1,272	—	—

註 1：所持有股票未在公開市場交易，無市價可循。

註 2：係以投資金額列示。

(二) 綜合持股比例

106年12月31日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世榮有限公司	500,000	100%	—	—	500,000	100%
九齊微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RMB3,000(註)	100%	—	—	RMB3,000(註)	100%

註：係以被投資公司實收資本額仟元列示。

(三) 上市或上櫃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及其設定質權之情形，並列明資金來源及其對公司財務績效及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四)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發生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情事或有以部分營業、研發成果移轉子公司者，應揭露放棄子公司現金增資認購情形，認購相對人之名稱、及其與公司、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及認購股數：無。

四、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技術授權合約	晶心科技(股)公司	2013.12~2021.12	技術授權	無
技術授權合約	力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101.12.18~永久有效 101.12.18~永久有效 102.01.23~永久有效 102.12.19~永久有效 102.12.19~永久有效 102.12.19~永久有效 103.01.21~永久有效 103.07.11~永久有效 104.09.09~永久有效 104.09.30~永久有效 105.01.14~永久有效 105.06.30~永久有效 106.03.13~永久有效 106.11.07~永久有效	技術授權	無

五、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參、發行計劃及執行情形

一、前次現金增資、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或發行公司債資金運用計劃

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本公司前各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計畫均已實際完成，實際完成日距申報時未逾三年為 105 年度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募資案，茲就該計畫內容、執行情形及募資效益分析如下：

(一)計畫內容

- 1.增資核准日期及文號：105 年 3 月 29 日證櫃審字第 1050006374 號函核准。
- 2.所需資金總額：新台幣 65,000 仟元。
- 3.資金來源：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2,500 千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每股發行價格新台幣 26 元，募集資金總額為新台幣 65,000 千元。
- 4.計畫項目及資金運用進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預定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105 年第 2 季
充實營運資金	105 年第 2 季	65,000	65,000
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本公司本次辦理現金增資所募集資金 65,000 千元，計畫項目係用於充實營運資金，可增加自有資金，健全財務結構，有助於公司整體營運發展。		

5.預計可能產生之效益

本公司本次辦理現金增資募集 65,000 千元，預計於 105 年第 2 季募集完成後隨即投入充實營運資金之用，預估本公司在本次募集資金的挹注之下，其籌資後的財務結構及償債能力均較籌資前為佳，並可提升資金靈活調度之彈性，因此，本次現金增資將可強化財務結構，提升償債能力，其效益應屬合理。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年度		104 年 12 月 31 日(籌資前)	(籌資後)
財務結構	長期資金/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587.35%	683.43%
	負債比率	29.99%	26.91%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298.17%	342.16%
	速動比率	239.49%	283.47%

資料來源：104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

註：設算籌資後數字係以 104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設算增資後之情形。

(二)執行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執行狀況			進度超前或落後情形、原因及改進計畫
		預定	實際	
充實營運資金	支用金額	65,000	65,000	
		100.00%	100.00%	
	執行進度(%)	65,000	65,000	
		100.00%	100.00%	
合計	支用金額	65,000	65,000	
		100.00%	100.00%	
	執行進度(%)	65,000	65,000	
		100.00%	100.00%	

本公司 105 年度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總募集金額 65,000 仟元，本次資金計畫已於 105 年第二季全數執行完畢，並依規定將資金運用情形報表輸入公開資訊觀測站。

(三)效益評估

1.預計效益與實際效益之評估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年度		104年12月31日 (籌資前)	籌資後 預計效益	105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財務結構	長期資金/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587.35	683.43	764.84	864.63
	負債比率	29.99	26.91	37.65	25.99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298.17	342.16	240.27	351.09
	速動比率	239.49	283.47	191.64	278.05

資料來源：各期間經會計師核閱或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另籌資後預計效亦係以 104 年度財報設算。

本公司本次辦理現金增資募集 65,000 仟元用以充實營運資金並於 105 年第二季執行完畢，由上表可之，本公司於募資金後，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負債比率、流動比率以及速動比率分別為 764.84%、37.65%、240.27%及 191.64%。其中債比率、流動比率以及速動比率均較籌資前(104 年底)以及籌資後預計效益為低，主要係 105 年 6 月底本公司帳列其他應付款中存有應付現金股利 47,807 仟元導致 105 年上半年流動負債較高。綜上所述，105 年上半年負債比率、流動比率以及速動比率偏高，其原因尚屬合理。惟截至 105 年底，本公司發配完現金股利致其他應付款回到一般營運水準後，其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負債比率、流動比率以及速動比率分別為 864.63%、25.99%、351.09%以及 278.05%，均較籌資前的 104 年底為優，顯見本公司財務結構改善，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用以充實營運資金效益已顯現。

另外，如下表所示，就本公司 104~106 年度營運績效觀之，本公司 104~106 年度營業規模由 104 年度的 7.46 億元成長至 106 年度的 10.07 億元，成長 34.92%，每股盈餘由 104 年度的 2.32 元成長至 106 年度的 3.92 元，成長 68.97%。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營業收入	746,905	893,536	1,007,710
營業毛利	300,095	528,163	408,843
營業利益	63,314	111,904	130,102
每股盈餘(元)	2.32	3.60	3.92

資料來源：本公司各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報。

綜上所述，本公司不論於財務結構或是經營績效的表現均呈現改善或成長狀況，顯見本公司 105 年度辦理現金增資用以充實營運資金效益已實現。

二、本次現金增資、發行公司債、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或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

(一)資金來源

1. 本次計畫所需資金總額：新台幣 250,000 仟元。

2. 資金來源

(1) 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5,000 仟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每股發行價格 36 元，募集總金額 180,000 仟元。

(2) 本計畫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部分，如每股實際發行價格因市場變動而調整，致募集資金不足時，不足額部份則將以自有資金或銀行借款支應；惟若募集資金增加時，募集增加之資金仍將全數用以購料使用。

3. 計畫項目、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預定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107 年度	
			第 三 季	第 四 季
購料支出	107 年第四季	250,000	120,000	130,000
合計		250,000	120,000	130,000

4. 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配合本公司新產品研發，標準品備貨庫存需求增加，購料金額將增加，依照本公司目前短期借款利率約為 1.8% 估算，預計 107 年度可為公司節省利息支出 1,665 仟元(註)，往後每年度皆可節省利息支出 4,500 仟元。此外亦可有效健全公司財務結構及強化償債能力，並降低對金融機構之依存度，增加資金調度彈性，對本公司整體營運發展及提升公司市場競爭力，均有正面之助益。

註：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於 107 年 4 月申報，考量主管機關審查、承銷承銷及繳款作業等所需時間，預計於 107 年 7 月初可完成資金之募集，故 107 年度節

省的利息費用為 $120,000 \times 1.8\% \times 1/2$ (可節省半年息)+ $130,000$ 仟元 $\times 1.8\% \times 1/4$ (可節省1季)的利息=1,665仟元。

- (二)本次發行公司債者，應參照公司法第二百四十八條之規定，揭露有關事項及其償債款項之籌集計畫與保管方法。如有委託經本會核准或認可之信用評等機構評等者，並應揭露該機構名稱、評等日期及公司債信用評等結果。如附有轉換、交換或認股權利者，並應揭露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發行條件對股權可能稀釋情形與對股東權益影響：不適用。
- (三)本次發行特別股者，應揭露每股面額、發行價格、發行條件對特別股股東權益影響、股權可能稀釋情形、對股東權益影響及公司法第一百五十七條所規定之事項。如附有轉換權利或認股權利者，並應揭露發行及轉換辦法或認股辦法：不適用。
- (四)上市或上櫃公司發行未上市或未上櫃特別股者，應揭露發行目的、不擬上市或上櫃原因、對現有股東及潛在投資人權益之影響及未來有無申請上市或上櫃之計畫：不適用。
- (五)股票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興櫃股票審查準則第五條規定核准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發行新股者，應說明未來上市(櫃)計畫：不適用。
- (六)本次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者，應揭露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不適用。
- (七)本次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者，應揭露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發行辦法：不適用。
- (八)說明本次計畫之可行性、必要性及合理性，並應分析各種資金調度來源對公司申報年度及未來一年度每股盈餘稀釋影響。以低於票面金額發行股票者，應說明公司折價發行新股之必要性與合理性、未採用其他籌資方式之原因與其合理性及所沖減資本公積或保留盈餘之數額。

1. 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資金計畫之可行性評估

(1) 法定程序上之可行性評估

本公司本次申報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業經107年2月27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經核閱本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計畫內容及決議程序均符合「公司法」、「證券交易法」、「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等相關法規規定，並經律師對本次募資計畫之內容出具適法性意見書，顯示該計畫內容合乎法令之規定，故本公司本次募集資金計畫，於法定程序上應屬適法可行。

(2) 資本市場募集資金之可行性評估

本公司本次現金增資計畫發行普通股5,000仟股，每股面額新台幣10元，以每股36元溢價發行，募集總金額180,000仟元。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除依公司法267條規定保留15%，計750仟股由員工認購，另依證券交易法第28條之1規定，提撥本次擬發行股份10%，計500仟股對外公開發行，其餘股份由原股東按認股基準日之持股比例認購，另本公司董事會亦決議如有拼湊後不足一股之畸零股或原股東及員工認購不足放棄認購股數，將由董事會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依

發行價格認購之，而對外公開承銷部分，則由承銷團採餘額包銷方式，應足以確保本次資金募集之完成，故本公司本次現金增資募集資金應屬可行。

(3) 資金運用計畫之可行性評估

本公司為消費性IC設計公司，主要產品有語音控制IC(State Machine)及微控制器IC(MCU IC)兩大類，語音控制IC功能為儲存聲音資料並加以播放，微控制器IC則整合周邊控制或語音複雜輸出模式等之相關控制，終端應用包含語音玩具、學習機、醫療器材、電動車及家電等消費性市場。

本公司早期主要布局中低階微控制器市場，在中低秒數語音IC產品頗具競爭力，目前為市場佔有率最高，包括：Mattel、Hasbro、Bandai、SEGA及Fisher-Price等國際玩具大廠都曾是九齊客戶。而目前中國已是全球最大玩具代工生產地，本公司隨代理通路商打入陸系玩具品牌廠，如奧迪雙鑽、藍貓、好孩子國際、美斯達、驛威等，終端客戶遍及中國及歐、美、日等國家，多年來深耕玩具禮品市場有成，目前為中國玩具語音市場中市占率最高的業者。近年來受惠8-bit微控制器(MCU)產品打進發光款指尖陀螺玩具市場，再加上加拿大玩具商Spin Master所推出的「Hatchimals」魔法寵物蛋持續熱賣，觸控晶片出貨暢旺，帶動本公司整體營運逐年成長，106年度營收及獲利均同創歷史新高。另本公司為尋求新成長動能，積極拓展8-bit MCU及32-bit MCU，8-bit MCU亦已成功打進小家電市場。

由整體市場及客戶面觀之，近年來由於玩具市場對互動性要求，同時電子晶片的高度發展及各種感應器的大量運用，讓玩具不再只是呆板而被動的遊樂器具，而是具備大量聲光效果與互動功能的有趣產品，使每年電子玩具市場不斷成長，且未來相關玩具應用將會越來越多，也會自低階延伸至高階產品，隨終端新應用推升市場需求，將可帶動本公司在玩具語音市場的業務持續成長。在產品研發上，本公司看好應用於觸控玩具、燈飾、禮品市場的發展，也持續開發出應用於小家電觸控的新產品，在8-bit MCU已打入應用於小家電控制市場，且持續貢獻營收成長，後續包含多次寫入型等各產品母體亦將會持續開發；另在微控制器產品與32-bit語音辨識產品推廣順利下，語音應用的OTP產品也將投入性價比更高的新製程，將為未來成長動能。

綜上所述，本公司近年來營收呈現穩定成長趨勢，故未來隨著營運規模持續擴張，再加上未來消費性語音及8-bit及32-bit MCU更多新應用趨勢下，並配合公司新產品研發，標準品備貨庫存需求將增加，本公司之購料需求亦將持續成長；同時在公司長期致力於健全財務結構及強化經營體質之政策下，為避免因產品購料支出增加，排擠公司營運備用資金而產生不足情形，導致公司營運備用現金不足，或因舉債造成利息費用侵蝕公司獲利考量下，本公司遂計畫本次籌資金額180,000仟元用於購料支出，預計於107年第三季取得資金後，旋即投入購料所需之營運支出，以避免因為資金需求而須向銀行借款而產生利息負擔，故本次籌資計畫用於購料所需之營運支出應屬可行。

本次籌資計畫預計將250,000仟元(含籌資金額180,000仟元及自有資金70,000仟元)全數用以購料支出，以支應107年營運資金之需求，預計購料明細如下：

購料明細表

產品別	購料名稱	供應商	採購量 (仟顆)	金額 (USD 仟元)	折合台幣 金額(仟元)
語音控制	晶圓	新唐/聯電	69,938	9,092	272,760

綜合上述，本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計畫內容，就其適法性、資金取得及資金運計畫等各方面評估均具可行性，整體而言，其籌資計畫應屬可行。

2. 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資金計畫之必要性評估

本公司本次增資計畫所籌資金將全數用於充實購料所需之資金，其資金計劃必要性評估如下：

(1) 挹注公司日常營運資金，強化接單能力

本公司為消費性IC設計公司，主要產品為語音IC及微控制器（MCU），語音IC功能為儲存聲音資料並加以播放，微控制器則整合周邊控制或語音複雜輸出模式等之相關控制，終端應用包含語音玩具、學習機、醫療器材、電動車及家電等消費性市場。在需求變化快速之語音玩具禮品及教具市場，本公司在中低秒數語音IC產品中頗具競爭力，目前為市場占有率最高。本公司近年積極開發搭配語音之周邊相關IC，如Motor Driver、Audio Amplifier、Touch Key Controller等，可與語音IC搭售切入其供應鏈。另為分散語音應用需求波動的營運風險，本公司積極拓展MCU、LED Driver IC、Touch Key Controller等產品線，切入小家電、裝飾及看板燈等市場，未來不僅要以現有消費性語音產品，積極擴展歐美一線客戶，還要擴展消費性語音更多新應用如電動車，醫療器材和家電等新市場，長期規畫預計建立完整32位元產品線，營運策略將逐漸向高階邁進。

消費性IC市場成熟穩定，本公司於成本結構具有優勢，性價比高於競爭同業，預期未來逐步爭取國際玩具品牌業者的訂單，持續於全球語音IC市場擴展市佔率，本公司預期未來在玩具語音市場的Tier 1業務成長性將會相當大，並看好產品應用於觸控玩具、燈飾、禮品市場的發展，也會持續開發出應用於小家電觸控的新產品。另在微控制器產品與32-bit語音辨識產品推廣順利，語音應用的OTP產品也投入性價比更高的新製程，在研發技術上也取得多項專利包含觸控產品、無線識別標籤應用等，未來在電動車、智慧家電及各種醫療器材的相關語音應用市場將持續增加，可望帶動九齊語音應用的MCU產品也隨之成長，未來營收成長應屬可期。根據IEK預估2015年至2020年MCU市場規模複合成長約2.9%，呈穩定成長趨勢，且因應SoC高度整合趨勢及IoT需求下，ASP自2015年起止跌回升，而台灣在MCU市場全球市佔率不及5%，未來成長性將高於歐美日等大廠。

本公司為配合新產品研發，標準品備貨庫存需求增加，採購生產原物料金額持續增加，故為把握其下游產業需求擴增之商機，使公司業務推展無後顧之憂及強化接單能力，故本公司本次發行新股用以支應業務所需之購料款金額，應有其必要性。此外，本公司利用長期累積產品設計經驗與製程開發技術，除取得成本上之競爭力外，在產品功能區隔上以較領先技術優勢，得以有效與競爭同業進行產品區隔，持續投入新市場開發，擴展產品應用廣度，同時為分散

產業風險，逐步調整產品組合，以提高公司競爭力，創造公司業績穩定的成長及更高獲利來源，為因應本公司未來營收規模的擴大及成長所需之資金，本次募集資金挹注除有利於本公司目前持續擴展業務之營運購料所需之資金外，亦將有助於未來需投入更多研發，對於維持公司長期經營發展及永續經營有正面助益。

綜上，本公司為因應產業趨勢改變，利用長期累積產品設計經驗與製程開發技術，除取得成本上之競爭力外，在產品功能隔上以較領先技術優勢，得以有效與競爭同業進行產品區隔，持續投入新市場開發，擴展產品應用廣度，同時為分散產業風險，逐步調整產品組合，以提高公司競爭力，創造公司業績穩定的成長及更高獲利來源。

(2)強化財務結構及增加資金靈活運用彈性

近年來本公司積極開發新款IC，提高附加功能的整合度，並鎖定國際玩具品牌客戶拓展，最近三年度整體營業收入金額分別為746,905仟元、893,536仟元及1,007,710仟元，致營收呈現逐年成長之趨勢。面對全球經濟諸多變數及同業競爭下，本公司自成立以來即不斷投入新產品開發，由於消費性IC開發之時程較長，新技術研發及開拓新應用衍生運資金需求也隨著日益增加，若本公司未能掌握充份之自有資金，將不足以因應營運成長及產業變動之需求。本公司目前主係以銷貨收現之自有資金支應日常營運週轉需求，考量營運規模將持續穩定成長，及將持續投入新市場開發，以擴展產品應用廣度，預計採購生產原物料金額將持續增加，若以長短期期借款方式支應資金缺口，不僅利息成本增加資金運用空間亦大幅壓縮，將使本公司營運風險升高，因此本公司為健全財務結構以求公司長期穩定經營發展，實有必要規劃其他更長期且穩定的資金以因應未來營運規模持續擴大，藉由本次公開募集資金，不僅可增加資金靈活運用空間，並預留相銀行借款額度以因應景氣急遽變化不時之需，可節省利息費用之現金流出，且若以銀行借款支應，以本公司目前銀行短期借款基準利率約1.8%估算，預估每年將增加利息4,500仟元之現金流出，故對於本公司永續經營及降低行業特性產生之風險，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應屬必要。

綜上所述，本公司持續開發新產品，而因應公司營運規模擴大，本公司對長期營運資金需求甚為迫切，故本次辦理籌資案用以充實營運資金，確有其必要性。

3. 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資金運用計畫、預計進度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之合理性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劃項目	預定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107年 第三季	107年 第四季
購料	107年第四季	250,000	130,000	120,000
合計		250,000	130,000	120,000

(1) 資金運用計畫及預計進度之合理性

本次募資計畫募集180,000仟元，將全數用以營運之購料支出，依其資金運用計畫，不足額部份則將以自有資金支應，預計於107年第三季開始陸續投入並於第四季使用完畢，其主要係考量主管機關審查時間、公開承銷期間及繳款作業等因素，並配合預計出貨時間而擬定其原料採購時點，故其預計於107年第三季資金募足後，即可於107年第三季投入營運周轉使用，故其資金運用計畫及預定進度應屬合理。

(2) 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之合理性

本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計畫預計於107年第三季募足款項後，即於第三季用以支應營運所需之購料支出，以補足未來營運資金缺口，免除向金融機構貸款所造成之利息成本，經參酌近期借款之利率水準約為1.8%，若本公司以銀行借款支應所需營運資金，預計107年下半年將產生1,665仟元(註)之利息支出，108年起每年亦將產生4,500仟元之利息支出，透過本次籌資計畫可避免上述利息支出對本公司財務負擔之影響，增加營運資金流動性，其預計效益應屬合理。

【註】107年度節省的利息費用為 $120,000 \times 1.8\% \times 1/2$ (可節省半年息) $+ 130,000 \times 1.8\% \times 1/4$ (可節省1季)的利息=1,665仟元。

綜上所述，本公司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計畫應具可行性及必要性，且資金運用計畫、預計進度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應屬合理性。

4. 分析各種資金調度來源對公司申報年度及未來一年度每股盈餘稀釋影響

(1) 各種資金調度來源之分析比較

一般上市(櫃)公司資金調度之方式頗具多樣化，其中經常運用之方式包括以普通公司債、銀行借款與轉換公司債等債權融資方式及發行普通股、海外存託憑證(GDR)等權益證券籌資，茲分析比較如下：

項目		有利因素	不利因素
股 權	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可改善財務結構，降低財務風險，提升市場競爭力。 2.為目前市場上普遍之金融商品，一般投資者接受程度較高，資金募集計畫較能順利進行。 3.增加自有資金可加強對同業之競爭力，避免營運風險。 4.員工依法得優先認購 10%~15%，員工成為公司股東一份子，可提升員工對公司之認同感及向心力。 5.無需面臨到期還本之龐大資金壓力。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獲利水準易因股本膨脹而被稀釋，公司經營階層承受壓力高。 2.因對外公開銷售使股權分散，對原股東經營權穩定性造成影響。 3.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二六七號解釋函，於現金增資時保留 10%至 15%供員工認列部份，均必須計算勞務成本，並認列為費用。
	海外存託憑證（GDR 或 ADR）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藉海外市場募集資金動作，可拓展公司海外知名度。 2.發行價格可能高於發行海外存託憑證時點之普通股價格，相當於以較高價格溢價發行股票，籌募資金較多。 3.籌資對象以國外法人為主，可避免增資新股或老股釋出之籌碼過多，對股價產生不利影響。 4.可提高自有資本率，改善財務結構。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公司海外知名度高低及其產業成長性影響資金募集計畫成功與否頗鉅。 2.固定發行成本較高，為符合經濟規模，募集資金額不宜過低。 3.因股本膨脹，將使每股盈餘稀釋及每股淨值降低。
債 權	普通公司債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每股盈餘沒有被稀釋之顧慮。 2.公司債之債權人對公司沒有管理權，因此對公司經營權掌握，不會有重大影響。 3.債息為費用有節稅效果。 4.可取得中、長期穩定之資金。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利息負擔大，利息費用易侵蝕公司獲利。 2.公司債期限屆滿後，公司即面臨龐大之本金贖回壓力。 3.相關法令對發行額度之限制。
	可轉換公司債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因其附有「轉換權」，票面利率較長期性借款為低，故其資金募集成本較低。 2.轉換公司債換成普通股之轉換價格，一般皆高於發行轉換公司債時普通股之時價，發行公司相當於以較高價格溢價發行股票。 3.未轉換前，對經營控制權影響較小。 4.轉換債經債權人請求轉換後，即由負債轉變成資本，除可節省利息支出外，亦可避免到期還本之龐大資金壓力。 5.轉換公司債之債權人未要求轉換前對公司無經營權，對經營權之影響較小。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可轉換公司債轉換與否之主權屬債權人，發行公司較無法訂定一套資金調度計畫。 2.可轉換公司債未全數轉換前，仍屬債務性質，對財務結構改善有限。 3.若於得行使賣回權前，投資人未轉換為股票，而以賣回價格要求公司買回，公司需負擔保證收益率之資金成本。 4.相關法令對發行額度之限制。

項目	有利因素	不利因素
銀行借款或發行銀行承兌匯票	1. 資金挹注能暫時解決公司現金需求。 2. 有效運用財務槓桿，公司可以較少之成本，創造較高之利潤。 3. 資金籌措因不須主管機關審核，手續較為簡單。 4. 利息有節稅效果。	1. 利息負擔沉重，利息費用將侵蝕公司獲利。 2. 財務結構惡化，不利公司經營。 3. 長期投資或固定資產投資不宜以銀行短期借款支應。 4. 金額較大時，常須提供大量擔保品設定予金融機構。
海外可轉換公司債 (ECB)	1. 因其附有「轉換權」，票面利率較長期性借款為低，故其資金募集成本較低。 2. 轉換公司債換成普通股之轉換價格，一般皆高於發行轉換公司債時普通股之時價，發行公司相當於較高價格溢價發行股票。 3. 未轉換前，對經營控制權影響較小。 4. 轉換債經債權人請求轉換後，即由負債轉變成資本，除可節省利息支出外，亦可避免到期還本之龐大資金壓力。 5. 藉由海外可轉換公司債之發行，可提升國際化形象及知名度。	1.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與否之主權屬債權人，發行公司較無法訂定一套資金調度計畫。 2. 仍為債權工具，財務結構無法改善。 3. 若於得行使賣回權前，投資人未轉換為股票，而以賣回價格要求公司買回，公司需負擔保證收益率之資金成本。 4. 需幫海外投資人繳納中華民國利息所得稅(20%)，將增加資金成本。 5. 海外募集資金之固定發行成本高，故其籌資額度之經濟規模需達3,000萬美元以上。

(2) 各種籌資工具對每股盈餘稀釋、財務負擔、股權之可能稀釋情形及對現有股東權益之影響

一般上市(櫃)公司資金調度之方式頗具多樣化，其中經常運用之方式包括以普通公司債、銀行借款與轉換公司債等債權融資方式及發行普通股、海外存託憑證(GDR)等權益證券籌資，上述各種籌資方式中，發行海外存託憑證(GDR)，因固定發行成本較高，故暫不予考慮，以下就銀行借款、現金增資及發行轉換公司債三種籌資方式來評估其對本公司每股盈餘稀釋之影響：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項目	106.12.31 增資前	現金增資	銀行借款	可轉換公司債	
				未轉換	全數轉換
籌資金額	—	180,000	180,000	180,000	180,000
籌資資金成本(註1)	—	—	3,240	1,800	—
籌資前流通在外股數(註2)	26,560	26,560	26,560	26,560	26,560
籌資後新增之股數(註3)	0	5,000	0	0	3,600
籌資後流通在外股數(註4)	26,560	31,560	26,560	26,560	30,160
資金成本對每股盈餘影響(註5)	—	—	0.12	0.07	—
每股盈餘稀釋影響(註6)	—	15.84%	—	—	11.94%
總負債(註7)	184,744	184,744	364,744	364,744	184,744
負債比率(%)	27.66	21.79	43.02	43.02	21.79
股東權益	483,063	693,063	483,063	483,063	693,063
每股淨值(元)	18.19	21.01	18.19	18.19	21.98

- 註 1：不考慮發行成本下，各項籌資工具現金增資、銀行借款及轉換公司債之資金成本依序分別為 0%、1.8%(以本公司最近銀行中長期信用貸款平均利率 1.8%計算)及 1%(國內轉換公司債若全數未轉換，以預計本公司可轉換公司債之風險折現率 1%作為計算基礎)。
- 註 2：上表以本公司 106 年 12 月 31 日流通在外股數為 26,560 仟股為計算基礎。
- 註 3：籌資新增之股數以募集金額除以募集金額除以發行價格或轉換價格。現金增資發行價格為每股 36 元，則 180,000 仟元現金增資預計須發行之股數為 5,000 仟股；假設採發行轉換公司債，轉換價格暫定為每股 50 元(以 107 年 6 月 12 日前一個營業日之平均收盤價 48.65 元為基準價格，設算轉換溢價率約為 102.77%)，最大可能轉換普通股股數為 3,600 仟股。
- 註 4：不考慮公司庫藏股、無償配股等非現金增資股數增加之稀釋效果，僅分析因現金增資或轉換公司債轉換後股本增加所造成之稀釋效果。
- 註 5 銀行借款、轉換公司債未轉換之資金成本對每股盈餘影響分別為 $0.12(=3,240/26,560)$ 及 $0.07(=1,800/26,560)$ 元。
- 註 6：不考慮員工分紅費用化及轉換公司債利息費用化之影響：
(1)現金增資之稀釋程度為 $15.84\%=1-26,560/(26,560+5,000)$
(2)轉換公司債全數轉換之稀釋程度為 $11.94\%=1-26,560/26,560+3,600)$
- 註 7：假設總資產、總負債及股東權益以 106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表為基礎估算。

① 對每股盈餘稀釋之影響

由上表可知，本次所需資金採現金增資募集資金，可節省每年利息費用負擔，但對每股稅前盈餘卻產生立即之稀釋效果；若採用銀行借款或是發行可轉換公司債，其資金成本亦稀釋每股盈餘，但因舉債性質將使負債比率提高，除影響本公司財務結構的健全，同時亦時對每年之資金調度造成負擔，亦將影響本公司之銀行授信額度及未來財調度之資金成本、獲利能力及財務結構。故整體而言，以各項籌資工具分析，以銀行借款之調整後每股稅前盈餘為最高，其次為可轉換公司債，惟若債券持有人未進行轉換，則仍有到期還款之資金壓力，而在負債比率方面，則以辦理現金增資之負債比率為最低，故本公司選擇以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募集資金確有其必要性及合理性。

② 對本公司財務負擔之影響

本公司此次資金係用以充實營運資金，經考量本公司目前之財務結構及未來之利息負擔，並不宜再以短期銀行借款或發行商業本票支應營運周轉需求。現金增資則為國人普遍熟悉且易於接受之籌資方式，雖因股本膨脹而對每股盈餘有所稀釋，但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籌措資金，因係屬自有資本，並不需要額外支付銀行借款或發行公司債之利息費用，故亦無需面對債務到期時之償還壓力，資金來源最為穩定，相較負債型籌資工具，對本公司之財務負擔應屬最低成本之籌資方式；另辦理現金增資可降低負債比率，亦可降低本公司資金成本，減輕其利息負擔，使其財務風險降低、信用等級上揚，更有助於公司取得較低成本之借款額度，未來財務規劃將更加靈活。雖會造成本公司每股盈餘之稀釋，但卻使資金來源趨向長期且穩定的方向，有助於本公司中長期發展，而若以債權相關之商品籌措資金，其負債比率將隨之攀升，導致其利息負擔加重、財務結構惡化及營運風險提高，因此為降低公司之財務風險，以現金增資方式募集資為較佳之籌資方式。至於發行海外存託憑證，由於一般上市櫃公司於外資本市場之知名度不若國內，且在海外資成本較高，較不符合規模經濟效益，故不予採行。

③股權之可能稀釋情形及對現有股東權益之影響

A.對股權可能之稀釋情形

本次計畫以全數辦理現金增資方式募集，以公開申購配售辦理承銷，扣除保留員工認購15%及公開承銷10%，其餘75%則由原股東依認股基準日之持股比例認購。若假設辦理現金增資係以每股36元發行，募集總金額180,000仟元，設算需發行股數為5,000仟股，對該股東股權之最大釋效果計算如下：

$$\begin{aligned} &= 1 - \frac{\text{已發行並流通在外之普通股股數(註)}}{\text{普通股已發行並流通在外股數(註) + 現金增資股數}} \\ &= 1 - \frac{26,560 \text{ 仟股}}{26,560 \text{ 仟股} + 5,000 \text{ 仟股}} \\ &= 1 - 84.16\% \\ &= 15.84\% \end{aligned}$$

註：以106年截至第四季底之已發行股份26,560仟股為設算基礎。

由上述計算結果顯示，本公司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對股東股權稀釋之最大可能稀釋效果為15.84%。

B.對每股淨值之影響

假設以本公司106年度個體財務報表為設算基礎，本公司股東權益為483,063仟元，在外流通股數為26,560仟股，估算募資後每股淨值。

(A)募資前每股淨值：483,063仟元÷26,560仟股=18.19元

(B)募資後每股淨值：(483,063+180,000)仟元÷(26,560仟股+5,000仟股)=21.01元

經由上述之計算結果可知，本次辦理籌資計劃對本公司每股淨值有提昇之助益，未對每股淨值產生稀釋效果。

(九)說明本次發行價格、轉換價格、交換價格或認股價格之訂定方式

本次發行價格係參考本公司最近股價走勢及符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之規定下，與承銷商共同議定之(詳附件三)。

(十)資金運用概算及可能產生之效益

1.收購其他公司、擴建或新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者，應說明本次計畫完成後，預計可能增加之產銷量、值、成本結構(含總成本及單位成本)、獲利能力之變動情形、產品品質之改善情形及其他可能產生之效益：不適用。

2.轉投資其他公司者，應列明下列事項：

(1)轉投資事業最近二年度之稅後淨利、轉投資之目的、資金計畫用途及其所營事業與公司業務之關聯性、預計投資損益情形及對公司經營之影響。如持有該轉投資事業普通股股權百分之二十以上者，應列明轉投資事業預計之資金運用進

度、資金回收年限、資金回收之前各年度預計產生之效益與其對公司獲利能力及每股盈餘之影響：不適用。

(2)轉投資特許事業者，應敘明特許事業主管機關核准或許可情形及其核准或許可之附帶事項是否有影響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不適用。

3.充實營運資金、償還債務者，應列明下列事項：

(1)公司債務逐年到期金額、償還計畫及預計財務負擔減輕情形、目前營運資金狀況、所需之資金額度及預計運用情形，並列示所編製之申報年度及未來一年度各月份之現金收支預測表：

①公司債務逐年到期金額、償還計畫及預計財務負擔減輕情形：不適用。

②目前營運資金狀況：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之現金收支預測表。

③所需之資金額度及預計運用情形：

本次計畫所需之資金額度為新台幣250,000仟元，係配合本公司新產品研發，標準品備貨庫存需求增加，購料金額將增加，依照本公司目前短期借款利率約為1.8%估算，預計107年度可為公司節省利息支出1,665仟元，往後每年度皆可節省利息支出4,500仟元。此外亦可有效健全公司財務結構及強化償債能力，並降低對金融機構之依存度，增加資金調度彈性，對本公司整體營運發展及提升公司市場競爭力，均有正面之助益。

④申報年度及未來一年度各月份之現金收支預測表：

107 年度現金收支預測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1月	2月	3月	4月	5月	6月	7月	8月	9月	10月	11月	12月	合計
期初現金餘額(1)	208,104	183,667	220,183	204,003	196,231	178,727	172,265	294,041	285,487	240,772	228,739	192,748	208,104
加：非融資性收入(2)													
應收款項	76,144	81,082	72,068	65,476	89,671	107,930	108,705	104,015	97,330	90,293	82,599	87,462	1,062,775
營業稅退稅/其他收入	80	4,296	230	3,914	61	7,348	61	7,303	61	6,426	61	5,450	35,290
合計	76,224	85,378	72,298	69,390	89,731	115,277	108,766	111,318	97,391	96,719	82,660	92,913	1,098,066
減：非融資性支出(3)													
購料付現	62,997	21,791	57,679	53,825	76,214	81,097	76,611	82,208	83,270	80,441	78,363	81,191	835,688
薪資獎金	13,339	23,254	12,070	13,135	13,096	18,216	13,032	23,972	18,627	13,731	24,856	14,954	202,282
資本支出	8,362		11,326	3,712	6,127	6,099	12,354	7,206	10,717	8,271	4,479	7,119	85,771
無形資產	3,264		185	234	4,244	10,000	10,244		10,694		4,204	8,000	51,068
應付費用	12,700	3,816	7,217	6,257	6,554	6,328	6,657	6,486	6,799	6,310	6,748	7,302	83,175
其他					11,000		15,133		12,000				38,133
合計	100,662	48,861	88,478	77,162	117,235	121,740	134,031	119,872	142,106	108,752	118,651	118,567	1,296,117
要求最低現金餘額(4)	150,000	150,000	150,000	150,000	150,000	150,000	150,000	150,000	150,000	150,000	150,000	150,000	150,000
所需資金總額(5)=(3)+(4)	250,662	198,861	238,478	227,162	267,235	271,740	284,031	269,872	292,106	258,752	268,651	268,567	1,446,117
融資前可供支用現金餘額(短絀)(6)=(1)+(2)-(5)	33,667	70,183	54,003	46,231	18,727	22,265	(3,000)	135,487	90,772	78,739	42,748	17,094	(139,947)
融資淨額(7)													
現金增資							250,000						250,000
償還借款					10,000		(10,000)					15,000	15,000
現金股利							(92,959)						(92,959)
合計					10,000		147,041					15,000	172,041
期末現金餘額(8)=(1)+(2)-(3)+(7)	183,667	220,183	204,003	196,231	178,727	172,265	294,041	285,487	240,772	228,739	192,748	182,094	182,094

註：原預定募集金額為 250,000 仟元，本計畫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部分，如每股實際發行價格因市場變動而調整，致募集資金不足時，不足額部份則將以自有資金支應，故上表不予以調整。

108 年度現金收支預測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1月	2月	3月	4月	5月	6月	7月	8月	9月	10月	11月	12月	合計
期初現金餘額(1)	182,094	175,844	219,146	227,946	229,176	204,476	216,036	202,184	212,544	217,744	219,934	208,884	182,094
加：非融資性收入(2)													
應收款項	88,000	94,000	83,000	76,000	104,000	125,000	126,000	130,000	122,000	104,000	105,000	102,500	1,259,500
營業稅退稅/其他收入		6,802		7,280		6,360		9,160		10,240		9,040	48,883
合計	88,000	100,802	83,000	83,280	104,000	131,360	126,000	139,160	122,000	114,240	105,000	111,540	1,308,383
減：非融資性支出(3)													
購料付現	66,000	12,000	58,000	54,000	90,000	75,000	75,500	76,000	87,000	84,000	82,000	85,000	844,500
薪資獎金	13,500	33,750	13,500	13,500	13,500	20,250	13,500	27,000	20,250	13,500	20,250	13,500	216,000
資本支出	6,750	4,750	4,900	6,750	6,400	6,750	7,650	7,000	6,750	6,750	6,000	6,750	77,200
無形資產	1,000				1,000	10,000		11,000				4,500	27,500
應付費用	7,000	7,000	7,800	7,800	7,800	7,800	7,800	7,800	7,800	7,800	7,800	7,800	92,000
其他					15,000		19,623		15,000				49,623
合計	94,250	57,500	84,200	82,050	133,700	119,800	124,073	128,800	136,800	112,050	116,050	117,550	1,306,823
要求最低現金餘額(4)	150,000	150,000	150,000	150,000	150,000	150,000	150,000	150,000	150,000	150,000	150,000	150,000	150,000
所需資金總額(5)=(3)+(4)	244,250	207,500	234,200	232,050	283,700	269,800	274,073	278,800	286,800	262,050	266,050	267,550	1,456,823
融資前可供支用現金餘額(短絀)(6)=(1)+(2)-(5)	25,844	69,146	67,946	79,176	49,476	66,036	67,964	62,544	47,744	69,934	58,884	52,874	33,654
融資淨額(7)													
現金增資													
償還借款			10,000		5,000				20,000				35,000
現金股利							(15,780)						(15,780)
合計			10,000		5,000		(15,780)		20,000				19,220
期末現金餘額(8)=(1)+(2)-(3)+(7)	175,844	219,146	227,946	229,176	204,476	216,036	202,184	212,544	217,744	219,934	208,884	202,874	202,874

(2)就公司申報年度及預計未來一年度應收帳款收款與應付帳款付款政策、資本支出計畫、財務槓桿及負債比率（或自有資產與風險性資產比率），說明償債或充實營運資金之原因：

①應收帳款收款政策及應付帳款付款政策

A.應收帳款

本公司主要係依客戶營運狀況、出貨量及交易情形、行業景氣動態、財務及信用狀況等，做為客戶授信條件調整之依據，採用月結方式統計帳款，其授信條件一般為月結30~45天。本公司104、105及106年的應收帳款平均收現天數為50天、50天及53天，107年及108年每月應收款項收現數之編製基礎係以前述收款政策為編製基礎，並考量本公司107年及108年應收帳款收款政策無重大差異之情形，並參酌目前客戶實際收款情形與其授信政策等因素，其編製基礎尚屬合理。

B.應付帳款

本公司主要係考量產品之市場供應需狀況及以往的交易條件等因素，其付款條件購料付款為月結30~45天，光罩為月結60天。本公司104年、105年及106年的應付款項付現天數係53天、45天及46天，故本公司107及108年度以30~60天之付款政策作為現金收支預測表中對每月應付帳款付款數之預估，其編製之現金收支預測表假設基礎應屬合理。

綜上所述，考量本公司歷年來收付款均無重大異常情事，因此本公司申報年度及預計未來一年度各月份之現金收支預測表編製基礎，係以每月預估之銷售與進貨情形，配合本公司收付款政策，估算每月應收帳款應付款付現之金額，估算基礎尚屬合理。

②資本支出計畫

本公司之資本支出計畫係依未來本公司之經營策略以及發展計畫而定，107年、108年度之主要之資本支出及無形資產支出計畫係購置生產微控制器半導體元件用途之光罩設備、軟體及IP等費用，其資金來源係以自有資金支應，其編製基礎尚屬合理。

③財務槓桿及負債比率

項目	籌資前 (106年度)	籌資後
負債比率(%)	27.66	20.13
流動比率(%)	319.66	465.81
速動比率(%)	235.40	381.55
財務槓桿度(倍)	1.00	1.00

資料來源：本公司106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表，群益金鼎證券整理

財務槓桿係為衡量公司舉債經營之財務風險，評估利息費用對於營業利益之影響程度，該指標越高表示公司所承擔之財務風險也就越大。由上

表可知，本公司106年12月31日之財務槓桿度為1.00倍，預計本次辦理募集金額為新台幣250,000仟元，預計全數用以營運之購料支出後，財務槓桿度仍維持1.00倍。另本公司106年12月31日之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分別為319.66%及235.40%，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並償還銀行借款之後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可提升至465.81%及381.55%，故本次藉由資本市場籌資取得低成本且穩定的資金，將可降低公司財務負擔及資金調度壓力，並提升償債能力及公司競爭力，進一步提高公司獲利能力，故確有其必要性與合理性。

在負債比率方面，本公司本次辦理現金增資後，預計負債比率將由27.66%下降至20.13%，對改善財務結構有直接正面之效果，故本次籌資確有其必要性及合理性。

- (3)增資計畫如用於償債，應說明原借款用途及其效益達成情形。若原借款係用以購買營建用地、支付營建工程款或承攬工程，應就預計自購置該營建用地至營建個案銷售完竣或承攬工程完竣所需之資金總額、不足資金之來源及各階段資金投入及工程進度，說明原借款原因，並就認列損益之時點、金額說明預計可能產生效益及其達成情形：不適用。

(4)現金收支預測表中，未來如有重大資本支出及長期股權投資合計之金額達本次募資金額百分之六十者，應敘明其必要性、預計資金來源及效益

該公司本次辦理現金增資其主要係全數用於充實購料所需之資金。本次計畫所檢附之現金收支預測表中107年度及108年度資金支出及無形資產支出預計共241,539仟元，107年所編列資本支出金額為85,771仟元，主要係為購置晶圓生產製程所需之光罩模具68,558仟元。另107年所編列無形資產支出金額為51,068仟元，主要係為購置專業積體電路設計軟體IC Compiler 40,000仟元；108年所編列資本支出金額為77,200仟元，主要係為購置晶圓生產製程所需之光罩模具70,100仟元。另108年所編列無形資產支出金額為27,500仟元，主要係為購置專業積體電路設計軟體IC Compiler及專業積體電路佈局軟體Calibre 20,000仟元。

上述資金支出及無形資產支出之資金來源、用途及預計效益分別如下：

①資金來源

在107年度及108年度現金收支預測表中所編列之資金支出及無形資產支出所需資金將以自有資金因應，如有資金不足時，不足額部份則將向銀行借款支應。

②資金用途

該公司資金支出及無形資產支出為因應未來成長需求，並強化整體競爭力，擬將增購所需晶圓生產製程所需之光罩、專業積體電路設計軟體及專業積體電路佈局軟體，以提升晶圓生產之製程；另則購置營運所需之其他相關設備及小額無形資產。預計購置明細如下：

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用途	金額
1	光罩模具	晶圓生產製程所需	138,658
2	專業積體電路設計軟體 IC Compiler	IC 設計/佈局所需	40,000
3	專業積體電路佈局軟體 Calibre	IC 設計/佈局所需	20,000
4	其他相關設備及小額無形資產	營運所需	42,881
	合計		241,539

③預計效益

本公司增購所需晶圓生產製程所需之光罩、專業積體電路設計軟體、專業積體電路佈局軟體及其他相關設備及小額無形資產，因可直接用於上述產品的生產，故其效益將反映在公司未來之營收獲利裡面。計算預計回收年限係以預計購買之光罩、軟體及其他無形產之每年攤提費用佔106年度個體營業費用+製造費用-加工費之比率估算對營業利益之影響數計算之，預估資金回收年限為1.89年。

綜上所述，本公司於現金收支預測表中所編列之資金支出及無形資產支出係為因應營運規模持續成長，符合整體業務策略需求，並配合公司新產品研發，以提高研發能力及產品品質，其資金用途及預計效益應屬合理。

4. 購買營建用地、支付營建工程款或承攬工程者，應詳列預計自購買土地至營建個案銷售完竣或承攬工程完竣所需之資金總額、不足資金之來源及各階段資金投入及工程進度，並就認列損益之時點、金額說明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不適用。
5. 購買未完工程並承受賣方未履行契約者，應列明買方轉讓理由、受讓價格決定依據及受讓過程對契約相對人權利義務之影響；不適用。

三、本次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不適用。

四、本次併購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不適用。

肆、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資料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1.合併簡明資產負債表-國際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					當年度截至 107年3月 31日財務資 料(註 2)
		102年	103年	104年	105年	106年	
流動資產		297,759	362,691	389,795	505,054	551,712	519,39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2,890	73,547	59,843	53,052	67,239	66,357
無形資產		13,305	20,355	30,640	39,843	32,531	28,581
其他資產		22,850	24,216	21,757	21,872	21,772	21,235
資產總額		406,804	480,809	502,035	619,821	673,254	635,568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10,655	110,921	130,727	143,855	174,845	143,498
	分配後	142,962	163,852	178,534	223,534	267,804	(註 3)
非流動負債		14,989	21,475	19,823	17,265	15,346	15,091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25,644	132,396	150,550	161,120	190,191	158,589
	分配後	157,951	185,327	198,357	240,799	283,150	(註 3)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281,160	348,413	351,485	458,701	483,063	476,979
股本		195,339	240,597	240,597	265,597	265,597	265,597
資本公積		8,258	19,372	19,372	56,529	56,529	56,529
保留盈餘	分配前	77,551	88,425	91,429	136,329	160,656	154,587
	分配後	23,706	35,494	43,622	56,650	67,697	(註 3)
其他權益		12	19	87	246	281	266
庫藏股票			—	—	—	—	—
非控制權益			—	—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281,160	348,413	351,485	458,701	483,063	476,979
	分配後	248,853	295,482	303,678	379,022	390,104	(註 3)

註 1：102-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皆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財務資料經會計師核閱。

註 3：107 年度尚無分配事宜。

2.個體簡明資產負債表-國際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2年	103年	104年	105年	106年
流動資產		296,678	357,251	385,666	500,688	546,80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2,461	71,927	58,948	52,661	66,999
無形資產		13,305	20,355	30,640	39,843	32,531
其他資產		22,850	23,668	21,377	21,571	21,475
資產總額		405,294	473,201	496,631	614,763	667,807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08,597	105,395	126,736	139,903	171,059
	分配後	140,904	158,326	174,543	219,582	264,018
非流動負債		15,537	19,393	18,410	16,159	13,685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24,134	124,788	145,146	156,062	184,744
	分配後	156,441	177,719	192,953	235,741	277,703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281,160	348,413	351,485	458,701	483,063
股本		195,339	240,597	240,597	265,597	265,597
資本公積		8,258	19,372	19,372	56,529	56,529
保留盈餘	分配前	77,551	88,425	91,429	136,329	160,656
	分配後	23,706	35,494	43,622	56,650	67,697
其他權益		12	19	87	246	281
庫藏股票		—	—	—	—	—
非控制權益		—	—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281,160	348,413	351,485	458,701	483,063
	分配後	248,853	295,482	303,678	379,022	390,104

註：102-106年度財務報表皆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3.合併簡明資產負債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2年	103年	104年	105年	106年
流動資產		297,759				
基金及投資		—				
固定資產		6,748				
無形資產		13,305				
其他資產		88,992				
資產總額		406,804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09,977				
	分配後	142,284				
長期負債		—				
其他負債		14,989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24,966				
	分配後	157,273				
股本		195,339				
資本公積		8,258				
保留盈餘	分配前	78,343				
	分配後	24,498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				
累積換算調整數		(102)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				
股東權益總額	分配前	281,838				
	分配後	249,531				

不適用

註：102年度合併財務報表經會計師查核簽證，103-106年度係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會計準則編製。

4.個體簡明資產負債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2年	103年	104年	105年	106年
流動資產		296,678				
基金及投資		—				
固定資產		6,319				
無形資產		13,305				
其他資產		88,992				
資產總額		405,294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07,919				
	分配後	140,226				
長期負債		—				
其他負債		15,537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23,456				
	分配後	155,763				
股本		195,339				
資本公積		8,258				
保留盈餘	分配前	78,343				
	分配後	24,498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				
累積換算調整數		(102)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				
股東權益總額	分配前	281,838				
	分配後	249,531				

不適用

註：102年度財務報表經會計師查核簽證，103-106年度係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會計準則編製。

5. 合併簡明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107年3月31日財務資料(註2)
		102年	103年	104年	105年	106年	
營業收入		698,788	760,064	746,905	893,536	1,007,710	192,772
營業毛利		239,514	293,189	300,095	365,373	408,843	71,487
營業損益		61,407	71,195	63,314	111,904	130,102	(83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403	8,866	5,661	(1,307)	(7,660)	(4,598)
稅前淨利		68,810	80,061	68,975	110,597	122,442	(5,429)
本期淨利(損)		60,501	64,719	55,935	92,707	104,006	(6,06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12	7	68	159	35	(1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60,513	64,726	56,003	92,866	104,041	(6,084)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60,501	64,719	55,935	92,707	104,006	(6,069)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60,513	64,726	56,003	92,866	104,041	(6,084)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非控制權益		—	—	—	—	—	—
每股盈餘(元)		2.86	2.77	2.32	3.6	3.92	(0.23)

註1：102-106年度合併財務報表皆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財務資料經會計師核閱。

6.個體簡明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2年	103年	104年	105年	106年
營業收入		680,497	739,026	731,281	884,211	1,000,132
營業毛利		228,526	272,495	285,296	356,482	399,462
營業損益		64,383	81,386	64,627	112,573	128,90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4,292	(1,352)	4,376	(1,976)	(6,461)
稅前淨利		68,675	80,034	69,003	110,597	122,441
本期淨利(損)		60,501	64,719	55,935	92,707	104,00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12	7	68	159	3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60,513	64,726	56,003	92,866	104,041
每股盈餘(元)		2.86	2.77	2.32	3.6	3.92

註：102-106年度財務報表皆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7.合併簡明損益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2年	103年	104年	105年	106年
營業收入		698,788				
營業毛利		239,514				
營業損益		61,475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455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52				
繼續營業部門 稅前損益		68,878				
繼續營業部門損益		60,569				不適用
停業部門損益		—				
非常損益		—				
會計原則變動 之累積影響數		—				
本期損益		60,569				
每股盈餘(元)		2.86				

註：102年度合併財務報表經會計師查核簽證，103-106年度係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會計準則編製。

8.個體簡明損益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2年	103年	104年	105年	106年
營業收入		680,497				
營業毛利		229,103				
營業損益		64,451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5,757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1,465				
繼續營業部門 稅前損益		68,743				
繼續營業部門 損益		60,569				不適用
停業部門損益		—				
非常損益		—				
會計原則變動 之累積影響數		—				
本期損益		60,569				
每股盈餘		2.86				

註：102年度財務報表經會計師查核簽證，103-106年度係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會計準則編製。

(二)影響上述簡明財務報表作一致性比較之重要事項如會計變動、公司合併或營業部門停工等及其發生對當年度財務報告之影響

1.會計原則變動：無。

2.公司合併或營業部門停工等及其發生對當年度財務報告之影響：無。

(三)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1.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度	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102年度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洪國田、余鴻賓	無保留意見
103年度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洪國田、余鴻賓	無保留意見
104年度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洪國田、余鴻賓	無保留意見
105年度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洪國田、余鴻賓	無保留意見
106年度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吳恪昌、黃毅民	無保留意見

2.最近五年度如有更換會計師之情事者，應列示公司、前任及繼任會計師對更換原因之說明：會計師事務所為維持獨立性，落實會計師內部輪調機制，係屬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調整。

(四)財務分析

1.財務分析-國際財務會計準則(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分析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2年	103年	104年	105年	106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30.89	27.54	29.99	25.99	28.25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385.73	473.73	587.35	864.63	718.43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269.09	326.98	298.17	351.09	315.54
	速動比率	229.10	266.75	239.49	278.05	232.33
	利息保障倍數	3,441.33	3,203.27	17,244.75	-	-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8.53	8.51	7.6	7.52	7.23
	平均收現日數	43	43	49	49	51
	存貨週轉率(次)	10.64	8.68	6.34	5.94	4.90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8.93	8.47	7.01	8.14	8.04
	平均銷貨日數	35	43	58	62	7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10.13	10.38	11.2	15.83	16.75
	總資產週轉率(次)	1.88	1.71	1.52	1.59	1.56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6.32	14.59	11.38	16.53	16.09
	股東權益報酬率(%)	23.84	20.56	15.98	22.89	22.09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35.23	33.29	28.67	41.64	46.10
	純益率(%)	8.66	8.51	7.49	10.38	10.32
	每股盈餘(元)	2.86	2.77	2.32	3.6	3.92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119.25	83.14	51.11	71.39	126.40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46.14	106.53	85.91	84.71	95.44
	現金再投資比率(%)	19.98	8.36	2.05	6.56	17.65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2.14	2.46	2.33	1.58	1.54
	財務槓桿度	1.00	1.00	1.00	1.00	1.00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20%者可免分析)						
一、平均銷貨日數增加，主係因本期供應商產能滿載，客戶為求出貨順利故預先備貨，故期末存貨增加，導致存貨週轉率下降、週轉天數上升。						
二、現金流量比率增加，主係本期營收也較前期增加，導致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增加且本期並無銀行借款所致。						
三、現金再投資比率增加，本期營收較上期大幅增加，現金存款較上期大幅增加所致。						

註：102-106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2.財務分析-國際財務會計準則(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

分析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2年	103年	104年	105年	106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30.63	26.37	29.23	25.39	27.66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388.02	484.40	596.26	871.04	721.00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273.19	338.96	304.31	357.88	319.66
	速動比率	232.43	275.64	244.29	282.90	235.40
	利息保障倍數	3,434.58	11,434.26	17,251.75	-	-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8.22	8.28	7.32	7.33	6.93
	平均收現日數	45	45	50	50	53
	存貨週轉率(次)	10.66	8.69	6.36	5.96	4.94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8.86	8.47	7.00	8.14	8.06
	平均銷貨日數	35	42	58	62	7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9.94	10.24	11.18	15.84	16.72
	總資產週轉率(次)	1.84	1.68	1.51	1.59	1.56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6.38	14.74	11.54	16.68	16.22
	股東權益報酬率(%)	23.78	20.56	15.98	22.89	22.09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35.16	33.27	28.68	41.64	46.10
	純益率(%)	8.89	8.76	7.65	10.48	10.40
	每股盈餘(元)	2.86	2.77	2.32	3.60	3.92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124.51	93.08	53.54	73.48	125.36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49.63	111.60	89.66	87.33	96.49
	現金再投資比率(%)	20.55	14.43	2.21	6.59	16.90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2.15	2.04	2.27	1.57	1.55
	財務槓桿度	1.00	1.00	1.00	1.00	1.00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20%者可免分析)						
一、平均銷貨日數增加，主係因本期供應商產能滿載，客戶為求出貨順利故預先備貨，故期末存貨增加，導致存貨週轉率下降、週轉天數上升。						
二、現金流量比率增加，主係本期營收也較前期增加，導致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增加且本期並無銀行借款所致。						
三、現金再投資比率增加，本期營收較上期大幅增加，現金存款較上期大幅增加所致。						

註1：102-106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財務分析之計算公式：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 (2)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 (3)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 (5)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 (7)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 (1)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 (2)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權益總額。
- (3)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 (4)每股盈餘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註3)

5.現金流量

- (1)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 (3)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非流動資產 + 營運資金)。(註4)

6.槓桿度

- (1)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註5)。
- (2)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註 3：前項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 1.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 2.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 3.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 4.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 4：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 2.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 3.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 4.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 5.固定資產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的固定資產總額。

註 5：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3.財務分析-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分析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				
			102年	103年	104年	105年	106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30.72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4176.41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270.75				
	速動比率		230.51				
	利息保障倍數		3,475.48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17.06				
	平均收現日數		22				
	存貨週轉率(次)		20.05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17.85				
	平均銷貨日數		18.20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196.23				
	總資產週轉率(次)		3.77				不適用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6.33				
	股東權益報酬率(%)		23.80				
	占實收資本比率(%)	營業利益		31.47			
		稅前純益		35.27			
	純益率(%)		8.67				
每股盈餘(元)		2.86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110.89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603.16				
	現金再投資比率(%)		33.84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2.24				
	財務槓桿度		1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20%者可免分析)							

註：102年度合併財務報告經會計師查核簽證，103-106年係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會計準則編製。

4.財務分析-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

分析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					
			102年	103年	104年	105年	106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30.46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4460.54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274.91					
	速動比率		235.80					
	利息保障倍數		3,468.88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8.22					
	平均收現日數		44					
	存貨週轉率(次)		10.03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8.86					
	平均銷貨日數		36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101.00					
	總資產週轉率(次)		1.84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6.39					
	股東權益報酬率(%)		23.80					
	占實收資本比率(%)	營業利益		27.71				
		稅前純益		27.53				
	純益率(%)		8.90					
每股盈餘(元)		2.86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116.02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408.15					
	現金再投資比率(%)		34.91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2.15					
	財務槓桿度		1.00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20%者可免分析)								

不適用

註：103-106年係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會計準則編製。

(五)會計項目重大變動說明

比較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之會計項目，若金額變動達百分之十以上，且金額達當年度資產總額百分之一者，應詳予分析其變動原因

1.合併財報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增減變動		說明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現金及約當現金	153,404	24.75	220,231	32.71	66,827	43.56	主係 106 年度營收獲利成長，營業活動現金流入增加以及台幣升值減少結售美金所致。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15,812	18.68	28,170	4.18	(87,642)	(75.68)	主係贖回金融資產支應營運所需資金。
應收帳款	126,678	20.44	151,899	22.56	25,221	19.91	主係營收增加導致本期應收帳款增加。
存貨	102,283	16.50	142,157	21.11	39,874	38.98	主係因產品組合由過去客製品為主轉為標準品，以致備貨增加，使期末存貨增加。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3,052	8.56	67,239	9.99	14,187	26.74	主係本期整體產業表現較前期強勁，故添購機器設備、模具設備增加，以利營運狀況。
無形資產	39,843	6.43	32,531	4.83	(7,312)	(18.35)	主係 105 年購買晶心 IP。
應付帳款	17,704	2.86	55,440	8.23	37,736	213.15	主係營收增加，預先備貨，使應付帳款增加。
應付帳款-關係人	42,303	6.83	33,490	4.97	(8,813)	(20.83)	主係 MaskROM 產品市場需求減少，致使 MaskROM 進貨金額減少。
法定盈餘公積	30,334	4.89	39,604	5.88	9,270	30.56	主係 105 年度盈餘分配所提列之法定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105,995	17.10	121,052	17.98	15,057	14.21	主係獲利增加導致本期未分配盈餘增加。
營業收入	893,536	100.00	1,007,710	100.00	114,174	12.78	主係 8 位元 MCU 營收大幅成長。
營業成本	528,163	59.11	598,867	59.43	70,704	13.39	主係營收增加導致本期營業成本增加。
營業毛利	365,373	40.89	408,843	40.57	43,470	11.90	主係營收增加導致本期營業毛利增加。
研究發展費用	173,646	19.43	196,464	19.50	22,818	13.14	主係研發人力增加導致研究發展費用增加。
營業淨利	111,904	12.52	130,102	12.91	18,198	16.26	主係營收增加導致本期營業淨利增加。
稅前利益	110,597	12.38	122,442	12.15	11,845	10.71	主係營收增加導致本期稅前淨利增加。
本年度淨利	92,707	10.38	104,006	10.32	11,299	12.19	主係營收增加導致本期淨利增加。
本年度綜合利益總額	92,866	10.39	104,041	10.32	11,175	12.03	主係營收增加導致本期綜合利益總額增加。

2.個體財報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增減變動		說明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現金及約當現金	147,816	24.04	208,104	31.16	60,288	40.79	主係 106 年度營收獲利成長，營業活動現金流入增加以及台幣升值減少結售美金所致。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15,812	18.84	28,170	4.22	(87,642)	(75.68)	主係贖回金融資產支應營運所需資金
應收帳款	126,678	20.61	151,899	22.75	25,221	19.91	主係營收增加導致本期應收帳款增加。
應收帳款-關係人	1,383	0.22	8,587	1.29	7,204	520.90	主係透過大陸子公司下單的客戶訂單增加。
存貨	102,122	16.61	140,835	21.09	38,713	37.91	主係因產品組合由過去客製品為主轉為標準品，以致備貨增加，使期末存貨增加。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2,661	8.57	66,999	10.03	14,338	27.23	主係本期整體產業表現較前期強勁，故添購機器設備、模具設備增加，以利營運狀況。
無形資產	39,843	6.48	32,531	4.87	(7,312)	(18.35)	主係 105 年購買晶心 IP
應付帳款	17,704	2.88	55,430	8.30	37,726	213.09	主係營收增加，預先備貨，使應付帳款增加。
應付帳款-關係人	42,303	6.88	33,490	5.01	(8,813)	(20.83)	主係 MaskROM 產品市場需求減少，致使 MaskROM 進貨金額減少。
法定盈餘公積	30,334	4.93	39,604	5.93	9,270	30.56	主係 105 年度盈餘分配所提列之法定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105,995	17.24	121,052	18.13	15,057	14.21	主係獲利增加導致本期未分配盈餘增加。
營業收入	884,211	100.00	1,000,132	100.00	115,921	13.11	主係 8 位元 MCU 營收大幅成長。
營業成本	527,729	59.68	600,026	59.99	72,297	13.70	主係營收增加導致本期營業成本增加。
營業毛利	356,482	40.32	400,106	40.01	43,624	12.24	主係營收增加導致本期營業毛利增加。
已實現營業毛利	356,810	40.35	399,462	39.94	42,652	11.95	主係營收增加導致本期營業毛利增加。
研究發展費用	173,646	19.64	196,464	19.64	22,818	13.14	主係研發人力增加導致研究發展費用增加。
營業淨利	112,573	12.73	128,902	12.89	16,329	14.51	主係營收增加導致本期營業淨利增加。
其他利益及損失	(1,946)	-0.22	(8,861)	(0.89)	(6,915)	355.34	主係因美金貶值，公司進銷貨淨部位為美金所致，另有和潤民事訴訟定讞前依一審判決預入 138 萬損失。
稅前利益	110,597	12.51	122,441	12.24	11,844	10.71	主係營收增加導致本期稅前淨利增加。
本年度淨利	92,707	10.48	104,006	10.40	11,299	12.19	主係營收增加導致本期淨利增加。
本年度綜合利益總額	92,866	10.50	104,041	10.40	11,175	12.03	主係營收增加導致本期綜合利益總額增加。

二、財務報告

(一)發行人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時之最近二年度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並應加列最近一季依法公告申報之財務報告

105 年度、106 年度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請詳閱公開說明書附件二。

(二)最近二年度發行人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但不包括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105 年度及 106 年度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個體財務報告，請詳閱公開說明書附件一。

(三)發行人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後，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前，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及個體財務報告，應併予揭露：無。

三、財務概況其他重要事項應記載事項

(一)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二)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有發生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情事者，應揭露資訊：無。

(三)期後事項：無。

(四)其他：無。

四、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檢討分析

(一)財務狀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增(減)變動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流動資產		505,054	81.48	551,712	81.95	46,658	9.2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3,052	8.56	67,239	9.99	14,187	26.74
無形資產		39,843	6.43	32,531	4.83	(7,312)	(18.35)
其他資產		21,872	3.53	21,772	3.23	(100)	(0.46)
資產總額		619,821	100.00	673,254	100.00	53,433	8.62
流動負債		143,855	23.21	174,845	25.97	30,990	21.54
長期負債		-	-	-	-	-	-
其他負債		17,265	2.79	15,346	2.28	(1,919)	(11.11)
負債總額		161,120	25.99	190,191	28.25	29,071	18.04
股本		265,597	42.85	265,597	39.45	-	-
資本公積		56,529	9.12	56,529	8.40	-	-
保留盈餘		136,329	21.99	160,656	23.86	24,327	17.84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46	0.04	281	0.04	35	14.23
股東權益		458,701	74.01	483,063	71.75	24,362	5.31
<p>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仟萬元者，其變動說明如下：</p> <p>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主係本期整體產業表現較前期強勁，故添購機器設備、模具設備增加，以利營運狀況。</p> <p>流動負債：主係因產品組合由過去客製品為主轉為標準品，以致備貨增加，使期末存貨增加。</p>							

(二)財務績效

1.經營結果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增(減)變動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營業收入		893,536	100.00	1,007,710	100.00	114,174	12.78
營業成本		528,163	59.11	598,867	59.43	70,704	13.39
營業毛利		365,373	40.89	408,843	40.57	43,470	11.90
營業費用		253,469	28.37	278,741	27.66	25,272	9.97
營業淨利		111,904	12.52	130,102	12.91	18,198	16.2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307)	(0.15)	(7,660)	(0.76)	(6,353)	486.07
稅前淨利		110,597	12.38	122,442	12.15	11,845	10.71
稅後淨利		92,707	10.38	104,006	10.32	11,299	12.19
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仟萬元者，其變動說明如下：無。							

2.預期未來一年度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本公司業務部門依據以往年度經驗、客戶產品推廣進度、目前經濟產業市場狀況及 107 年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之接單及銷貨狀況，預估 107 年度產品銷售數量將較 106 年度成長。

單位：仟顆

產品項目	預計銷售數量
消費性 IC	1,540,348
其它	11
合計	1,540,359

本公司為達成本年度銷售目標，將全力開發新產品，並提高研發能力及產品品質，根據客戶不同產品需求，提供最適化產品規格及服務，以謀求達成銷貨目標及獲利。

(三)現金流量

1.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5年度	106年度	增(減)變動	
		金額	金額	金額	%
營業活動流入(出)		102,697	221,011	118,314	115.21
投資活動流入(出)		(66,781)	(72,629)	(5,848)	8.76
融資活動流入(出)		11,635	(81,598)	(93,233)	801.31
匯率變動影響		208	43	(165)	79.33
淨現金流入(出)		47,759	66,827	19,068	39.93

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 1.營業活動流入增加：主要係106年度淨利增加及金融資產贖回所致。
- 2.投資活動流出持平：兩年度差異不大。
- 3.融資活動流出增加：主要係106年度發放現金股利所致。

2.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本公司無流動性不足之情形，故不適用。

3.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 (1)	預計全年來自營業 活動淨現金流量(2)	預計全年現金 流出量(3)	預計現金剩餘 (不足)之數額 (1)+(2)+(3)	現金不足之 補救措施	
				投資 計畫	融資 計畫
220,231	(96,111)	(224,381)	(100,261)	—	250,000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1.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

本公司對於轉投資事業之業務管理政策係依據內部控制制度之「投資循環」、「子公司管理辦法」及「取得或處份資產處理程序」，作為轉投資事業經營管理之依循規範。各轉投資事業並依規定定期提供其財務資料予本公司，使本公司能即時了解其財務或業務狀況。另本公司內部稽核單位亦依各子公司營運規模及狀況督促子公司執行內控自評作業評估其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與完整性。

2.轉投資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

單位：新台幣仟元

轉投資公司名稱	106年度損益	轉投資政策	獲利原因	改善計畫
世榮有限公司	1,197	控股公司	轉投資公司獲利	無
九齊微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1,272	就近提供客戶產品售後服務	銷貨增加達規模，產生利益	無

3.未來一年投資計畫：無。

(六)其他重要事項：無。

伍、特別記載事項

一、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一)最近三年度會計師提出之內部控制改進建議及內部稽核發現重大缺失之改善情形

1.最近三年度會計師提出之內部控制制度改進建議及目前之改善情形：無。

年度	會計師建議意見摘要	目前改善情形
104	無發現重大缺失情形	無
105	無	無
106	無	無

2.最近三年度內部稽核發現重大缺失及目前之改善情形：無重大缺失。

(二)內部控制聲明書：請參閱第 105 頁。

(三)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者，應列明其原因、會計師審查意見、公司改善措施及缺失事項改善情形：無。

二、委託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核准或認可之信用評等機構進行評等者，應揭露該信用評等機構所出具之評等報告：不適用。

三、證券承銷商評估總結意見：請參閱第 106 頁。

四、律師法律意見書：請參閱第 107 頁。

五、由發行人填寫並經會計師複核之案件檢查表彙總意見：不適用。

六、前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申請核准)時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通知應自行改進事項之改進情形：無。

七、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時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通知應補充揭露之事項：無。

八、公司初次上市、上櫃或前次及最近三年度申報(請)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時，於公開說明書中揭露之聲明書或承諾事項及其目前執行情形：無。

九、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不適用。

十一、證券承銷商、發行人及其董事、監察人、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本次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案件有關之經理人等人出具不得退還或收取承銷相關費用之聲明書：請詳附件四。

十二、發行人辦理現金增資或募集具股權性質之公司債，並採詢價圈購對外公開承銷之案件，證券承銷商及發行人等出具不得配售予關係人及內部人等對象之聲明書：不適用。

十三、承銷商應對出具不實聲明事項之圈購人收取違約金之承諾書：不適用。

十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十五、上市上櫃公司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本公司 106 年度及 107 年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會共開會 8 次(A)，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B/A)	備註
董事長	郭秋麗	8	—	100%	無
董事	陳建隆	8	—	100%	無
董事	林孟逸	7	1	88%	無
董事	松勇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范祥雲	7	—	88%	無
董事	王天浩	7	1	88%	無
董事	吳鳳琴	8	—	100%	無
獨立董事	盧啟昌	8	—	100%	無
獨立董事	林京元	6	2	75%	無
獨立董事	吳明穎	8	—	100%	無

其他應記載事項

1.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1)證交法第14條之3所列事項：無。

董事會日期/期別	議案內容	獨立董事意見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106.02.22 第五屆106年度第一次	1.105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案。 2.本公司民國105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 3.本公司105年度盈餘分配案。 4.本公司【公司章程】修訂案。 5.討論本公司召開106年股東常會案。 6.本公司106年度財務報告相關會計師簽證公費案。 7.經理人年度薪資調整案。 8.第一銀行/華南銀行額度申請案。 9.依法提出本公司105年1月1日至105年12月31日之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10.修訂本公司「董事及獨立董事選舉辦法」。 11.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	無	—
106.05.04 第五屆106年度第二次	1.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稽核制度」及其相關作業辦法。 2.兆豐國際商業銀行額度核准案。	無	—

106.06.07 第五屆106年 度第三次	1.本公司現金股利配息基準日相關事宜案。	無	—
106.08.02 第五屆106年 度第四次	1.經理人106年第2季激勵獎金發放。 2.105年董事酬勞分配案。 3.105年經理人員工酬勞案。 4.新任經理人人事晉用案。	無	—
106.11.02 第五屆106年 度第五次	1.經理人第三季激勵獎金案。 2.修訂「董事會議事運作之管理」。 3.修訂「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 4.訂定「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 5.修訂「獨立董事之職責範疇規則」。	無	—
106.12.13 第五屆106年 度第六次	1.107年財務預算案。 2.107稽核計劃案。 3.經理人106年第4季激勵獎金發放。 4.107年經理人薪資專案調整案。 5.會計師調整事宜。 6.本公司107年度財務報告相關會計師簽證公費案及本公司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定期評鑑。 7.修訂本公司【個人資料保護管理辦法】。 8.修訂本公司【薪酬委員會組織規程】。 9.訂定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暨經理人績效評估辦法】。	無	—
107.02.27 第五屆107年 度第一次	1.106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案。 2.本公司民國106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 3.本公司106年度盈餘分配案。 4.討論本公司召開107年股東常會案。 5.本公司改選董事案。 6.獨立董事提名案。 7.董事提名案。 8.本公司擬提請股東會解除本公司第六屆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 9.本公司擬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 10.本公司訂定【2018年員工認股辦法】。	無	—
107.03.21 第五屆107年 度第一次	1.審查董事資格案。 2.民國107年度經理人年度調薪案。 3.依法提出本公司106年之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無	—

(2)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

2.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董事迴避參與有關其薪酬之討論及表決。

3.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與執行情形評估：

(1)加強董事會職能

本公司已訂定「董事會議事運作之管理」及「董事會、董事暨經理人績效評估

辦法」，並依規定辦理。另於104年5月6日分別成立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以提升董事會運作效能。

(2)提升資訊透明度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財務報表，均委託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定期查核簽證，對於法令所要求之各項資訊公開，均能正確及時完成，並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工作，建立發言人制度，以確保各項重大資訊及時允當揭露，供股東及利害關係人參考公司財務業務相關資訊。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本公司 106 年度及 107 年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審計委員會共開會 8 次(A)，審計委員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 (B/A)	備註
獨立董事	盧啟昌	8	—	100%	
獨立董事	林京元	6	2	75%	
獨立董事	吳明穎	8	—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1.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1)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無。

(2)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

2.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3.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例如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1)本公司內部稽核主管按季與審計委員會委員溝通稽核報告結果，並於審計委員會會議中作內部稽核報告，審計委員會與內部稽核主管溝通狀況良好。

(2)本公司簽證會計師於每季的審計委員會會議中報告當季財務報表查核或核閱結果以及其他相關法令要求之溝通事項。本公司審計委員會與簽證會計師溝通狀況良好。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V		本公司已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揭露於本公司網站與公開資訊觀測站。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V		(一) 本公司依相關法令之規定召集股東會，並制定完善的股東會議事規範。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制度，由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專責處理股東建議、疑義及糾紛事項，並於本公司網站揭露聯繫方式，股東皆可反應意見，並獲妥善處理。本公司設有專職法務人員，並聘請外部專業法律顧問，依處理程序執行訴訟相關事宜。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V		(二) 本公司依證交法第25條規定，對內部人(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有股份超過總額10%之股東)所持股權之變動情形，按月申報公開資訊觀測站，以掌握實際控制公司的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以確保經營之穩定。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V		(三) 本公司訂定「子公司監理作業」、「關係人、特定公司及集團企業交易處理程序」及「關係企業相互間財務業務相關作業規範」，落實內部控制制度及相關管理辦法；稽核單位定期監督執行狀況。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V		(四) 本公司訂定「誠信行為準則」、「道德行為準則」及「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以規範內部重大資訊保密作業，並定期宣導公司內部人不得利用所知悉之未公開資訊買賣本公司之有價證券，亦不得洩露予他人，以防止他人利用該未公開資訊從事內線交易。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V		(一) 本公司董事會設置九席董事，其中兩席為女性董事，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評估項目</p> <p>(一)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p> <p>(二)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p> <p>(三)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p> <p>(四)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p>	<p>V</p> <p>V</p> <p>V</p> <p>V</p>	<p>摘要說明</p> <p>三席為獨立董事，對於公司業務之執行，除依法令或公司章程規定應由股東會決議之事項外，確實依董事會決議之，並定期檢討是否落實計畫。</p> <p>(二) 本公司已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嗣後將視法令規定及營運需要決定是否設置其他功能性委員會。</p> <p>(三) 本公司已訂定「董事會、董事暨經理人績效評估辦法」，每年定期進行當年度董事會、審計委員會及薪資報酬委員會之績效評估，並將其評估結果於次一年度送交董事會報告。</p> <p>本公司執行106年度董事會績效評估，其評估結果為運作良好。</p> <p>(四) 本公司每年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之適用性及獨立性，並提報董事會評估之。</p> <p>(五) 本公司經董事會評估簽證會計師無違反職業道德規範公報第十號所規定之情形，二位會計師除簽證相關費用外，未擔任本公司之董監事、經理人或重大影響之職務，亦無其他財務利益及業務關係，會計師其家庭成員亦不違反獨立性要求，符合獨立性及適任性條件。</p>	
<p>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設置公司治理專(兼)職單位或人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之會議相關事宜、辦理公司登記及變更登記、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p>	V	<p>本公司之公司治理事務由管理部負責，執行各項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依法辦理各次董事會及股東常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辦理公司變更登記、定期檢視及修訂本公司之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辦法、提供董事及審計委員會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定期安排董事進修課程等。</p>	無重大差異。
<p>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p>	V	<p>本公司已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作為溝通管道，</p>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無重大差異。
七、資訊公開 (一)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 √		無重大差異。
八、公司是否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並分散董監事於任期內就執行業務範圍因違法行為所應負之賠償責任而造成公司及股東重大損害之風險，本公司已為董事購買董監事之責任保險。</p> <p>(六) 董事進修之情形：本公司董事均具有專業背景，並依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完成進修課程；此外，本公司亦不定期提供相關進修資訊給予參考。</p> <p>(七) 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依法訂定各種內部規章，並進行各種風險管理及評估。</p> <p>(八) 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致力品質改善及專業技術之提升，提供予客戶最好的服務及產品。</p>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p>評鑑項目</p> <p>1.公司是否於公司網站揭露投資人關係特定聯絡窗口</p> <p>2.公司是否於年報詳實揭露審計委員會對於重大議案之決議結果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p> <p>3.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成員多元化之政策，並將多元化政策落實情形揭露於年報及公司網站</p> <p>4.公司年報是否自願揭露給付簽證會計師及其所屬會計師事務所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的金額與性質</p> <p>5.公司是否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以瞭解並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p>	<p>加強事項與措施及改善情形</p> <p>本公司將於公司網站中提供投資人關係特定聯絡窗口及聯絡方式。</p> <p>本公司將於106年度股東會年報說明各次董事會期別、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後續處理。</p> <p>本公司將於106年度股東會年報及網站說明並未揭露個別董事落實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之情形。</p> <p>本公司將於106年度股東會年報說明與會計師間非審計公費之性質。</p> <p>本公司將於公司網站中提供利害關係人之類別。</p>	

(四)公司如有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份別 (註1)	條件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 (註2)								兼任其 他公開 發行公 司薪資 報酬委 員會成 員家數	備註
		商 務 、 法 務、財務、 會計或公 司業務所 需相關 私立大專 院校講 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 律師、會計師或 其他與公司業務 所需之國家考試 及格領有證書之 專門職業及技術 人員	具有商務、 法 務、 財 務、會計或 公司業務所 需之工作經 驗	1	2	3	4	5	6	7	8		
獨立董事	林京元	—	—	✓	✓	✓	✓	✓	✓	✓	✓	✓	0	—
獨立董事	盧啟昌	—	✓	✓	✓	✓	✓	✓	✓	✓	✓	✓	3	—
獨立董事	吳明穎	—	✓	✓	✓	✓	✓	✓	✓	✓	✓	✓	0	—

註1：身分別請填列係為董事、獨立董事或其他。

註2：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2.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計3人。

(2)本屆委員任期：107年5月16日至110年5月15日；最近年度(106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6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召集人	盧啟昌	6	0	100%	—
委員	林京元	4	2	66.67%	—
委員	吳明穎	6	0	100%	—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

(五)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一、落實公司治理</p> <p>(一) 公司是否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p> <p>(二)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社會責任教育訓練？</p> <p>(三) 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p> <p>(四) 公司是否訂定合理薪資報酬政策，並將員工績效考核制度與企業社會責任政策結合，及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與懲戒制度？</p>	<p>V</p> <p>V</p> <p>V</p>	<p>否</p>	<p>摘要說明</p> <p>(一) 本公司已訂定「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並具體推動計畫及履行企業社會責任成效如下： 1. 強化公司治理，提升公司經營績效以增進股東權益。 2. 重視工作環境，積極推行資源回收垃圾分類。 3. 推行節能減碳、無紙化之環境保護。 4. 保障員工各項權益及福利。 5. 落實社會公益，對偏鄉偏原學子及公益團體，捐贈再生電腦使用；並參與相關捐款、採購公益、弱勢社團禮品等，幫助弱勢團體運作。 (二) 公司每年均舉辦相關的教育訓練，經由主管與員工會議，宣導政府相關政令，公司遠景及政策，傳達誠信、精確、效率的經營理念。 (三) 本公司由管理部統籌運作執行，定期蒐集相關法令及社會環境及公益議題，制定相關推動與執行成效。 (四) 本公司訂有「工作規則」、「薪資管理辦法」、「績效考核管理辦法」，建立明確有效之獎勵及懲戒制度，讓經營者、部門主管及員工都瞭解其責任。</p>	<p>無重大差異。</p> <p>無重大差異。</p> <p>未來將適時提報董事會。</p> <p>無重大差異。</p>
<p>二、發展永續環境</p> <p>(一)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p>	<p>V</p>	<p>否</p>	<p>(一) 本公司重視環境、安全及衛生，積極推行資源回收、垃圾分類，並由專人負責公司整體環境</p>	<p>無重大差異。</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p> <p>(二)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p> <p>(三) 公司是否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並執行溫室氣體盤查、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p>	V V	<p>資源規劃。</p> <p>(二) 本公司設有專責人員，並委由專業廠商負責環境管理相關事宜。</p> <p>(三) 本公司持續推行節能減紙，定期宣導節電省水，紙本表單電子簽核朝無紙化邁進。</p>	
<p>三、維護社會公益</p> <p>(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p> <p>(二) 公司是否建置員工申訴機制及管道，並妥適處理？</p> <p>(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p> <p>(四) 公司是否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並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p> <p>(五)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p> <p>(六) 公司是否就研發、採購、生產、作業及服務流程等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p> <p>(七) 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p> <p>(八) 公司與供應商來往前，是否評估供應商過去有無影響環境與社會之紀錄？</p> <p>(九) 公司與其主要供應商之契約是否包含供應商</p>	V V V V V V V V V	<p>(一) 本公司依照勞工相關法規制定各項符合法規之制度與措施，以保障員工之各項權益。</p> <p>(二) 本公司設置專責單位，提供員工暢通的申訴管道。</p> <p>(三) 本公司設有職工福利委員會，安排員工活動，提供員工舒適安全之工作環境。每年定期舉辦員工健檢，維護員工身心健康。</p> <p>(四) 本公司定期舉辦勞資會議，提供勞資溝通管道。</p> <p>(五) 為增進員工工作技能，讓員工快速融入工作環境，提昇整體競爭力，本公司依照員工需求規劃相關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p> <p>(六) 本公司訂有明確的產品客訴及退貨程序辦法，以確保權益，相關客訴問題皆立案管理及追蹤。</p> <p>(七) 本公司各子公司均嚴格遵守營運地法令規範。</p> <p>(八) 公司對供應商要求必須遵守社會環境保護之責，並納入供應商評核範圍，包括符合RoHS之規定等。</p> <p>(九) 本公司目前與其主要供應商之契約尚未包含供</p>	<p>無重大差異。</p> <p>未來將適時予以訂定。</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如涉及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	V	應商如涉及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未來來換約時會將此條件加強此條款的說明。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等處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	V	公司將於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中揭露社會責任執行情形。並將辦法上傳公開資訊觀測站。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並無重大異異之情形。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本公司對於員工權益、供應商關係訂有相關管理辦法，在重視員工權益方面已設立員工福利委員會；與往來銀行、客戶及供應商均有暢通之溝通管道。在公司禮品上採取儘量向弱勢公益團體採購。			
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無。			

(六)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p> <p>(一)公司是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積極落實誠信經營政策之承諾？</p> <p>(二)公司是否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並於各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p> <p>(三)公司是否對「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或其他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措施？</p>	<p>√</p> <p>√</p> <p>√</p>	<p>(一)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並於工作規則強調誠信精神之重要，由稽核負責相關作業及監督執行，並向董事會報告。</p> <p>(二)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規範相關作業程序。</p> <p>(三)「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有明確的條文來確保誠信經營之落實。</p>	<p>無重大差異。</p>
<p>二、落實誠信經營</p> <p>(一)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p> <p>(二)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p> <p>(三)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p> <p>(四)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定期查核，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p> <p>(五)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p>	<p>√</p> <p>√</p> <p>√</p> <p>√</p> <p>√</p>	<p>(一)本公司對於銷售客戶及供應商均建立定期評核機制，於訂立合約時，對雙方之權利義務詳訂其中，以保障公司之權益。</p> <p>(二)專責單位為稽核室。由其制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負責監督執行之情形。</p> <p>(三)本公司董事會及相關委員會對議案，與其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致有害於公司利益之虞時，於討論及表決時均予以迴避。</p> <p>(四)本公司均依照會計制度、內控制度運作，內部稽核人員依其計劃定期查核。</p> <p>(五)本公司定期舉辦董事誠信經營相關訓練，</p>	<p>無重大差異。</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練？</p> <p>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 (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p>	<p>V</p> <p>V</p> <p>V</p>	<p>並由經理人定期向同仁宣導誠信經營的理念。</p> <p>(一) 本公司已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二) 本公司已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 (三) 本公司對於採取保護措施，避免檢舉人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p>	<p>無重大差異。</p>
<p>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p>	<p>V</p>	<p>本公司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目前著手建置於公司網站。本公司內部稽核作業執行，並無重大異常情形，顯示推動尚具成效。</p>	<p>無重大差異。</p>
<p>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無重大差異。</p>			
<p>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本公司之經營均依上櫃法令規章及相關主管機關規定辦理，決策考量亦以股東及公司利益為優先前提，並遵守公司內部訂定規範。</p>			

- (七)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公司網站揭露本公司之「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無。
- (九)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無。

九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07年3月21日

本公司民國 106 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壹、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貳、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參、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 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肆、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伍、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陸、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柒、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 107 年 3 月 21 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 9 人中，有 0 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九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郭秋麗



(簽章)

總經理：陳建隆



(簽章)

承銷商總結意見

九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本次為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5,000 仟股，每股面額新台幣壹拾元整，發行總金額為新台幣 50,000 仟元整，依法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提出申報。業經本承銷商採用必要之輔導及評估程序，包括實地了解該公司之營運狀況，與公司董事、經理人、及其他相關人員面談或舉行會議，蒐集、整理、查證及比較分析相關資料等，予以審慎評估。特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承銷商評估報告應行記載事項要點」及「證券承銷商受託辦理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承銷商評估報告之評估查核程序」規定，出具本承銷商總結意見。

依本承銷商之意見，九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符合「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及相關法令之規定，暨其計畫具可行性及必要性，其資金用途、進度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亦具合理性。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王濬智



承銷部門主管：張嘉紋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七 年 四 月 十 三 日

律師法律意見書

九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次為募集與發行普通股 5,000,000 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依面額計算發行總金額為新台幣 50,000 仟元，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提出申報。經本律師採取必要審核程序，包括實地瞭解，與公司董事、經理人及相關人員面談或舉行會議，蒐集、整理、查證公司議事錄、重要契約及其他相關文件、資料，並參酌相關專家之意見等。特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出具本律師法律意見書。

依本律師意見，九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提出之法律事項檢查表所載事項，並未發現有違反法令致影響有價證券募集與發行之情事。

此致

九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翰辰法律事務所

邱雅文律師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七 年 四 月 十 三 日

陸、重要決議、公司章程及相關法規

一、重要決議應記載與本次發行有關之決議文(含章程新舊條文對照表及盈餘分配表)

(一)與本次發行有關之決議文：請參閱第109-114頁。

(二)公司章程新舊條文對照表：請參閱第115頁。

(三)盈餘分配表：請參閱第116頁。

九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屆107年度第一次董事會
議事錄
(節錄版)

- 時間：107年2月27日(二)上午10:55
- 地點：九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地址：新竹市水利路81號7樓之8會議室
- 出席董事：郭秋麗、陳建隆、林孟逸、吳鳳琴、王天浩、林京元、盧啟昌、吳明穎
- 缺席董事：范祥雲
- 列席人員：管理部陳筱萍、稽核賴錕宜、勤業眾信吳恪昌會計師、勤業眾信黃逸定協理
- 會議主席：郭秋麗
- 紀錄：陳筱萍

壹、報告事項：略

貳、討論及承認事項

第一案~第八案：略

第九案

案由：本公司擬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提請討論。

- 說明：一、本公司為充實購料資金，擬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5,000仟股，每股面額新台幣10元，發行價格暫訂為每股新台幣50元，預計募集資金新台幣250,000仟元。
- 二、本次增資發行新股依公司法第267條規定保留發行總額之15%由員工認購，另依證券交易法第28條之1規定，提撥發行總額之10%辦理公開申購，其餘發行總額之75%則由原股東按認股基準日之股東名簿所持股份比例認購；原股東認購不足一股之畸零股，得由股東於認股基準日起之五日內，逕向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自行辦理拼湊認購，其拼湊後仍不足一股或逾期未拼湊之畸零股，及原股東、員工放棄認購或認購不足之股份，擬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按發行價格認購之。嗣後如因本公司買回股份或將庫藏股轉讓、轉換公司債轉換或註銷或員工認股權憑證執行認購，致影響流通在外股數，使每股認股率因此發生變動者，授權董事長全權辦理認股率調整事宜，並另行公告之。
- 三、本次現金增資發行價格雖暫訂為新台幣50元整，惟實際發行價格為將以定價基準日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普通股收盤價平均數，擇一乘以75%至100%。定價基準日、實際發行價格與募集金額俟主管機關核准後，授權董事長洽承銷商依當時市場狀況及相關法令共同議定之。
- 四、本次現金增資所發行之新股與原發行股份之權利義務相同。
- 五、本次增資計劃之資金來源、資金運用計劃項目、預計資金運用進度及可能產生效益暨相關預計日程等，請參閱附件九。
- 六、本次現金增資案於呈奉主管機關核准後，授權董事長另訂認股基準日、增資基準日及辦理與本次增資相關事宜。
- 七、本次發行新股所訂之發行條件、計畫項目、資金運用進度、相關日程暨其他有關本次現金增資之事項，如經主管機關修正及基於營運評估或因應客觀環境而需修正者，授權董事長視實際情況全權處理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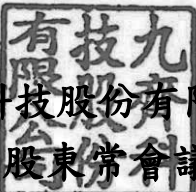
決議：經出席董事全體同意照案通過。

第十案：略

參、臨時動議：無

肆、散會

九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Nyquest Technology Co., Ltd.
新竹市水利路81號7樓之1 Tel: 886-3-5169077 Fax: 886-3-5169076
7F-1, No. 81, Shuili Road, Hsinchu 30059, Taiwan, R.O.C.
<http://www.nyquest.com.tw>


九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7年股東常會議事錄

時間：民國一〇七年五月十六（星期三）上午十時整

地點：新竹市水利路 81 號 2 樓國際會議廳

出席：出席股東連同委託出席代表股數共計 19,527,230 股(含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9,575,223 股)，佔本公司總發行股數 26,559,690 股之 73.52%。

主席：郭秋麗



記錄：陳筱萍



出席董事：陳建隆董事、林京元獨立董事、盧啟昌獨立董事、

列席：管理部陳筱萍經理、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吳恪昌會計師、洪東雄律師
壹、主席宣佈開會及致詞。

貳、報告事項：

第一案：

案由：106 年度營業報告，敬請 鑑察。

說明：本公司 106 年度營業報告，請參閱附件一。

股東發言摘要

股東戶號 4010 楊蓉

- 1.107年第一季虧損原因，是否受中美貿易戰影響，公司營運似乎變差，未來因應之道。
- 2.九齊廣鴻訴訟案及客戶收付款狀況說明。
- 3.現金增資的用途說明。
- 4.子公司累積虧損及平均銷貨天數增加的原因。
- 5.建議向大股東進貨時需適時議價。

股東戶號 4358 大元雜誌社 代表人 姜淵文

- 1.合併報表與個體報表部分科目金額相同原因，關係企業組織圖。
- 2.審計委員會重要決議的文字說明。
- 3.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以上股東發言業經董事長、會計師及管理部經理說明答覆後，股東並無再度表示意見。

第二案：

案由：審計委員會審查 106 年度決算表冊報告，敬請 鑑察。

說明：審計委員會審查 106 年度決算表冊出具審查報告書，請參閱附件二。

第三案：

案由：106 年董事、經理人及員工之績效與酬勞報告，敬請 鑑察。

說明：

(一) 106 年董事、經理人績效評估報告如附件三。

(二) 依本公司公司章程規定，106 年度獲利新臺幣 137,575,070 元 (即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利益)，擬提列員工酬勞現金 10%計新臺幣 13,757,507 元及董事酬勞 1%計新臺幣 1,375,751 元。

第四案：

案由：修訂【董事會議事運作之管理】，敬請 鑑察。

說明：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06 年 7 月 28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600271125 號函辦理修訂，如附件四。

參、承認事項：

第一案：(董事會提)

案由：106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承認案，謹提請 承認。

說明：

(一) 本公司 106 年度財務報表業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吳恪昌會計師、黃毅民會計師查核竣事，連同營業報告書送請審計委員會審查完竣，出具審查報告書在案。

(二) 檢附 106 年度營業報告書，請參閱附件一，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表，請參閱附件五。

決議：

本議案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19,527,230 權(含電子投票行使表決權數 9,575,223 權)。

表決結果	佔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19,215,183 權 (含電子投票：9,263,186 權)	98.40%
反對權數：1,022 權 (含電子投票：1,022 權)	0.01%
無效權數：0 權 (含電子投票：0 權)	0.00%
棄權/未投票權數：311,025 權 (含電子投票：311,015 權)	1.59%

本案經表決通過。

第二案：(董事會提)

案由：106 年度盈餘分配案，謹提請 承認。

說明：

- (一) 本公司 106 年度稅後盈餘新台幣 104,006,946 元，依公司法提列法定公積新台幣 10,400,694 元後，餘額加計前年度未分配盈餘，本年度可供分配盈餘新台幣 110,652,195 元，擬發放股東現金股利新台幣 92,958,915 元，依本公司截至今日流通在外股份總數 26,559,690 股計算，每股配發現金股利為 3.5 元，計算至元為止，元以下無條件捨去，分配未滿 1 元之畸零款列入公司其他收入，並依除息基準日股東名簿所載之股東及其持有股份分配之。待股東常會通過後，擬授權董事長另訂除息基準日及相關事宜。
- (二) 本次盈餘分派案若遇有現金增資、買回本公司股份、庫藏股轉讓或註銷等，致影響股東每股分配之股利比率時，則股東之配息比例，擬由股東會授權董事長決議按除息基準日流通在外股數，依比例再行調整。
- (三) 本公司 106 年度盈餘分配表，請參閱附件六。

決議：本議案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19,527,230 權(含電子投票行使表決權數 9,575,223 權)。

表決結果	佔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19,167,183 權 (含電子投票：9,215,186 權)	98.16%
反對權數：49,022 權 (含電子投票：49,022 權)	0.25%
無效權數：0 權 (含電子投票：0 權)	0.00%
棄權/未投票權數：311,025 權 (含電子投票：311,015 權)	1.59%

本案經表決通過。

肆、選舉事項

案由：本公司全面改選第六屆董事案，提請 選舉。(董事會提)

說明：

- (一) 本公司現任董事任期於 107 年 5 月 6 日屆滿，擬於本次股東常會全面改選。
- (二) 本次股東會選任本公司第六屆董事 7 席(含獨立董事三席)，新任董事任期自民國 107 年 5 月 16 日至 110 年 5 月 15 日止共三年。
- (三) 本公司董事選舉採候選人提名制，業經 107 年 3 月 21 日董事會審查通過候選人名單，其相關學歷、經歷及持有股數等相關資料等詳如後附。

身分	姓名	主要學經歷	持有股數
董事	郭秋麗	交通大學電信工程系學士 華邦電子(股)公司消費產品中心協理 新唐科技(股)公司新事業發展中心行銷副總監	118,050
董事	陳建隆	中原大學電機系學士 民生科技(股)公司消費性產品部經理 佑華微(股)公司電子研發處協理	594,128
董事	黃瑞明	清華大學電機工程碩士 美國雷鳥商學院經營管理碩士 華邦電子(股)公司消費性IC事業總監 新唐科技(股)公司副總經理 九齊科技(股)公司法人代表董事	-
董事	松勇投資(股)公司		1,650,000
獨立董事	盧啟昌	台灣大學機械工程系學士 會計師考試合格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合夥會計師	-
獨立董事	林京元	交通大學電子所碩士 創傑科技(股)公司總經理 華邦電子(股)公司產品中心協理	-
獨立董事	吳明穎	成功大學會計研究所碩士 會計師考試合格 達興材料(股)公司會計部經理 八陽光電(股)公司管理部經理	-

(四) 提請 選舉

選舉結果：

董事當選名單如下

身分別	戶號/身分證字號	姓名	當選權數
董事	97	郭秋麗	20,665,549 權 (含電子投票 10,713,552 權)
董事	5	陳建隆	20,454,169 權 (含電子投票 10,713,552 權)
董事	174	松勇投資(股)公司	18,946,159 權 (含電子投票 6,857,628 權)
董事	J120XXXXXX	黃瑞明	18,849,480 權 (含電子投票 9,951,997 權)
獨立董事	R100XXXXXX	盧啟昌	18,187,561 權 (含電子投票 9,694,837 權)
獨立董事	J100XXXXXX	林京元	18,033,578 權 (含電子投票 9,046,664 權)
獨立董事	E120XXXXXX	吳明穎	17,875,740 權 (含電子投票 8,635,921 權)

伍、 其他議案

案由：討論本公司解除第六屆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提請 討論。(董事會提)
說明：

(一) 依公司法第二〇九條規定「董事為自己或他人為屬於公司營業範圍內之行為，應對股東會說明其行為之重要內容，並取得其許可」，本公司因應多角化經營所需，並因董事可能有為自己或其他為屬於公司營業範圍內之行為，為配合事實需要在無損公司利益下，擬請股東常會同意解除第六屆新任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

(二) 當選人名單其主要兼任情形資料詳如後附。

決議：本議案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19,527,230 權(含電子投票行使表決權數 9,575,223 權)。

表決結果	佔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19,064,841 權 (含電子投票：9,112,844 權)	97.63%
反對權數：93,021 權 (含電子投票：93,021 權)	0.48%
無效權數：0 權 (含電子投票：0 權)	0.00%
棄權/未投票權數：369,368 權 (含電子投票：369,358 權)	1.89%


本案經表決通過。

陸、 臨時動議：無

柒、 散會。(同日上午十一點五分)


公司章程對照表
 九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修正條文對照表

修正前條文		修正後條文		修訂理由
條文	內 容	條文	內 容	
第十七條	<p>本公司設董事5至9人，其中獨立董事至少三人，且不得少於董事席次五分之一；由股東會就有行為能力之人選任之，任期均為三年，連選均得連任。</p> <p>本公司獨立董事選舉係採公司法第一百九十二條之一規定之候選人提名制度，由股東會就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有關獨立董事之專業資格、持股、兼職限制、提名與選任方式及其他應遵循事項，依證券主管機關之相關規定辦理。</p> <p>本公司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設置審計委員會，負責執行公司法、證券交易法、暨其他法令規定之監察人職權。審計委員會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不少於三人，並由其中一名擔任召集人，且至少一名應具備會計或財務專長。審計委員會之決議，應有全體成員二分之一以上之同意。審計委員會之決議，應依相關法令規定辦理。</p>	第十七條	<p>本公司設董事5至9人，其中獨立董事至少三人，且不得少於董事席次五分之一；由股東會就有行為能力之人選任之，任期均為三年，連選均得連任。</p> <p>本公司<u>全體董事</u>選舉係採公司法第一百九十二條之一規定之候選人提名制度，由股東會就董事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有關獨立董事之專業資格、持股、兼職限制、提名與選任方式及其他應遵循事項，依證券主管機關之相關規定辦理。<u>本公司得於董事任期內，就其執行業務範圍依法應負之賠償責任，為其購買責任保險。</u></p> <p>本公司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設置審計委員會，負責執行公司法、證券交易法、暨其他法令規定之監察人職權。審計委員會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不少於三人，並由其中一名擔任召集人，且至少一名應具備會計或財務專長。審計委員會之決議，應有全體成員二分之一以上之同意。審計委員會之決議，應依相關法令規定辦理。</p>	配合股東會電子投票及增加購買董事責任險相關說明。
第三十二條	<p>本章程訂立於民國九十五年十月二十四日。</p> <p>第一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五年十一月八日。</p> <p>第二次修訂於民國九十六年二月十二日。</p> <p>第三次修訂於民國九十六年五月十日。</p> <p>第四次修訂於民國九十六年九月二十二日。</p> <p>第五次修訂於民國一〇〇年五月三十一日。</p> <p>第六次修訂於民國一〇二年五月二十八日。</p> <p>第七次修訂於民國一〇三年二月十四日。</p> <p>第八次修訂於民國一〇四年五月六日。</p> <p>第九次修訂於民國一〇五年五月二十五日。</p>	第三十二條	<p>本章程訂立於民國九十五年十月二十四日。</p> <p>第一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五年十一月八日。</p> <p>第二次修訂於民國九十六年二月十二日。</p> <p>第三次修訂於民國九十六年五月十日。</p> <p>第四次修訂於民國九十六年九月二十二日。</p> <p>第五次修訂於民國一〇〇年五月三十一日。</p> <p>第六次修訂於民國一〇二年五月二十八日。</p> <p>第七次修訂於民國一〇三年二月十四日。</p> <p>第八次修訂於民國一〇四年五月六日。</p> <p>第九次修訂於民國一〇五年五月二十五日。</p> <p>第十次修訂於民國一〇六年六月七日。</p>	增列修訂日期。


 九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106年度
 盈餘分配表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金額
期初未分配盈餘	17,045,944
加：本期淨利	104,006,946
減：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10%	10,400,695
可分配盈餘	110,652,195
本期可供分配盈餘	
股東紅利 3.50	92,958,915
期末未分配盈餘	17,693,280

*每股配息率依除權基準日實際流通在外股數調整之。

*本次現金股利分配未滿一元之畸零股款列入公司其他收入。

負責人：郭秋麗



經理人：陳建隆



主辦會計：陳筱萍



附件一：105 年度及 106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

九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05 及 104 年度

地址：新竹市水利路 81 號 7 樓之 1

電話：(03)5169077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	3~6		-
四、個體資產負債表	7		-
五、個體綜合損益表	8~9		-
六、個體權益變動表	10		-
七、個體現金流量表	11~12		-
八、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3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3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3~18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8~26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6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6~41		六~二二
(七) 關係人交易	41~42		二三
(八) 質抵押之資產	42		二四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42		二五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二)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42~43		二六
(十三) 部門資訊	-		-
(十四)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43, 44~46		二七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43, 47		二七
3. 大陸投資資訊	43, 48		二七
九、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49~66		-

會計師查核報告

九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九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與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九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與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九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九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5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

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九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5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收入認列

銷貨收入認列之要件，係確認貨物所有權及風險是否移轉予客戶，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因九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主要銷貨對象較為集中，基於收入認列之正確與否將影響財務報告之允當表達，因此對於本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查核係屬重要事項。

本會計師檢視主要銷售客戶之交易條件，確認銷貨收入認列時點與移轉風險及報酬時點一致，並瞭解銷貨收入認列之內部控制，評估及測試其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本會計師亦取得管理階層編製之銷貨收入交易明細表，就主要銷售客戶擇要選樣，驗證其收入之真實性。

存貨之減損

九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存貨為 102,122 仟元(已扣除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準備 12,446 仟元)，相關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暨會計政策，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及五。

九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存貨評價採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由於存貨淨變現價值之評估須考量產品市場銷售情形及品質狀況，涉及管理階層重大之估計及判斷，因此對於本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查核係屬重要事項。

本會計師取得管理階層編製之存貨成本與淨變現價值評估資料，抽核估計售價至最近期銷售紀錄及評估管理階層估計淨變現價值之依據，核算備抵存貨跌價金額之合理性；並就管理階層編製之存貨庫齡資料，抽核驗證庫齡分類之正確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九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

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九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九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九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九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

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九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九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九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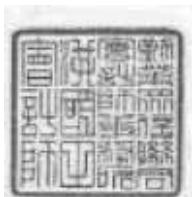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九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5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洪 國 田

洪國田



會計師 余 鴻 賓

余鴻賓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06 年 2 月 22 日

九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	\$ 147,816	24	\$ 100,010	20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七）	115,812	19	92,464	19
1170	應收帳款（附註八）	126,678	20	110,945	22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二三）	1,383	-	2,163	1
1200	其他應收款	4,097	1	4,023	1
1310	存貨（附註九）	102,122	17	74,871	15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2,780	-	1,190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500,688	81	385,666	78
	非流動資產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十一）	52,661	9	58,948	12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十二）	39,843	7	30,640	6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十七）	2,129	-	1,659	-
1920	存出保證金	1,563	-	3,343	1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六及二三）	17,879	3	16,375	3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114,075	19	110,965	22
1XXX	資 產 總 計	\$ 614,763	100	\$ 496,631	100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附註七）	\$ 952	-	\$ 312	-
2150	應付票據	-	-	1,627	-
2170	應付帳款	17,704	3	25,739	5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二三）	42,303	7	42,334	9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三）	59,724	10	44,963	9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十七）	17,410	3	10,456	2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1,810	-	1,305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139,903	23	126,736	25
	非流動負債				
2645	存入保證金	14,416	2	16,741	4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附註十）	1,743	-	1,669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16,159	2	18,410	4
2XXX	負債總計	156,062	25	145,146	29
	權益（附註十五）				
3110	普通股股本	265,597	44	240,597	49
3200	資本公積	56,529	9	19,372	4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30,334	5	24,740	5
3350	未分配盈餘	105,995	17	66,689	13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46	-	87	-
3XXX	權益總計	458,701	75	351,485	71
	負債及權益總計	\$ 614,763	100	\$ 496,631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郭秋麗



經理人：陳建隆



會計主管：陳筱萍



九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5年度		104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二三）	\$ 884,211	100	\$ 731,281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二三）	527,729	60	445,985	61
5900	營業毛利	356,482	40	285,296	39
5910	與子公司之已（未）實現利 益	328	-	(366)	-
5950	已實現營業毛利	356,810	40	284,930	39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34,653	4	31,321	4
6200	管理費用	35,938	4	37,055	5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73,646	20	151,927	21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244,237	28	220,303	30
6900	營業淨利	112,573	12	64,627	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 司損失之份額（附註 十）	(561)	-	(263)	-
7100	利息收入	495	-	597	-
7190	其他收入	36	-	529	-
7230	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1,655)	-	3,606	1
759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 註十六）	(291)	-	(89)	-
7510	利息費用	-	-	(4)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合計	(1,976)	-	4,376	1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5年度		104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7900	稅前利益	\$ 110,597	12	\$ 69,003	10
7950	所得稅費用 (附註十七)	(17,890)	(2)	(13,068)	(2)
8200	本年度淨利	<u>92,707</u>	<u>10</u>	<u>55,935</u>	<u>8</u>
	其他綜合利益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u>159</u>	<u>-</u>	<u>68</u>	<u>-</u>
8500	本年度綜合利益總額	<u>\$ 92,866</u>	<u>10</u>	<u>\$ 56,003</u>	<u>8</u>
	每股盈餘 (附註十八)				
9710	基 本	<u>\$ 3.60</u>		<u>\$ 2.32</u>	
9810	稀 釋	<u>\$ 3.54</u>		<u>\$ 2.27</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郭秋麗



經理人：陳建隆



會計主管：陳筱萍



九齊科有限公司
 股東會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104 年 1 月 1 日餘額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留盈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權益總額
A1	\$240,597	\$ 19,372	\$ 18,268	\$ 70,157	\$ 19	\$348,413		
B1	-	-	6,472	(6,472)	-	-		
B5	-	-	-	(52,931)	-	(52,931)		
D1	-	-	-	55,935	-	55,935		
D3	-	-	-	-	68	68		
D5	-	-	-	55,935	68	56,003		
Z1	240,597	19,372	24,740	66,689	87	351,485		
B1	-	-	5,594	(5,594)	-	-		
B5	-	-	-	(47,807)	-	(47,807)		
D1	-	-	-	92,707	-	92,707		
D3	-	-	-	-	159	159		
D5	-	-	-	92,707	159	92,866		
E1	25,000	37,000	-	-	-	62,000		
N1	-	157	-	-	-	157		
Z1	\$265,597	\$ 56,529	\$ 30,334	\$105,995	\$ 246	\$458,701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郭秋麗

經理人：陳建隆

會計主管：陳筱萍

九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5年度	104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110,597	\$ 69,003
A2001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53,418	63,846
A20200	攤銷費用	10,901	8,245
A20900	利息費用	-	4
A21200	利息收入	(495)	(597)
A21900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157	-
A224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失 之份額	561	263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 商品之淨損失	786	79
A23100	處分投資利益	(495)	(44)
A24000	與子公司之(已)未實現利益	(328)	366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10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22,999)	(48,957)
A31150	應收帳款	(15,733)	(25,537)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780	(854)
A31180	其他應收款	(72)	3,797
A31200	存 貨	(27,251)	(9,407)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1,590)	84
A32130	應付票據	(1,627)	286
A32150	應付帳款	(8,035)	560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31)	11,082
A32180	其他應付款	14,662	8,823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u>505</u>	<u>(50)</u>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13,711	80,992
A33100	收取之利息	493	590
A33300	支付之利息	-	(4)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u>(11,406)</u>	<u>(13,721)</u>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02,798</u>	<u>67,857</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5年度	104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47,032)	(\$ 50,974)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20,104)	(18,530)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1,504)	1,750
B037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u>1,780</u>	<u>1,628</u>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66,860)</u>	<u>(66,126)</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3100	存入保證金減少	(2,325)	(1,543)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47,807)	(52,931)
C04600	現金增資	<u>62,000</u>	<u>-</u>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11,868</u>	<u>(54,474)</u>
EEEE	本年度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減少)數	47,806	(52,743)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100,010</u>	<u>152,753</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147,816</u>	<u>\$ 100,01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郭秋麗



經理人：陳建隆



會計主管：陳筱萍



九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九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 95 年 10 月經經濟部核准設立，主要營業項目為語音控制 IC、微控制器語音產品(MCU)、LCD 微控制器產品、MIDI IC、錄音積體電路產品、DSP 等之研發、銷售及生產，並以消費性電子應用產業為主，應用於音效產品、個人電子產品、家電產品、發聲玩具禮品及互動性消費產品。

本公司股票自 105 年 5 月 9 日起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正式掛牌上櫃。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於 106 年 2 月 22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尚未生效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將於 106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

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發布之金管證審字第 1050050021 號及金管證審字第 1050026834 號函，認可 106 年適用之 IFRS、IAS、IFRIC 及 SIC(以下稱「IFRSs」)及相關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修正規定。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 1)</u>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註 2)
「2011-2013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
「2012-2014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6 年 1 月 1 日(註 3)
IFRS 10、IFRS 12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個體：適用合併報表之例外規定」	2016 年 1 月 1 日

(接次頁)

(承前頁)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u>
IFRS 11 之修正「聯合營運權益之取得」	2016 年 1 月 1 日
IFRS 14「管制遞延帳戶」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16 及 IAS 38 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16 及 IAS 41 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19 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金」	2014 年 7 月 1 日
IAS 27 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中之權益法」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36 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 年 1 月 1 日
IAS 39 之修正「衍生工具之約務更替與避險會計之持續適用」	2014 年 1 月 1 日
IFRIC 21「公課」	2014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給與日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開始適用 IFRS 2 之修正；收購日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開始適用 IFRS 3 之修正；IFRS 13 於修正時即生效。其餘修正係適用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註 3：除 IFRS 5 之修正推延適用於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外，其餘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上述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 106 年適用之 IFRSs 規定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AS 36 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IAS 36 之修正係釐清本公司僅須於認列或迴轉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減損損失當期揭露其可回收金額。此外，已認列 / 迴轉減損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可回收金額若以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衡量，本公司將揭露公允價值層級，對屬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並將額外揭露衡量公允價值之評價技術及每一關鍵

假設。若以現值法衡量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須增加揭露所採用之折現率。前述修正將於 106 年追溯適用。

2.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IFRS 3「企業合併」及 IFRS 8「營運部門」等若干準則。

106 年追溯適用 IFRS 13 之修正時，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之無設定利率短期應收款及應付款將按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3. 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修正

該修正除配合 106 年適用之 IFRSs 新增若干會計項目及非金融資產減損揭露規定外，另配合國內實施 IFRSs 情形，強調若干認列與衡量規定，並新增關係人交易之揭露。

該修正規定，其他公司或機構與本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者，除能證明不具控制或重大影響者外，係屬實質關係人。此外，該修正規定應揭露與本公司進行重大交易之關係人名稱及關係，若單一關係人交易金額或餘額達本公司各該項交易總額或餘額 10% 以上者，應按關係人名稱單獨列示。

106 年追溯適用前述修正時，將增加關係人交易之揭露。

(二)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本公司未適用下列業經 IASB 發布但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除 IFRS 9 及 IFRS 15 應自 107 年度開始適用外，金管會尚未發布其他準則生效日。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2014-2016 週期之年度改善」	註 2
IFRS 2 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與衡量」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4 之修正「於 IFRS 4『保險合約』下 IFRS 9『金融工具』之適用」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金融工具」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接次頁)

(承前頁)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發布之生效日(註1)</u>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年1月1日
IFRS 15之修正「IFRS 15之闡釋」	2018年1月1日
IFRS 16「租賃」	2019年1月1日
IAS 7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年1月1日
IAS 12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年1月1日
IAS 40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換」	2018年1月1日
IFRIC 22「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2018年1月1日

註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2：IFRS 12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2017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IAS 28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2018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1. IFRS 9「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之認列及衡量

就金融資產方面，所有原屬於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後續衡量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以公允價值衡量。若本公司係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且其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則該金融資產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未符合前述條件之其他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衡量。

金融資產之減損

IFRS 9改採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式」認列金融資產之減損。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產生之合約資產，認列備抵信用損失。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並未顯著增加，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未來12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已顯著增加且非低信用風險，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剩餘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但未包括重大財務組成部分

之應收帳款必須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信用損失。

此外，原始認列時已有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本公司考量原始認列時之預期信用損失以計算信用調整後之有效利率，後續備抵信用損失則按後續預期信用損失累積變動數衡量。

過渡規定

IFRS 9 生效時，首次適用日前已除列之項目不得適用。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應追溯適用，惟本公司無須重編比較期間，並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2.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及相關修正

IFRS 15 係規範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該準則將取代 IAS 18「收入」及相關解釋。

本公司於適用 IFRS 15 時，係以下列步驟認列收入：

- (1) 辨認客戶合約；
- (2) 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 (3) 決定交易價格；
- (4) 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及
- (5) 於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於辨認履約義務時，IFRS 15 及相關修正規定，若商品或勞務能被區分（例如，經常單獨銷售某一商品或勞務），且移轉商品或勞務之承諾依合約之內涵係可區分（亦即，合約承諾之性質係為個別移轉每一商品或勞務，而非移轉組合產出），則該商品或勞務係可區分。

IFRS 15 及相關修正生效時，本公司得選擇追溯適用至比較期間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3. IFRIC 22「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IAS 21 規定外幣交易之原始認列，應以外幣金額依交易日功能性貨幣與外幣間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IFRIC 22 進一步說明若企業於原始認列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前已預付

或預收對價，應以原始認列預收付對價之日作為交易日。若企業分次預收付對價，應分別決定每次預收付對價之交易日。

本公司得選擇追溯適用 IFRIC 22，或自首次適用日或首次適用 IFRIC 22 之財務報告比較期間開始日推延適用 IFRIC 22。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及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係採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合併基礎下並無會計處理差異。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外 幣

本公司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五)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列示如下：

A.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其他金融資產及存出保證金）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B.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持有供交易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上述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本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帳款，該資產若經個別評估未有客觀減損證據，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帳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本公司過去收款經驗、延遲付款以及與應收款拖欠之資訊評估及考量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之金額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折現之現值間的差額衡量，若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

失直接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金融資產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之累計損益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包含持有供交易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上述金融負債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除上述情況外，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義務解除、取消或到期時，始將金融負債除列。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3. 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於簽訂衍生工具合約時，原始以公允價值認列，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後續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然指定且為有效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其認列於損益之時點則將視避險關係之性質而定。當衍生工具

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六)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物料、製成品、在製品及半成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並依據庫存及銷貨狀況評估適當之備抵損失。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七)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子公司之投資。子公司係指本公司具有控制之個體。

權益法下，投資子公司係依原始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子公司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子公司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本公司對該子公司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係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於個體財務報告予以銷除。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子公司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並開始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九)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2.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 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迴轉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未認列減損損失前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一) 負債準備

認列為負債準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資產負債表日清償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負債準備係以清償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折現值衡量。

(十二) 收入認列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1. 本公司已經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2. 本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3.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4.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
5.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及
6. 勞務收入係於勞務提供時予以認列。

(十三) 租賃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本公司為承租人時，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除非另一種有系統之基礎更能代表使用者效益之時間型態。營業租賃下，或有租金於發生當期認列為費用。

(十四)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本公司之退休福利計畫係屬確定提撥退休福利計畫，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就應提撥之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十五)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具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具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本年度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十六) 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員工認股權

對員工之權益交割股份基礎給付，係以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衡量。

員工認股權係按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及預期既得員工認股權之最佳估計數量，於既得期間內以直線基礎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若其於給與日立即既得，係於給與日全數認列費用。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修正預期既得之員工認股權估計數量。若有修正原估計數量，其影響數係認列為損益，使累計費用反映修正之估計數，並相對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一) 存貨之減損

存貨淨變現價值係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估計，該等估計係依目前市場銷貨狀況及品質狀況評估，市場銷售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

(二) 所得稅

所得稅係以當年度盈餘為基礎並扣除預計可使用之投資抵減估列，惟可使用之投資抵減須視主管機關是否核准抵減而定，若未來實際核准數與預計不同，則會產生應付所得稅之調整損益。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零用金及庫存現金	\$ 109	\$ 144
銀行活期存款	108,707	60,291
約當現金－銀行定期存款	<u>39,000</u>	<u>39,575</u>
	<u>\$147,816</u>	<u>\$100,010</u>

銀行存款及定期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利率區間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銀行活期存款及定期存款	0.05%~0.96%	0.12%~0.87%

本公司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均有定期存款 16,375 仟元，因提供作為進貨擔保之用，已轉列「其他非流動資產」科目項下。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流動		
基金受益憑證	<u>\$115,812</u>	<u>\$ 92,464</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負債—流動		
遠期外匯合約（未指定避險		
之衍生工具）	<u>\$ 952</u>	<u>\$ 312</u>

(一) 資產負債表日未適用避險會計且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如下：

105 年 12 月 31 日

	幣 別	到 期 日	合 約 金 額 (仟 元)
賣出遠期外匯	美金兌新台幣	106.1.13~106.3.15	USD2,650/NTD84,341

104 年 12 月 31 日

	幣 別	到 期 日	合 約 金 額 (仟 元)
賣出遠期外匯	美金兌新台幣	105.1.4~105.2.24	USD1,530/NTD50,151

(二) 本公司 105 及 104 年度從事遠期外匯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規避外幣資產及負債因匯率波動產生之風險。

八、應收帳款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126,678	\$110,945
減：備抵呆帳	-	-
	<u>\$126,678</u>	<u>\$110,945</u>

本公司對客戶之授信期間原則上為月結 30~45 天。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本公司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

用品質之任何改變。備抵呆帳係參考帳齡分析、歷史經驗及客戶目前財務狀況分析，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本公司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30 天以下	\$126,678	\$110,945
31 至 90 天	-	-
合 計	<u>\$126,678</u>	<u>\$110,945</u>

九、存 貨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原 物 料	\$ 552	\$ 32
在製品及半成品	75,280	59,726
製 成 品	<u>26,290</u>	<u>15,113</u>
	<u>\$102,122</u>	<u>\$ 74,871</u>

(一)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分別為 12,446 仟元及 8,149 仟元。

(二) 105 及 104 年度營業成本分別包括存貨跌價及報廢損失 4,297 仟元及 2,715 仟元。

十、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被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帳 面 金 額	股 權	帳 面 金 額	股 權
<u>非上市櫃公司</u>				
GLOBAL GLORY LIMITED (世榮有限公司)	\$ -	100%	\$ -	100%

上述子公司之業務性質、主要營業場所及公司註冊之國家資訊，請參閱附表四「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一) 本公司於 98 年度投資成立薩摩亞 GLOBAL GLORY LIMITED(世榮有限公司)，並透過其轉投資九齊微電子(深圳)有限公司，以提供產品之售後維護服務等業務。

(二) 本公司 105 及 104 年度認列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失分別為 561 仟元及 263 仟元，係按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為依據。截至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認列採用權益法

之子公司之損失不足沖抵帳面價值分別為 1,649 仟元及 1,247 仟元，予以轉列「其他非流動負債」科目項下。

十一、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機器設備	\$ 2,042	\$ 2,475
辦公設備	5,569	6,934
光罩設備	45,050	49,539
	<u>\$ 52,661</u>	<u>\$ 58,948</u>

	<u>機 器 設 備</u>	<u>辦 公 設 備</u>	<u>光 罩 設 備</u>	<u>合 計</u>
<u>成 本</u>				
104年1月1日餘額	\$ 13,172	\$ 12,162	\$ 392,010	\$ 417,344
增 添	1,209	82	49,576	50,867
處 分	-	-	(103,532)	(103,532)
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14,381</u>	<u>\$ 12,244</u>	<u>\$ 338,054</u>	<u>\$ 364,679</u>
<u>累計折舊及減損</u>				
104年1月1日餘額	\$ 11,361	\$ 3,126	\$ 330,930	\$ 345,417
折舊費用	545	2,184	61,117	63,846
處 分	-	-	(103,532)	(103,532)
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11,906</u>	<u>\$ 5,310</u>	<u>\$ 288,515</u>	<u>\$ 305,731</u>
104年12月31日淨額	<u>\$ 2,475</u>	<u>\$ 6,934</u>	<u>\$ 49,539</u>	<u>\$ 58,948</u>

<u>成 本</u>				
105年1月1日餘額	\$ 14,381	\$ 12,244	\$ 338,054	\$ 364,679
增 添	170	692	46,269	47,131
105年12月31日餘額	<u>\$ 14,551</u>	<u>\$ 12,936</u>	<u>\$ 384,323</u>	<u>\$ 411,810</u>

<u>累計折舊及減損</u>				
105年1月1日餘額	\$ 11,906	\$ 5,310	\$ 288,515	\$ 305,731
折舊費用	603	2,057	50,758	53,418
105年12月31日餘額	<u>\$ 12,509</u>	<u>\$ 7,367</u>	<u>\$ 339,273</u>	<u>\$ 359,149</u>
105年12月31日淨額	<u>\$ 2,042</u>	<u>\$ 5,569</u>	<u>\$ 45,050</u>	<u>\$ 52,661</u>

十二、無形資產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專 利 權	\$ 17,766	\$ 5,205
電腦軟體	22,077	25,435
	<u>\$ 39,843</u>	<u>\$ 30,640</u>

	專	利	權	電	腦	軟	體	合	計
<u>成 本</u>									
104年1月1日餘額	\$	18,340		\$	19,872			\$	38,212
增 添		<u>648</u>			<u>17,882</u>				<u>18,530</u>
104年12月31日餘額	\$	<u>18,988</u>		\$	<u>37,754</u>			\$	<u>56,742</u>
<u>累計攤銷及減損</u>									
104年1月1日餘額	\$	10,712		\$	7,145			\$	17,857
攤銷費用		<u>3,071</u>			<u>5,174</u>				<u>8,245</u>
104年12月31日餘額	\$	<u>13,783</u>		\$	<u>12,319</u>			\$	<u>26,102</u>
104年12月31日淨額	\$	<u>5,205</u>		\$	<u>25,435</u>			\$	<u>30,640</u>
<u>成 本</u>									
105年1月1日餘額	\$	18,988		\$	37,754			\$	56,742
增 添		<u>15,695</u>			<u>4,409</u>				<u>20,104</u>
105年12月31日餘額	\$	<u>34,683</u>		\$	<u>42,163</u>			\$	<u>76,846</u>
<u>累計攤銷及減損</u>									
105年1月1日餘額	\$	13,783		\$	12,319			\$	26,102
攤銷費用		<u>3,134</u>			<u>7,767</u>				<u>10,901</u>
105年12月31日餘額	\$	<u>16,917</u>		\$	<u>20,086</u>			\$	<u>37,003</u>
105年12月31日淨額	\$	<u>17,766</u>		\$	<u>22,077</u>			\$	<u>39,843</u>

十三、其他應付款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 36,714	\$ 25,504
應付光單款	8,472	8,373
其 他	<u>14,538</u>	<u>11,086</u>
	<u>\$ 59,724</u>	<u>\$ 44,963</u>

十四、退職後福利計畫

本公司係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本公司105及104年度認列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5,492仟元及5,016仟元。

十五、權益

(一) 股本

普通股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60,000</u>	<u>60,000</u>
額定股本	<u>\$600,000</u>	<u>\$600,000</u>
已發行且付清股款之股數 (仟股)	<u>26,560</u>	<u>24,060</u>
已發行股本	<u>\$265,597</u>	<u>\$240,597</u>
面額(元)	<u>\$ 10</u>	<u>\$ 10</u>

本公司為配合上櫃公開承銷，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計 2,50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上述現金增資案已於 105 年 3 月 29 日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證櫃審字第 1050006374 號函申報生效，每股發行價格訂為 26 元。辦理上述現金增資後，本公司 105 年 12 月 31 日實收資本額為 265,597 仟元，分為 26,56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均為普通股。

(二) 資本公積

105 及 104 年度各類資本公積餘額之調節如下：

	股票發行溢價	認股權	其他	合計
104 年 1 月 1 日餘額	<u>\$ 19,231</u>	<u>\$ -</u>	<u>\$ 141</u>	<u>\$ 19,372</u>
10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9,231</u>	<u>\$ -</u>	<u>\$ 141</u>	<u>\$ 19,372</u>
105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9,231	\$ -	\$ 141	\$ 19,372
現金增資	37,000	-	-	37,000
員工認股權	-	157	-	157
105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56,231</u>	<u>\$ 157</u>	<u>\$ 141</u>	<u>\$ 56,529</u>

資本公積中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公司債轉換溢價及庫藏股票交易等）及受領贈與之部分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股利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因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員工認股權及認股權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1. 依 104 年 5 月之公司修訂法，股息及紅利之分派限於股東，員工非屬盈餘分派之對象。本公司已於 105 年 5 月 25 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修正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並於章程中另外訂定員工酬勞之分派政策。

修正後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本公司年度決算於完納稅捐，彌補已往虧損後，分派盈餘時應先提撥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修正後章程之員工及董監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十六之(二)員工福利費用。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每年就可供分配盈餘提撥不低於 10% 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惟累積可供分配盈餘低於實收股本 1% 時，得不予分配；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時，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之 10%。

2.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10047490 號函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IFRSs) 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餘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3.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4.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5. 本公司分別於 105 年 5 月 25 日及 104 年 5 月 6 日舉行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104 及 103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 (元)	
	104年度	103年度	104年度	103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5,594	\$ 6,472		
現金股利	<u>47,807</u>	<u>52,931</u>	\$ 1.80	\$ 2.20
	<u>\$ 53,401</u>	<u>\$ 59,403</u>		

6. 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董事會尚未擬議 105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

(四) 其他權益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5年度	104年度
年初餘額	\$ 87	\$ 19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u>159</u>	<u>68</u>
年末餘額	<u>\$ 246</u>	<u>\$ 87</u>

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自其功能性貨幣換算為本公司表達貨幣（即新台幣）所產生之相關兌換差額，係直接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之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十六、繼續營業單位淨利及其他綜合損益

(一) 折舊及攤銷

	105年度	104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53,418	\$ 63,846
無形資產	<u>10,901</u>	<u>8,245</u>
合計	<u>\$ 64,319</u>	<u>\$ 72,091</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33,241	\$ 37,971
營業費用	<u>20,177</u>	<u>25,875</u>
	<u>\$ 53,418</u>	<u>\$ 63,846</u>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	\$ -
營業費用	<u>10,901</u>	<u>8,245</u>
	<u>\$ 10,901</u>	<u>\$ 8,245</u>

(二) 員工福利費用

	105年度			104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短期員工福利						
薪資費用	\$ 6,141	\$ 152,011	\$ 158,152	\$ 5,380	\$ 125,657	\$ 131,037
其他用人費用	\$ 601	\$ 15,658	\$ 16,259	\$ 597	\$ 13,470	\$ 14,067
退職後福利(附註 十四)						
退休金費用	\$ 262	\$ 5,230	\$ 5,492	\$ 250	\$ 4,766	\$ 5,016
股份基礎給付(附 註十九)						
權益交割	\$ 6	\$ 151	\$ 157	\$ -	\$ -	\$ -

- 截至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為 129 人及 121 人。
- 依 104 年 5 月修正後之公司法及 105 年 5 月 25 日經股東會決議之修正章程，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監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 5~20% 及不高於 2% 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105 年度估列員工酬勞 12,427 仟元及董監酬勞 1,243 仟元，上述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係分別按前述稅前利益之 10% 及 1% 估列。
-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 本公司於 105 年 3 月 3 日舉行董事會及 104 年 5 月 6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之 104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與 103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如下。另 104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已於 105 年 5 月 25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修正章程後，報告股東會。

	104年度		103年度	
	現金紅利	股票紅利	現金紅利	股票紅利
員工酬勞	\$ 8,329	\$ -	\$ 11,814	\$ -
董監事酬勞	833	-	1,181	-

- 105 年 3 月 3 日董事會決議配發之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與 104 年 5 月 6 日股東常會決議配發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與 104

及 103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認列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金額並無差異。

6.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三)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5年度	104年度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之(損失)利益	(\$ 146)	\$ 23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負債損失	(640)	(312)
處分投資利益	495	44
其他損失	-	(54)
其他利益及損失淨額	<u>(\$ 291)</u>	<u>(\$ 89)</u>

十七、繼續營業單位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利益)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20,394	\$ 13,594
未分配盈餘加徵	253	532
以前年度之調整	<u>(2,287)</u>	<u>30</u>
	<u>18,360</u>	<u>14,156</u>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u>(470)</u>	<u>(1,088)</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17,890</u>	<u>\$ 13,068</u>

會計所得與當期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	\$ 18,802	\$ 11,731
永久性差異	1,122	775
未分配盈餘加徵	253	532
以前年度之所得稅費用於本 年度之調整	<u>(2,287)</u>	<u>30</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17,890</u>	<u>\$ 13,068</u>

本公司所適用之稅率為 17%。

由於 106 年度股東會盈餘分配情形尚具不確定性，故 105 年度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所得稅之潛在所得稅後果尚無法可靠決定。

(二) 本年度所得稅負債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應付所得稅	<u>\$ 17,410</u>	<u>\$ 10,456</u>

(三)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05 年度

	<u>年 初 餘 額</u>	<u>認 列 於 損 益</u>	<u>年 底 餘 額</u>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暫時性差異	<u>\$ 1,659</u>	<u>\$ 470</u>	<u>\$ 2,129</u>

104 年度

	<u>年 初 餘 額</u>	<u>認 列 於 損 益</u>	<u>年 底 餘 額</u>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暫時性差異	<u>\$ 571</u>	<u>\$ 1,088</u>	<u>\$ 1,659</u>

(四) 本公司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如下：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未分配盈餘		
87 年度以後未分配盈餘	<u>\$105,995</u>	<u>\$ 66,689</u>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11,055</u>	<u>\$ 9,821</u>
	<u>105年度 (預計)</u>	<u>104年度</u>
盈餘分配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	22.16%	16.98%

(五)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截至 103 年度 (含) 以前之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十八、每股盈餘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金 額 (分 子)	股 數 (分 母) (仟 股)	每 股 盈 餘 (元)
<u>105 年度</u>			
本年度淨利	\$ 92,707		
基本每股盈餘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盈餘	92,707	25,726	\$ 3.60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	498	
稀釋每股盈餘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盈餘	\$ 92,707	26,224	\$ 3.54
<u>104 年度</u>			
本年度淨利	\$ 55,935		
基本每股盈餘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盈餘	55,935	24,060	\$ 2.32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	623	
稀釋每股盈餘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盈餘	\$ 55,935	24,683	\$ 2.27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分紅，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十九、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本公司於 105 年度為辦理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股而發行之員工認股權，相關資訊如下：

員 工 認 股 權	105年度	
	單 位 (仟 股)	加 權 平 均 執 行 價 格 (元)
年初流通在外	-	\$ -
本年度給與	375	0.42
本年度執行	(375)	0.42
年底流通在外	-	
年底可執行	-	

105 年度認列之酬勞成本為 157 仟元。

二十、營業租賃協議

本公司為承租人

(一) 租賃協議

本公司之辦公室係向他人承租，租約陸續於 105 年間到期，到期可再續約。

截至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因營業租賃合約所支付之存出保證金分別為 1,563 仟元及 3,343 仟元。

(二) 認列為費用之租賃給付

	105年度	104年度
租金支出	<u>\$ 8,410</u>	<u>\$ 9,793</u>

二一、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集團內各企業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定期檢視集團資本結構，包括考量各類資本之成本及相關風險，並依據主要管理階層之建議，藉由支付股利、發行新股、買回股份及發行新債或償付舊債等方式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二二、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資訊

1.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

2. 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之公允價值衡量

金融工具於原始認列後之公允價值衡量方式，基於公允價值可觀察之程度分為第 1 至 3 級。

本公司之金融工具中，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基金受益憑證係按活絡市場相同資產之公開報價衡量，分類上係屬第 1 級；另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衍生工具係按

該負債直接或間接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分類上屬第 2 級。

3. 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係依下列方式決定：

- (1) 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工具公允價值係參照市場報價決定。
- (2) 本公司承作之遠期外匯合約衍生工具，係以遠期匯率報價及由配合合約到期期間之報價推導其公允價值。
- (3) 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除上述外）之公允價值係依照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之一般公認定價模式決定。

(二) 金融工具之種類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u>金融資產</u>		
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	\$147,816	\$100,010
應收帳款	126,678	110,945
應收帳款－關係人	1,383	2,163
其他應收款	4,097	4,023
存出保證金	1,563	3,343
其他非流動資產	16,375	16,37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115,812	92,464
<u>金融負債</u>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		
應付票據	-	1,627
應付帳款	17,704	25,739
應付帳款－關係人	42,303	42,334
其他應付款	59,724	44,963
存入保證金	14,416	16,74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952	312

(三)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應收帳款及應付帳款。本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統籌監督及管理本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以及利率變動風險。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從事外幣交易產生匯率變動風險。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負債帳面金額，請詳附註二六。

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主要受到美金匯率波動之影響。有關匯率之敏感度分析，由下表說明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美金之匯率上升 10%時，將使本公司稅後淨利增加或（減少）之金額：

	美 金 之 影 響	
	105年度	104年度
損 益	<u>(\$ 12,068)</u>	<u>(\$ 6,349)</u>

(2)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係指由市場利率之變動所造成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變動之風險。本公司之利率風險，主要係來自於浮動利率定期存款。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及本公司提供財務保證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本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為減輕信用風險，本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本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集團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公司管理階層並定期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

二三、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營業收入

<u>關 係 人 類 別</u>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子 公 司	<u>\$ 6,373</u>	<u>\$ 10,728</u>

(二) 進 貨

<u>關 係 人 類 別</u>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其他關係人	<u>\$242,653</u>	<u>\$213,726</u>

本公司與關係人之進銷貨交易，其收（付）款條件與非關係人並無重大差異；其交易價格係由雙方協商決定。

(三) 應收關係人款項

<u>關 係 人 類 別</u>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子 公 司	<u>\$ 1,383</u>	<u>\$ 2,163</u>

(四) 應付關係人款項

<u>關 係 人 類 別</u>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其他關係人	<u>\$ 42,303</u>	<u>\$ 42,334</u>

(五) 保證情形

本公司以下列資產作為向新唐公司（其他關係人）長期持續購料之擔保品：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質押定存單	<u>\$ 12,000</u>	<u>\$ 12,000</u>

(六)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05年度	104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10,185	\$ 7,890
退職後福利	223	226
	<u>\$ 10,408</u>	<u>\$ 8,116</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四、質抵押之資產

請參閱附註六及二三。

二五、重大或有負債或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本公司於 105 年 10 月 21 日接獲智慧財產法院中華民國 105 年 10 月 18 日函文 1050004265 號，關於林亞夫先生控告本公司之開發工具（Q Code）侵害其所擁有之發明專利。本公司業已委託專業律師處理本訴訟案，同時經評估本訴訟案對本公司之財務、業務不致有重大影響。

二六、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單位：外幣仟元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外	幣	匯 率	新	台	幣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6,666	32.250	\$	214,966	\$160,554
人 民 幣		906	4.617		4,181	3,789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2,157	32.250		69,570	84,061
人 民 幣		315	4.617		1,454	1,178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兌換損益如下：

外幣	105年度		104年度	
	匯率	淨兌換損失	匯率	淨兌換利益
美金	32.250	(\$ 1,363)	32.825	\$ 3,336
人民幣	4.617	(<u>292</u>)	4.995	<u>270</u>
		(\$ <u>1,655</u>)		\$ <u>3,606</u>

二七、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編號	項	目	說明
1	資金貸與他人。		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3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附表二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3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3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1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附表三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1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		附註七
10	被投資公司資訊。		附表四

(三) 大陸投資資訊：

編號	項	目	說明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年度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附表五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1)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2)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3)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4)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5)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6)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附表五

九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 發 行 人 之 關 係	帳 列 科 目	期 股			未		註
				數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	公 允 價 值	備 註	
九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受益憑證 兆豐國際寶鑽貨幣市場基金	無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 之金融資產－流動	7,707,758	\$ 95,717	-	\$ 95,717		
	第一金全家福貨幣市場基金	無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 之金融資產－流動	17,176	3,035	-	3,035		
	野村貨幣市場基金	無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 之金融資產－流動	125,637	2,031	-	2,031		
	第一金富蘭克林華美貨幣市場基金	無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 之金融資產－流動	1,468,673	15,029	-	15,029		

九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	價額及名稱	帳列	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係屬	初期		入賣		出期		未額
								股數/單位數	金額	股數/單位數	金額	損益	股數/單位數	
九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受益憑證	兆豐國際實績貨幣市場基金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4,882,295	\$ 60,428	5,647,683	\$ 69,818 (註)	2,822,220	\$ 35,001	472	\$ 95,717
							4,882,295	\$ 60,428	5,647,683	\$ 69,818 (註)	2,822,220	\$ 35,001	472	\$ 95,717

註：係包含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九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		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及	應收(付)票據、帳款	註
			進(銷)貨金	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			
九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新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持有本公司 17% 股份之投資公司且為本公司董事	進	\$ 242,653	55%	月結 45 天付款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進				不適用	(\$ 42,303)	(70%)

九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 在 地 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 始 投 資 金 額	期 末 數	持 有 帳 面 金 額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期 認 列 之 損 益	備 註
九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世榮有限公司	薩摩亞	一般投資公司	\$ 15,340	500,000	(\$ 1,649)	(\$ 561)	
				\$ 15,340		(\$ 1,649)	(\$ 561)	

註：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五。

九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仟元

附表五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 1)	本自台灣匯出累積金額	初期匯出累積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 2)	期末帳	截至本期末已匯回投資收益	註
						匯出	收回					
九齊微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電子及通訊產品等之技術開發	\$ 14,594 (RMB 3,000)	經由第三地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14,594 (RMB 3,000)	14,594 (RMB 3,000)	\$ -	\$ -	100	(\$ 520)	(\$ 2,159)	\$ -	

本期末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資審議會核准	經濟部投資審議會依陸地投資金額	陸地投資審議會規定
\$14,594(USD475)	\$14,594(RMB3,000)	\$275,221 (註 3)	

註 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1) 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2)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請註明該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
- (3) 其他方式。

註 2：本年度認列投資損益，係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註 3：依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六十為上限。

- 一、與大陸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請參閱附註二、三。
- 二、大陸投資公司直接與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提供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情形：無。
- 三、與大陸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提供資金融通情形：無。
- 四、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無。

九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06 及 105 年度

地址：新竹市水利路 81 號 7 樓之 1

電話：(03)5169077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	3~6		-
四、個體資產負債表	7		-
五、個體綜合損益表	8~9		-
六、個體權益變動表	10		-
七、個體現金流量表	11~12		-
八、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3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3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3~16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6~24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4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5~40		六~二二
(七) 關係人交易	41~42		二三
(八) 質抵押之資產	42		二四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42		二五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二)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42~43		二六
(十三) 部門資訊	-		-
(十四)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43, 44~46		二七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43, 47		二七
3. 大陸投資資訊	43, 48		二七
九、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49~67		-

會計師查核報告

九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九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與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九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與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九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九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6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

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九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6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收入認列

銷貨收入認列之要件，係確認貨物所有權及風險是否移轉予客戶，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因九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主要銷貨對象較為集中，基於收入認列之正確與否將影響財務報告之允當表達，因此對於本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查核係屬重要事項。

本會計師檢視主要銷售客戶之交易條件，確認銷貨收入認列時點與移轉風險及報酬時點一致，並瞭解銷貨收入認列之內部控制，評估及測試其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本會計師亦取得管理階層編製之銷貨收入交易明細表，就主要銷售客戶擇要選樣，驗證其收入之真實性。

存貨之減損

九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存貨為 140,835 仟元(已扣除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準備 9,778 仟元)，相關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暨會計政策，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及五。

九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存貨評價採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由於存貨淨變現價值之評估須考量產品市場銷售情形及品質狀況，涉及管理階層重大之估計及判斷，因此對於本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查核係屬重要事項。

本會計師取得管理階層編製之存貨成本與淨變現價值評估資料，抽核估計售價至最近期銷售紀錄及評估管理階層估計淨變現價值之依據，核算備抵存貨跌價金額之合理性；並就管理階層編製之存貨庫齡資料，抽核驗證庫齡分類之正確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九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

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九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九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九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九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

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九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九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九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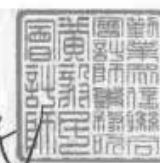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九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5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吳 恪 昌



會計師 黃 毅 民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00028068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30024438 號

中 華 民 國 107 年 2 月 27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208,104	31	\$ 147,816	24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七）	28,170	4	115,812	19
1170	應收帳款（附註四及八）	151,899	23	126,678	20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四及二三）	8,587	1	1,383	-
1200	其他應收款	5,921	1	4,097	1
1310	存貨（附註四及九）	140,835	21	102,122	17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3,286	1	2,780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546,802</u>	<u>82</u>	<u>500,688</u>	<u>81</u>
	非流動資產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及十一）	66,999	10	52,661	9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四及十二）	32,531	5	39,843	7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十七）	2,742	1	2,129	-
1920	存出保證金（附註二十）	2,722	-	1,563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六及二三）	16,011	2	17,879	3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121,005</u>	<u>18</u>	<u>114,075</u>	<u>19</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667,807</u>	<u>100</u>	<u>\$ 614,763</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附註四及七）	\$ -	-	\$ 952	-
2170	應付帳款	55,430	8	17,704	3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四及二三）	33,490	5	42,303	7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三及二五）	62,759	10	59,724	10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十七）	17,960	3	17,410	3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1,420	-	1,810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171,059</u>	<u>26</u>	<u>139,903</u>	<u>23</u>
	非流動負債				
2645	存入保證金	12,529	2	14,416	2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附註四及十）	1,156	-	1,743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13,685</u>	<u>2</u>	<u>16,159</u>	<u>2</u>
2XXX	負債總計	<u>184,744</u>	<u>28</u>	<u>156,062</u>	<u>25</u>
	權益（附註十五）				
3110	普通股股本	265,597	40	265,597	44
3200	資本公積	56,529	8	56,529	9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39,604	6	30,334	5
3350	未分配盈餘	121,052	18	105,995	17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81	-	246	-
3XXX	權益總計	<u>483,063</u>	<u>72</u>	<u>458,701</u>	<u>75</u>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667,807</u>	<u>100</u>	<u>\$ 614,763</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郭秋麗



經理人：陳建隆



會計主管：陳筱萍



九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6年度		105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四及二三）	\$ 1,000,132	100	\$ 884,211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四及二三）	<u>600,026</u>	<u>60</u>	<u>527,729</u>	<u>60</u>
5900	營業毛利	400,106	40	356,482	40
5910	與子公司之（未）已實現利 益	(<u>644</u>)	-	<u>328</u>	-
5950	已實現營業毛利	<u>399,462</u>	<u>40</u>	<u>356,810</u>	<u>40</u>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37,885	4	34,653	4
6200	管理費用	36,211	3	35,938	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u>196,464</u>	<u>20</u>	<u>173,646</u>	<u>20</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270,560</u>	<u>27</u>	<u>244,237</u>	<u>28</u>
6900	營業淨利	<u>128,902</u>	<u>13</u>	<u>112,573</u>	<u>12</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十六）	1,203	-	531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 十六）	(<u>8,861</u>)	(<u>1</u>)	(<u>1,946</u>)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 司利益（損失）之份 額（附註四及十）	<u>1,197</u>	-	(<u>561</u>)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合計	(<u>6,461</u>)	(<u>1</u>)	(<u>1,976</u>)	-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6年度		105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7900	稅前利益	\$ 122,441	12	\$ 110,597	12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十七)	(18,435)	(2)	(17,890)	(2)
8200	本年度淨利	<u>104,006</u>	<u>10</u>	<u>92,707</u>	<u>10</u>
	其他綜合利益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u>35</u>	<u>-</u>	<u>159</u>	<u>-</u>
8500	本年度綜合利益總額	<u>\$ 104,041</u>	<u>10</u>	<u>\$ 92,866</u>	<u>10</u>
	每股盈餘(附註十八)				
9710	基 本	<u>\$ 3.92</u>		<u>\$ 3.60</u>	
9810	稀 釋	<u>\$ 3.87</u>		<u>\$ 3.54</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郭秋麗



經理人：陳建隆



會計主管：陳筱萍





九齊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105 年 1 月 1 日餘額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權益總額
A1	\$240,597	\$ 19,372	\$ 24,740	\$ 66,689	\$ 87	\$351,485
B1	-	-	5,594	(5,594)	-	-
B5	-	-	-	(47,807)	-	(47,807)
D1	-	-	-	92,707	-	92,707
D3	-	-	-	-	159	159
D5	-	-	-	92,707	159	92,866
E1	25,000	37,000	-	-	-	62,000
N1	-	157	-	-	-	157
Z1	265,597	56,529	30,334	105,995	246	458,701
B1	-	-	9,270	(9,270)	-	-
B5	-	-	-	(79,679)	-	(79,679)
D1	-	-	-	104,006	-	104,006
D3	-	-	-	-	35	35
D5	-	-	-	104,006	35	104,041
Z1	\$265,597	\$ 56,529	\$ 39,604	\$121,052	\$ 281	\$483,063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郭秋麗



經理人：陳建隆



會計主管：陳筱萍

九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6年度	105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122,441	\$ 110,597
A2001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53,846	53,418
A20200	攤銷費用	15,935	10,901
A21200	利息收入	(1,169)	(495)
A21900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	157
A224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利益）損失之份額	(1,197)	561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商品之淨（利益）損失	(805)	786
A23100	處分投資利益	(519)	(495)
A24000	與子公司之未（已）實現利益	644	(328)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10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88,014	(22,999)
A31150	應收帳款	(25,221)	(15,733)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7,204)	780
A31180	其他應收款	(1,763)	(72)
A31200	存 貨	(38,713)	(27,251)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506)	(1,590)
A31990	其他營業資產	993	-
A32130	應付票據	-	(1,627)
A32150	應付帳款	37,726	(8,035)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8,813)	(31)
A32180	其他應付款	(1,462)	14,662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390)	505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231,837	113,711
A33100	收取之利息	1,109	493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18,498)	(11,406)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214,448</u>	<u>102,798</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3,687)	(47,032)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8,623)	(20,104)

(接 次 頁)

(承前頁)

代 碼		106年度	105年度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 875	(\$ 1,504)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u>1,159</u>)	<u>1,780</u>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72,594</u>)	(<u>66,860</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3100	存入保證金減少	(1,887)	(2,325)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79,679)	(47,807)
C04600	現金增資	<u>-</u>	<u>62,000</u>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u>81,566</u>)	<u>11,868</u>
EEEE	本年度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數	60,288	47,806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147,816</u>	<u>100,010</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208,104</u>	<u>\$ 147,816</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郭秋麗



經理人：陳建隆



會計主管：陳筱萍



九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九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 95 年 10 月經經濟部核准設立，主要營業項目為語音控制 IC、微控制器語音產品(MCU)、LCD 微控制器產品、MIDI IC、錄音積體電路產品、DSP 等之研發、銷售及生產，並以消費性電子應用產業為主，應用於音效產品、個人電子產品、家電產品、發聲玩具禮品及互動性消費產品。

本公司股票自 105 年 5 月 9 日起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正式掛牌上櫃。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於 107 年 2 月 27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修正

該修正除配合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增若干會計項目及非金融資產減損揭露規定外，另配合國內實施 IFRSs 情形，強調若干認列與衡量規定，並新增關係人交易之揭露。

該修正規定，其他公司或機構與本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者，除能證明不具控制或重大

影響者外，係屬實質關係人。此外，該修正規定應揭露與本公司進行交易之關係人名稱及關係，若單一關係人交易金額或餘額達本公司各該項交易總額或餘額 10% 以上者，應按關係人名稱單獨列示。

106 年追溯適用前述修正時，係增加關係人交易之揭露情形，請參閱附註二三。

(二) 107 年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 1)</u>
「2014-2016 週期之年度改善」	註 2
IFRS 2 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與衡量」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4 之修正「於 IFRS 4『保險合約』下 IFRS 9『金融工具』之適用」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金融工具」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5 之修正「IFRS 15 之闡釋」	2018 年 1 月 1 日
IAS 7 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 年 1 月 1 日
IAS 12 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 年 1 月 1 日
IAS 40 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換」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IC 22「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2018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IFRS 12 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17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IAS 28 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18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IFRIC 22「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IAS 21 規定外幣交易之原始認列，應以外幣金額依交易日功能性貨幣與外幣間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IFRIC 22 進一步說明若企業於原始認列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前已預付或預收對價，應以原始認列預收付對價之日作為交易日。若企業分次預收付對價，應分別決定每次預收付對價之交易日。

本公司將自 107 年 1 月 1 日推延適用 IFRIC 22。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2015-2017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S 9 之修正「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 2)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6「租賃」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 3)
IFRS 17「保險合約」	2021 年 1 月 1 日
IAS 19 之修正「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 4)
IAS 28 之修正「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長期權益」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IC 23「所得稅之不確定性之處理」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金管會允許本公司得選擇提前於 107 年 1 月 1 日適用此項修正。

註 3：金管會於 106 年 12 月 19 日宣布我國企業應自 108 年 1 月 1 日適用 IFRS 16。

註 4：2019 年 1 月 1 日以後發生之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適用此項修正。

1. IFRS 16「租賃」

IFRS 16 係規範租賃之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 IAS 17「租賃」及相關解釋。

於適用 IFRS 16 時，若本公司為承租人，除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得選擇採用類似 IAS 17 之營業租賃處理外，其他租賃皆應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上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個體綜合損益表應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在個體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則列為營業活動。

IFRS 16 生效時，本公司得選擇追溯適用至比較期間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2. IFRIC 23 「所得稅之不確定性之處理」

IFRIC 23 釐清當所得稅處理存在不確定性時，本公司須假設稅務主管機關將可取具所有相關資料進行審查，若判斷其申報之所得稅處理很有可能被稅務主管機關接受，本公司對於課稅所得、課稅基礎、未使用課稅抵減及稅率之決定必須與申報所得稅時所採用之所得稅處理一致。若稅務主管機關並非很有可能接受申報之所得稅處理，本公司須採最可能金額或預期值（應採兩者中較能預測不確定性最終結果之方法）評估。若事實及情況改變，本公司須重評估其判斷與估計。

本公司得在不使用後見之明之前提下追溯適用 IFRIC 23 並重編比較期間資訊，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及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係採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合併基礎下並無會計處理差異。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外 幣

本公司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五)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列示如下：

A.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B.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二。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本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

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帳款，該資產若經個別評估未有客觀減損證據，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帳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本公司過去收款經驗、延遲付款以及與應收款拖欠之資訊評估及考量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折現之現值間的差額衡量，若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金融資產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之累計損益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二。

除上述情況外，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義務解除、取消或到期時，始將金融負債除列。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3. 衍生工具

本公司簽訂之衍生工具包括遠期外匯合約，用以管理本公司之匯率風險。

衍生工具於簽訂衍生工具合約時，原始以公允價值認列，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後續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然指定且為有效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其認列於損益之時點則將視避險關係之性質而定。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六)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物料、製成品、在製品及半成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並依據庫存及銷貨狀況評估適當之備抵損失。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七)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子公司之投資。子公司係指本公司具有控制之個體。

權益法下，投資子公司係依原始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子公司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子公司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本公司對該子公司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係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於個體財務報告予以銷除。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子公司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並開始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九)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2.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 有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迴轉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未認列減損損失前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一) 負債準備

認列為負債準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資產負債表日清償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負債準備係以清償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折現值衡量。

(十二) 收入認列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1. 本公司已經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2. 本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3.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4.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
5.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及
6. 勞務收入係於勞務提供時予以認列。

(十三) 租賃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本公司為承租人時，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除非另一種有系統之基礎更能代表使用者效益之時間型態。營業租賃下，或有租金於發生當期認列為費用。

(十四)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本公司之退休福利計畫係屬確定提撥退休福利計畫，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就應提撥之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十五)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足額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足額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

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本期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一) 存貨之減損

存貨淨變現價值係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估計，該等估計係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之歷史銷售經驗評估，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

(二) 所得稅

所得稅係以當年度盈餘為基礎並扣除預計可使用之投資抵減估列，惟可使用之投資抵減須視主管機關是否核准抵減而定，若未來實際核准數與預計不同，則會產生應付所得稅之調整損益。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零用金及庫存現金	\$ 109	\$ 109
銀行活期存款	111,090	108,707
約當現金（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以內之投資）		
— 銀行定期存款	96,905	39,000
	<u>\$ 208,104</u>	<u>\$ 147,816</u>

銀行存款及定期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利率區間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銀行活期存款及定期存款	0.05%~2.10%	0.05%~0.96%

本公司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分別有定期存款 15,500 仟元及 16,375 仟元，因提供作為進貨擔保之用，已轉列「其他非流動資產」科目項下。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基金受益憑證	\$ 28,170	\$ 115,81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遠期外匯合約（未指定避險之衍生工具）	\$ -	\$ 952

(一) 資產負債表日未適用避險會計且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如下：

105 年 12 月 31 日

	幣 別	到 期 日	合 約 金 額 (仟 元)
賣出遠期外匯	美金兌新台幣	106.1.13~106.3.15	USD2,650/NTD84,341

(二) 本公司從事遠期外匯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規避外幣資產及負債因匯率波動產生之風險。

八、應收帳款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 151,899	\$ 126,678
減：備抵呆帳	<u>-</u>	<u>-</u>
	<u>\$ 151,899</u>	<u>\$ 126,678</u>

本公司對客戶之授信期間原則上為月結 30~45 天。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本公司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備抵呆帳係參考帳齡分析、歷史經驗及客戶目前財務狀況分析，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本公司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未逾期	<u>\$ 151,899</u>	<u>\$ 126,678</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九、存 貨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原物料	\$ 9,630	\$ 552
在製品及半成品	104,787	75,280
製成品	23,083	26,290
在途存貨	<u>3,335</u>	<u>-</u>
	<u>\$ 140,835</u>	<u>\$ 102,122</u>

106 及 105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600,026 仟元及 527,729 仟元。

106 及 105 年度之銷貨成本分別包括存貨跌價（回升利益）損失 (2,668) 仟元及 4,297 仟元，本期存貨跌價回升利益係因原認列跌價損失之存貨去化所致。

十、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u>被投資公司名稱</u>	<u>帳面金額</u>	<u>股權</u>	<u>帳面金額</u>	<u>股權</u>
<u>非上市櫃公司</u>				
GLOBAL GLORY LIMITED (世榮有限公司)	\$ <u>-</u>	100%	\$ <u>-</u>	100%

上述子公司之業務性質、主要營業場所及公司註冊之國家資訊，請參閱附表四「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 (一) 本公司於 98 年度投資成立薩摩亞 GLOBAL GLORY LIMITED(世榮有限公司)，並透過其轉投資九齊微電子(深圳)有限公司，以提供產品之售後維護服務等業務。
- (二) 本公司 106 及 105 年度認列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利益(損失)分別為 1,197 仟元及(561)仟元，係按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為依據。截至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認列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損失不足沖抵帳面價值分別為 417 仟元及 1,649 仟元，予以轉列「其他非流動負債」科目項下。

十一、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機 器 設 備	辦 公 設 備	光 罩 設 備	合 計
<u>成 本</u>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4,551	\$ 12,936	\$ 384,323	\$ 411,810
增 添	5,520	2,780	59,884	68,184
處 分	-	-	(112,276)	(112,276)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20,071</u>	<u>\$ 15,716</u>	<u>\$ 331,931</u>	<u>\$ 367,718</u>
<u>累計折舊及減損</u>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2,509	\$ 7,367	\$ 339,273	\$ 359,149
折舊費用	812	2,218	50,816	53,846
處 分	-	-	(112,276)	(112,276)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3,321</u>	<u>\$ 9,585</u>	<u>\$ 277,813</u>	<u>\$ 300,719</u>
106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6,750</u>	<u>\$ 6,131</u>	<u>\$ 54,118</u>	<u>\$ 66,999</u>
<u>成 本</u>				
105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4,381	\$ 12,244	\$ 338,054	\$ 364,679
增 添	170	692	46,269	47,131
105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4,551</u>	<u>\$ 12,936</u>	<u>\$ 384,323</u>	<u>\$ 411,810</u>
<u>累計折舊及減損</u>				
105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1,906	\$ 5,310	\$ 288,515	\$ 305,731
折舊費用	603	2,057	50,758	53,418
105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2,509</u>	<u>\$ 7,367</u>	<u>\$ 339,273</u>	<u>\$ 359,149</u>
105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2,042</u>	<u>\$ 5,569</u>	<u>\$ 45,050</u>	<u>\$ 52,661</u>

上述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法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機器設備	5 年
辦公設備	3~5 年
光罩設備	2 年

十二、無形資產

	專	利	權	電	腦	軟	體	合	計
<u>成 本</u>									
106年1月1日餘額	\$	34,683		\$	42,163			\$	76,846
增 添		<u>4,290</u>			<u>4,333</u>				<u>8,623</u>
106年12月31日餘額	\$	<u>38,973</u>		\$	<u>46,496</u>			\$	<u>85,469</u>
<u>累計攤銷及減損</u>									
106年1月1日餘額	\$	16,917		\$	20,086			\$	37,003
攤銷費用		<u>5,083</u>			<u>10,852</u>				<u>15,935</u>
106年12月31日餘額	\$	<u>22,000</u>		\$	<u>30,938</u>			\$	<u>52,938</u>
106年12月31日淨額	\$	<u>16,973</u>		\$	<u>15,558</u>			\$	<u>32,531</u>
<u>成 本</u>									
105年1月1日餘額	\$	18,988		\$	37,754			\$	56,742
增 添		<u>15,695</u>			<u>4,409</u>				<u>20,104</u>
105年12月31日餘額	\$	<u>34,683</u>		\$	<u>42,163</u>			\$	<u>76,846</u>
<u>累計攤銷及減損</u>									
105年1月1日餘額	\$	13,783		\$	12,319			\$	26,102
攤銷費用		<u>3,134</u>			<u>7,767</u>				<u>10,901</u>
105年12月31日餘額	\$	<u>16,917</u>		\$	<u>20,086</u>			\$	<u>37,003</u>
105年12月31日淨額	\$	<u>17,766</u>		\$	<u>22,077</u>			\$	<u>39,843</u>

上述無形資產係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其以計算攤銷費用之耐用年限如下：

商 標 權	2~5 年
電 腦 軟 體	2~3 年

十三、其他應付款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 30,758	\$ 36,714
應付光單款	12,969	8,472
其 他	<u>19,032</u>	<u>14,538</u>
	\$ <u>62,759</u>	\$ <u>59,724</u>

十四、退職後福利計畫

本公司係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本公司 106 及 105 年度認列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 6,005 仟元及 5,492 仟元。

十五、權益

(一) 股本

普通股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額定股數（仟股）	<u>60,000</u>	<u>60,000</u>
額定股本	<u>\$ 600,000</u>	<u>\$ 600,000</u>
已發行且付清股款之股數 （仟股）	<u>26,560</u>	<u>26,560</u>
已發行股本	<u>\$ 265,597</u>	<u>\$ 265,597</u>
面額（元）	<u>\$ 10</u>	<u>\$ 10</u>

本公司為配合上櫃公開承銷，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計 2,50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上述現金增資案已於 105 年 3 月 29 日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證櫃審字第 1050006374 號函申報生效，每股發行價格訂為 26 元。

(二) 資本公積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u>		
普通股股票溢價	\$ 56,231	\$ 56,231
<u>不得作為任何用途</u>		
員工認股權	157	157
認股權	<u>141</u>	<u>141</u>
	<u>\$ 56,529</u>	<u>\$ 56,529</u>

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因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員工認股權及認股權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 104 年 5 月之公司法修訂，股息及紅利之分派限於股東，員工非屬盈餘分派之對象。本公司已於 105 年 5 月 25 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修正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並於章程中另外訂定員工酬勞之分派政策。

修正後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本公司年度決算於完納稅捐，彌補已往虧損後，分派盈餘時應先提撥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修正後章程之員工及董監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十六之(四)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每年就可供分配盈餘提撥不低於 10% 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惟累積可供分配盈餘低於實收股本 1% 時，得不予分配；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時，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之 10%。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10047490 號函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IFRSs) 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餘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本公司分別於 106 年 6 月 7 日及 105 年 5 月 25 日舉行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105 及 104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105年度	104年度	105年度	104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9,270	\$ 5,594	\$ -	\$ -
現金股利	79,679	47,807	3	1.8

本公司 107 年 2 月 27 日董事會擬議 106 年度盈餘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法定盈餘公積	\$ 10,401	\$ -
現金股利	92,959	3.50

有關 106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於 107 年 5 月 16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四) 其他權益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6年度	105年度
年初餘額	\$ 246	\$ 87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 產生之兌換差額	35	159
年末餘額	<u>\$ 281</u>	<u>\$ 246</u>

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自其功能性貨幣換算為本公司表達貨幣（即新台幣）所產生之相關兌換差額，係直接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之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十六、繼續營業單位淨利及其他綜合損益

(一) 其他收入

	106年度	105年度
利息收入	\$ 1,169	\$ 495
其 他	34	36
	<u>\$ 1,203</u>	<u>\$ 531</u>

(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6年度	105年度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損失	(\$ 147)	(\$ 14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負債利益(損失)	952	(640)
淨外幣兌換損失	(8,724)	(1,655)
處分投資利益	519	495
其他損失	(1,461)	-
	<u>(\$ 8,861)</u>	<u>(\$ 1,946)</u>

(三) 折舊及攤銷

	106年度	105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53,846	\$ 53,418
無形資產	<u>15,935</u>	<u>10,901</u>
合計	<u>\$ 69,781</u>	<u>\$ 64,319</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30,319	\$ 33,241
營業費用	<u>23,527</u>	<u>20,177</u>
	<u>\$ 53,846</u>	<u>\$ 53,418</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費用	<u>\$ 15,935</u>	<u>\$ 10,901</u>

(四) 員工福利費用

	106年度	105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薪資費用	\$170,123	\$158,152
其他用人費用	18,055	16,259
退職後福利(附註十四)		
退休金費用	6,005	5,492
股份基礎給付		
權益交割	<u>-</u>	<u>157</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194,183</u>	<u>\$180,060</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6,929	\$ 7,010
營業費用	<u>187,254</u>	<u>173,050</u>
	<u>\$194,183</u>	<u>\$180,060</u>

截至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為 145 人及 129 人，其計算基礎與員工福利一致。

(五)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監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 5~20% 及不高於 2% 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估列比例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員工酬勞	10%	10%
董監事酬勞	1%	1%

金 額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員工酬勞	\$ 13,758	\$ 12,427
董監事酬勞	1,376	1,243

年度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本公司於 106 年 2 月 22 日及 105 年 3 月 3 日舉行董事會，分別決議通過 105 及 104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如下：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u>現金紅利</u>	<u>股票紅利</u>	<u>現金紅利</u>	<u>股票紅利</u>
員工酬勞	\$ 12,427	\$ -	\$ 8,329	\$ -
董監事酬勞	1,243	-	833	-

105 及 104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05 及 104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 106 及 105 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七、繼續營業單位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利益）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22,668	\$ 20,394
未分配盈餘加徵	376	253
以前年度之調整	(3,996)	(2,287)
	<u>19,048</u>	<u>18,360</u>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613)	(470)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18,435</u>	<u>\$ 17,890</u>

會計所得與當期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	\$ 20,814	\$ 18,802
永久性差異	1,241	1,122
未分配盈餘加徵	376	253
以前年度之所得稅費用於本		
年度之調整	(3,996)	(2,287)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18,435</u>	<u>\$ 17,890</u>

本公司所適用之稅率為 17%。

我國於 107 年 2 月經總統公布修正中華民國所得稅法，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 17% 調整為 20%，並自 107 年度施行。此外，107 年度未分配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將由 10% 調降為 5%。106 年 12 月 31 日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計因稅率變動而於 107 年調整增加 484 仟元。

由於 107 年度股東會盈餘分配情形尚具不確定性，故 106 年度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所得稅之潛在所得稅後果尚無法可靠決定。

(二) 本年度所得稅負債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應付所得稅	<u>\$ 17,960</u>	<u>\$ 17,410</u>

(三)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06 年度

	<u>年 初 餘 額</u>	<u>認 列 於 損 益</u>	<u>年 底 餘 額</u>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暫時性差異	<u>\$ 2,129</u>	<u>\$ 613</u>	<u>\$ 2,742</u>

105 年度

	<u>年 初 餘 額</u>	<u>認 列 於 損 益</u>	<u>年 底 餘 額</u>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暫時性差異	<u>\$ 1,659</u>	<u>\$ 470</u>	<u>\$ 2,129</u>

(四) 本公司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如下：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未分配盈餘		
87 年度以後未分配盈餘	<u>\$121,052</u>	<u>\$105,995</u>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12,665</u>	<u>\$ 11,055</u>
	<u>106年度 (預計)</u>	<u>105年度</u>
盈餘分配適用之稅額扣抵比 率	註	17.44%

註：由於 107 年 2 月公布之中華民國所得稅法修正內容廢除兩稅合一制度，本公司預期 107 年分配盈餘時不適用前述稅額扣抵比率。

(五)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截至 104 年度 (含) 以前之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十八、每股盈餘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分子及分母揭露如下：

	金 額 (分 子)	股 數 (分 母) (仟 股)	每 股 盈 餘 (元)
<u>106 年度</u>			
本年度淨利	\$ 104,006		
基本每股盈餘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盈餘	104,006	26,560	\$ 3.92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	341	
稀釋每股盈餘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盈餘	\$ 104,006	26,901	\$ 3.87
<u>105 年度</u>			
本年度淨利	\$ 92,707		
基本每股盈餘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盈餘	92,707	25,726	\$ 3.60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	498	
稀釋每股盈餘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盈餘	\$ 92,707	26,224	\$ 3.54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董事會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十九、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本公司於 105 年度為辦理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股而發行之員工認股權，相關資訊如下：

員 工 認 股 權	105年度	
	單 位 (仟 股)	加 權 平 均 執 行 價 格 (元)
年初流通在外	-	\$ -
本年度給與	375	0.42
本年度執行	(375)	0.42
年底流通在外	-	
年底可執行	-	

105 年度認列之酬勞成本為 157 仟元。

二十、營業租賃協議

本公司為承租人

(一) 租賃協議

本公司之辦公室係向他人承租，租約陸續於 108 年間到期，到期可再續約。

截至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因營業租賃合約所支付之存出保證金分別為 2,128 仟元及 1,563 仟元。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不超過1年	\$ 552	\$ -
1~5年	7,750	12,422
超過5年	-	-
	<u>\$ 8,302</u>	<u>\$ 12,422</u>

(二) 認列為費用之租賃給付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租金支出	<u>\$ 7,988</u>	<u>\$ 8,410</u>

二一、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集團內各企業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定期檢視集團資本結構，包括考量各類資本之成本及相關風險，並依據主要管理階層之建議，藉由支付股利、發行新股、買回股份及發行新債或償付舊債等方式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二二、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資訊

1.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

2. 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公允價值衡量

金融工具於原始認列後之公允價值衡量方式，基於公允價值可觀察之程度分為第 1 至 3 級。

合併公司之金融工具中，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基金受益憑證係按活絡市場相同資產之公開報價衡量，分類上係屬第 1 級；另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衍生工具係按該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分類上屬第 2 級。

3. 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係依下列方式決定：

- (1) 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工具公允價值係參照市場報價決定。
- (2) 合併公司承作之遠期外匯合約衍生工具，係以遠期匯率報價及由配合合約到期期間之報價推導其公允價值。
- (3) 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除上述外）之公允價值係依照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之一般公認定價模式決定。

(二) 金融工具之種類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u>金融資產</u>		
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	\$ 208,104	\$ 147,816
應收帳款	151,899	126,678
應收帳款－關係人	8,587	1,383
其他應收款	5,921	4,097
存出保證金	2,722	1,563
其他非流動資產	15,500	16,37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28,170	115,812
<u>金融負債</u>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		
應付帳款	55,430	17,704
應付帳款－關係人	33,490	42,303
其他應付款	62,759	59,724
存入保證金	12,529	14,41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952

(三)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應收帳款及應付帳款。本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統籌監督及管理合併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以及利率變動風險。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從事外幣交易產生匯率變動風險。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負債帳面金額，請詳附註二六。

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主要受到美金匯率波動之影響。有關匯率之敏感度分析，由下表說明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美金之匯率上升 10% 時，將使本公司稅後淨利增加或（減少）之金額：

	美 金 之 影 響	
	106年度	105年度
損 益	<u>(\$ 20,590)</u>	<u>(\$ 12,068)</u>

(2)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係指由市場利率之變動所造成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變動之風險。本公司之利率風險，主要係來自於浮動利率定期存款。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及本公司提供財務保證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為減輕信用風險，本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

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本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集團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公司管理階層並定期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

截至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未動用之融資額度請參閱(2)融資額度之說明。

(1) 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本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包含本金及估計利息）編製。

106 年 12 月 31 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加權平均 有效利率 (%)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 個月至 1 年	1 至 5 年	5 年以上
無附息負債	-	\$ 35,516	\$ 101,113	\$ 15,050	\$ 12,529	\$ -

105 年 12 月 31 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加權平均 有效利率 (%)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 個月至 1 年	1 至 5 年	5 年以上
無附息負債	-	\$ 33,498	\$ 72,384	\$ 13,669	\$ 14,596	\$ -

上述非衍生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浮動利率工具金額，將因浮動利率與資產負債表日所估計之利率不同而改變。

(2) 融資額度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無擔保銀行額度，要求即付，每年重新檢視		
— 已動用金額	\$ -	\$ -
— 未動用金額	<u>80,000</u>	<u>80,000</u>
	<u>\$ 80,000</u>	<u>\$ 80,000</u>

二三、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u>關 係 人 名 稱</u>	<u>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u>
九齊微電子(深圳)有限公司(“九齊微公司”)	子 公 司
新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新唐科技公司”)	其 他 關 係 人

(二) 營業收入

<u>關 係 人 名 稱</u>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九齊微公司	<u>\$ 20,474</u>	<u>\$ 6,373</u>

(三) 進 貨

<u>關 係 人 名 稱</u>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新唐科技公司	<u>\$232,139</u>	<u>\$242,653</u>

本公司與關係人之進貨交易，其付款條件與非關係人並無重大差異；其交易價格係由雙方協商決定。

(四) 應收關係人款項

<u>關 係 人 名 稱</u>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九齊微公司	<u>\$ 8,587</u>	<u>\$ 1,383</u>

(五) 應付關係人款項

<u>關 係 人 名 稱</u>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新唐科技公司	<u>\$ 33,490</u>	<u>\$ 42,303</u>

(六) 保證情形

本公司以下列資產作為向新唐科技公司長期持續購料之擔保品：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質押定存單	<u>\$ 12,000</u>	<u>\$ 12,000</u>

(七)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短期員工福利	<u>\$ 9,922</u>	<u>\$ 10,185</u>
退職後福利	<u>219</u>	<u>223</u>
	<u>\$ 10,141</u>	<u>\$ 10,408</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四、質抵押之資產

請參閱附註六及二三。

二五、重大或有負債或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 本公司於 105 年 10 月 21 日接獲智慧財產法院中華民國 105 年 10 月 18 日函文 1050004265 號，關於林亞夫先生控告本公司之開發工具(Q Code) 侵害其所擁有之發明專利。本公司業已委託專業律師處理本訴訟案，同時經評估本訴訟案對本公司之財務、業務不致有重大影響。

(二) 和潤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和潤公司」)控告本公司未按租賃合約所訂方式給付租金，要求本公司應給付和潤公司 1,380 仟元及自 104 年 11 月起至清償日止按年息 5% 計算之利息。本案於 106 年 9 月 30 日經台北地方法院一審判決本公司敗訴，截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估列相關之賠償損失 1,380 仟元(帳列其他應付款)。本公司對前述判決尚無法接受，已於 106 年 11 月提起上訴。

二六、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單位：外幣仟元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11,367	29.760	\$338,279	\$ 6,666	32.250	\$214,966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3,031	29.760	90,210	2,157	32.250	69,570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兌換損失如下：

外幣	106年度		105年度	
	匯率	淨兌換損失	匯率	淨兌換損失
美金	29.760	(\$ 9,052)	32.250	(\$ 1,363)

二七、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編號	項	目	說明
1	資金貸與他人。		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3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附表二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3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3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1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附表三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1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		無
10	被投資公司資訊。		附表四

(三) 大陸投資資訊：

編號	項	目	說明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年度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附表五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1)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2)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3)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4)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5)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6)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附表五

九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 發 行 人 之 關 係	帳 列 科 目	期 股			未		註
				數	帳 面 金 額 (%)	公 允 價 值	備		
九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受益憑證 第一金全家福貨幣市場基金 一銀富蘭克林華美貨幣市場 基金	無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7,176 2,445,493	\$ 3,047 25,123	- -	\$ 3,047 25,123		

九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3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民國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表二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	帳類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末餘額 股數/單位數	初買 金額/單位數	入賣 金額/單位數	售價	帳面成本	分處	損益	出期 股數/單位數	未	
														金額	金額
九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受益憑證 兆豐國際買鑽貨幣 市場基金	透過提撥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7,707,758	\$ 95,717	\$ 44,754 (註)	\$ 140,979	\$ 140,471	\$	508	-	\$	-

註：係包含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九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		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及	應收(付)票據、帳款	註
			進(銷)貨金	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投信期			
九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新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持有本公司 17% 股份之投資公司且為本公司董事	進	\$ 232,139	45%	月結 45 天付款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進	\$ 33,490	(38%)				

九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本期初	投資期末	投資金額	期末數	持有帳面金額	有被投資本額	被投資公司損益	本期認列之損益	備註
九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世榮有限公司	薩摩亞	一般投資公司	\$ 15,340	\$ 15,340	\$ 15,340	500,000	(\$ 417)		\$ 1,197	\$ 1,197	

註：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五。

九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仟元

附表五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 1)	本自台灣匯出累積金額	初期匯出累積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自台灣匯出投資金額	期末匯出累積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 2)	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末已匯回投資收益	註
						匯出	收回								
九齊微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電子及通訊產品等之技術開發	\$ 14,594 (RMB 3,000)	經由第三地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14,594 (RMB 3,000)	14,594 (RMB 3,000)	\$ -	\$ -	\$ 14,594 (RMB 3,000)	14,594 (RMB 3,000)	\$ 1,272	100	\$ 1,272	(\$ 853)	\$ -	

本期末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核准投資金額	審計委員會核准投資金額	經濟部大陸地區投資審議會規定金額
\$14,594 (USD 475)	\$14,594 (RMB3,000)		\$289,838 (註 3)

註 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1) 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2)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或世榮有限公司再投資大陸(請註明該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
- (3) 其他方式。

註 2：本年度認列投資損益，係依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

註 3：依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六十為上限。

- 一、與大陸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請參閱附註二、三。
- 二、大陸投資公司直接與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提供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情形：無。
- 三、與大陸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提供資金融通情形：無。
- 四、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無。

附件二： 105 年度、106 年度及 107 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

九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05及104年度

地址：新竹市水利路81號7樓之1

電話：(03)5169077

§ 目 錄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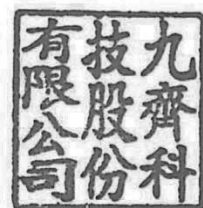
項	目 頁	次	合併財務報告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3		-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	4~8		-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9		-
六、合併綜合損益表	10~11		-
七、合併權益變動表	12		-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13~14		-
九、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5		一
(二) 通過合併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5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5~20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20~28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8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8~43		六~二二
(七) 關係人交易	43		二三
(八) 質抵押之資產	44		二四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44		二五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二)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44		二六
(十三) 部門資訊	44~45		二七
(十四)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45, 47~50		二八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45, 51		二八
3. 大陸投資資訊	46, 52		二八
十、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53~54		-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本公司 105 年度（自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九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郭 秋 麗



中 華 民 國 106 年 2 月 22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九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九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與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九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與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九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九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5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九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5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收入認列

銷貨收入認列之要件，係確認貨物所有權及風險是否移轉予客戶，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因九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主要銷貨對象較為集中，基於收入認列之正確與否將影響財務報告之允當表達，因此對於本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係屬重要事項。

本會計師檢視主要銷售客戶之交易條件，確認銷貨收入認列時點與移轉風險及報酬時點一致，並瞭解銷貨收入認列之內部控制，評估及測試其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本會計師亦取得管理階層編製之銷貨收入交易明細表，就主要銷售客戶擇要選樣，驗證其收入之真實性。

存貨之減損

九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存貨為 102,283 仟元（已扣除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準備 12,446 仟元），相關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暨會計政策，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及五。

九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存貨評價採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由於存貨淨變現價值之評估須考量產品市場銷售情形及品質狀況，涉及管理階層重大之估計及判斷，因此對於本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係屬重要事項。

本會計師取得管理階層編製之存貨成本與淨變現價值評估資料，抽核估計售價至最近期銷售紀錄及評估管理階層估計淨變現價值之依據，核算備抵存貨跌價金額之合理性；並就管理階層編製之存貨庫齡資料，抽核驗證庫齡分類之正確性。

其他事項

九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05 及 104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九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九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九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九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九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九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九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九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九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5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洪 國 田

洪國田



會計師 余 鴻 賓

余鴻賓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6 年 2 月 2 2 日

九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	\$ 153,404	25	\$ 105,645	21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七）	115,812	19	92,464	19
1170	應收帳款（附註八）	126,678	20	110,945	22
1200	其他應收款	4,097	1	4,023	1
1310	存貨（附註九）	102,283	16	75,528	15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2,780	-	1,190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505,054</u>	<u>81</u>	<u>389,795</u>	<u>78</u>
	非流動資產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十一）	53,052	9	59,843	12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十二）	39,843	7	30,640	6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十七）	2,129	-	1,659	-
1920	存出保證金	1,864	-	3,723	1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六及二三）	17,879	3	16,375	3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114,767</u>	<u>19</u>	<u>112,240</u>	<u>22</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619,821</u>	<u>100</u>	<u>\$ 502,035</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附註七）	\$ 952	-	\$ 312	-
2150	應付票據	-	-	1,627	-
2170	應付帳款	17,704	3	25,739	5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二三）	42,303	7	42,334	9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三）	63,676	10	48,954	10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十七）	17,410	3	10,456	2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1,810	-	1,305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143,855</u>	<u>23</u>	<u>130,727</u>	<u>26</u>
	非流動負債				
2645	存入保證金	17,265	3	19,823	4
2XXX	負債總計	<u>161,120</u>	<u>26</u>	<u>150,550</u>	<u>30</u>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十五）				
3110	普通股股本	265,597	43	240,597	48
3200	資本公積	56,529	9	19,372	4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30,334	5	24,740	5
3350	未分配盈餘	105,995	17	66,689	13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46	-	87	-
3XXX	權益總計	<u>458,701</u>	<u>74</u>	<u>351,485</u>	<u>70</u>
	負 債 及 權 益 總 計	<u>\$ 619,821</u>	<u>100</u>	<u>\$ 502,035</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郭秋麗



經理人：陳建隆



會計主管：陳筱萍



九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5年度		104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附註二七)	\$ 893,536	100	\$ 746,905	100
5000	營業成本 (附註二三)	<u>528,163</u>	<u>59</u>	<u>446,810</u>	<u>60</u>
5900	營業毛利	<u>365,373</u>	<u>41</u>	<u>300,095</u>	<u>40</u>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34,653	4	31,321	4
6200	管理費用	45,170	5	49,134	7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u>173,646</u>	<u>20</u>	<u>156,326</u>	<u>21</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253,469</u>	<u>29</u>	<u>236,781</u>	<u>32</u>
6900	營業淨利	<u>111,904</u>	<u>12</u>	<u>63,314</u>	<u>8</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503	-	607	-
7190	其他收入	36	-	547	-
7630	外幣兌換 (損失) 利益	(1,551)	-	4,663	1
7590	其他利益及 (損失) (附註十六)	(295)	-	(152)	-
7510	利息費用	<u>-</u>	<u>-</u>	<u>(4)</u>	<u>-</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1,307)</u>	<u>-</u>	<u>5,661</u>	<u>1</u>
7900	稅前利益	110,597	12	68,975	9
7950	所得稅費用 (附註十七)	<u>(17,890)</u>	<u>(2)</u>	<u>(13,040)</u>	<u>(1)</u>
8200	本年度淨利	<u>92,707</u>	<u>10</u>	<u>55,935</u>	<u>8</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5年度		104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本年度其他綜合利益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 159	-	\$ 68	-
8500	本年度綜合利益總額	\$ 92,866	10	\$ 56,003	8
	每股盈餘 (附註十八)				
9710	基 本	\$ 3.60		\$ 2.32	
9810	稀 釋	\$ 3.54		\$ 2.27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郭秋麗



經理人：陳建隆



會計主管：陳筱萍





九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歸屬股東	本公司			業主之		權益		權益總額
		實收資本	公積金	法定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權益總額		
A1	104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40,597	\$ 19,372	\$ 18,268	\$ 70,157	\$ 19	\$ 348,413		
B1	103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附註十五)	-	-	6,472	(6,472)	-	-		
B5	法定盈餘公積 現金股利	-	-	-	(52,931)	-	(52,931)		
D1	104 年度淨利	-	-	-	55,935	-	55,935		
D3	104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利益	-	-	-	-	68	68		
D5	104 年度綜合利益總額	-	-	-	55,935	68	56,003		
Z1	10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240,597	19,372	24,740	66,689	87	351,485		
B1	104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附註十五)	-	-	5,594	(5,594)	-	-		
B5	法定盈餘公積 現金股利	-	-	-	(47,807)	-	(47,807)		
D1	105 年度淨利	-	-	-	92,707	-	92,707		
D3	105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利益	-	-	-	-	159	159		
D5	105 年度綜合利益總額	-	-	-	92,707	159	92,866		
E1	105 年度現金增資 (附註十五)	25,000	37,000	-	-	-	62,000		
N1	發行員工認股權 (附註十九)	-	157	-	-	-	157		
Z1	105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265,597	\$ 56,529	\$ 30,334	\$ 105,995	\$ 246	\$ 458,701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郭秋麗



經理人：陳建隆



會計主管：陳筱萍

九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5年度	104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110,597	\$ 68,975
A2001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53,873	64,438
A20200	攤銷費用	10,901	8,245
A20900	利息費用	-	4
A21200	利息收入	(503)	(607)
A21900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157	-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 商品之淨損失	786	79
A23100	處分投資利益	(495)	(44)
A299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利 益	-	(5)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10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22,999)	(48,957)
A31150	應收帳款	(15,733)	(25,537)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	269
A31180	其他應收款	(72)	3,826
A31200	存 貨	(26,755)	(9,997)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1,590)	84
A32130	應付票據	(1,627)	286
A32150	應付帳款	(8,035)	560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31)	11,082
A32180	其他應付款	14,623	7,288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505	(51)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13,602	79,938
A33100	收取之利息	501	600
A33300	支付之利息	-	(4)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11,406)	(13,721)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02,697</u>	<u>66,813</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7,032)	(50,974)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20,104)	(18,530)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5年度	104年度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 -	\$ 118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1,504)	1,750
B037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u>1,859</u>	<u>1,797</u>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66,781)</u>	<u>(65,839)</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3100	存入保證金減少	(2,558)	(1,652)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47,807)	(52,931)
C04600	現金增資	<u>62,000</u>	<u>-</u>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11,635</u>	<u>(54,583)</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u>208</u>	<u>117</u>
EEEE	本年度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減少)數	47,759	(53,492)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105,645</u>	<u>159,137</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153,404</u>	<u>\$ 105,645</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郭秋麗



經理人：陳建隆



會計主管：陳筱萍



九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九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或九齊公司)於 95 年 10 月經經濟部核准設立，主要營業項目為語音控制 IC、微控制器語音產品(MCU)、LCD 微控制器產品、MIDI IC、錄音積體電路產品、DSP 等之研發、銷售及生產，並以消費性電子應用產業為主，應用於音效產品、個人電子產品、家電產品、發聲玩具禮品及互動性消費產品。

本公司股票自 105 年 5 月 9 日起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正式掛牌上櫃。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06 年 2 月 22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尚未生效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將於 106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

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發布之金管證審字第 1050050021 號及金管證審字第 1050026834 號函，認可 106 年適用之 IFRS、IAS、IFRIC 及 SIC(以下稱「IFRSs」)及相關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修正規定。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 1)</u>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註 2)
「2011-2013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
「2012-2014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6 年 1 月 1 日(註 3)

(接次頁)

(承前頁)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之生效日(註1)
IFRS 10、IFRS 12及IAS 28之修正「投資個體：適用合併報表之例外規定」	2016年1月1日
IFRS 11之修正「聯合營運權益之取得」	2016年1月1日
IFRS 14「管制遞延帳戶」	2016年1月1日
IAS 1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6年1月1日
IAS 16及IAS 38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2016年1月1日
IAS 16及IAS 41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2016年1月1日
IAS 19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金」	2014年7月1日
IAS 27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中之權益法」	2016年1月1日
IAS 36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年1月1日
IAS 39之修正「衍生工具之約務更替與避險會計之持續適用」	2014年1月1日
IFRIC 21「公課」	2014年1月1日

註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2：給與日於2014年7月1日以後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開始適用IFRS 2之修正；收購日於2014年7月1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開始適用IFRS 3之修正；IFRS 13於修正時即生效。其餘修正係適用於2014年7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註3：除IFRS 5之修正推延適用於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外，其餘修正係追溯適用於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上述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106年適用之IFRSs規定將不致造成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稱“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AS 36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IAS 36之修正係釐清合併公司僅須於認列或迴轉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減損損失當期揭露其可回收金額。此外，已認列／迴轉減損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可回收金額若以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衡量，合併公司將揭露公允價值層級，對屬第2等級

公允價值衡量，並將額外揭露衡量公允價值之評價技術及每一關鍵假設。若以現值法衡量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須增加揭露所採用之折現率。前述修正將於 106 年追溯適用。

2.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IFRS 3「企業合併」及 IFRS 8「營運部門」等若干準則。

106 年追溯適用 IFRS 13 之修正時，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之無設定利率短期應收款及應付款將按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3. 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修正

該修正除配合 106 年適用之 IFRSs 新增若干會計項目及非金融資產減損揭露規定外，另配合國內實施 IFRSs 情形，強調若干認列與衡量規定，並新增關係人交易之揭露。

該修正規定，其他公司或機構與合併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者，除能證明不具控制或重大影響者外，係屬實質關係人。此外，該修正規定應揭露與合併公司進行重大交易之關係人名稱及關係，若單一關係人交易金額或餘額達合併公司各該項交易總額或餘額 10% 以上者，應按關係人名稱單獨列示。

106 年追溯適用前述修正時，將增加關係人交易之揭露。

(二)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合併公司未適用下列業經 IASB 發布但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除 IFRS 9 及 IFRS 15 應自 107 年度開始適用外，金管會尚未發布其他準則生效日。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u>
「2014-2016 週期之年度改善」	註 2
IFRS 2 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與衡量」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4 之修正「於 IFRS 4『保險合約』下 IFRS 9『金融工具』之適用」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金融工具」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2018 年 1 月 1 日

(接次頁)

(承前頁)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發布之生效日(註1)</u>
IFRS 10及IAS 28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年1月1日
IFRS 15之修正「IFRS 15之闡釋」	2018年1月1日
IFRS 16「租賃」	2019年1月1日
IAS 7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年1月1日
IAS 12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年1月1日
IAS 40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換」	2018年1月1日
IFRIC 22「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2018年1月1日

註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2：IFRS 12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2017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IAS 28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2018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1. IFRS 9「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之認列及衡量

就金融資產方面，所有原屬於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後續衡量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以公允價值衡量。若合併公司係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且其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則該金融資產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未符合前述條件之其他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衡量。

金融資產之減損

IFRS 9改採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式」認列金融資產之減損。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產生之合約資產，認列備抵信用損失。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並未顯著增加，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未來12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

認列後已顯著增加且非低信用風險，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剩餘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但未包括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必須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信用損失。

此外，原始認列時已有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合併公司考量原始認列時之預期信用損失以計算信用調整後之有效利率，後續備抵信用損失則按後續預期信用損失累積變動數衡量。

過渡規定

IFRS 9 生效時，首次適用日前已除列之項目不得適用。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應追溯適用，惟合併公司無須重編比較期間，並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2.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及相關修正

IFRS 15 係規範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該準則將取代 IAS 18「收入」及相關解釋。

合併公司於適用 IFRS 15 時，係以下列步驟認列收入：

- (1) 辨認客戶合約；
- (2) 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 (3) 決定交易價格；
- (4) 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及
- (5) 於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於辨認履約義務時，IFRS 15 及相關修正規定，若商品或勞務能被區分（例如，經常單獨銷售某一商品或勞務），且移轉商品或勞務之承諾依合約之內涵係可區分（亦即，合約承諾之性質係為個別移轉每一商品或勞務，而非移轉組合產出），則該商品或勞務係可區分。

IFRS 15 及相關修正生效時，合併公司得選擇追溯適用至比較期間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3. IFRIC 22「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IAS 21 規定外幣交易之原始認列，應以外幣金額依交易日功能性貨幣與外幣間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IFRIC

22 進一步說明若企業於原始認列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前已預付或預收對價，應以原始認列預收付對價之日作為交易日。若企業分次預收付對價，應分別決定每次預收付對價之交易日。

合併公司得選擇追溯適用 IFRIC 22，或自首次適用日或首次適用 IFRIC 22 之財務報告比較期間開始日推延適用 IFRIC 22。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及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例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十、附表五及附表六。

(五) 外 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合併公司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六)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列示如下：

A.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其他金融資產及存出保證金）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B.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持有供交易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上述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合併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帳款，該資產若經個別評估未有客觀減損證據，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

收帳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合併公司過去收款經驗、延遲付款以及與應收款拖欠之資訊評估及考量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之金額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折現之現值間的差額衡量，若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金融資產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之累計損益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包含持有供交易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上述金融負債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除上述情況外，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義務解除、取消或到期時，始將金融負債除列。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3. 衍生工具

合併公司簽訂之衍生工具包括遠期外匯合約，用以管理合併公司之匯率風險。

衍生工具於簽訂衍生工具合約時，原始以公允價值認列，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後續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然指定且為有效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其認列於損益之時點則將視避險關係之性質而定。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七) 存貨

存貨包括原料、物料、製成品、在製品及半成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並依據庫存及銷貨狀況評估適當之備抵損失。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並開始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九)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2.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 有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迴轉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未認列減損損失前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一) 負債準備

認列為負債準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資產負債表日清償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負債準備係以清償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折現值衡量。

(十二) 收入認列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1. 合併公司已經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2. 合併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3.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4.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
5.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及
6. 勞務收入係於勞務提供時予以認列。

(十三) 租賃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時，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除非另一種有系統之基礎更能代表使用者效益之時間型態。營業租賃下，或有租金於發生當期認列為費用。

(十四)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合併公司之退休福利計畫係屬確定提撥退休福利計畫，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就應提撥之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十五)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

於很有可能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可減除所得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可減除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本年度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十六) 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員工認股權

對員工之權益交割股份基礎給付，係以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衡量。

員工認股權係按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及預期既得員工認股權之最佳估計數量，於既得期間內以直線基礎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若其於給與日立即既得，係於給與日全數認列費用。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修正預期既得之員工認股權估計數量。若有修正原估計數量，其影響數係認列為損益，使累計費用反映修正之估計數，並相對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一) 存貨之減損

存貨淨變現價值係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估計，該等估計係依目前市場銷售狀況及品質狀況評估，市場銷售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

(二) 所得稅

所得稅係以當年度盈餘為基礎並扣除預計可使用之投資抵減估列，惟可使用之投資抵減須視主管機關是否核准抵減而定，若未來實際核准數與預計不同，則會產生應付所得稅之調整損益。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零用金及庫存現金	\$ 187	\$ 281
銀行活期存款	114,217	65,789
約當現金－銀行定期存款	<u>39,000</u>	<u>39,575</u>
	<u>\$153,404</u>	<u>\$105,645</u>

銀行存款及定期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利率區間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銀行活期存款及定期存款	<u>0.05%~0.96%</u>	<u>0.12%~0.87%</u>

合併公司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均有定期存款 16,375 仟元，因提供作為進貨擔保之用，已轉列「其他非流動資產」科目項下。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流動		
基金受益憑證	<u>\$115,812</u>	<u>\$ 92,464</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負債－流動		
遠期外匯合約（未指定避險 之衍生工具）	<u>\$ 952</u>	<u>\$ 312</u>

(一) 資產負債表日，未適用避險會計且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如下：

105年12月31日

	幣 別	到 期 日	合 約 金 額 (仟 元)
賣出遠期外匯	美金兌新台幣	106.1.13~106.3.15	USD2,650/NTD84,341

104年12月31日

	幣 別	到 期 日	合 約 金 額 (仟 元)
賣出遠期外匯	美金兌新台幣	105.1.4~105.2.24	USD1,530/NTD50,151

(二) 合併公司 105 及 104 年度從事遠期外匯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規避外幣資產及負債因匯率波動產生之風險。

八、應收帳款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應收帳款	\$126,678	\$110,945
減：備抵呆帳	<u>-</u>	<u>-</u>
	<u>\$126,678</u>	<u>\$110,945</u>

合併公司對客戶之授信期間原則上為月結 30~45 天。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合併公司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備抵呆帳係參考帳齡分析、歷史經驗及客戶目前財務狀況分析，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合併公司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30 天以下	\$126,678	\$110,945
31 至 90 天	<u>-</u>	<u>-</u>
合 計	<u>\$126,678</u>	<u>\$110,945</u>

九、存 貨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原 物 料	\$ 552	\$ 32
在製品及半成品	75,281	59,726
製 成 品	<u>26,450</u>	<u>15,770</u>
	<u>\$102,283</u>	<u>\$ 75,528</u>

(一) 105年及104年12月31日之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分別為12,446仟元及8,149仟元。

(二) 105及104年度營業成本分別包括存貨跌價及報廢損失4,297仟元及2,715仟元。

十、子 公 司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105年 12月31日	104年 12月31日
九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世榮有限公司	一般投資公司	100%	100%
世榮有限公司	九齊微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電子及通訊產品等之技術開發	100%	100%

上述子公司之業務性質、主要營業場所及公司註冊之國家資訊，請參閱附表五「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及附表六「大陸投資資訊」。

十一、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機器設備	\$ 2,287	\$ 3,105
辦公設備	5,715	7,199
光罩設備	<u>45,050</u>	<u>49,539</u>
	<u>\$ 53,052</u>	<u>\$ 59,843</u>

	機器設備	辦公設備	光單設備	合計
<u>成 本</u>				
104年1月1日餘額	\$ 14,740	\$ 13,383	\$ 392,010	\$ 420,133
增 添	1,209	82	49,576	50,867
處 分	(318)	(588)	(103,532)	(104,438)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37)	(13)	-	(50)
104年12月31日餘額	<u>15,594</u>	<u>12,864</u>	<u>338,054</u>	<u>366,512</u>
<u>累計折舊及減損</u>				
104年1月1日餘額	11,910	3,746	330,930	346,586
處 分	(318)	(475)	(103,532)	(104,325)
折舊費用	919	2,402	61,117	64,438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22)	(8)	-	(30)
104年12月31日餘額	<u>12,489</u>	<u>5,665</u>	<u>288,515</u>	<u>306,669</u>
104年12月31日淨額	<u>\$ 3,105</u>	<u>\$ 7,199</u>	<u>\$ 49,539</u>	<u>\$ 59,843</u>
<u>成 本</u>				
105年1月1日餘額	\$ 15,594	\$ 12,864	\$ 338,054	\$ 366,512
增 添	170	692	46,269	47,131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92)	(46)	-	(138)
105年12月31日餘額	<u>15,672</u>	<u>13,510</u>	<u>384,323</u>	<u>413,505</u>
<u>累計折舊及減損</u>				
105年1月1日餘額	12,489	5,665	288,515	306,669
折舊費用	954	2,161	50,758	53,873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58)	(31)	-	(89)
105年12月31日餘額	<u>13,385</u>	<u>7,795</u>	<u>339,273</u>	<u>360,453</u>
105年12月31日淨額	<u>\$ 2,287</u>	<u>\$ 5,715</u>	<u>\$ 45,050</u>	<u>\$ 53,052</u>

十二、無形資產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專利權	\$ 17,766	\$ 5,205
電腦軟體	<u>22,077</u>	<u>25,435</u>
	<u>\$ 39,843</u>	<u>\$ 30,640</u>

	專 利 權	電 腦 軟 體	合 計
<u>成 本</u>			
104年1月1日餘額	\$ 18,340	\$ 19,872	\$ 38,212
增 添	<u>648</u>	<u>17,882</u>	<u>18,530</u>
104年12月31日餘額	<u>18,988</u>	<u>37,754</u>	<u>56,742</u>
<u>累計攤銷及減損</u>			
104年1月1日餘額	10,712	7,145	17,857
攤銷費用	<u>3,071</u>	<u>5,174</u>	<u>8,245</u>
104年12月31日餘額	<u>13,783</u>	<u>12,319</u>	<u>26,102</u>
104年12月31日淨額	<u>\$ 5,205</u>	<u>\$ 25,435</u>	<u>\$ 30,640</u>
<u>成 本</u>			
105年1月1日餘額	\$ 18,988	\$ 37,754	\$ 56,742
增 添	<u>15,695</u>	<u>4,409</u>	<u>20,104</u>
105年12月31日餘額	<u>34,683</u>	<u>42,163</u>	<u>76,846</u>
<u>累計攤銷及減損</u>			
105年1月1日餘額	13,783	12,319	26,102
攤銷費用	<u>3,134</u>	<u>7,767</u>	<u>10,901</u>
105年12月31日餘額	<u>16,917</u>	<u>20,086</u>	<u>37,003</u>
105年12月31日淨額	<u>\$ 17,766</u>	<u>\$ 22,077</u>	<u>\$ 39,843</u>

十三、其他應付款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 37,665	\$ 26,347
應付光單款	8,472	8,373
其 他	<u>17,539</u>	<u>14,234</u>
	<u>\$ 63,676</u>	<u>\$ 48,954</u>

十四、退職後福利計畫

九齊公司係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九齊公司105及104年度認列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5,492仟元及5,016仟元。

十五、權益

(一) 股本

普通股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60,000</u>	<u>60,000</u>
額定股本	<u>\$600,000</u>	<u>\$600,000</u>
已發行且付清股款之股數(仟股)	<u>26,560</u>	<u>24,060</u>
已發行股本	<u>\$265,597</u>	<u>\$240,597</u>
面額(元)	<u>\$ 10</u>	<u>\$ 10</u>

本公司為配合上櫃公開承銷，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計 2,50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上述現金增資案已於 105 年 3 月 29 日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證櫃審字第 1050006374 號函申報生效，每股發行價格訂為 26 元。辦理上述現金增資後，本公司 105 年 12 月 31 日實收資本額為 265,597 仟元，分為 26,56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均為普通股。

(二) 資本公積

105 及 104 年度各類資本公積餘額之調節如下：

	股票發行溢價	認 股 權	其 他	合 計
104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9,231	\$ -	\$ 141	\$ 19,372
10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9,231</u>	<u>\$ -</u>	<u>\$ 141</u>	<u>\$ 19,372</u>
105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9,231	\$ -	\$ 141	\$ 19,372
現金增資	37,000	-	-	37,000
員工認股權	-	157	-	157
105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56,231</u>	<u>\$ 157</u>	<u>\$ 141</u>	<u>\$ 56,529</u>

資本公積中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公司債轉換溢價及庫藏股票交易等）及受領贈與之部分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股利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因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員工認股權及認股權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1. 依 104 年 5 月之公司修訂法，股息及紅利之分派限於股東，員工非屬盈餘分派之對象。本公司已於 105 年 5 月 25 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修正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並於章程中另外訂定員工酬勞之分派政策。

修正後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本公司年度決算於完納稅捐，彌補已往虧損後，分派盈餘時應先提撥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修正後章程之員工及董監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十六之(二)員工福利費用。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每年就可供分配盈餘提撥不低於 10% 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惟累積可供分配盈餘低於實收股本 1% 時，得不予分配；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時，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之 10%。

2.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10047490 號函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IFRSs) 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餘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3.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4.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5. 本公司分別於 105 年 5 月 25 日及 104 年 5 月 6 日舉行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104 及 103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104年度	103年度	104年度	103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5,594	\$ 6,472		
現金股利	<u>47,807</u>	<u>52,931</u>	\$ 1.80	\$ 2.20
	<u>\$ 53,401</u>	<u>\$ 59,403</u>		

(四) 其他權益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5年度	104年度
年初餘額	\$ 87	\$ 19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 產生之兌換差額	<u>159</u>	<u>68</u>
年底餘額	<u>\$ 246</u>	<u>\$ 87</u>

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自其功能性貨幣換算為合併公司表達貨幣（即新台幣）所產生之相關兌換差額，係直接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之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十六、繼續營業單位淨利及其他綜合損益

(一) 折舊及攤銷

	105年度	104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53,873	\$ 64,438
無形資產	<u>10,901</u>	<u>8,245</u>
合 計	<u>\$ 64,774</u>	<u>\$ 72,683</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33,241	\$ 37,971
營業費用	<u>20,632</u>	<u>26,467</u>
	<u>\$ 53,873</u>	<u>\$ 64,438</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	\$ -
營業費用	<u>10,901</u>	<u>8,245</u>
	<u>\$ 10,901</u>	<u>\$ 8,245</u>

(二) 員工福利費用

	105年度			104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短期員工福利						
薪資費用	\$ 6,141	\$ 157,531	\$ 163,672	\$ 5,380	\$ 136,213	\$ 141,593
其他用人費用	\$ 601	\$ 16,233	\$ 16,834	\$ 597	\$ 15,787	\$ 16,384
退職後福利(附註 十四)						
退休金費用	\$ 262	\$ 5,230	\$ 5,492	\$ 250	\$ 4,766	\$ 5,016
股份基礎給付(附 註十九)						
權益交割	\$ 6	\$ 151	\$ 157	\$ -	\$ -	\$ -

- 截至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為 134 人及 126 人。
- 依 104 年 5 月修正後之公司法及 105 年 5 月 25 日經股東會決議之修正章程，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監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 5~20% 及不高於 2% 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105 年度估列員工酬勞 12,427 仟元及董監酬勞 1,243 仟元，上述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係分別按前述稅前利益之 10% 及 1% 估列。
- 年度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 本公司於 105 年 3 月 3 日舉行董事會及 104 年 5 月 6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之 104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與 103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如下。另 104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已於 105 年 5 月 25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修正章程後，報告股東會。

	104年度		103年度	
	現金紅利	股票紅利	現金紅利	股票紅利
員工酬勞	\$ 8,329	\$ -	\$ 11,814	\$ -
董監事酬勞	833	-	1,181	-

- 105 年 3 月 3 日董事會決議配發之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與 104 年 5 月 6 日股東常會決議配發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與 104

及 103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認列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金額並無差異。

6.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三)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5年度	104年度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之(損失)利益	(\$ 146)	\$ 23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負債損失	(640)	(312)
處分投資利益	495	44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利 益	-	5
其他損失	(4)	(122)
其他利益及損失淨額	(\$ 295)	(\$ 152)

十七、繼續營業單位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利益)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20,394	\$ 13,594
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253	532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2,287)	2
	<u>18,360</u>	<u>14,128</u>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470)	(1,088)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17,890</u>	<u>\$ 13,040</u>

會計所得與當期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	\$ 18,802	\$ 11,731
永久性差異	1,122	775
未分配盈餘加徵	253	532
以前年度之所得稅費用於本 年度之調整	(2,287)	2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17,890</u>	<u>\$ 13,040</u>

本公司所適用之稅率為 17%。九齊微電子（深圳）有限公司所適用之稅率為 25%。

由於 106 年度股東會盈餘分配情形尚具不確定性，故 105 年度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所得稅之潛在所得稅後果尚無法可靠決定。

(二) 本年度所得稅負債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應付所得稅	<u>\$ 17,410</u>	<u>\$ 10,456</u>

(三)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05 年度

	<u>年 初 餘 額</u>	<u>認 列 於 損 益</u>	<u>年 底 餘 額</u>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暫時性差異	<u>\$ 1,659</u>	<u>\$ 470</u>	<u>\$ 2,129</u>

104 年度

	<u>年 初 餘 額</u>	<u>認 列 於 損 益</u>	<u>年 底 餘 額</u>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暫時性差異	<u>\$ 571</u>	<u>\$ 1,088</u>	<u>\$ 1,659</u>

(四) 本公司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如下：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未分配盈餘		
87 年度以後未分配盈餘	<u>\$105,995</u>	<u>\$ 66,689</u>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11,055</u>	<u>\$ 9,821</u>
	<u>105年度（預計）</u>	<u>104年度</u>
盈餘分配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	22.16%	16.98%

(五)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截至 103 年度（含）以前之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十八、每股盈餘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分子及分母揭露如下：

	金 額 (分 子)	股 數 (分 母) (仟 股)	每 股 盈 餘 (元)
<u>105 年度</u>			
本年度淨利	\$ 92,707		
基本每股盈餘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盈餘	92,707	25,726	\$ 3.60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或員工酬勞	-	498	
稀釋每股盈餘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盈餘	\$ 92,707	26,224	\$ 3.54
<u>104 年度</u>			
本年度淨利	\$ 55,935		
基本每股盈餘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盈餘	55,935	24,060	\$ 2.32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或員工酬勞	-	623	
稀釋每股盈餘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盈餘	\$ 55,935	24,683	\$ 2.27

若合併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分紅，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十九、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合併公司於 105 年度為辦理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股而發行之員工認股權，相關資訊如下：

員 工 認 股 權	105 年度	
	單 位 (仟 股)	加 權 平 均 執 行 價 格 (元)
年初流通在外	-	\$ -
本年度給與	375	0.42
本年度執行	(375)	0.42
年底流通在外	-	
年底可執行	-	

105 年度認列之酬勞成本為 157 仟元。

二十、營業租賃協議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一) 租賃協議

合併公司之辦公室係向他人承租，租約將陸續於 105 年間到期，到期可再續約。

截至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因營業租賃合約所支付之存出保證金分別為 1,864 仟元及 3,723 仟元。

(二) 認列為費用之租賃給付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租金支出	<u>\$ 9,007</u>	<u>\$ 11,551</u>

二一、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集團內各企業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合併公司主要管理階層定期檢視集團資本結構，包括考量各類資本之成本及相關風險，並依據主要管理階層之建議，藉由支付股利、發行新股、買回股份及發行新債或償付舊債等方式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二二、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

1.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

2. 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公允價值衡量

金融工具於原始認列後之公允價值衡量方式，基於公允價值可觀察之程度分為第 1 至 3 級。

合併公司之金融工具中，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基金受益憑證係按活絡市場相同資產之公開報價衡量，分類上係屬第 1 級；另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衍生工具係

按該負債直接或間接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分類上屬第 2 級。

3. 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係依下列方式決定：

- (1) 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工具公允價值係參照市場報價決定。
- (2) 合併公司承作之遠期外匯合約衍生工具，係以遠期匯率報價及由配合合約到期期間之報價推導其公允價值。
- (3) 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除上述外）之公允價值係依照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之一般公認定價模式決定。

(二)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53,404	\$ 105,645
應收帳款	126,678	110,945
其他應收款	4,097	4,023
存出保證金	1,864	3,723
其他非流動資產	16,375	16,37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115,812	92,464
<u>金融負債</u>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		
應付票據	-	1,627
應付帳款	17,704	25,739
應付帳款－關係人	42,303	42,334
其他應付款	63,676	48,954
存入保證金	17,265	19,82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952	312

(三)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應收帳款及應付帳款。合併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統籌監督及管理合併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以及利率變動風險。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從事外幣交易產生匯率變動風險。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負債帳面金額，請詳附註二六。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金匯率波動之影響。有關匯率之敏感度分析，由下表說明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美金之匯率上升 10% 時，將使合併公司稅後淨利增加或（減少）之金額：

	美 金 之 影 響	
	105年度	104年度
損 益	<u>(\$ 12,397)</u>	<u>(\$ 6,466)</u>

(2)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係指由市場利率之變動所造成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變動之風險。合併公司之利率風險，主要係來自於浮動利率定期存款。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及合併公司提供財務保證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為減輕信用風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集團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管理並定期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

二三、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進 貨

關 係 人 類 別	105年度	104年度
其他關係人	<u>\$242,653</u>	<u>\$213,726</u>

合併公司與關係人之進銷貨交易，其收（付）款條件與非關係人並無重大差異；其交易價格係由雙方協商決定。

(二) 應付關係人款項

關 係 人 類 別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其他關係人	<u>\$ 42,303</u>	<u>\$ 42,334</u>

(三) 保證情形

合併公司以下列資產作為向新唐公司（其他關係人）長期持續購料之擔保品：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質押定存單	<u>\$ 12,000</u>	<u>\$ 12,000</u>

(四)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05年度	104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11,654	\$ 9,330
退職後福利	<u>223</u>	<u>226</u>
	<u>\$ 11,877</u>	<u>\$ 9,556</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四、質抵押之資產

請參閱附註六及二三。

二五、重大或有負債或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本公司於 105 年 10 月 21 日接獲智慧財產法院中華民國 105 年 10 月 18 日函文 1050004265 號，關於林亞夫先生控告本公司之開發工具 (Q Code) 侵害其所擁有之發明專利。本公司業已委託專業律師處理本訴訟案，同時經評估本訴訟案對本公司之財務、業務不致有重大影響。

二六、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單位：外幣仟元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6,796	32.250	\$219,183	\$ 4,933	32.825	\$161,930
人民幣	906	4.617	4,181	759	4.995	3,789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2,157	32.250	69,570	2,561	32.825	84,061
人民幣	315	4.617	1,454	236	4.995	1,178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兌換損益如下：

外幣	105年度		104年度	
	匯率	淨兌換損失	匯率	淨兌換利益
美金	32.250	(\$ 1,259)	32.825	\$ 4,393
人民幣	4.617	(<u>292</u>)	4.995	<u>270</u>
		<u>(\$ 1,551)</u>		<u>\$ 4,663</u>

二七、營運部門財務資訊

合併公司主要從事語音控制 IC、微控制器語音產品 (MCU)、LCD 微控制器產品、MIDI IC、錄音積體電路產品、DSP 等消費性電子應用產品之研發、生產及銷售，僅單一營運部門，無額外之應報導部門。

(一) 主要產品收入

合併公司繼續營業單位之主要產品收入分析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一般 IC 產品	\$860,668	\$717,193
其 他	<u>32,868</u>	<u>29,712</u>
	<u>\$893,536</u>	<u>\$746,905</u>

(二) 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依營運地點區分與非流動資產（金融商品及遞延所得稅資產除外）按資產所在地區分之資訊列示如下：

地 區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非 流 動 資 產	
	105年度	104年度	105年 12月31日	104年 12月31日
台 灣	\$877,838	\$720,553	\$ 94,007	\$ 89,589
其他地區	<u>15,698</u>	<u>26,352</u>	<u>391</u>	<u>894</u>
	<u>\$893,536</u>	<u>\$746,905</u>	<u>\$ 94,398</u>	<u>\$ 90,483</u>

二八、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編 號	項 目	說 明
1	資金貸與他人。	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3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附表二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3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3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1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附表三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1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	附註七
10	母公司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附表四
11	被投資公司資訊。	附表五

(三) 大陸投資資訊

編號	項目	說明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年度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附表六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1)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2)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3)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4)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5)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6)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附表六

九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 / 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	
九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受益憑證 兆豐國際寶鑽貨幣市場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7,707,758	\$ 95,717	-	
	第一金全家福貨幣市場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7,176	3,035	-	
	野村貨幣市場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25,637	2,031	-	
	第一金富蘭克林華美貨幣市場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468,673	15,029	-	

九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	帳類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係屬	期後		初買		入賣		出期		未額	
							股數/單位數	金額	股數/單位數	金額	股數/單位數	金額	損益	分處		股數/單位數
九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受益憑證	兆豐國際買鑽貨幣市場基金	透過提撥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4,882,295	\$ 60,428	5,647,683	\$ 69,818 (註)	2,822,220	\$ 35,001	\$ 34,529	472	7,707,758	\$ 95,717

註：係包含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九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		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及	應收(付)票據、帳款	註	
			進(銷)貨金	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				額
九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新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持有本公司 17% 股份之投資公司且為本公司董事	進	\$ 242,653	55%	月結 45 天付款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進				不適用	(\$ 42,303)	(70%)	

九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 1)	交易人	名稱	交易對象	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 2)	交易		往來		情形 佔合併總營業收 或 總資產之比率 % (註 4)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註 3)	金額	
0 0	九齊公司 九齊公司		九齊微電子 九齊微電子	(深圳)有限公司 (深圳)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營業收入 應收帳款	\$ 6,373 1,383	- -	1% -	

註 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若係母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如：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母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分無須重複揭露；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其一子公司已揭露，則另一子公司無須重複揭露）：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 3：母子公司間銷售之交易條件與一般銷售無重大差異，其餘交易因無相關同類交易可循，其交易條件係依雙方約定計算。

註 4：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業收入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未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業收入之方式計算。

九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本	始期	投資	資	金	額	期	未	持	有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期	認	列	之	備	註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數	帳	帳	帳	帳	帳	帳	帳	帳	帳	帳	帳	帳	帳	帳
九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世榮有限公司	薩摩亞	一般投資公司	\$ 15,340	\$ 15,340	\$ 15,340	\$ 15,340	500,000	100	(\$ 1,649)	(\$ 561)	(\$ 561)	(\$ 561)	(\$ 561)	(\$ 561)	(\$ 561)	(\$ 561)	(\$ 561)	(\$ 561)	(\$ 561)	(\$ 561)	(\$ 561)	(\$ 561)	(\$ 561)	(\$ 561)

註：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六。

九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仟元

附表六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額	投資方式 (註 1)	本自台灣匯出投資金額	初期匯出累積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 2)	期末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末已匯回投資收益	註
							匯出	收回					
九齊微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電子及通訊產品等之技術開發	\$ 14,594 (RMB 3,000)	\$ 14,594 (RMB 3,000)	經由第三地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14,594 (RMB 3,000)	\$ 14,594 (RMB 3,000)	\$ -	\$ -	100	(\$ 520)	(\$ 2,159)	\$ -	

本期末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核准投資額	審計委員會依經濟部核准投資額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審議會審定投資額
\$14,594 (USD 475)	\$14,594 (RMB3,000)	\$275,221 (註 3)	

註 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1) 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2)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或世榮有限公司再投資大陸(請註明該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
- (3) 其他方式。

註 2：本年度認列投資損益，係依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

註 3：依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六十為上限。

一、與大陸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請參閱附表四。

二、大陸投資公司直接與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提供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情形：無。

三、與大陸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提供資金融通情形：無。

四、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無。

九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06及105年度

地址：新竹市水利路81號7樓之1

電話：(03)5169077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合併財務報告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3		-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	4~8		-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9		-
六、合併綜合損益表	10~11		-
七、合併權益變動表	12		-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13~14		-
九、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5		一
(二) 通過合併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5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5~18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8~25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6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6~43		六~二二
(七) 關係人交易	43~44		二三
(八) 質抵押之資產	44		二四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44		二五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二)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45		二六
(十三) 部門資訊	45~46		二七
(十四)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46, 48~51		二八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47, 52		二八
3. 大陸投資資訊	47, 53		二八
十、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54~55		-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本公司 106 年度（自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九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郭 秋 麗



中 華 民 國 107 年 2 月 27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九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九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與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九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與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九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九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九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收入認列

銷貨收入認列之要件，係確認貨物所有權及風險是否移轉予客戶，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因九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主要銷貨對象較為集中，基於收入認列之正確與否將影響財務報告之允當表達，因此對於本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係屬重要事項。

本會計師檢視主要銷售客戶之交易條件，確認銷貨收入認列時點與移轉風險及報酬時點一致，並瞭解銷貨收入認列之內部控制，評估及測試其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本會計師亦取得管理階層編製之銷貨收入交易明細表，就主要銷售客戶擇要選樣，驗證其收入之真實性。

存貨之減損

九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存貨為 142,157 仟元（已扣除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準備 9,778 仟元），相關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暨會計政策，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及五。

九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存貨評價採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由於存貨淨變現價值之評估須考量產品市場銷售情形及品質狀況，涉及管理階層重大之估計及判斷，因此對於本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係屬重要事項。

本會計師取得管理階層編製之存貨成本與淨變現價值評估資料，抽核估計售價至最近期銷售紀錄及評估管理階層估計淨變現價值之依據，核算備抵存貨跌價金額之合理性；並就管理階層編製之存貨庫齡資料，抽核驗證庫齡分類之正確性。

其他事項

九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06 及 105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九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九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九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九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九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九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九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九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查核意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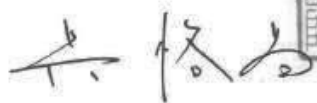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九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吳 恪 昌



會計師 黃 毅 民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00028068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30024438 號

中 華 民 國 107 年 2 月 27 日

九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220,231	33	\$ 153,404	25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七）	28,170	4	115,812	19
1170	應收帳款（附註四及八）	151,899	23	126,678	20
1200	其他應收款	5,921	1	4,097	1
1310	存貨（附註四及九）	142,157	21	102,283	16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3,334	-	2,780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551,712</u>	<u>82</u>	<u>505,054</u>	<u>81</u>
	非流動資產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及十一）	67,239	10	53,052	9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四及十二）	32,531	5	39,843	7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四及十七）	2,742	-	2,129	-
1920	存出保證金（附註二十）	3,019	1	1,864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六及二三）	16,011	2	17,879	3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121,542</u>	<u>18</u>	<u>114,767</u>	<u>19</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673,254</u>	<u>100</u>	<u>\$ 619,821</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附註四及七）	\$ -	-	\$ 952	-
2170	應付帳款	55,440	8	17,704	3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二三）	33,490	5	42,303	7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三及二五）	66,526	10	63,676	10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十七）	17,960	3	17,410	3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1,429	-	1,810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174,845</u>	<u>26</u>	<u>143,855</u>	<u>23</u>
	非流動負債				
2645	存入保證金	15,346	2	17,265	3
2XXX	負債總計	<u>190,191</u>	<u>28</u>	<u>161,120</u>	<u>26</u>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十五）				
3110	普通股股本	265,597	40	265,597	43
3200	資本公積	56,529	8	56,529	9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39,604	6	30,334	5
3350	未分配盈餘	121,052	18	105,995	17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81	-	246	-
3XXX	權益總計	<u>483,063</u>	<u>72</u>	<u>458,701</u>	<u>74</u>
	負 債 及 權 益 總 計	<u>\$ 673,254</u>	<u>100</u>	<u>\$ 619,821</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郭秋麗



經理人：陳建隆



會計主管：陳筱萍



九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6年度		105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四及二七）	\$1,007,710	100	\$ 893,536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九及二三）	598,867	59	528,163	59
5900	營業毛利	408,843	41	365,373	41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37,885	4	34,653	4
6200	管理費用	44,392	4	45,170	5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96,464	20	173,646	20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278,741	28	253,469	29
6900	營業淨利	130,102	13	111,904	1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十六）	1,229	-	539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十六）	(8,889)	(1)	(1,846)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7,660)	(1)	(1,307)	-
7900	稅前利益	122,442	12	110,597	12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十七）	(18,436)	(2)	(17,890)	(2)
8200	本年度淨利	104,006	10	92,707	10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6年度		105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本年度其他綜合利益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 35	-	\$ 159	-
8500	本年度綜合利益總額	\$ 104,041	10	\$ 92,866	10
	每股盈餘 (附註十八)				
9710	基 本	\$ 3.92		\$ 3.60	
9810	稀 釋	\$ 3.87		\$ 3.54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郭秋麗



經理人：陳建隆



會計主管：陳筱萍



九齊科技(股)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歸屬股本	於資本公積	公司保	業留	主之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權益	權	益	總額
A1	\$ 240,597	\$ 19,372	\$ 24,740	\$ 66,689	\$ 87					\$ 351,485
B1	-	-	5,594	(5,594)	-					-
B5	-	-	-	(47,807)	-					(47,807)
D1	-	-	-	92,707	-					92,707
D3	-	-	-	-	-	159				159
D5	-	-	-	92,707	-	159				92,866
E1	25,000	37,000	-	-	-	-				62,000
N1	-	157	-	-	-	-				157
Z1	265,597	56,529	30,334	105,995	246					458,701
B1	-	-	9,270	(9,270)	-					-
B5	-	-	-	(79,679)	-					(79,679)
D1	-	-	-	104,006	-					104,006
D3	-	-	-	-	-	35				35
D5	-	-	-	104,006	-	35				104,041
Z1	\$ 265,597	\$ 56,529	\$ 39,604	\$ 121,052	\$ 281					\$ 483,063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郭秋麗



經理人：陳建隆



會計主管：陳筱萍

九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6年度	105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122,442	\$ 110,597
A2001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54,029	53,873
A20200	攤銷費用	15,935	10,901
A21200	利息收入	(1,179)	(503)
A21900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	157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 商品之淨(利益)損失	(805)	786
A23100	處分投資利益	(519)	(495)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10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88,014	(22,999)
A31150	應收帳款	(25,221)	(15,733)
A31180	其他應收款	(1,764)	(72)
A31200	存 貨	(39,874)	(26,755)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554)	(1,590)
A31990	其他營業資產	993	-
A32130	應付票據	-	(1,627)
A32150	應付帳款	37,736	(8,035)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8,813)	(31)
A32180	其他應付款	(1,648)	14,623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381)	505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238,391	113,602
A33100	收取之利息	1,119	501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18,499)	(11,406)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221,011</u>	<u>102,697</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3,726)	(47,032)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8,623)	(20,104)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875	(1,504)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1,155)	1,859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72,629)	(66,781)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6年度	105年度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3100	存入保證金減少	(\$ 1,919)	(\$ 2,558)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79,679)	(47,807)
C04600	現金增資	<u>-</u>	<u>62,000</u>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u>(81,598)</u>	<u>11,635</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u>43</u>	<u>208</u>
EEEE	本年度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數	66,827	47,759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153,404</u>	<u>105,645</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220,231</u>	<u>\$ 153,404</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郭秋麗



經理人：陳建隆



會計主管：陳筱萍



九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九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或九齊公司)於 95 年 10 月經經濟部核准設立，主要營業項目為語音控制 IC、微控制器語音產品(MCU)、LCD 微控制器產品、MIDI IC、錄音積體電路產品、DSP 等之研發、銷售及生產，並以消費性電子應用產業為主，應用於音效產品、個人電子產品、家電產品、發聲玩具禮品及互動性消費產品。

本公司股票自 105 年 5 月 9 日起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正式掛牌上櫃。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07 年 2 月 27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修正

該修正除配合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增若干會計項目及非金融資產減損揭露規定外，另配合國內實施 IFRSs 情形，強調若干認列與衡量規定，並新增關係人交易之揭露。

該修正規定，其他公司或機構與合併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者，除能證明不具控制或重

大影響者外，係屬實質關係人。此外，該修正規定應揭露與合併公司進行交易之關係人名稱及關係，若單一關係人交易金額或餘額達合併公司各該項交易總額或餘額 10% 以上者，應按關係人名稱單獨列示。

106 年追溯適用前述修正時，係增加關係人交易之揭露情形，請參閱附註二三。

(二) 107 年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u>
「2014-2016 週期之年度改善」	註 2
IFRS 2 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與衡量」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4 之修正「於 IFRS 4『保險合約』下 IFRS 9『金融工具』之適用」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金融工具」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5 之修正「IFRS 15 之闡釋」	2018 年 1 月 1 日
IAS 7 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 年 1 月 1 日
IAS 12 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 年 1 月 1 日
IAS 40 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換」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IC 22「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2018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IFRS 12 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17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IAS 28 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18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IFRIC 22「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IAS 21 規定外幣交易之原始認列，應以外幣金額依交易日功能性貨幣與外幣間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IFRIC 22 進一步說明若企業於原始認列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前已預付或預收對價，應以原始認列預收付對價之日作為交易日。若企業分次預收付對價，應分別決定每次預收付對價之交易日。

合併公司將自 107 年 1 月 1 日推延適用 IFRIC 22。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2015-2017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 2)
IFRS 9 之修正「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6「租賃」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 3)
IFRS 17「保險合約」	2021 年 1 月 1 日
IAS 19 之修正「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 4)
IAS 28 之修正「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長期權益」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IC 23「所得稅之不確定性之處理」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金管會允許合併公司得選擇提前於 107 年 1 月 1 日適用此項修正。

註 3：金管會於 106 年 12 月 19 日宣布我國企業應自 108 年 1 月 1 日適用 IFRS 16。

註 4：金管會尚未認可該修正，惟允許得選擇提前於 107 年 1 月 1 日適用。

1. IFRS 16「租賃」

IFRS 16 係規範租賃之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 IAS 17「租賃」及相關解釋。

於適用 IFRS 16 時，若合併公司為承租人，除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得選擇採用類似 IAS 17 之營業租賃處理外，其他租賃皆應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上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合併綜合損益表應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在合併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則列為營業活動。

IFRS 16 生效時，合併公司得選擇追溯適用至比較期間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2. IFRIC 23 「所得稅之不確定性之處理」

IFRIC 23 釐清當所得稅處理存在不確定性時，合併公司須假設稅務主管機關將可取具所有相關資料進行審查，若判斷其申報之所得稅處理很有可能被稅務主管機關接受，合併公司對於課稅所得、課稅基礎、未使用課稅抵減及稅率之決定必須與申報所得稅時所採用之所得稅處理一致。若稅務主管機關並非很有可能接受申報之所得稅處理，合併公司須採最可能金額或預期值（應採兩者中較能預測不確定性最終結果之方法）評估。若事實及情況改變，合併公司須重評估其判斷與估計。

合併公司得在不使用後見之明之前提下追溯適用 IFRIC 23 並重編比較期間資訊，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及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率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十、附表五及附表六。

(五) 外 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合併公司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六)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列示如下：

A.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B.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二。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合併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帳款，該資產若經個別評估未有客觀減損證據，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帳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合併公司過去收款經驗、延遲付款以及與應收款拖欠之資訊評估及考量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折現之現值間的差額衡量，若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金融資產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之累計損益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二。

除上述情況外，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義務解除、取消或到期時，始將金融負債除列。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3. 衍生工具

合併公司簽訂之衍生工具包括遠期外匯合約，用以管理合併公司之匯率風險。

衍生工具於簽訂衍生工具合約時，原始以公允價值認列，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後續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然指定且為有效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其認列於損益之時點則將視避險關係之性質而定。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七)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物料、製成品、在製品及半成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並依據庫存及銷貨狀況評估適當之備抵損失。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並開始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九)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2.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 有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迴轉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未認列減損損失前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一) 負債準備

認列為負債準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資產負債表日清償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負債準備係以清償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折現值衡量。

(十二) 收入認列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1. 合併公司已經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2. 合併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3.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4.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
5.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及
6. 勞務收入係於勞務提供時予以認列。

(十三) 租賃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時，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除非另一種有系統之基礎更能代表使用者效益之時間型態。營業租賃下，或有租金於發生當期認列為費用。

(十四)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合併公司之退休福利計畫係屬確定提撥退休福利計畫，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就應提撥之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十五)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 10%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具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具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本期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一) 存貨之減損

存貨淨變現價值係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估計，該等估計係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之歷史銷售經驗評估，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

(二) 所得稅

所得稅係以當年度盈餘為基礎並扣除預計可使用之投資抵減估列，惟可使用之投資抵減須視主管機關是否核准抵減而定，若未來實際核准數與預計不同，則會產生應付所得稅之調整損益。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零用金及庫存現金	\$ 168	\$ 187
銀行活期存款	123,158	114,217
約當現金(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 以內之投資)		
— 銀行定期存款	<u>96,905</u>	39,000
	<u>\$ 220,231</u>	<u>\$ 153,404</u>

銀行存款及定期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利率區間如下：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銀行活期存款及定期存款	0.05%~2.10%	0.05%~0.96%

合併公司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分別有定期存款 15,500 仟元及 16,375 仟元，因提供作為進貨擔保之用，已轉列「其他非流動資產」科目項下。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流動		
基金受益憑證	\$ 28,170	\$ 115,81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負債－流動		
遠期外匯合約（未指定避險 之衍生工具）	\$ -	\$ 952

(一) 105年12月31日未適用避險會計且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如下：

105年12月31日

	幣 別	到 期 日	合 約 金 額 (仟 元)
賣出遠期外匯	美金兌新台幣	106.1.13~106.3.15	USD2,650/NTD84,341

(二) 合併公司從事遠期外匯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規避外幣資產及負債因匯率波動產生之風險。

八、應收帳款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應收帳款	\$ 151,899	\$ 126,678
減：備抵呆帳	-	-
	<u>\$ 151,899</u>	<u>\$ 126,678</u>

合併公司對客戶之授信期間原則上為月結30~45天。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合併公司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備抵呆帳係參考帳齡分析、歷史經驗及客戶目前財務狀況分析，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合併公司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未逾期	\$ 151,899	\$ 126,678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九、存 貨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原 物 料	\$ 9,630	\$ 552
在製品及半成品	104,787	75,281
製 成 品	24,405	26,450
在途存貨	3,335	-
	<u>\$ 142,157</u>	<u>\$ 102,283</u>

106 及 105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598,867 仟元及 528,163 仟元。

106 及 105 年度之銷貨成本分別包括存貨跌價（回升利益）損失 (2,668) 仟元及 4,297 仟元，本期存貨跌價回升利益係因原認列跌價損失之存貨去化所致。

十、子 公 司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106年 12月31日	105年 12月31日
九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世榮有限公司	一般投資公司	100%	100%
世榮有限公司	九齊微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電子及通訊產品等之技術開發	100%	100%

上述子公司之業務性質、主要營業場所及公司註冊之國家資訊，請參閱附表五「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及附表六「大陸投資資訊」。

十一、不 動 產、廠 房 及 設 備

成 本	機 器 設 備	辦 公 設 備	光 罩 設 備	合 計
106年1月1日餘額	\$ 15,672	\$ 13,510	\$ 384,323	\$ 413,505
增 添	5,520	2,818	59,884	68,222
處 分	-	-	(112,276)	(112,276)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13)	(6)	-	(19)
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21,179</u>	<u>\$ 16,322</u>	<u>\$ 331,931</u>	<u>\$ 369,432</u>

(接 次 頁)

(承前頁)

	機 器 設 備	辦 公 設 備	光 罩 設 備	合 計
<u>累計折舊及減損</u>				
106年1月1日餘額	\$ 13,385	\$ 7,795	\$ 339,273	\$ 360,453
折舊費用	942	2,271	50,816	54,029
處分	-	-	(112,276)	(112,276)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9)	(4)	-	(13)
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14,318</u>	<u>\$ 10,062</u>	<u>\$ 277,813</u>	<u>\$ 302,193</u>
106年12月31日淨額	<u>\$ 6,861</u>	<u>\$ 6,260</u>	<u>\$ 54,118</u>	<u>\$ 67,239</u>
<u>成 本</u>				
105年1月1日餘額	\$ 15,594	\$ 12,864	\$ 338,054	\$ 366,512
增 添	170	692	46,269	47,131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92)	(46)	-	(138)
105年12月31日餘額	<u>\$ 15,672</u>	<u>\$ 13,510</u>	<u>\$ 384,323</u>	<u>\$ 413,505</u>
<u>累計折舊及減損</u>				
105年1月1日餘額	\$ 12,489	\$ 5,665	\$ 288,515	\$ 306,669
折舊費用	954	2,161	50,758	53,873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58)	(31)	-	(89)
105年12月31日餘額	<u>\$ 13,385</u>	<u>\$ 7,795</u>	<u>\$ 339,273</u>	<u>\$ 360,453</u>
105年12月31日淨額	<u>\$ 2,287</u>	<u>\$ 5,715</u>	<u>\$ 45,050</u>	<u>\$ 53,052</u>

合併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法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機器設備	5年
辦公設備	3~5年
光罩設備	2年

十二、無形資產

	專 利 權	電 腦 軟 體	合 計
<u>成 本</u>			
106年1月1日餘額	\$ 34,683	\$ 42,163	\$ 76,846
增 添	<u>4,290</u>	<u>4,333</u>	<u>8,623</u>
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38,973</u>	<u>\$ 46,496</u>	<u>\$ 85,469</u>
<u>累計攤銷及減損</u>			
106年1月1日餘額	\$ 16,917	\$ 20,086	\$ 37,003
攤銷費用	<u>5,083</u>	<u>10,852</u>	<u>15,935</u>
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22,000</u>	<u>\$ 30,938</u>	<u>\$ 52,938</u>
106年12月31日淨額	<u>\$ 16,973</u>	<u>\$ 15,558</u>	<u>\$ 32,531</u>

(接次頁)

(承前頁)

	專	利	權	電	腦	軟	體	合	計
<u>成 本</u>									
105年1月1日餘額	\$	18,988		\$	37,754			\$	56,742
增 添		<u>15,695</u>			<u>4,409</u>				<u>20,104</u>
105年12月31日餘額	\$	<u>34,683</u>		\$	<u>42,163</u>			\$	<u>76,846</u>
<u>累計折舊及減損</u>									
105年1月1日餘額	\$	13,783		\$	12,319			\$	26,102
攤銷費用		<u>3,134</u>			<u>7,767</u>				<u>10,901</u>
105年12月31日餘額	\$	<u>16,917</u>		\$	<u>20,086</u>			\$	<u>37,003</u>
105年12月31日淨額	\$	<u>17,766</u>		\$	<u>22,077</u>			\$	<u>39,843</u>

上述無形資產係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其以計算攤銷費用之耐用年限如下：

商 標 權	2~5 年
電 腦 軟 體	2~3 年

十三、其他應付款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 31,536	\$ 37,665
應付光罩款	12,969	8,472
其 他	<u>22,021</u>	<u>17,539</u>
	<u>\$ 66,526</u>	<u>\$ 63,676</u>

十四、退職後福利計畫

九齊公司係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九齊公司106及105年度認列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6,005仟元及5,492仟元。

十五、權益

(一) 股本

普通股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60,000</u>	<u>60,000</u>
額定股本	<u>\$600,000</u>	<u>\$600,000</u>
已發行且付清股款之股數(仟股)	<u>26,560</u>	<u>26,560</u>
已發行股本	<u>\$265,597</u>	<u>\$265,597</u>
面額(元)	<u>\$ 10</u>	<u>\$ 10</u>

本公司為配合上櫃公開承銷，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計 2,50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上述現金增資案已於 105 年 3 月 29 日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證櫃審字第 1050006374 號函申報生效，每股發行價格訂為 26 元。

(二) 資本公積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u>		
普通股股票溢價	\$ 56,231	\$ 56,231
<u>不得作為任何用途</u>		
員工認股權	157	157
認股權	<u>141</u>	<u>141</u>
	<u>\$ 56,529</u>	<u>\$ 56,529</u>

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因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員工認股權及認股權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 104 年 5 月之公司法修訂，股息及紅利之分派限於股東，員工非屬盈餘分派之對象。本公司已於 105 年 5 月 25 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修正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並於章程中另外訂定員工酬勞之分派政策。

修正後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本公司年度決算於完納稅捐，彌補已往虧損後，分派盈餘時應先提撥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修正後章程之員工及董監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十六之(四)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每年就可供分配盈餘提撥不低於 10% 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惟累積可供分配盈餘低於實收股本 1% 時，得不予分配；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時，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之 10%。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10047490 號函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IFRSs) 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餘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本公司分別於 106 年 6 月 7 日及 105 年 5 月 25 日舉行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105 及 104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105年度	104年度	105年度	104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9,270	\$ 5,594	\$ -	\$ -
現金股利	79,679	47,807	3	1.8

本公司 107 年 2 月 27 日董事會擬議 106 年度盈餘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法定盈餘公積	\$ 10,401	\$ -
現金股利	92,959	3.50

有關 106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於 107 年 5 月 16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四) 其他權益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6年度	105年度
年初餘額	\$ 246	\$ 87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 產生之兌換差額	35	159
年底餘額	<u>\$ 281</u>	<u>\$ 246</u>

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自其功能性貨幣換算為本公司表達貨幣（即新台幣）所產生之相關兌換差額，係直接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之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十六、繼續營業單位淨利及其他綜合損益

(一) 其他收入

	106年度	105年度
利息收入	\$ 1,179	\$ 503
其 他	50	36
	<u>\$ 1,229</u>	<u>\$ 539</u>

(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6年度	105年度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損失	(\$ 147)	(\$ 14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負債利益(損失)	952	(640)
淨外幣兌換損失	(8,751)	(1,551)
處分投資利益	519	495
其他損失	(1,462)	(4)
	<u>(\$ 8,889)</u>	<u>(\$ 1,846)</u>

(三) 折舊及攤銷

	106年度	105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54,029	\$ 53,873
無形資產	<u>15,935</u>	<u>10,901</u>
合計	<u>\$ 69,964</u>	<u>\$ 64,774</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30,319	\$ 33,241
營業費用	<u>23,710</u>	<u>20,632</u>
	<u>\$ 54,029</u>	<u>\$ 53,873</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費用	<u>\$ 15,935</u>	<u>\$ 10,901</u>

(四) 員工福利費用

	106年度	105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薪資費用	\$ 175,646	\$ 163,672
其他用人費用	18,781	16,906
退職後福利(附註十四)		
退休金費用	6,005	5,492
股份基礎給付		
權益交割	<u>-</u>	<u>157</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200,432</u>	<u>\$ 186,227</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6,929	\$ 7,010
營業費用	<u>193,503</u>	<u>179,217</u>
	<u>\$ 200,432</u>	<u>\$ 186,227</u>

截至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為 150 人及 134 人，其計算基礎與員工福利一致。

(五)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監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 5~20% 及不高於 2% 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估列比例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員工酬勞	10%	10%
董監事酬勞	1%	1%

金 額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員工酬勞	\$ 13,758	\$ 12,427
董監事酬勞	1,376	1,243

年度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本公司於 106 年 2 月 22 日及 105 年 3 月 3 日舉行董事會，分別決議通過 105 及 104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如下：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u>現金紅利</u>	<u>股票紅利</u>	<u>現金紅利</u>	<u>股票紅利</u>
員工酬勞	\$ 12,427	\$ -	\$ 8,329	\$ -
董監事酬勞	1,243	-	833	-

105 及 104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05 及 104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 106 及 105 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七、繼續營業單位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利益）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期產生者	\$ 22,669	\$ 20,394
未分配盈餘加徵	376	253
以前年度之調整	(3,996)	(2,287)
	<u>19,049</u>	<u>18,360</u>
遞延所得稅		
本期產生者	(613)	(470)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18,436</u>	<u>\$ 17,890</u>

會計所得與當期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	\$ 20,815	\$ 18,802
永久性差異	1,241	1,122
未分配盈餘加徵	376	253
以前年度之所得稅費用於本		
年度之調整	(3,996)	(2,287)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18,436</u>	<u>\$ 17,890</u>

本公司所適用之稅率為 17%。九齊微電子（深圳）有限公司所適用之稅率為 25%。

我國於 107 年 2 月經總統公布修正中華民國所得稅法，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 17%調整為 20%，並自 107 年度施行。此外，107 年度未分配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將由 10%調降為 5%。106 年 12 月 31 日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計因稅率變動而於 107 年調整增加 484 仟元。

由於 107 年度股東會盈餘分配情形尚具不確定性，故 106 年度未分配盈餘加徵 10%所得稅之潛在所得稅後果尚無法可靠決定。

(二) 本年度所得稅負債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應付所得稅	<u>\$ 17,960</u>	<u>\$ 17,410</u>

(三)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06 年度

	<u>年 初 餘 額</u>	<u>認 列 於 損 益</u>	<u>年 底 餘 額</u>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暫時性差異	<u>\$ 2,129</u>	<u>\$ 613</u>	<u>\$ 2,742</u>

105 年度

	<u>年 初 餘 額</u>	<u>認 列 於 損 益</u>	<u>年 底 餘 額</u>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暫時性差異	<u>\$ 1,659</u>	<u>\$ 470</u>	<u>\$ 2,129</u>

(四) 合併公司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如下：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未分配盈餘		
87 年度以後未分配盈餘	<u>\$121,052</u>	<u>\$105,995</u>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12,665</u>	<u>\$ 11,055</u>
盈餘分配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	<u>106年度(預計)</u> 註	<u>105年度</u> 17.44%

註：由於 107 年 2 月公布之中華民國所得稅法修正內容廢除兩稅合一制度，本公司預期 107 年分配盈餘時不適用前述稅額扣抵比率。

(五)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截至 104 年度（含）以前之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十八、每股盈餘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分子及分母揭露如下：

	金 額 (分子)	股數(分母) (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106 年度</u>			
本年度淨利	\$ 104,006		
基本每股盈餘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盈餘	104,006	26,560	\$ 3.92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或員工酬勞	-	341	
稀釋每股盈餘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盈餘	\$ 104,006	26,901	\$ 3.87
<u>105 年度</u>			
本年度淨利	\$ 92,707		
基本每股盈餘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盈餘	92,707	25,726	\$ 3.60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或員工酬勞	-	498	
稀釋每股盈餘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盈餘	\$ 92,707	26,224	\$ 3.54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董事會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十九、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本公司於 105 年度為辦理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股而發行之員工認股權，相關資訊如下：

員 工 認 股 權	105年度	
	單位 (仟股)	加 權 平 均 執行價格 (元)
年初流通在外	-	\$ -
本年度給與	375	0.42
本年度執行	(375)	0.42
年底流通在外	-	
年底可執行	-	

105 年度認列之酬勞成本為 157 仟元。

二十、營業租賃協議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一) 租賃協議

合併公司之辦公室係向他人承租，租約將陸續於 108 年間到期，到期可再續約。

截至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因營業租賃合約所支付之存出保證金分別為 2,425 仟元及 1,864 仟元。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不超過1年	\$ 552	\$ -
1~5年	8,642	13,892
超過5年	-	-
	<u>\$ 9,194</u>	<u>\$ 13,892</u>

(二) 認列為費用之租賃給付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租金支出	<u>\$ 8,532</u>	<u>\$ 9,007</u>

二一、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集團內各企業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合併公司主要管理階層定期檢視集團資本結構，包括考量各類資本之成本及相關風險，並依據主要管理階層之建議，藉由支付股利、發行新股、買回股份及發行新債或償付舊債等方式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二二、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

1.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

2. 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公允價值衡量

金融工具於原始認列後之公允價值衡量方式，基於公允價值可觀察之程度分為第 1 至 3 級。

合併公司之金融工具中，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基金受益憑證係按活絡市場相同資產之公開報價衡量，分類上係屬第 1 級；另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衍生工具係按該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分類上屬第 2 級。

3. 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係依下列方式決定：

- (1) 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工具公允價值係參照市場報價決定。
- (2) 合併公司承作之遠期外匯合約衍生工具，係以遠期匯率報價及由配合合約到期期間之報價推導其公允價值。
- (3) 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除上述外）之公允價值係依照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之一般公認定價模式決定。

(二)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	\$ 220,231	\$ 153,404
應收帳款	151,899	126,678
其他應收款	5,921	4,097
存出保證金	3,019	1,864
其他非流動資產	15,500	16,37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28,170	115,812
<u>金融負債</u>		
應付帳款	55,440	17,704
應付帳款－關係人	33,490	42,303
其他應付款	66,526	63,676
存入保證金	15,346	17,26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952

(三)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應收帳款及應付帳款。合併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統籌監督及管理合併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以及利率變動風險。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從事外幣交易產生匯率變動風險。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負債帳面金額，請詳附註二六。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金匯率波動之影響。有關匯率之敏感度分析，由下表說明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美金之匯率上升 10% 時，將使本公司稅後淨利增加或（減少）之金額：

	美 金 之 影 響	
	106年度	105年度
損 益	<u>(\$ 20,915)</u>	<u>(\$ 12,397)</u>

(2)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係指由市場利率之變動所造成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變動之風險。合併公司之利率風險，主要係來自於浮動利率定期存款。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及合併公司提供財務保證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露主要係來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為減輕信用風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集團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管理階層並定期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

截至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未動用之融資額度請參閱(2)融資額度之說明。

(1) 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包含本金及估計利息）編製。

106 年 12 月 31 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加權平均 有效利率 (%)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 個月至 1 年	1 至 5 年	5 年以上
			\$ 36,354	\$ 104,052	\$ 15,050	\$ 15,346
	-	\$ 36,354	\$ 104,052	\$ 15,050	\$ 15,346	\$ -

105 年 12 月 31 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加權平均 有效利率 (%)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 個月至 1 年	1 至 5 年	5 年以上
			\$ 34,489	\$ 75,345	\$ 13,669	\$ 17,445
	-	\$ 34,489	\$ 75,345	\$ 13,669	\$ 17,445	\$ -

上述非衍生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浮動利率工具金額，將因浮動利率與資產負債表日所估計之利率不同而改變。

(2) 融資額度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無擔保銀行額度，要求 即付，每年重新檢視		
－已動用金額	\$ -	\$ -
－未動用金額	<u>80,000</u>	<u>80,000</u>
	<u>\$ 80,000</u>	<u>\$ 80,000</u>

二三、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u>關 係 人 名 稱</u>	<u>與 合 併 公 司 之 關 係</u>
新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新唐科技公司”）	其他關係人

(二) 進 貨

<u>關 係 人 名 稱</u>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新唐科技公司	<u>\$232,139</u>	<u>\$242,653</u>

合併公司與關係人之進貨交易，其付款條件與非關係人並無重大差異；其交易價格係由雙方協商決定。

(三) 應付關係人款項

<u>關 係 人 名 稱</u>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新唐科技公司	<u>\$ 33,490</u>	<u>\$ 42,303</u>

(四) 保證情形

本公司以下列資產作為向新唐科技公司長期持續購料之擔保品：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質押定存單	<u>\$ 12,000</u>	<u>\$ 12,000</u>

(五)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06年度	105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11,283	\$ 11,654
退職後福利	219	223
	<u>\$ 11,502</u>	<u>\$ 11,877</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四、質抵押之資產

請參閱附註六及二三。

二五、重大或有負債或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 (一) 本公司於 105 年 10 月 21 日接獲智慧財產法院中華民國 105 年 10 月 18 日函文 1050004265 號，關於林亞夫先生控告本公司之開發工具(Q Code) 侵害其所擁有之發明專利。本公司業已委託專業律師處理本訴訟案，同時經評估本訴訟案對本公司之財務、業務不致有重大影響。
- (二) 和潤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和潤公司」）控告本公司未按租賃合約所訂方式給付租金，要求本公司應給付和潤公司 1,380 仟元及自 104 年 11 月起至清償日止按年息 5% 計算之利息。本案於 106 年 9 月 30 日經台北地方法院一審判決本公司敗訴，截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估列相關之賠償損失 1,380 仟元（帳列其他應付款）。本公司對前述判決尚無法接受，已於 106 年 11 月提起上訴。

二六、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單位：外幣仟元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11,507	29.760	\$342,461	\$ 6,796	32.250	\$219,183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3,031	29.760	90,210	2,157	32.250	69,570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兌換損益如下：

外幣	106年度		105年度	
	匯率	淨兌換損失	匯率	淨兌換損失
美金	29.760	(\$ 9,081)	32.250	(\$ 1,259)

二七、營運部門財務資訊

合併公司主要從事語音控制 IC、微控制器語音產品 (MCU)、LCD 微控制器產品、MIDI IC、錄音積體電路產品、DSP 等消費性電子應用產品之研發、生產及銷售，僅單一營運部門，無額外之應報導部門。

(一) 主要產品收入

合併公司繼續營業單位之主要產品收入分析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一般 IC 產品	\$ 977,577	\$ 860,668
其他	30,133	32,868
	<u>\$ 1,007,710</u>	<u>\$ 893,536</u>

(二) 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依營運地點區分與非流動資產（金融商品及遞延所得稅資產除外）按資產所在地區分之資訊列示如下：

地 區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非 流 動 資 產	
	106年度	105年度	106年 12月31日	105年 12月31日
台 灣	\$ 979,658	\$ 877,838	\$ 100,041	\$ 94,007
其他地區	28,052	15,698	240	391
	<u>\$1,007,710</u>	<u>\$ 893,536</u>	<u>\$ 100,281</u>	<u>\$ 94,398</u>

(三) 重要客戶資訊

合併公司 106 及 105 年度，單一客戶佔合併公司營業收入超過 10% 者，其明細如下：

公 司	106年度		105年度	
	金 額	佔營業 收入 %	金 額	佔營業 收入 %
LEAGUE WAY	\$ 270,072	27	\$ 284,616	32
3T	149,968	15	131,880	15
PANA-SHINE	104,118	10	97,047	11
	<u>\$ 524,158</u>	<u>52</u>	<u>\$ 513,543</u>	<u>58</u>

二八、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編 號	項 目	說 明
1	資金貸與他人。	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3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附表二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3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3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1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附表三

(接次頁)

(承前頁)

編號	項目	說明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	無
10	其他：母公司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附表四
11	被投資公司資訊。	附表五

(三) 大陸投資資訊

編號	項目	說明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期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詳附表六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詳附表六

九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 / 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	
九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受益憑證 第一金全家福貨幣市場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7,176	\$ 3,047	-	
	一銀富蘭克林華美貨幣市場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445,493	25,123	-	

九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3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民國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表二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	帳類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末餘額 股數/單位數	初買 金額/單位數	入賣 金額/單位數	售價	帳面成本	分處	損益	出期 股數/單位數	未	
														金額	金額
九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受益憑證 兆豐國際買鑽貨幣 市場基金	透過提撥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7,707,758	\$ 95,717	\$ 44,754 (註)	\$ 140,979	\$ 140,471	\$	508	-	\$	-

註：係包含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九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		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及	應收(付)票據、帳款	註
			進(銷)貨金	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			
九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新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持有本公司 17% 股份之投資公司且為本公司董事	進	\$ 232,139	45%	月結 45 天付款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進	\$ 33,490	(38%)				

九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 1)	交易人	名稱	交易對象	往來對象與交易人之關係(註 2)	交易		往來		情形 佔合併總營業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註 4)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註 3)	金額	
0	九齊公司		九齊微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營業收入	\$ 20,474	—	2	
0	九齊公司		九齊微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應收帳款	8,587	—	1	

註 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若係母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如：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母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分無須重複揭露；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其一子公司已揭露，則另一子公司無須重複揭露）：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 3：母子公司間銷貨之交易條件與一般銷貨無重大差異，其餘交易因無相關同類交易可循，其交易條件係依雙方約定計算。

註 4：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業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未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業收之方式計算。

九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本	始期	投資	資	金	額	期	未	持	有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期	認	列	之	備	註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數	帳	帳	帳	帳	帳	帳	帳	帳	帳	帳	帳	帳	帳	帳
九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世榮有限公司	薩摩亞	一般投資公司	\$ 15,340	\$ 15,340	\$ 15,340	\$ 15,340	500,000	100	(\$ 417)	\$ 417	\$ 1,197	\$ 1,197												

註：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六。

九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仟元

附表六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額 (註 1)	本 自 台 灣 匯 出 資 金 額	初 期 匯 出 資 金 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	本期認列投資 損益(註 2)帳 面金額	截至本 期已匯 回投資收 益	註
						匯 出	收 回				
九齊微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電子及通訊產品等之技術開發	\$ 14,594 (RMB 3,000)	經由第三地設立 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14,594 (RMB 3,000)	14,594 (RMB 3,000)	\$ -	\$ -	100	\$ 1,272	\$ 853	-

本 期 大 陸 赴	累 計 自 台 灣 匯 出 資 金 額	經 濟 部 投 資 准 核 額	會 審 金 額	經 濟 部 陸 地 投 資 審 查 會 規 定 額
\$14,594 (USD 475)	\$14,594 (RMB3,000)		\$289,838 (註 3)	

註 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1) 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2)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或世榮有限公司再投資大陸(請註明該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
- (3) 其他方式。

註 2：本年度認列投資損益，係依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

註 3：依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六十為上限。

- 一、與大陸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請參閱附表四。
- 二、大陸投資公司直接與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提供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情形：無。
- 三、與大陸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提供資金融通情形：無。
- 四、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無。

九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107及106年第1季

地址：新竹市水利路81號7樓之1

電話：(03)5169077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	3		-
四、合併資產負債表	4		-
五、合併綜合損益表	5~6		-
六、合併權益變動表	7		-
七、合併現金流量表	8~9		-
八、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0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0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0~12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2~19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19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9~34		六~二一
(七) 關係人交易	34~35		二二
(八) 質抵押之資產	35		二三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35~36		二四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二)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36		二五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36~37, 38~39		二六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36~37, 40		二六
3. 大陸投資資訊	37, 41		二六
(十四) 部門資訊	37		二七

會計師核閱報告

九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前 言

九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3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與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允當表達之財務報表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係依據核閱結果對合併財務報表作成結論。

範 圍

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六十五號「財務報表之核閱」執行核閱工作。核閱合併財務報表時所執行之程序包括查詢（主要向負責財務與會計事務之人員查詢）、分析性程序及其他核閱程序。核閱工作之範圍明顯小於查核工作之範圍，因此本會計師可能無法察覺所有可藉由查核工作辨認之重大事項，故無法表示查核意見。

結 論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並未發現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未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致無法允當表達九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107 年及 106 年 3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之情事。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吳 格 昌



會計師 黃 毅 民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00028068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30024438 號

中 華 民 國 107 年 5 月 9 日

九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7 年 3 月 31 日暨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及 3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7年3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3月31日		
		金 額	%	(經核閱)	金 額	%	(經查核)	金 額	%	(經核閱)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210,359	33		\$ 220,231	33		\$ 104,938	17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四及七)	28,201	5		28,170	4		171,032	27	
1170	應收帳款(附註四及八)	109,991	17		151,899	23		121,925	19	
1200	其他應收款	7,091	1		5,921	1		5,317	1	
1310	存貨(附註九)	160,759	25		142,157	21		104,436	17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2,994	1		3,334	-		3,617	1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519,395</u>	<u>82</u>		<u>551,712</u>	<u>82</u>		<u>511,265</u>	<u>82</u>	
	非流動資產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十一)	66,357	10		67,239	10		54,626	9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十二)	28,581	5		32,531	5		36,140	6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	2,508	-		2,742	-		1,957	-	
1920	存出保證金(附註十九)	2,997	-		3,019	1		2,412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六及二二)	15,730	3		16,011	2		17,736	3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116,173</u>	<u>18</u>		<u>121,542</u>	<u>18</u>		<u>112,871</u>	<u>18</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635,568</u>	<u>100</u>		<u>\$ 673,254</u>	<u>100</u>		<u>\$ 624,136</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70	應付帳款	\$ 39,258	6		\$ 55,440	8		\$ 31,245	5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二二)	32,773	5		33,490	5		35,144	6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三及二四)	51,148	8		66,526	10		48,778	8	
2230	當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	17,971	3		17,960	3		16,014	2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2,348	1		1,429	-		1,200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143,498</u>	<u>23</u>		<u>174,845</u>	<u>26</u>		<u>132,381</u>	<u>21</u>	
	非流動負債									
2645	存入保證金	15,091	2		15,346	2		15,867	3	
2XXX	負債總計	<u>158,589</u>	<u>25</u>		<u>190,191</u>	<u>28</u>		<u>148,248</u>	<u>24</u>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十五)									
3110	普通股股本	265,597	42		265,597	40		265,597	42	
3200	資本公積	56,529	9		56,529	8		56,529	9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39,604	6		39,604	6		30,334	5	
3350	未分配盈餘	114,983	18		121,052	18		123,079	20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66	-		281	-		349	-	
3XXX	權益總計	<u>476,979</u>	<u>75</u>		<u>483,063</u>	<u>72</u>		<u>475,888</u>	<u>76</u>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635,568</u>	<u>100</u>		<u>\$ 673,254</u>	<u>100</u>		<u>\$ 624,136</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郭秋麗



經理人：陳建隆



會計主管：陳筱萍



九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
(虧損)盈餘為元

代 碼		107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6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附註四)	\$ 192,772	100	\$ 215,525	100
5000	營業成本 (附註九及二二)	<u>121,285</u>	<u>63</u>	<u>128,981</u>	<u>60</u>
5900	營業毛利	<u>71,487</u>	<u>37</u>	<u>86,544</u>	<u>40</u>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8,611	5	8,333	3
6200	管理費用	10,997	6	10,686	5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u>52,710</u>	<u>27</u>	<u>47,228</u>	<u>22</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72,318</u>	<u>38</u>	<u>66,247</u>	<u>30</u>
6900	營業淨 (損) 利	(<u>831</u>)	(<u>1</u>)	<u>20,297</u>	<u>10</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附註十六)				
7010	其他收入	350	-	78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u>4,948</u>)	(<u>2</u>)	(<u>4,179</u>)	(<u>2</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4,598</u>)	(<u>2</u>)	(<u>4,101</u>)	(<u>2</u>)
7900	稅前淨 (損) 利	(<u>5,429</u>)	(<u>3</u>)	16,196	8
7950	所得稅 (費用) 利益 (附註四及十七)	(<u>640</u>)	-	<u>888</u>	-
8200	本期淨 (損) 利	(<u>6,069</u>)	(<u>3</u>)	<u>17,084</u>	<u>8</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7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6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 15)	-	\$ 103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6,084)	(3)	\$ 17,187	8
	每股(虧損)盈餘(附註十 八)				
9710	基 本	(\$ 0.23)		\$ 0.64	
9810	稀 釋			\$ 0.63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郭秋麗



經理人：陳建隆



會計主管：陳筱萍



九齊科技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3 月 31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歸屬於本公司之營業主權	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權益總額
		普通股本	盈餘		
A1	106年1月1日餘額	\$ 265,597	\$ 30,334	\$ 246	\$ 458,701
D1	106年1月1日至3月31日淨利	-	17,084	-	17,084
D3	106年1月1日至3月31日稅後其他綜合利益	-	-	103	103
D5	106年1月1日至3月31日綜合利益總額	-	17,084	103	17,187
Z1	106年3月31日餘額	\$ 265,597	\$ 30,334	\$ 349	\$ 475,888
A1	107年1月1日餘額	\$ 265,597	\$ 39,604	\$ 281	\$ 483,063
D1	107年1月1日至3月31日淨損	-	(6,069)	-	(6,069)
D3	107年1月1日至3月31日稅後其他綜合損失	-	-	(15)	(15)
D5	107年1月1日至3月31日綜合損失總額	-	(6,069)	(15)	(6,084)
Z1	107年3月31日餘額	\$ 265,597	\$ 39,604	\$ 266	\$ 476,979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郭秋麗



經理人：陳建隆



會計主管：陳筱洋

九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6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稅前淨(損)利	(\$ 5,429)	\$ 16,196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14,655	13,085
A20200	攤銷費用	4,126	3,923
A21200	利息收入	(340)	(78)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 商品之淨利益	(31)	(1,172)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10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	(55,000)
A31150	應收帳款	41,908	4,753
A31180	其他應收款	(1,249)	(1,240)
A31200	存 貨	(18,602)	(2,153)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367	(837)
A31990	其他營業資產	281	-
A32150	應付帳款	(16,182)	13,541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717)	(7,159)
A32180	其他應付款	(10,902)	(16,066)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919	(610)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出)	8,804	(32,817)
A33100	收取之利息	419	98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422)	(336)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8,801</u>	<u>(33,055)</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8,244)	(13,491)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176)	(220)
B06800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	-	143
B03700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22	(548)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18,398)</u>	<u>(14,116)</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碼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6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3100	存入保證金減少	(\$ 255)	(\$ 1,397)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55)	(1,397)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20)	102
EEEE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少數	(9,872)	(48,466)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20,231	153,404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210,359	\$ 104,938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郭秋麗



經理人：陳建隆



會計主管：陳筱萍



九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九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或九齊公司)於 95 年 10 月經經濟部核准設立，主要營業項目為語音控制 IC、微控制器語音產品(MCU)、LCD 微控制器產品、MIDI IC、錄音積體電路產品、DSP 等之研發、銷售及生產，並以消費性電子應用產業為主，應用於音效產品、個人電子產品、家電產品、發聲玩具禮品及互動性消費產品。

本公司股票自 105 年 5 月 9 日起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正式掛牌上櫃。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07 年 5 月 9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IFRS 9「金融工具」及相關修正

IFRS 9「金融工具」取代 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並配套修正 IFRS 7「金融工具：揭露」等其他準則。IFRS 9 之新規定涵蓋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及一般避險會計，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

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

合併公司依據 107 年 1 月 1 日所存在之事實及情況，於該日評估已存在金融資產之分類予以追溯調整，並選擇不予重編比較期間。於 107 年 1 月 1 日，各類別金融資產依 IAS 39 及 IFRS 9 所決定之衡量種類及帳面金額及其變動情形彙總如下：

金融資產類別	衡 量 種 類		帳 面 金 額		說 明
	IAS 39	IFRS 9	IAS 39	IFRS 9	
現金及約當現金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220,231	\$ 220,231	
基金受益憑證	持有供交易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28,170	28,170	1.
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157,820	157,820	2.
存出保證金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3,019	3,019	2.
質抵押之金融資產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15,500	15,500	2.

1. 基金受益憑證原依 IAS 39 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因其現金流量並非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且非屬權益工具，故依 IFRS 9 強制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2. 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及質抵押之金融資產原依 IAS 39 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依 IFRS 9 則分類為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並評估預期信用損失。

(二)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 1)
「2015-2017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S 9 之修正「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 2)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6「租賃」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 3)
IFRS 17「保險合約」	2021 年 1 月 1 日
IAS 19 之修正「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 4)
IAS 28 之修正「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長期權益」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IC 23「所得稅之不確定性之處理」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金管會允許合併公司得選擇提前於 107 年 1 月 1 日適用此項修正。

註 3：金管會於 106 年 12 月 19 日宣布我國企業應自 108 年 1 月 1 日適用 IFRS 16。

註 4：2019 年 1 月 1 日以後發生之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適用此項修正。

IFRS 16「租賃」

IFRS 16 係規範租賃之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 IAS 17「租賃」及相關解釋。

於適用 IFRS 16 時，若合併公司為承租人，除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得選擇採用類似 IAS 17 之營業租賃處理外，其他租賃皆應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上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合併綜合損益表應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在合併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則列為營業活動。

IFRS 16 生效時，合併公司得選擇追溯適用至比較期間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及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AS 34「期中財務報導」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並未包含整份年度財務報告所規定之所有 IFRSs 揭露資訊。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率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十、附表三及附表四。

(四) 其他重大會計政策

除金融工具及收入認列相關會計政策及下列說明外，請參閱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

1.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A. 衡量種類

107 年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一。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及其他非流動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106 年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列示如下：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一。

b.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及其他非流動資產）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B. 金融資產之減損

107 年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

106年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合併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帳款，該資產若經個別評估未有客觀減損證據，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帳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合併公司過去收款經驗、延遲付款以及與應收款拖欠之資訊評估及考量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折現之現值間的差額衡量，若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C.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金融負債

A. 後續衡量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一。

除上述情況外，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B. 金融負債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義務解除、取消或到期時，始將金融負債除列。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3) 衍生工具

合併公司簽訂之衍生工具包括遠期外匯合約，用以管理合併公司之匯率風險。

衍生工具於簽訂衍生工具合約時，原始以公允價值認列，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後續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然指定且為有效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其認列於損益之時點則將視避險關係之性質而定。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於 106 年（含）以前，若嵌入式衍生工具符合衍生工具之定義，其風險及特性與主契約之風險及特性並非緊密關聯，且混合契約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時，該衍生工具係視為單獨衍生工具。自 107 年起，衍生工具若嵌入於 IFRS 9 範圍內之資產主契約，係以整體合約決定金融資產分類。衍生工具若嵌入於非 IFRS 9 範圍內之資產主契約（如嵌入於金融負債主契約），而嵌

入式衍生工具若符合衍生工具之定義，其風險及特性與主契約之風險及特性並非緊密關聯，且混合合約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該衍生工具係視為單獨衍生工具。

2. 收入認列

107 年

合併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若幾乎同時與同一客戶（或客戶之關係人）簽訂數個合約，因該等合約承諾之商品或勞務係為單一履約義務，合併公司係以單一合約處理。

收入來自零組件及電子零組件產品之銷售。由於電子產品於運抵客戶指定地點時，客戶對商品已有訂定價格與使用之權利且負有再銷售之主要責任，並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合併公司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

106 年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 (1) 合併公司已經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 (2) 合併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 (3)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4)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
- (5)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及
- (6) 勞務收入係於勞務提供時予以認列。

3.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期中期間之所得稅係以年度為基礎進行評估，以預期年度總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就期中稅前利益予以計算。期中期間因稅法修正發生之稅率

變動影響係與產生租稅後果之交易本身會計處理原則一致，於發生當期一次認列於損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一) 存貨之減損

存貨淨變現價值係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估計，該等估計係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之歷史銷售經驗評估，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

(二) 所得稅

所得稅係以當年度盈餘為基礎並扣除預計可使用之投資抵減估列，惟可使用之投資抵減須視主管機關是否核准抵減而定，若未來實際核准數與預計不同，則會產生應付所得稅之調整損益。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7年3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3月31日
零用金及庫存現金	\$ 274	\$ 168	\$ 151
銀行活期存款	100,592	123,158	67,707
約當現金（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以內之投資）			
— 銀行定期存款	109,493	96,905	37,080
	<u>\$ 210,359</u>	<u>\$ 220,231</u>	<u>\$ 104,938</u>

銀行存款及定期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利率區間如下：

	107年3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3月31日
銀行活期存款及定期存款	0.05%~2.25%	0.05%~2.10%	0.05%~1.00%

合併公司 107 年 3 月 31 日暨 106 年 12 月 31 日及 3 月 31 日分別有定期存款 15,500 仟元、15,500 仟元及 16,375 仟元，因提供作為進貨擔保之用，已轉列「其他非流動資產」科目項下。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u>107年3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u>106年3月31日</u>
<u>金融資產—流動</u>			
持有供交易			
衍生工具(未指定避險)			
—遠期外匯合約	\$ -	\$ -	\$ 105
非衍生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	28,170	170,927
小計	-	28,170	171,032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非衍生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28,201	-	-
	<u>\$ 28,201</u>	<u>\$ 28,170</u>	<u>\$ 171,032</u>

(一) 106 年 3 月 31 日暨 105 年 12 月 31 日及 3 月 31 日未適用避險會計且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分別如下：

106 年 3 月 31 日

	幣別	到 期 日	合 約 金 額 (仟 元)
賣出遠期外匯	美元兌新台幣	106.4.14	USD200/NTD6,171

(二) 合併公司從事遠期外匯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規避外幣資產及負債因匯率波動產生之風險。

八、應收帳款

	<u>107年3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u>106年3月31日</u>
<u>應收帳款</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109,991	\$ 151,899	\$ 121,925
減：備抵損失	-	-	-
	<u>\$ 109,991</u>	<u>\$ 151,899</u>	<u>\$ 121,925</u>

107 年 1 月 1 日 至 3 月 31 日

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30~45 天，應收帳款不予計息。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於必

要情形下取得足額之擔保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合併公司使用公開可得之財務資訊及歷史交易記錄對主要客戶予以評等。合併公司持續監督信用暴險及交易對方之信用等級，並將總交易金額分散至信用評等合格之不同客戶。

合併公司採用 IFRS 9 之簡化作法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僅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合併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合併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07 年 3 月 31 日

	未逾期	逾期				合計
		1~60 天	61~90 天	91~120 天	逾期超過 120 天	
預期信用損失率	-	10%	10%	50%	100%	-
總帳面金額	\$ 109,991	\$ -	\$ -	\$ -	\$ -	\$ 109,991
備抵損失 (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	-	-	-	-	-
攤銷後成本	<u>\$ 109,991</u>	<u>\$ -</u>	<u>\$ -</u>	<u>\$ -</u>	<u>\$ -</u>	<u>\$ 109,991</u>

106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合併公司於 106 年度之授信政策與前述 107 年授信政策相同。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合併公司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備抵呆帳係參考帳齡分析、歷史經驗及客戶目前財務狀況分析，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合併公司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6年3月31日
未逾期	<u>\$ 151,899</u>	<u>\$ 121,925</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九、存貨

	107年3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3月31日
原物料	\$ 9,684	\$ 9,630	\$ 169
在製品及半成品	128,639	104,787	85,197
製成品	22,436	24,405	19,070
在途存貨	-	3,335	-
	<u>\$ 160,759</u>	<u>\$ 142,157</u>	<u>\$ 104,436</u>

107年及106年1月1日至3月31日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121,285仟元及128,981仟元。

107年及106年1月1日至3月31日之銷貨成本分別包括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1,969仟元及(2,199)仟元，106年1月1日至3月31日存貨跌價回升利益係因原認列跌價損失之存貨去化所致。

十、子 公 司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107年 3月31日	106年 12月31日	106年 3月31日
九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世榮有限公司	一般投資公司	100%	100%	100%
世榮有限公司	九齊微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電子及通訊產品等之技術開發	100%	100%	100%

上述子公司之業務性質、主要營業場所及公司註冊之國家資訊，請參閱附表三「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及附表四「大陸投資資訊」。

十一、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機器設備	辦公設備	光罩設備	合計
<u>成 本</u>				
106年1月1日餘額	\$ 15,672	\$ 13,510	\$ 384,323	\$ 413,505
增 添	-	82	14,577	14,659
處 分	-	-	(112,276)	(112,276)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51)	(26)	-	(77)
106年3月31日餘額	<u>\$ 15,621</u>	<u>\$ 13,566</u>	<u>\$ 286,624</u>	<u>\$ 315,811</u>
<u>累計折舊及減損</u>				
106年1月1日餘額	\$ 13,385	\$ 7,795	\$ 339,273	\$ 360,453
折舊費用	240	566	12,279	13,085
處 分	-	-	(112,276)	(112,276)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55)	(22)	-	(77)
106年3月31日餘額	<u>\$ 13,570</u>	<u>\$ 8,339</u>	<u>\$ 239,276</u>	<u>\$ 261,185</u>
106年3月31日淨額	<u>\$ 2,051</u>	<u>\$ 5,227</u>	<u>\$ 47,348</u>	<u>\$ 54,626</u>
<u>成 本</u>				
107年1月1日餘額	\$ 21,179	\$ 16,322	\$ 331,931	\$ 369,432
增 添	283	84	13,402	13,769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20	11	-	31
107年3月31日餘額	<u>\$ 21,482</u>	<u>\$ 16,417</u>	<u>\$ 345,333</u>	<u>\$ 383,232</u>

(接次頁)

(承前頁)

	機器設備	辦公設備	光罩設備	合計
<u>累計折舊及減損</u>				
107年1月1日餘額	\$ 14,318	\$ 10,062	\$ 277,813	\$ 302,193
折舊費用	368	645	13,642	14,655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18	9	-	27
107年3月31日餘額	<u>\$ 14,704</u>	<u>\$ 10,716</u>	<u>\$ 291,455</u>	<u>\$ 316,875</u>
107年1月1日淨額	<u>\$ 6,861</u>	<u>\$ 6,260</u>	<u>\$ 54,118</u>	<u>\$ 67,239</u>
107年3月31日淨額	<u>\$ 6,778</u>	<u>\$ 5,701</u>	<u>\$ 53,878</u>	<u>\$ 66,357</u>

合併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法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機器設備	5年
辦公設備	3~5年
光罩設備	2年

十二、無形資產

	專	利	權	電	腦	軟	體	合	計
<u>成 本</u>									
106年1月1日餘額	\$	34,683		\$	42,163			\$	76,846
增 添		-			220				220
106年3月31日餘額	<u>\$</u>	<u>34,683</u>		<u>\$</u>	<u>42,383</u>			<u>\$</u>	<u>77,066</u>
<u>累計攤銷及減損</u>									
106年1月1日餘額	\$	16,917		\$	20,086			\$	37,003
攤銷費用		1,242			2,681				3,923
106年3月31日餘額	<u>\$</u>	<u>18,159</u>		<u>\$</u>	<u>22,767</u>			<u>\$</u>	<u>40,926</u>
106年3月31日淨額	<u>\$</u>	<u>16,524</u>		<u>\$</u>	<u>19,616</u>			<u>\$</u>	<u>36,140</u>
<u>成 本</u>									
107年1月1日餘額	\$	38,973		\$	46,496			\$	85,469
增 添		176			-				176
107年3月31日餘額	<u>\$</u>	<u>39,149</u>		<u>\$</u>	<u>46,496</u>			<u>\$</u>	<u>85,645</u>
<u>累計攤銷及減損</u>									
107年1月1日餘額	\$	22,000		\$	30,938			\$	52,938
攤銷費用		1,432			2,694				4,126
107年3月31日餘額	<u>\$</u>	<u>23,432</u>		<u>\$</u>	<u>33,632</u>			<u>\$</u>	<u>57,064</u>
107年1月1日淨額	<u>\$</u>	<u>16,973</u>		<u>\$</u>	<u>15,558</u>			<u>\$</u>	<u>32,531</u>
107年3月31日淨額	<u>\$</u>	<u>15,717</u>		<u>\$</u>	<u>12,864</u>			<u>\$</u>	<u>28,581</u>

上述無形資產係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其以計算攤銷費用之耐用年限如下：

專 利 權	2~5 年
電 腦 軟 體	1~5 年

十三、其他應付款

	107年3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3月31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 28,885	\$ 31,536	\$ 27,997
應付設備款	8,493	12,969	9,640
其 他	<u>13,770</u>	<u>22,021</u>	<u>11,141</u>
	<u>\$ 51,148</u>	<u>\$ 66,526</u>	<u>\$ 48,778</u>

十四、退職後福利計畫

九齊公司係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九齊公司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認列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 1,531 仟元及 1,433 仟元。

十五、權 益

(一) 股 本

普 通 股

	107年3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3月31日
額定股數 (仟股)	<u>60,000</u>	<u>60,000</u>	<u>60,000</u>
額定股本	<u>\$ 600,000</u>	<u>\$ 600,000</u>	<u>\$ 600,000</u>
已發行且付清股款之股 數 (仟股)	<u>26,560</u>	<u>26,560</u>	<u>26,560</u>
已發行股本	<u>\$ 265,597</u>	<u>\$ 265,597</u>	<u>\$ 265,597</u>
面額 (元)	<u>\$ 10</u>	<u>\$ 10</u>	<u>\$ 10</u>

本公司為充實購料資金於 107 年 2 月經董事會決議擬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5,00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增資後實收股本為 315,597 仟元。上述現金增資案於 107 年 5 月 2 日業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管證發字第 1070312556 號函核准申報生效。

(二) 資本公積

	107年3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3月31日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u>			
普通股股票溢價	\$ 56,231	\$ 56,231	\$ 56,231
<u>僅得用以彌補虧損</u>			
已失效之認股權	141	141	141
<u>不得作為任何用途</u>			
員工認股權	157	157	157
	<u>\$ 56,529</u>	<u>\$ 56,529</u>	<u>\$ 56,529</u>

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已失效員工認股權之資本公積，除可供彌補虧損外，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因員工認股權及認股權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 104 年 5 月之公司法修訂，股息及紅利之分派限於股東，員工非屬盈餘分派之對象。本公司已於 105 年 5 月 25 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修正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並於章程中另外訂定員工酬勞之分派政策。

修正後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本公司年度決算於完納稅捐，彌補已往虧損後，分派盈餘時應先提撥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修正後章程之員工及董監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十六之(五)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每年就可供分配盈餘提撥不低於 10% 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惟累積可供分配

盈餘低於實收股本 1%時，得不予分配；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時，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之 10%。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10047490 號函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IFRSs) 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餘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分別於 107 年 2 月 27 日舉行董事會及 106 年 6 月 7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擬議及決議通過 106 及 105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106年度	105年度	106年度	105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10,401	\$ 9,270	\$ -	\$ -
現金股利	92,959	79,679	3.5	3

有關 106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於 107 年 5 月 16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四) 其他權益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6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期初餘額	\$ 281	\$ 246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 產生之兌換差額	(15)	103
期末餘額	\$ 266	\$ 349

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自其功能性貨幣換算為本公司表達貨幣 (即新台幣) 所產生之相關兌換差額，係直接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之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十六、繼續營業單位淨利及其他綜合損益

(一) 其他收入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6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利息收入	\$ 340	\$ 78
其他	<u>10</u>	<u>-</u>
	<u>\$ 350</u>	<u>\$ 78</u>

(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6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利益	\$ 31	\$ 2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負債利益	-	952
淨外幣兌換損失	(4,961)	(5,358)
其他(損失)利益	<u>(18)</u>	<u>7</u>
	<u>(\$ 4,948)</u>	<u>(\$ 4,179)</u>

(三) 折舊及攤銷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6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7,126	\$ 7,946
營業費用	<u>7,529</u>	<u>5,139</u>
	<u>\$ 14,655</u>	<u>\$ 13,085</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費用	<u>\$ 4,126</u>	<u>\$ 3,923</u>

(四) 員工福利費用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6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短期員工福利		
薪資費用	\$ 43,728	\$ 42,241
其他用人費用	4,818	4,683
退職後福利(附註十四)		
確定提撥計畫	<u>1,531</u>	<u>1,433</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50,077</u>	<u>\$ 48,357</u>

(接次頁)

(承前頁)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6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352	\$ 2,058
營業費用	<u>48,725</u>	<u>46,299</u>
	<u>\$ 50,077</u>	<u>\$ 48,357</u>

(五)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 5~20% 及不高於 2% 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估列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如下：

估列比例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6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員工酬勞	-	10%
董事酬勞	-	1%

金 額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6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員工酬勞	\$ -	\$ 1,820
董事酬勞	-	182

年度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06 及 105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別於 107 年 2 月 27 日及 106 年 2 月 22 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現金紅利	股票紅利	現金紅利	股票紅利
員工酬勞	\$ 13,758	\$ -	\$ 12,427	\$ -
董事酬勞	1,376	-	1,243	-

106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尚待預計於 107 年 5 月 16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報告。

上述經董事會決議配發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與 106 年及 105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 107 及 106 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七、繼續營業單位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利益）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6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當期所得稅		
本期產生者	\$ 406	\$ 2,936
以前年度之調整	<u>-</u>	<u>(3,996)</u>
	<u>406</u>	<u>(1,060)</u>
遞延所得稅		
本期產生者	(250)	172
稅率變動	<u>484</u>	<u>-</u>
	<u>234</u>	<u>172</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u>\$ 640</u>	<u>(\$ 888)</u>

我國於 107 年修正中華民國所得稅法，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 17%調整為 20%，因稅率變動應認列於損益之遞延所得稅利益已於稅率變動當期全數認列。此外，107 年度未分配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將由 10%調降為 5%。

(二)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截至 104 年度（含）以前之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十八、每股（虧損）盈餘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分子及分母揭露如下：

	金 額 (分子)	股數(分母) (仟股)	每股(虧損) 盈餘(元)
<u>107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本期淨損	(\$ 6,069)		
基本每股虧損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盈餘	(\$ 6,069)	26,560	(\$ 0.23)
<u>106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本期淨利	\$ 17,084		
基本每股盈餘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盈餘	17,084	26,560	\$ 0.64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或員工酬勞	-	351	
稀釋每股盈餘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盈餘	\$ 17,084	26,911	\$ 0.63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董事會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十九、營業租賃協議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一) 租賃協議

合併公司之辦公室係向他人承租，租約將陸續於 109 年間到期，到期可再續約。

截至 107 年 3 月 31 日暨 106 年 12 月 31 日及 3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因營業租賃合約所支付之存出保證金分別為 2,393 仟元、2,425 仟元及 2,412 仟元。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7年3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3月31日
不超過1年	\$ 1,585	\$ 552	\$ -
1~5年	4,135	8,642	11,741
	<u>\$ 5,720</u>	<u>\$ 9,194</u>	<u>\$ 11,741</u>

(二) 認列為費用之租賃給付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6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租金支出	<u>\$ 2,721</u>	<u>\$ 2,119</u>

二十、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集團內各企業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合併公司主要管理階層定期檢視集團資本結構，包括考量各類資本之成本及相關風險，並依據主要管理階層之建議，藉由支付股利、發行新股、買回股份及發行新債或償付舊債等方式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二一、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

1.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

2. 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公允價值衡量

金融工具於原始認列後之公允價值衡量方式，基於公允價值可觀察之程度分為第1至3級。

合併公司之金融工具中，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基金受益憑證係按活絡市場相同資產之公開報價衡量，分類上係屬第1級；另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衍生工具係按該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分類上屬第2級。

3. 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係依下列方式決定：

- (1) 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工具公允價值係參照市場報價決定。
- (2) 合併公司承作之遠期外匯合約衍生工具，係以遠期匯率報價及由配合合約到期期間之報價推導其公允價值。

(3) 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除上述外）之公允價值係依照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之一般公認定價模式決定。

(二)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7年3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3月31日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放款及應收款（註1）	\$ 28,201	\$ 28,170	\$ 171,032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註2）	-	396,570	250,967
	345,938	-	-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3）	138,270	170,802	131,034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及其他非流動資產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註2：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及其他非流動資產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3：餘額係包含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及存入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三)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應收帳款及應付帳款。合併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統籌監督及管理合併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以及利率變動風險。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從事外幣交易產生匯率變動風險。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負債帳面金額，請詳附註二五。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金匯率波動之影響。有關匯率之敏感度分析，由下表說明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美金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10% 時，合併公司之敏感度分析。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升值 10% 時，將使稅後淨利減少之金額；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外幣貶值 10% 時，其對稅後淨利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美 金 之 影 響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6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損 失	<u>\$ 16,692</u>	<u>\$ 10,864</u>

(2)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係指由市場利率之變動所造成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變動之風險。合併公司之利率風險，主要係來自於浮動利率定期存款。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及合併公司提供財務保證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露主要係來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為減輕信用風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集團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管理階層並定期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

截至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未動用之融資額度請參閱(2)融資額度之說明。

(1) 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包含本金及估計利息）編製。

107 年 3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 個月至 1 年	1 至 5 年	5 年以上
無附息負債	\$ 34,199	\$ 69,642	\$ 19,327	\$ 15,102	\$ -

106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 個月至 1 年	1 至 5 年	5 年以上
無附息負債	\$ 36,354	\$ 104,052	\$ 15,050	\$ 15,346	\$ -

106 年 3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 個月至 1 年	1 至 5 年	5 年以上
無附息負債	\$ 16,083	\$ 82,188	\$ 16,896	\$ 15,867	\$ -

(2) 融資額度

	<u>107年3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u>106年3月31日</u>
無擔保銀行額度，每 年重新檢視			
— 已動用金額	\$ -	\$ -	\$ -
— 未動用金額	<u>50,000</u>	<u>80,000</u>	<u>80,000</u>
	<u>\$ 50,000</u>	<u>\$ 80,000</u>	<u>\$ 80,000</u>

二二、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合 併 公 司 之 關 係
新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新唐科技公司”）	其他關係人

(二) 進 貨

關 係 人 名 稱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6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新唐科技公司	<u>\$ 53,304</u>	<u>\$ 52,070</u>

合併公司與關係人之進貨交易，其付款條件與非關係人並無重大差異；其交易價格係由雙方協商決定。

(三) 應付關係人款項

關 係 人 名 稱	107年3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3月31日
新唐科技公司	<u>\$ 32,773</u>	<u>\$ 33,490</u>	<u>\$ 35,144</u>

(四) 保證情形

本公司以下列資產作為向新唐科技公司長期持續購料之擔保品：

	107年3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3月31日
質押定存單	<u>\$ 12,000</u>	<u>\$ 12,000</u>	<u>\$ 12,000</u>

(五)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6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短期員工福利	<u>\$ 2,629</u>	<u>\$ 2,491</u>
退職後福利	<u>55</u>	<u>54</u>
	<u>\$ 2,684</u>	<u>\$ 2,545</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三、質抵押之資產

請參閱附註六及二二。

二四、重大或有負債或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 (一) 本公司於 105 年 10 月 21 日接獲智慧財產法院中華民國 105 年 10 月 18 日函文 1050004265 號，關於林亞夫先生控告本公司之開發工具(Q Code)侵害其所擁有之發明專利。本案已於 107 年 4 月 23 日經智慧財產法院判決駁回林亞夫先生之全部請求，判決本公司全部勝訴。

本公司業已委託專業律師處理本訴訟案，同時經評估本訴訟案對本公司之財務、業務不致有重大影響。

(二) 和潤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和潤公司」）控告本公司未按租賃合約所訂方式給付租金，要求本公司應給付和潤公司 1,380 仟元及自 104 年 11 月起至清償日止按年息 5% 計算之利息。本案於 106 年 9 月 30 日經台北地方法院一審判決本公司敗訴，截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估列相關之賠償損失 1,380 仟元（帳列其他應付款）。本公司對前述判決尚無法接受，已於 106 年 11 月提起上訴，並已進入二審階段。

二五、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單位：外幣仟元

	107年3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3月31日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	10,210	29.105	\$	297,152	\$	11,507	29.760	\$	342,461	\$	6,733	30.330	\$	204,215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3,037	29.105		88,379		3,031	29.760		90,210		2,413	30.330		73,201

二六、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編號	項	目	說	明
1	資金貸與他人。			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3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3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無

(接次頁)

(承前頁)

編號	項目	說明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3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1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1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	無
10	其他：母公司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附表二
11	被投資公司資訊。	附表三

(三) 大陸投資資訊

編號	項目	說明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期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詳附表四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1)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2)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3)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4)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5)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6)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詳附表四

二七、營運部門財務資訊

合併公司主要從事語音控制 IC、微控制器語音產品 (MCU)、LCD 微控制器產品、MIDI IC、錄音積體電路產品、DSP 等消費性電子應用產品之研發、生產及銷售，僅單一營運部門，無額外之應報導部門。

九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7 年 3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 / 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	
九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受益憑證 第一金全家福貨幣市場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7,176	\$ 3,050	-	
	一銀富蘭克林華美貨幣市場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445,493	25,151	-	

九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 1)	交易人	名稱	交易對象	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 2)	交易		往來		情形 佔合併總 資產之比率 % (註 4)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註 3)	金額	
0	九齊公司		九齊微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營業收入	\$ 2,091	-	1	
0	九齊公司		九齊微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應收帳款	2,261	-	2	

註 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若係母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如：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母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分無須重複揭露；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其一子公司已揭露，則另一子公司無須重複揭露）：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 3：母子公司間銷售之交易條件與一般銷售無重大差異，其餘交易因無相關同類交易可循，其交易條件係依雙方約定計算。

註 4：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九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本	始期	投資	資	金	額	期	未	持	有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期	認	列	之	備	註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數	帳	帳	帳	帳	帳	帳	帳	帳	帳	帳	帳	帳	帳	帳
九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世榮有限公司	薩摩亞	一般投資公司	\$ 15,340	\$ 15,340	\$ 15,340	\$ 15,340	500,000	100	(\$ 572)	(\$ 139)	(\$ 139)	(\$ 139)												

註：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四。

九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仟元

附表四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額	投資方式 (註 1)	本自台灣匯出投資金額	初期匯出累積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自台灣匯出投資金額	末期匯出累積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 2)	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末已匯回投資收益	註
							匯出	收回								
九齊微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電子及通訊產品等之技術開發	\$ 14,594 (RMB 3,000)	\$ 14,594 (RMB 3,000)	經由第三地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14,594 (RMB 3,000)	\$ -	\$ -	\$ 14,594 (RMB 3,000)	(\$ 130)	(\$ 130)	100	(\$ 130)	997	\$ -	

本期末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本期末自台灣匯出投資金額	審計部投資金額	審計部投資金額	審計部投資金額	審計部投資金額	審計部投資金額	審計部投資金額	審計部投資金額	審計部投資金額
\$14,594 (USD 475)	\$14,594 (RMB 3,000)	\$14,594 (RMB 3,000)	\$14,594 (RMB 3,000)	\$14,594 (RMB 3,000)	\$14,594 (RMB 3,000)	\$14,594 (RMB 3,000)	\$14,594 (RMB 3,000)	\$14,594 (RMB 3,000)	\$286,187 (註 3)

註 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1) 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2)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或再投資大陸(請註明該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
- (3) 其他方式。

註 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係依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

註 3：依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六十為上限。

- 一、與大陸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請參閱附表二。
- 二、大陸投資公司直接與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提供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情形：無。
- 三、與大陸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提供資金融通情形：無。
- 四、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無。

附件三：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承銷價格計算書

九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增資股票承銷價格計算書

一、說明

- (一)九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九齊公司或該公司) 截至最近期經濟部商業司登記資料，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以下幣值相同) 265,597 仟元，分為普通股 26,560 仟股，每股面額壹拾元。董事會於 107 年 2 月 27 日決議通過辦理現金增資發行 5,000 仟股，每股面額壹拾元，總金額 50,000 仟元整，增資後實收資本額將增加至 315,597 仟元。
- (二)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5,000,000 股，依公司法第 267 條規定保留發行新股總數之 15%計 750,000 股予員工認購，另依證券交易法第 28 條之 1 規定提出 10%計 500,000 股對外公開承銷，其餘 75%計 3,750,000 股，由原股東按認股基準日股東名簿記載之持有股份比例認購。其認購未滿一股之畸零股，得由股東於停止過戶日起五日內逕向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辦理拼湊。員工及原股東放棄認購或拼湊後不足一股或逾期未拼湊之畸零股，擬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認購。
- (三)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之權利義務與已發行之普通股股份相同。
- (四)本次現金增資採時價發行方式，員工、原股東及本次對外公開承銷之申購人，均採用同一價格認購。

二、該公司最近三年度之財務資料如下：

- (一)最近三年度每股稅後純益及每股股利

單位：新台幣元

年度	項目 每股稅後 純益(註)	股利分配			合計
		現金股利	股票股利		
			盈餘配股	資本公積	
104年度	2.32	1.987	—	—	1.987
105年度	3.60	3.000	—	—	3.000
106年度	3.92	3.500	—	—	3.500

資料來源：該公司各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 (二)該公司截至 107 年 3 月 31 日之每股股東權益：

107 年 3 月 31 日之權益總額	476,979仟元
107 年 3 月 31 日流通在外股數	26,560仟股
每股淨值	17.96元

資料來源：該公司107年第一季經會計師核閱之合併財務報告

(三)最近三年度及最近期之財務資料

1. 簡明資產負債表 (合併財報)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三年度財務資料			當年度截至 107年3月31日 財務資料
		104年度	105年度	106年度	
流動資產		389,795	505,054	551,712	519,39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9,843	53,052	67,239	66,357
無形資產		30,640	39,843	32,531	28,581
其他資產		21,757	21,872	21,772	21,235
資產總額		502,035	619,821	673,254	635,568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30,727	143,855	174,845	143,498
	分配後	178,534	223,534	267,804	(註)
非流動負債		19,823	17,265	15,346	15,091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50,550	161,120	190,191	158,589
	分配後	198,357	240,799	283,150	(註)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351,485	458,701	483,063	476,979
股本		240,597	265,597	265,597	265,597
資本公積		19,372	56,529	56,529	56,529
保留盈餘	分配前	91,429	136,329	160,656	154,587
	分配後	43,622	56,650	67,697	(註)
其他權益		87	246	281	266
庫藏股票		—	—	—	—
非控制權益		—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351,485	458,701	483,063	476,979
	分配後	303,678	379,022	390,104	(註)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及核閱之財務報告

註：107年度尚無分配事宜。

2. 簡明資產負債表 (合併財報)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三年度財務資料			當年度截至 107年3月31日 財務資料
		104年度	105年度	106年度	
營業收入		746,905	893,536	1,007,710	192,772
營業毛利		300,095	365,373	408,843	71,487
營業利益		63,314	111,904	130,102	(83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5,661	(1,307)	(7,660)	(4,598)
稅前淨利		68,975	110,597	122,442	(5,429)
本期淨利		55,935	92,707	104,006	(6,069)
本期其他綜合利益		68	159	35	(15)
本期綜合利益總額		56,003	92,866	104,041	(6,084)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55,935	92,707	104,006	(6,069)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綜合利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56,003	92,866	104,041	(6,084)
綜合利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每股盈餘		2.32	3.6	3.92	(0.23)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及核閱之財務報告

(四)最近三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度	會計師事務所	簽證會計師	查核意見
104 年度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洪國田、余鴻賓	無保留意見
105 年度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洪國田、余鴻賓	無保留意見
106 年度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吳恪昌、黃毅民	無保留意見
107 年第一季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吳恪昌、黃毅民	保留式核閱報告

三、承銷參考價格之計算及說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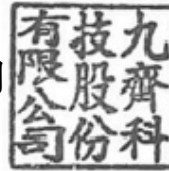
(一)承銷價格計算之參考因素

- 1.該公司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業經 107 年 2 月 27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並決議本次現金增資之實際發行價格須因應市場情形之變動，依『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第六條第一項規定調整，且其相關條件亦授權董事長視實際發行時客觀環境作必要調整。
- 2.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5,000,000 股，依公司法第 267 條之規定保留發行新股總數之 15%，計 750,000 股予員工認購，另依證券交易法第 28 條之 1 規定提撥 10%，計 500,000 股對外公開承銷，其餘 75%計 3,750,000 股，由原股東按認股基準日股東名簿記載之持有股份比例認購。認購未滿一股之畸零股，得由股東於停止過戶日起之五日內，逕向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自行辦理拼湊認購。員工及原股東放棄認購或拼湊後不足一股或逾期未拼湊之畸零股，擬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認購。
- 3.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發行後其權利義務與已發行之原有普通股股份相同。

(二)價格計算之說明

- 1.以107年06月21日為基準日往前計算，前一、三及五個營業日該公司於櫃檯買賣中心之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術平均數分別為新台幣45.5元、46.33元及46.61元，三者擇其一者，其參考價為45.5元。
- 2.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經主辦承銷商考量市場整體情形，並參考該公司最近期股價走勢及未來之經營績效及展望，與該公司共同議定之發行價格為每股新台幣36元溢價發行，不低於前述參考價格之七成，承銷價格符合「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第六條之規定。

發行公司：九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簽章：郭秋麗



中華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二十八日

(僅限於九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〇七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承銷價格計算書使用)

證券承銷商：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王 濬 智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七 年 六 月 二 十 八 日

(僅限於九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〇七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承銷價格計算書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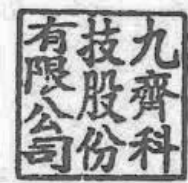
附件四：證券承銷商、發行人及其相關人等出具本案不退費之聲明書

聲明書 1

本公司、本公司之董事及監察人、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本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〇七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有關之經理人，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聲明人

發行人：九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郭秋麗



管理部經理：陳筱萍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appearing to read '陳筱萍'.

管理部財務會計課課長：王詩頻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七 年 四 月 十 三 日

聲明書 2

本人係九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董事，於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〇七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該公司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聲明人

董事長：郭秋麗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七 年 四 月 十 三 日

聲明書 3

本人係九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董事，於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〇七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該公司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聲明人

董事暨總經理：陳建隆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七 年 四 月 十 三 日

聲明書 4

本人係九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董事，於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〇七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該公司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聲明人

董 事：松勇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及代表人：陳 靜 如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七 年 六 月 二 十 一 日

聲明書 5

本人係九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董事，於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〇七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該公司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聲明人

董事：黃瑞明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七 年 六 月 二 十 一 日

聲明書 6

本人係九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獨立董事，於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〇七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該公司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聲明人

獨立董事：盧啟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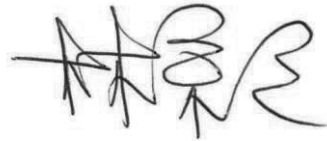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七 年 四 月 十 三 日

聲明書 7

本人係九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獨立董事，於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〇七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該公司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聲明人

獨立董事：林京元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七 年 四 月 十 三 日

聲明書 8

本人係九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獨立董事，於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〇七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該公司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聲明人

獨立董事：吳明穎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七 年 四 月 十 三 日

聲明書 9

本公司受九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稱該公司或九齊公司）委託，擔任九齊公司募集與發行一〇七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之證券承銷商，茲聲明將善盡注意下列事項，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 一、九齊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價格之訂定及相關作業程序，應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等相關規定。
- 二、本公司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承銷相關費用之收取，不以其他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予發行人或其關係人或前二者所指定之人等。
- 三、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除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訂定之相關規定處理，並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五十六條、第六十六條、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證券承銷商：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王濬智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七 年 四 月 十 三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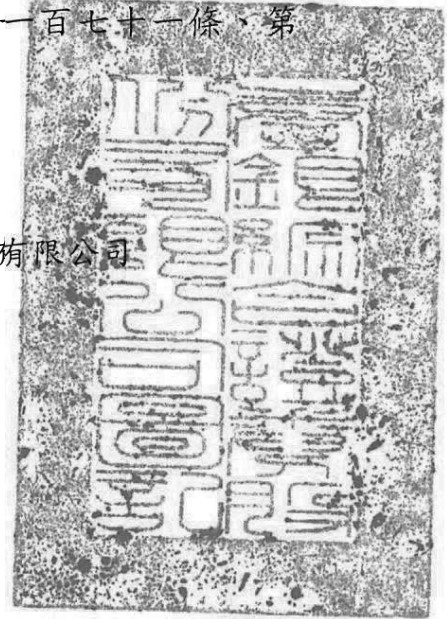
聲明書 10

本公司受九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稱該公司或九齊公司）委託，擔任九齊公司募集與發行一〇七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之證券承銷商，茲聲明將善盡注意下列事項，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 一、九齊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價格之訂定及相關作業程序，應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等相關規定。
- 二、本公司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承銷相關費用之收取，不以其他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予發行人或其關係人或前二者所指定之人等。
- 三、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除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訂定之相關規定處理，並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五十六條、第六十六條、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證券承銷商：臺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林靖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七 年 六 月 二 十 一 日

九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郭秋麗



